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KESUSASTERAAN CINA TINGKATAN 4 DAN 5

WENXUAN

中四中五

华

文

文

学

文选





RUKUN NEGARA

Bahawasanya Negara Kita Malaysia

mendukung cita-cita hendak;

Mencapai perpaduan yang lebih erat dalam kalangan
seluruh masyarakatnya;

Memelihara satu cara hidup demokrasi;

Mencipta satu masyarakat yang adil di mana kemakmuran negara
akan dapat dinikmati bersama secara adil dan saksama;

Menjamin satu cara yang liberal terhadap
tradisi-tradisi kebudayaannya yang kaya dan pelbagai corak;

Membina satu masyarakat progresif yang akan menggunakan
sains dan teknologi moden;

MAKA KAMI, rakyat Malaysia,
berikrar akan menumpukan
seluruh tenaga dan usaha kami untuk mencapai cita-cita tersebut
berdasarkan prinsip-prinsip yang berikut:

**KEPERCAYAAN KEPADA TUHAN
KESETIAAN KEPADA RAJA DAN NEGARA
KELUHURAN PERLEMBAGAAN
KEDAULATAN UNDANG-UNDANG
KESOPANAN DAN KESUSILAAN**

(Sumber: Jabatan Penerangan, Kementerian Komunikasi dan Multimedia Malaysia)

KURIKULUM STANDARD SEKOLAH MENENGAH



文选

编辑

Editor

谢增英
张善美

Chia Chen Eng
Tiong Sieng Mee

版面设计师

Pereka Grafik

谢爱梅
苏宝丽

Chia Ai Booi
Soo Poh Li

美术员

Illustrator

邹永定
苏歆荔

Chiw Yon Ting
Soh Xin Li



The Malaya Press Sdn. Bhd.

2019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No Siri Buku : 0124

KPM2019 ISBN 978-967-0772-68-4

Cetakan Pertama 2019

©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Hak Cipta Terpelihara. Mana-mana bahan dalam buku ini tidak dibenarkan diterbitkan semula, disimpan dalam cara yang boleh dipergunakan lagi, ataupun dipindahkan dalam sebarang bentuk atau cara, baik dengan cara bahan elektronik, mekanik, penggambaran semula mahupun dengan cara perakaman tanpa kebenaran terlebih dahulu daripada Ketua Pengarah Pelajaran Malaysia,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Perundingan tertakluk kepada perkiraan royalti atau honorarium.

Diterbitkan untuk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oleh:

The Malaya Press Sdn. Bhd.

195901000026 (3379-P)

I, Jalan TSB 10,
Taman Perindustrian Sg. Buloh,
47000 Sg. Buloh, Selangor, Malaysia.
Tel: 03-6157 3158 Faks: 03-6157 3957
E-mel: tmp@tmpsb.com
Laman Web: <http://www.malayapress.com.my>

Reka Letak dan Atur Huruf:

The Malaya Press Sdn. Bhd.

Muka Taip Teks: Kai Shu
Saiz Taip Teks: 20 ji / 14 poin

Dicetak oleh:

VINLIN Press Sdn. Bhd. (25680-X)

No. 2, Jalan Meranti Permai 1,
Meranti Permai Industrial Park, Batu 15,
Jalan Puchong, 47100, Puchong, Selangor.
Tel: 603-8061 5533 Fax: 603-8062 5533

PENGHARGAAN

Penerbitan buku teks ini melibatkan kerjasama banyak pihak. Sekalung penghargaan dan terima kasih ditujukan kepada semua pihak yang terlibat:

- Jawatankuasa Penambahbaikan Prof Muka Surat, Bahagian Sumber dan Teknologi Pendidikan,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 Jawatankuasa Penyemakan Pembetulan Prof Muka Surat, Bahagian Sumber dan Teknologi Pendidikan,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 Jawatankuasa Penyemakan Naskhah Sedia Kamera, Bahagian Sumber dan Teknologi Pendidikan,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 Pegawai-pegawai Bahagian Sumber dan Teknologi Pendidikan, Kementerian Pendidikan Malaysia.

Kebanyakan karya yang dijadikan sebagai kandungan buku ini adalah dipetik daripada karya penulis terkenal. Oleh sebab penerbit tidak dapat menghubungi pemilik hak cipta karya karangan berkenaan, penerbit mengalu-alukan mereka yang berkenaan menghubungi penerbit.

目 录

课文	出处 / 作者	
第一课	鱼我所欲也	《孟子》 1
第二课	烛之武退秦师	《左传》 11
第三课	冯谖客孟尝君	《战国策》 21
第四课	鸿门宴	司马迁 37
第五课	陈情表	李密 57
第六课	唐诗五首	骆宾王等 71
第七课	答刘正夫书	韩愈 97
第八课	三戒（并序）	柳宗元 104
第九课	宋词五首	柳永等 118
第十课	游褒禅山记	王安石 141

第十一课	糟糠自厌	高明	153
第十二课	赵子龙长阪坡救幼主	罗贯中	168
第十三课	闲情记趣(节选)	沈复	189
第十四课	我的梦, 我的青春!	郁达夫	203
第十五课	我们对于一棵古松的三种态度(节选)	朱光潜	217
第十六课	灯	巴金	230
第十七课	新诗二首	臧克家等	241
第十八课	囚绿记	陆蠡	251
第十九课	钓胜于鱼	陈之藩	263
第二十课	常读常新的人鱼公主	毕淑敏	272
参考书目		282

前言

1. 本书根据马来西亚教育部课程发展司发布的《华文文学课程与评价标准》和考试局中国文学试卷考试范围所编订，供教师在教学中使用以培养学生鉴赏文学作品基本的能力。
2. 本书的选文共有二十篇，即孟子的《鱼我所欲也》《左传·烛之武退秦师》《战国策·冯谖客孟尝君》、司马迁的《史记·项羽本记·鸿门宴》、李密的《陈情表》、唐诗五首、韩愈的《答刘正夫书》、柳宗元的《三戒（并序）》、宋词五首、王安石的《游褒禅山记》、高明的《琵琶记·糟糠自厌》、罗贯中的《三国演义·赵子龙长阪坡救幼主》、沈复的《闲情记趣》（节选）、郁达夫的《我的梦，我的青春！》、朱光潜的《我们对于一棵古松的三种态度（节选）》、巴金的《灯》、新诗二首、陆蠡的《囚绿记》、陈之藩的《钓胜于鱼》和毕淑敏的《常读常新的人鱼公主》。
3. 本书内文具有下列特点：
 - (a) 作者——介绍作者的生卒年代、生平事迹、著作与其在历史上的地位等，使读者对作者有概略的认识。
 - (b) 题解——阐明题义，并分析作者撰写文章的原因和选录的来源。
 - (c) 书籍——介绍有关著作的类别、编者、全篇数量、文辞特色及其在古典文学中的价值。
 - (d) 正文——用大字排印，并分段、标点，便于讲授与诵读。
 - (e) 注释——难念的字用汉语拼音加以注音。难懂的词语，则以简单的文句加以注释。

- (f) 参考译文——以语体文译出，对照正文，可清晰地了解全篇文意，也可作为学生练习文言文语体文互译的参考。
- (g) 导读——包含主题思想、课文分析、文化知识、字词解析、时代背景、历史事件、整体认知、赏析等。这部分主要是对文章所表现的思想与写作技巧加以论述，供讲授文句后欣赏全文时参考。
- (h) 思考题——设计一些有关文本的内容、艺术手法等学习重点的问题，并融合高层次思维技能，引导学生思考。
- (i) 二维码——二维码内收录了与课文相关的参考文章或资料、赏析等；能让读者更深入地了解文章的创作来源和作者的灵感来源。

第一课 鱼我所欲也

《孟子》

作者



孟子是孔子以后，战国中期的儒家代表人物，宋以来多与孔子并称“孔孟”，尊为“亚圣”。他的生卒年，众说不一，按照最新的考证，约生于公元前390年，卒于公元前305年。他名轲，字有“子舆”“子车”“子居”诸说，但都不可靠，为鲁国邹（今山东邹县）人。旧说他受业于子思（孔子之孙）之门，但以近人考证，子思卒于公元前402年，那时孟子尚未出生，旧说显然有误，一说他是子思的再传弟子，则比较可信。他曾以仁义之道，游说齐魏等国，都不受用，于是放弃政治活动，从事建立学说、教育弟子的工作。他的学说主张性善，强调人内心的道德天赋。他尊崇开创古代中原文化的周公和真正建立儒家思想的孔子。他驳斥主张“为我”的杨朱和主张“兼爱”的墨翟的学说。

题解

《孟子》共分〈梁惠王〉〈公孙丑〉〈滕文公〉〈离娄〉〈万章〉〈告子〉〈尽心〉7篇，每篇分上下篇，合为14卷。据司马迁《史记·孟子荀卿列传》所说：“孟子……退而与万章之徒序《诗》《书》，述仲尼之意，作《孟子》7篇”，及综合大多数后世学者的说法，可以相信《孟子》是孟子和他的学生共同编纂的。

《孟子》在隋唐以前只是一部普通的儒家子书，到宋代立《十三经》，《孟子》才被尊为经，朱熹更把《论语》《孟子》和《礼记》中的《大学》《中庸》并列及加以注释，合称“四书”。《孟子》遂成为基本的儒学经典，与《论语》并重，称为“论孟”。《孟子》文章机智活泼，明晰有力，是后世古文家所推崇的古典文学杰作。通行的注本有《十三经注疏》本（后汉·赵岐注）、《四书集注》本（宋·朱熹注）、《孟子正义》（清·焦循）等。

本文节选自《告子》上篇，为说明“道德是人的最高要求”这一儒家基本思想的名篇。



四书

孟子曰：“鱼，我所欲也；熊掌^①，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②，舍鱼而取熊掌者也。生^③，亦我所欲也；义^④，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

“生，亦我所欲，所欲有甚于生者，故不为^⑤苟得^⑥也。死，亦我所恶^⑦，所恶有甚于死者，故患^⑧有所不辟也。如使人之所欲莫甚于生，则凡可以得生者，何不用^⑨也？使人之所恶莫甚于死者，则凡可以辟患者，何不为也？”

“由是^⑩则生，而有不用也；由是则可以辟患，而有不为也。是故所欲有甚于生者，所恶有甚于死者，非独^⑪贤者^⑫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贤者能勿丧耳。”

- ① 熊掌：熊的前掌，其肉嫩美，是珍贵的食品，被古人列为“八珍”之一的美食。
- ② 不可得兼：不能并有，只能选择其一。
- ③ 生：生命。
- ④ 义：正义，这是对于“一个堂堂正正的人所应该做的事和所应该存的心”之统称，亦即和自私自利无关的一切行为标准之统称；大体上，就等于一般所说的“良心”和“道德”。
- ⑤ 不为：不做。
- ⑥ 苟得：苟且，马虎；得，获得。
- ⑦ 恶(wù)：指厌恶。
- ⑧ 患：灾祸。
- ⑨ 用：采用，利用。
- ⑩ 是：“这个”，指某种行为或办法。
- ⑪ 非独：不仅。
- ⑫ 贤者：仁人君子。

“一箪¹³食，一豆¹⁴羹¹⁵，得之则生，弗得则死。噍尔而与之，行道之人¹⁶弗受；蹴¹⁷尔而与之，乞人不屑¹⁸也。”

“万钟¹⁹则不辨²⁰礼义而受之！万钟于我何加²¹焉？为宫室之美；妻妾之奉²²；所识穷乏者得²³我欤²⁴？”

“向²⁵为身死而不受，今为宫室之美为之；向为身死而不受，今为妻妾之奉为之；向为身死而不受，今为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为之；是亦不可以已²⁶乎？此之谓失其本心²⁷。”

13 箪(dān)：盛饭用的圆形竹器。

14 豆：古代的木制食器。

15 羹(gēng)：肉汤。

16 行道之人：指没有任何社会地位的普通人。

17 蹴(cù)：踢。

18 不屑：不甘接受，不肯如此降低身份。

19 钟：原文“鍾”，古代容量单位，一钟为六斛四斗。万钟，指丰厚的爵禄。古代授禄，以钟为单位。

20 不辨：不顾，不问。

21 加：增添，引申为好处。何加，有什么好处。

22 奉：侍奉。

23 得：同“德”，用作动词指感激。

24 欤：疑问语助词。

25 向：原文是“乡”，通“向”；指过去。

26 已：停止。

27 本心：内心的基本要求。此处指上面所说“行道之人”与“乞人”所表现的那种宁死也不肯放弃的人格尊严。

参考译文

孟子说：“鲜鱼，是我想要的东西；熊掌，也是我想要的东西。如果两样东西不能同时得到，只好放弃鲜鱼而选取熊掌。生命，也是我想要的；正义，也是我想要的。如果两样东西不能同时得到，只好牺牲生命而选取正义。”

“生命，也是我想要的，可我想要的，还有比生命更重要的东西，所以我不肯干苟且偷生的事。死亡，也是我厌恶的，可我厌恶的东西还有比死亡更厉害的，所以我遇到灾祸也不躲避。如果人们想要的东西没有比生命更重要的，那么一切保住生命的手段，哪有不采用的呢？如果人们厌恶的没有比死亡更厉害的，那么一切可以避开祸患的办法，哪有不采用的呢？”

“靠这种手段就可以苟全生命，有的人却不肯采用；靠这种门道就可以避免祸患，有的人却不肯去干。因此，所想要的东西有比生命更重要的，所厌恶的东西有比死亡更厉害的，不仅仅有道德的人有这种精神，每个人都有这种精神，不过有道德的人能够由始至终不丧失它罢了。”

“一碗米饭，一盅肉汤，得到这些就能活下去，得不到便饿死。可是恶声恶气地递给人家，就算是过路的普通人都会接受；用脚踢过才给人家，讨饭的乞丐也不甘愿接受。”

“优厚的俸禄不问明是否合乎礼义就接受它，那优厚的俸禄对于我有什么好处呢？只是为了住宅的华丽、妻妾的侍奉、我所认识的贫困的人的感激吗？”

“过去宁可送命也不肯接受，如今却为了住宅的华丽而去做这种事；过去宁可送命也不肯接受，如今却为了妻妾的侍奉而去做这种事；过去宁可送命也不肯接受，如今却为了所认识的贫困的人的感激而去做这种事；这种不符合礼义的做法不是应该停止了吗？这就叫做丧失了人所固有的尊严。”

导读

一、主题思想

本文是一篇论述道德标准和政治节操的说理散文。作者以严肃的态度，庄重的言语，阐述生死与“义”的关系，指出“义”的价值高于生命。一个正直和有道德修养的人，应当为义而生，为义而死，在必要时要“舍生取义”，而不能“见利忘义”。不顾礼义而贪求富贵的行为是不可取的。

二、课文分析

本文以“鱼”和“熊掌”为喻，说明在人生的道路上，会面临许多重要的抉择。我们应以“义”为重。为了维护正义，要不惜做到“舍生而取义”。

文章包括两大部分。

第一部分：提出“舍生取义”的中心论点，并说明“义的美德是人所固有的”。

第一层（从“鱼，我所欲也；熊掌，亦我所欲也”至“舍生而取义者也”）

作者首先提出自己的论点。第一句话是以鱼和熊掌设喻，得出结论是“舍鱼而取熊掌者也”；第二句话是由第一句的设喻引出来的论点“舍生而取义者也”。

第二层（从“生，亦我所欲”至“是故所欲有甚于生者，所恶有甚于死者”）

这是对本文论点的进一步分析论证，是全文的重点。

作者先从正面阐发自己的观点：虽然生命是我所喜爱的，但是，因为我所喜爱的东西（就是指“义”）有比生命更重要的，所以，我不去做苟且偷生的事；虽然死亡是我所厌恶的，但是，因为我所厌恶的东西（就是“不义”）还有甚于死亡，

所以即使有导致死亡的祸患我也不避开它。这里所说的“甚于生者”就是指“义”；所说的“甚于死者”就是“不义”。于是，为了“义”，可以“舍生”；即使死掉，也不做“不义”的事。

接着，作者又从反面申述观点。如果人们所喜爱的东西没有比生命更重要的（也就是说生命是最重要的），那么凡是保全生命的手段，有什么不可以采用的呢？如果人们厌恶的东西没有比死亡更甚的（也就是说死亡是人们最厌恶的东西），那么凡是躲避死亡之患的办法，有什么不可以采用的呢？这里隐含的意思是，一旦将爱惜生命和惧怕死亡发展到极端，那么在生命受到考验的时候，人的行为就会失去准则，做出让人不齿的事情，最终人的价值和尊严将丧失殆尽。这一切对于一个“所欲有甚于生”“所恶有甚于死”的人（也就是能够舍生取义的人）来说，是多么不能容忍的事情啊！

第三层（“非独贤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贤者能勿丧耳”）

作者进一步指出，其实人人都有向善之心，之所以只有“贤者”才能做到“舍生取义”，是因为“贤者”能够保有“本心”而已。

小结

孟子认为人的本能固然是求生而恶死，但世上还存在比生命更宝贵的东西，那就是“义”；也存在比死亡更可怕的东西，那就是“不义”。“义”是人类最宝贵的品德，为了“义”，人们可以不避祸患，直至献出自己的生命。一个真正的人，绝不能因贪生怕死而行不义之事。

第二部分：运用举例论证法。

第一层（“一箪食”至“乞人不屑也”）

从正面举例，以“一箪食，一豆羹”为例，“噫尔”

“蹴尔”而与之，则“行道之人”与“乞人”也不屑接受，这就是印证了“义”（尊严）比生命更重要。

第二层（“万钟则不辨礼义而受之”至“所识穷乏者得我欤”）

从反面举例，说明不顾礼义而收万钟之禄，是失其羞恶之心，是为求“宫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识穷乏者得我”。为得到这些比生死都轻的身外之物而这样做，不过是见利忘义。

第三层（“向为身死而不受”至“此之谓失其本心”）

运用排比句，以“向”与“今”对比，指出为得到宫室之美、妻妾侍奉、穷人感激而见利忘义，就是丧失了“本心”。结尾一句话归纳了此部分，照应了开头，“本心”就是“羞恶之心”，就是“义”。

小结

本段运用了举例论证和正反对比论证。作者将“一箪食，一豆羹”与“万钟”作对比。按财富的数量来说，“万钟”自然是多的，但是“万钟”决定的是“宫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一箪食，一豆羹”决定的却是生命，自然要比“万钟”更重要。然而，无论是“万钟”，还是“一箪食，一豆羹”，与“义”字比较起来，都是次要的。两次举例及在举例中对比论证法的运用，再一次深刻地论证了“舍生取义”这一论点。

三、文化知识

（一）鱼

鱼是人们的桌上佳肴之一。在今天，鱼是极平常的菜肴。但是在古代，鱼是上等佳肴，而猪肉、狗肉乃至鸡肉、羊肉则是普通食品，一般人都吃得到，所以孟子把“鱼”和珍贵的“熊掌”相提并论。中国北方少河流，鱼当然也不多，在生产力低下的时代，食鱼是富贵人家的享受。

(二) 钟

钟，古代的容量单位。古代计算容量的单位由小到大顺序排列：“勺”，相当于今天的一小汤匙；10勺为1合（gě）；10合为1升；10升为1斗；10斗为1斛（hú）；6斛4斗为1钟；按此计算，“万钟”是64万斗，这笔年俸是相当大的。当然，在本文中，孟子用“万钟”仅表示“优厚”的俸禄而已。

四、字词解析

(一) 通假字

故患有所不辟也。	同“避”，躲避。
今为所识穷乏者得我而为之。	通“德”，感激，恩德。

(二) 古今异义词

	古义	今义
故患有所不辟也。	灾难，祸害。	忧虑。
一箪食，一豆羹。	盛食物的器皿。	豆科植物。
万钟于我何加焉。	量器或乐器。	计时用的工具。
万钟于我何加焉。	益处，用处。	加上，增加。
是亦不可以已乎。	止，停止。	已经。

思考题

1 《鱼我所欲也》的中心论点是什么？其中心论点是通过什么手法表现？ [2.1.1]



2 孟子如何从正面举例论证“舍生取义”的论点？ [2.1.1][2.1.3]



3 孟子如何从反面举例论证“舍生取义”的论点？ [2.1.1][2.1.3]



4 孟子如何通过“一箪食，一豆羹”和“万钟”作对比来论证“舍生取义”的论点？

[2.1.3]



5 “非独贤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贤者能勿丧耳。”作者特意交代以上说法的意图是什么？ [2.1.2]

6 (a) 孟子认为怎样的人能做到“舍生取义”？

[2.1.1][2.1.2]

(b) 孟子认为什么是“失其本心”的行为？

[2.1.1][2.1.2]

(c) 在孟子看来，在什么情况下，即使遇到祸患也会挺身而出？ [2.1.1]

(d) 为何有人不辨礼义地接受“万钟”？ [2.1.1]

第二课 烛之武退秦师

《左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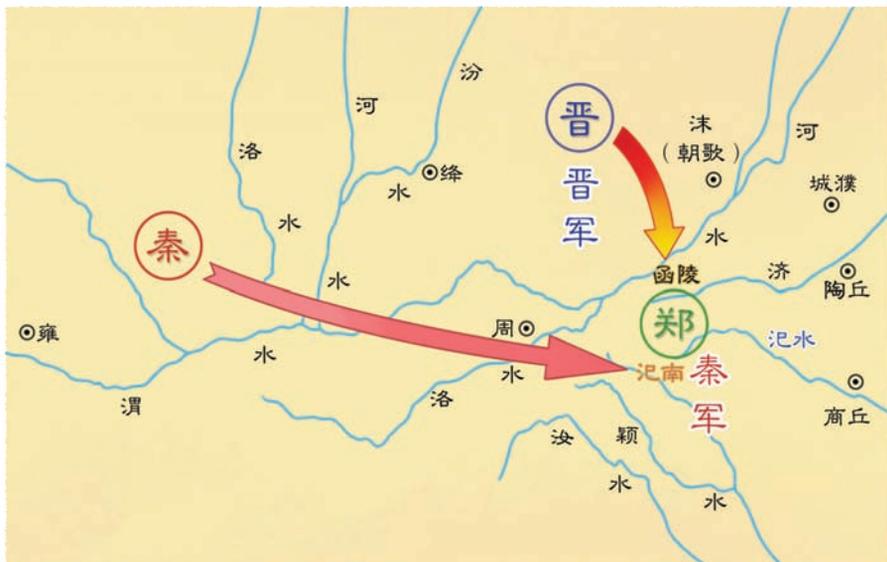
作者



《左传》的作者，旧说为左丘明（姓丘，名明）。《论语·公冶长篇》有记孔子的话说：“左丘明耻之，丘亦耻之。”因此有人推定他和孔子是同时代的人。《史记》有“鲁君子左丘明”的说法，因此又断定他是鲁国人，并说他曾任鲁国的“太史”。后来唐宋有些学者，怀疑《左传》一书不是左丘明作的，而是另一位生在战国时代的左姓人士所写。最新的说法，是从《左传》的文法组织上来研究，证明它与《国语》相近，因此又疑为西汉刘歆（公元前53年—公元23年）就《国语》窜改而成的一本书。但无论怎样的说法，《左传》在古籍中是一部很重要的书，我们从这部书里可以知道春秋时代一些很重要的史实。同时，它在文学上、史学上都有相当高的地位，历代学者有不少专门从事《左传》的研究工作，形成了一种“左传学”了。

题解

本篇选自《左传·僖公三十年》，是鲁僖公三十年九月里发生的事。鲁僖公三十年，即周襄王二十二年，亦即公元前630年。烛之武，人名，郑国的大夫。那时晋国约同秦国，合兵攻打郑国，已经包围了郑国的京城，郑国情势相当危急。郑国派烛之武到秦营，说服秦君退兵，晋军就解除对郑国的围攻，郑国最终得以免于灭亡。



秦晋围郑示意图



战国地图

晋侯^①、秦伯^②围郑^③，以其无礼于晋^④，且贰于楚^⑤也。晋军函陵^⑥，秦军汜南^⑦。

佚之狐^⑧言于郑伯^⑨曰：“国危矣！若使烛之武见秦君，师^⑩必退。”

公从之。辞曰：“臣之壮也，犹不如人；今老矣，无能为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⑪，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过也。然郑亡，子亦有不利焉！”许之。夜缒^⑫而出。

见秦伯曰：“秦、晋围郑，郑既知亡矣。若亡郑

- ① **晋侯**：晋国国君，即晋文公，因封爵为“侯”，故称“晋侯”。
- ② **秦伯**：秦国国君，即秦穆公，因封爵为“伯”，故称“秦伯”。
- ③ **郑**：国名，国都在今河南省新郑县。
- ④ **无礼于晋**：指晋文公流亡时，路过郑国，郑国没有以应有的礼节接待他（事见《左传·僖公二十三年》）。
- ⑤ **贰(èr)于楚**：做楚的藩属，归附楚国的意思。贰，作“副”解。
- ⑥ **函陵**：郑地，在今河南省新郑县北。
- ⑦ **汜(Sì)南**：郑地，在今河南省中牟县南。
- ⑧ **佚之狐**：郑国的大夫。
- ⑨ **郑伯**：郑国国君，即郑文公。
- ⑩ **师**：军队，此指秦军。
- ⑪ **子**：你。
- ⑫ **缒(zhuì)**：用绳系之使下坠。

而有益于君，敢以烦执事¹³。越国以鄙¹⁴远，君知其难也，焉用亡郑以陪邻¹⁵？邻之厚，君之薄也。若舍郑以为东道主¹⁶，行李¹⁷之往来，共其乏困¹⁸，君亦无所害。且君尝为晋君赐¹⁹矣，许君焦、瑕²⁰，朝济而夕设版²¹焉，君之所知也。夫晋，何厌之有²²？既东封²³郑，又欲肆其西封。若不阙²⁴秦，将焉取之？阙秦以利晋，唯君图之！”

- 13 敢以烦执事：**可以拿亡郑这件事来麻烦您。意思是“那您兴师动众还值得”。敢，表示敬意的副词。执事，对人的敬称，指管事的人，用以尊称秦君的将士。
- 14 鄙：**边邑。
- 15 陪邻：**增加邻国的土地。通“倍”，增加。邻，指晋国。
- 16 东道主：**东边路途上的主人。因郑在秦之东，故云。后世引用，即以“东道主”为客称主人之成语，如李白诗：“君为东道主，于此卧云松。”
- 17 行李：**外交使臣。
- 18 共其乏困：**供给他所缺乏的东西，包括饮食住宿。共，同“供”。
- 19 尝为晋君赐：**即曾对晋君有恩。此指晋惠公得秦助回国而言。晋惠公是晋文公的兄弟，奔逃在外。晋献公死后，晋国大乱，惠公贿赂秦穆公，许以地盘，秦穆公因而用兵护送他回晋为君。
- 20 焦、瑕：**晋国的两个城，均在今河南陕县附近。
- 21 设版：**即筑墙设防。版，指墙。
- 22 何厌之有：**哪里会满足呢？厌，通“餍”，指饱或满足。
- 23 封：**开辟疆土。
- 24 阙：**削弱；损害。

秦伯说²⁵，与郑人盟，使杞子、逢孙、杨孙²⁶戍²⁷之，乃还。

子犯²⁸请击之。公曰：“不可。微²⁹夫人³⁰之力不及此。因人之力而敝之³¹，不仁；失其所与³²，不知³³；以乱³⁴易整³⁵，不武。吾其还也³⁶。”亦去之³⁷。

参考译文

晋文公、秦穆公联合围攻郑国，因为郑国曾对晋文公没有用应有的礼节来招待，并且在与晋国结盟的情况下又与楚国结盟。晋军驻扎在函陵，秦军驻扎在汜南。

佚之狐对郑伯说：“郑国处于危险之中了！如果派烛之武去拜见秦伯，秦军必定会撤退。”郑伯同意了。（烛之武）推辞说：“我年轻时，尚且不如别人；现在老了，没有能力做什么了。”郑文公说：“我早先没有重用你，现在危急时才求你，这是我的过错。然而郑国灭亡了，对你也没有好处啊！”

25 说：同“悦”。

26 杞子、逢孙、杨孙：三人皆秦大夫。

27 戍(shù)：防守。

28 子犯：即狐偃，晋大夫，晋文公之舅。

29 微：非；不是。

30 夫(fú)人：那人，指秦穆公。

31 因人之力而敝之：借着人家的力量得以复国，却又攻击人家使他衰败。

32 失其所与：丧失了与国。与国，即同盟的国家。

33 知：同“智”。

34 乱：指分裂。

35 整：指团结。

36 吾其还也：我们还是回去吧。

37 去之：离开郑国。

烛之武就答应了。夜里，用绳子系着烛之武从城墙上放下去。

烛之武拜见秦伯，说：“秦、晋两国围攻郑国，郑国已经知道要灭亡了。倘若灭掉郑国对您有好处，那就大胆地烦劳您手下的人了。越过晋国把远方的郑国作为秦国的边境，您知道那是困难的，您为什么要灭掉郑国而增加邻邦晋国的土地呢？邻邦的国力雄厚了，您的国力也就相对削弱了。假如放弃灭郑的打算，而让郑国成为您秦国东方道路上的主人，在秦国使者来来往往时，郑国可以供给他们所缺乏的东西，对您秦国来说，也没有什么坏处。况且，您曾经给予晋惠公恩惠，他也曾答应把焦、瑕二城割让给您，然而他早上渡河归晋，晚上就筑城防备秦国，这您是知道的。晋国哪里会满足呢？现在它向东部开辟疆界，又想扩张西部的疆界。如果不损害秦国，晋国打算从哪里取得它所要的土地呢？损害秦国来利惠晋国，您好好掂量掂量吧！”

秦伯高兴了，就与郑国签订了盟约，并派杞子、逢孙、杨孙驻防郑国，才率军回国。

子犯请求攻击秦军。晋文公说：“不行！要不是那人的支持，我就不会有今天。借助了别人的力量却又去损害他，这是不仁义的；失掉自己的同盟国，这是不明智的；用分裂来代替团结，这是不符合武德的。我们还是回去吧！”晋军也撤离了郑国。

导读

一、时代背景

秦、晋围郑发生在公元前 630 年。在这之前，郑国有两件事得罪了晋国。一是晋文公当年逃亡路过郑国时，郑国没有以礼相待（无礼于晋）；二是在公元前 632 年的晋、楚城濮之战中，郑国曾出兵帮助楚国（贰于楚）。结果，城濮之战以楚国失败告终。郑国感到形势不妙，马上派人出使晋国，与晋结

好。但是，最终也没能感化晋国。晋文公为了争夺霸权的需要，在两年后还是发动了这次战争。

晋国为什么要联合秦国围攻郑国呢？这是因为秦国当时也要争夺霸权，也需要向外扩张疆土。发生在公元前632年的城濮之战，事实上是两大军事集团之间的战争。一方是晋文公率晋、宋、齐、秦四国联军，另一方则是以楚国为首的楚、陈、蔡、郑四国联军（郑国名义上没有参战，实际上已提前派军队到楚国）。两年后，当晋国发动对郑国的战争时，自然要寻找得力的伙伴。秦、晋两国的关系一直很好，更重要的是，这时的秦国也有向外扩张的欲望，所以秦、晋联合也就是必然的了。

二、课文分析

课文按故事情节分为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秦、晋围郑。（“晋侯、秦伯围郑”至“秦军汜南”）

一个弱小的郑国，同时受到秦、晋两个强国的围攻。大军压境，国都被围，形势十分危急。“以其无礼于晋，且贰于楚也”，说明这次围郑主要是晋国为了报复郑国，与秦国并没有多大的利害关系，为下文烛之武说退秦军埋下了伏笔；“晋军函陵，秦军汜南”，既然两国的军队并没有驻扎在一起，也就为烛之武的分化瓦解任务提供了有利条件。“函陵”“汜南”均属郑国领土，分别为晋、秦占领，一是说明晋、秦联军来势凶猛，势不可挡；二是暗示着郑国有机可乘。开篇寥寥数语，既点出了战事爆发的原因，敌我双方力量的对比，又为下文“烛之武退秦师”埋下了伏笔。

第二部分：烛之武临危受命。（“佚之狐言于郑伯曰”至“许之”）

郑国君臣决定通过外交途径来解除危机。佚之狐向郑伯推荐了烛之武。“国危矣”承上而来，再次强调郑国所处的危险境地。“若使烛之武见秦军，师必退”，说明佚之狐对烛之武的外交才能有足够的了解，对郑、秦、晋三国的形势有充分的

洞察力和预见能力。如果说佚之狐是慧眼识英雄的伯乐，那么担此重任的就是千里马了。所以，烛之武还未出场，已引起读者的强烈关注。

“臣之壮也，犹不如人”，暗写烛之武在年轻时并没有得到重用；“今老矣，无能为也已”，则流露出满腹的委屈和牢骚。面对烛之武的牢骚，郑伯没有表现出丝毫的不满，也没有给予什么安慰和许诺，而是先用“是寡人之过也”表自责，情真意切。但是，郑伯并没有止于自责，而是欲扬先抑，接着指明，假如郑国灭亡的话，对你烛之武也没有任何好处。郑伯可谓从谏如流。他的一番诚意和透彻的分析，终于感动了烛之武。烛之武决定以国家利益为重，去见秦伯。

第三部分：烛之武说退秦师。（“夜缒而出”至“唯君图之”）

“夜缒而出”，进一步说明了郑国形势之严重。秦、晋已完全包围了郑国，连城门也打不开了。这时，郑国的命运将取决于烛之武此行的成功与否。一般说来，敌我谈判，双方都有戒备，只有尽快消除对方的戒心，才有可能使对方坐到谈判桌前。烛之武能否成功，就看他说什么和怎样说了。这段说辞只有一百多字，却包含以下四层意思。

第一层（“晋侯、秦伯围郑”至“国危矣”）

说明秦、晋围郑，郑国自知必亡。欲扬先抑，提出问题。烛之武好像置身于郑国之外，站在秦国的立场上说话，这自然引起秦伯的好感，愿意听他把话说完，从而为进一步打动秦伯增加了可能性。

第二层（“若亡郑而有益于君”至“君之薄也”）

说明亡郑只对晋国有利，对秦国有害无益。烛之武指出，秦、郑相隔遥远，晋、郑却是近邻，因此亡郑只对晋国有利，对秦国不但没有利益可言，反而因“邻之厚”而显得“君之薄”。鉴于秦、晋目前尚是盟国，烛之武的措辞是委婉而谨慎

的，他没有立即指出秦、晋联盟的虚伪性，却巧妙地点明秦、晋毕竟不是一国这一事实。这既符合实际，又从根本上动摇了秦、晋联盟的基础，这不能不让秦伯动心，秦国当然不会帮助晋国成就霸业而使自己的国力相对削弱。

第三层（“若舍郑以为东道主”至“君亦无所害”）

说明保存郑国，对秦只有好处。如果说上一层的分析是动摇秦伯的话，这一层则是以利益引诱秦伯了。假如烛之武继续在秦、晋关系上做文章，很有可能引起对方的反感。因此，他换了一个角度，阐明郑国存在对秦国可能有的种种好处。当然，这些好处的前提，就是要秦国放弃进攻郑国。这样一分析，攻郑与友郑的利弊轻重，自然就摆在秦伯面前了。

第四层（“且君尝为晋君赐矣”至“唯君图之”）

在经过一番拉拢利诱之后，烛之武察言观色，又不失时机地从秦、晋两国的历史关系，说明晋国曾对秦国过河拆桥，忘恩负义，赤裸裸地挑拨秦、晋两国的关系。烛之武又进一步分析了晋国的贪得无厌，暗示晋灭郑之后必然要侵犯秦国。经过这般分析，秦国意识到自己的危险，不仅与郑国订立了盟约，还反过来帮助郑国。

第四部份：晋师撤离郑国。（“秦伯说”至“亦去之”）

原来曾是晋国盟军的秦国，现在却成了郑国的盟友，风云骤变。这时的晋侯并没有冲动行事，而是表现出清醒和理智的判断，毅然决定撤军。应该说，这种隐忍不发、随机应变的胸怀和谋略，正是晋文公终成霸业的根本原因。至此，说服秦伯而退晋师，一箭双雕，烛之武所想达到的目的全都如愿了。



扫描二维码，阅读
《烛之武退秦师》
相关的历史事件及
字词解析。



思考题

- 1 (a) 秦、晋围郑的原因是什么？ [2.1.1]
 (b) 当时郑国的形势如何？这与整个故事发展有何关系？ [2.1.2]
- 2 起初，烛之武为何拒绝出使敌营？郑伯是怎样说服他的？ [2.1.2]
- 3  烛之武如何以为秦着想的立场来分析“亡郑”和“存郑”的利害关系？ [2.1.2]
- 4 烛之武如何以历史事实和逻辑推理来说服秦伯退兵？ [2.1.2]
- 5 晋文公为什么不愿向秦军进攻？ [2.1.1]
- 6 试将下面的文字译为现代汉语。 [2.1.1]

辞曰：“臣之壮也，犹不如人；今老矣，无能为也已。”公曰：“吾不能早用子，今急而求子，是寡人之过也。然郑亡，子亦有不利焉。”许之。夜缒而出。

第三课 冯谖客孟尝君¹

《战国策》

书籍



国别体史书。战国时代游说之士的策谋和言论的汇编。初有《国策》《国事》《事语》《短长》《长书》《修书》等名称和本子，作者已无据可考。西汉末刘向编定为 33 篇，书名亦为刘向所拟定。宋时已有缺失，由曾巩作了订补。东汉的高诱为此书作注，今残缺。宋代鲍彪改变原书次序，作新注。吴师道作《战国策校注》，近代人

金正炜有《战国策补释》，今人缪文远有《战国策新注》。湖南长沙马王堆出土西汉帛书，记述战国时事，定名《战国纵横家书》，与此书内容相似。

《战国策》是中国古代的一部史学名著。全书按东周、西周、秦国、齐国、楚国、赵国、魏国、韩国、燕国、宋国、卫国、中山国依次分国编写，分为 12 策，33 卷，共 497 篇。所记载的历史，上起公元前 490 年智伯灭范氏，下至公元前 221 年高渐离以筑击秦始皇，约 12 万字，是先秦历史散文成就最高，影响最大的著作之一。

- 1** 冯谖(Xuān)，齐国孟尝君的门客。客，指作食客，名词用作动词。孟尝君，齐国贵族，姓田名文，齐湣(Min)王时为相，封于薛（今山东滕县东南），孟尝君是他的封号。他与魏国信陵君、赵国平原君、楚国春申君都以门下有许多食客而闻名，并称为“战国四公子”。

《战国策》主要记述了战国时期纵横家的政治主张和策略，展示了战国时代的历史特点和社会风貌，是研究战国历史的重要典籍。

《战国策》是中国古代记载战国时期政治斗争的一部最完整的著作。它实际上是当时纵横家游说之辞的汇编，而当时七国的风云变幻，合纵连横，战争绵延，政权更迭，都与谋士献策、智士论辩有关，因而具有重要的史料价值。此书文辞优美，语言生动，富于雄辩与运筹的机智，描写人物绘声绘色，在中国古典文学史上亦占有重要地位。

题解

《冯谖客孟尝君》是《战国策》中久为传诵的名篇。本文写冯谖为孟尝君出谋划策，帮助孟尝君在齐国权力交替的局势中巩固了政治地位，表现了冯谖的政治远见和才能，反映了当时的权贵养士之风，同时肯定了孟尝君礼贤下士的品德。

齐人有冯谖者，贫乏不能自存^②，使人属^③孟尝君，愿寄食门下^④。

孟尝君曰：“客何好？”曰：“客无好也。”曰：“客何能？”曰：“客无能也。”孟尝君笑而受之曰：“诺！”左右以君贱之也，食以草具^⑤。

② 自存：自己存活，这里指生活。

③ 属(zhǔ)：同“嘱”，这里指嘱托或请托。

④ 寄食门下：在孟尝君门下作食客。

⑤ 食(sì)以草具：给他吃粗劣的食物。食，通“饲”，给……吃，喂养。

居有顷，倚柱弹其剑，歌曰：“长铗^⑥归来^⑦乎？食无鱼！”左右皆笑之，以告。孟尝君曰：“食之，比门下之鱼客^⑧。”居有顷，复弹其铗，歌曰：“长铗归来乎？出无车！”左右皆笑之，以告。孟尝君曰：“为之驾^⑨，比门下之车客。”于是乘其车，揭^⑩其剑，过^⑪其友曰：“孟尝君客我^⑫。”



⑥ 铗(jiá)：剑把，这里指剑。

⑦ 来：语气助词。

⑧ 比门下之鱼客：与门下中等食客同等待遇。鱼客，中等级的门客。上等级的门客称“车客”。

⑨ 为之驾：给他准备车马。

⑩ 揭：高举。

⑪ 过：拜访。

⑫ 客我：以上等门客的待遇对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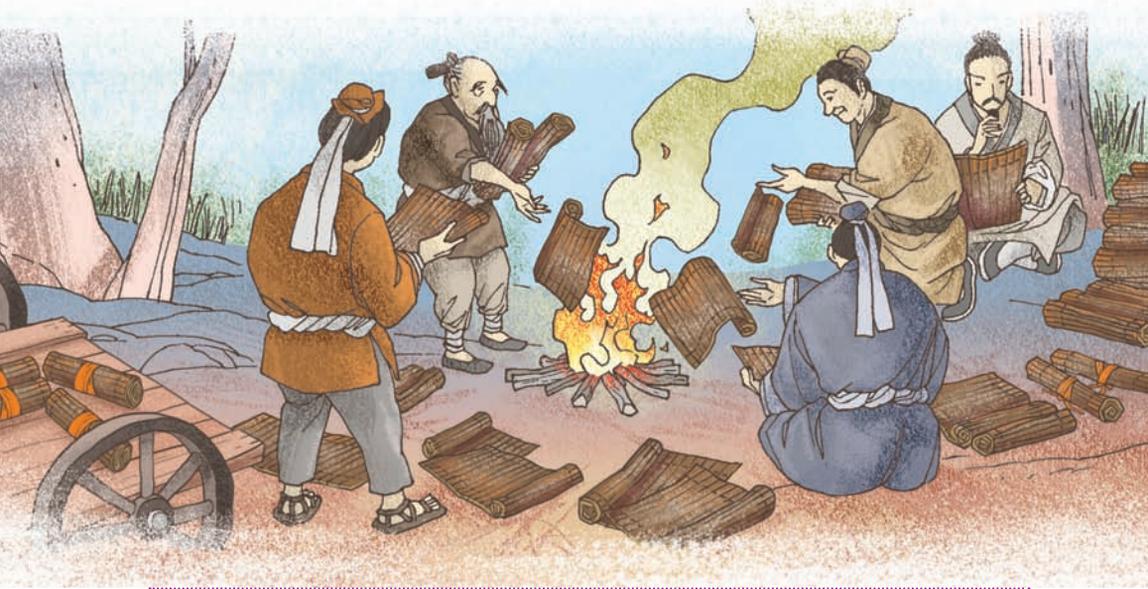
后有顷，复弹其剑铗，歌曰：“长铗归来乎？无以为家¹³！”左右皆恶之，以为贪而不知足。孟尝君问：“冯公有亲乎？”对曰：“有老母。”孟尝君使人给其食用，无使乏。于是冯谖不复歌。

后孟尝君出记¹⁴，问门下诸客：“谁习计会¹⁵，能为文¹⁶收责¹⁷于薛者乎？”冯谖署¹⁸曰：“能。”孟尝君怪之，曰：“此谁也？”左右曰：“乃歌夫长铗归来者也。”孟尝君笑曰：“客果有能也！吾负¹⁹之，未尝见也。”请而见之，谢²⁰曰：“文倦于事²¹，愤于忧²²，而性惛愚²³，沉²⁴于国家之事，开罪于先生。先生不羞，乃有意欲为收责于薛乎？”冯谖曰：

- ⑬ 无以为家：没有办法赡养家庭。
- ⑭ 出记：发出类似文告之类的公文。
- ⑮ 习计会(kuài)：熟悉会计。指财物出纳之事。
- ⑯ 文：即田文，孟尝君的原名。
- ⑰ 责：同“债”，指借出的钱或物。
- ⑱ 署：签名。
- ⑲ 负：亏待。
- ⑳ 谢：致歉。
- ㉑ 倦于事：为琐事劳碌。
- ㉒ 愤于忧：思虑太多，使自己心意昏乱。
- ㉓ 惛(nuò)愚：同“懦”，指懦弱无能。
- ㉔ 沉：沉溺。

“愿之。”于是约车²⁵治装²⁶，载券契²⁷而行，归曰：“责毕收，以何市²⁸而反？”孟尝君曰：“视吾家所寡有者。”

驱而之薛，使吏召诸民当偿者，悉来合券²⁹。券徧³⁰合，起矫命³¹，以责赐诸民，因烧其券，民称万岁。



²⁵ 约车：把马系于车前。

²⁶ 治装：整理行装。

²⁷ 券契：债券。

²⁸ 市：买。

²⁹ 合券：验对债券。借贷双方各执契约一半，相合则对。

³⁰ 徧(biàn)：同“遍”，指全面。

³¹ 矫命：假托孟尝君的命令。

长驱到齐，晨而求见。孟尝君怪其疾也，衣冠而见之，曰：“责毕收乎？来何疾也？”曰：“收毕矣。”“以何市而反？”冯谖曰：“君云：‘视吾家所寡有者。’臣窃计：君宫中积珍宝，狗马实³²外廐³³，美人充下陈³⁴；君家所寡有者，以义耳。窃以为君市义³⁵。”孟尝君曰：“市义奈何？”曰：“今君有区区之薛，不拊³⁶爱子其民³⁷，因而贾利之³⁸；臣窃矫君命，以责赐诸民，因烧其券，民称万岁。乃臣所以为君市义也。”孟尝君不说，曰：“诺！先生休矣！”

后期年³⁹，齐王谓孟尝君曰：“寡人不敢以先王之臣为臣！”孟尝君就国⁴⁰于薛，未至百里，民扶老携幼，迎君道中。孟尝君顾谓冯谖：“先生所为文市义者，乃今日见之！”

32 实：挤满。

33 廐(jiù)：马棚。泛指牲口棚。

34 下陈：古代统治者堂下站列婢妾的地方。

35 市义：买恩义，即收买人心。

36 拊：同“抚”。

37 子其民：以其民为子，即爱民如子。

38 贾(gǔ)利之：用商人的手段向百姓谋取私利。

39 期(jī)年：一周年。

40 就国：回到自己的封地。

冯谖曰：“狡兔有三窟，仅得免其死耳。今君有一窟，未得高枕而卧也。请为君复凿二窟！”孟尝君予车五十乘，金五百斤；西游于梁⁴¹，谓惠王曰：“齐放⁴²其大臣孟尝君于诸侯，诸侯先迎之者，富而兵强。”于是梁王虚上位⁴³，以故相为上将军；遣使者黄金千斤，车百乘，往聘孟尝君。冯谖先驱，诫孟尝君曰：“千金，重币也；百乘，显使⁴⁴也；齐其闻之矣。”梁使三反⁴⁵，孟尝君固辞不往也。

齐王闻之，君臣恐惧，遣太傅赍⁴⁶黄金千斤，文车⁴⁷二驷⁴⁸，服剑⁴⁹一，封书谢孟尝君曰：“寡人不祥⁵⁰，被于宗庙之祟⁵¹，沉⁵²于谄谀之臣，开罪于

41 梁：魏国都大梁，今河南开封。

42 放：放逐。

43 虚上位：空出宰相这一官位。

44 显使：地位显要的使臣。

45 三反：往返多次。

46 赍(jī)：携带。

47 文车：绘有花纹的车。

48 驷：四匹马拉的车。

49 服剑：佩剑。这里指齐王自佩的剑。

50 祥：通“详”，审慎。

51 被(pi)于宗庙之祟：遭到祖宗神灵的祸祟的惩罚。“被”通“披”。

52 沉：迷惑。

君！寡人不足为也⁵³，愿君顾先王之宗庙，姑⁵⁴反国统⁵⁵万人乎！”冯谖诫孟尝君曰：“愿请先王之祭器，立宗庙于薛。”庙成，还报孟尝君曰：“三窟已就，君姑高枕为乐矣。”

孟尝君为相数十年，无纤介⁵⁶之祸者，冯谖之计也。

参考译文

齐国有个名叫冯谖的人，穷得没法养活自己，便托人请求孟尝君，说他希望在孟尝君家里当个食客。

孟尝君问：“客人有什么爱好？”受委托的人回答说：“他没有什么爱好。”孟尝君又问：“客人有什么才能？”那人回答说：“他没有什么才能。”孟尝君笑着接受了他，说：“好吧。”孟尝君身边的办事人员因为孟尝君看不起冯谖，便拿粗劣的饭菜给他吃。

过了不久，冯谖靠着柱子弹他的剑，唱道：“长剑啊，回去吧！吃饭没有鱼。”办事人员把这情况告诉孟尝君。孟尝君说：“给他鱼吃，按照家中有鱼吃的门客那样对待他。”过了不久，冯谖又弹着他的剑，唱道：“长剑啊，回去吧！出门没有车。”办事人员都笑话他，并把这情况告诉孟尝君。

⁵³ 不足为也：不值得辅助。

⁵⁴ 姑：姑且。

⁵⁵ 统：统率，治理。

⁵⁶ 纤介：纤维草芥，喻细微。介，通“芥”。

孟尝君说：“给他准备车，按照家中乘车的门客一样对待他。”于是冯谖乘着他的车，举着他的剑，去拜访他的朋友，说道：“孟尝君把我当作上等客人看待了。”

这以后不久，冯谖又弹着他的剑，唱道：“长剑啊，回去吧！在这里没有办法养家！”办事人员都厌恶他，认为他一味贪求不知满足。孟尝君问道：“冯先生有父母吗？”办事的人回答：“有个老母亲。”孟尝君派人给她吃的用的，不让她缺少什么。于是冯谖再也不唱歌了。

后来孟尝君发出了一个通告，询问家里的食客们：“谁熟悉会计工作，能替我到薛邑去收债吗？”冯谖在通告上签名，写道：“我能。”孟尝君看了冯谖二字感到奇怪，说：“这签名的人是谁啊？”办事人员说：“就是那个唱‘长剑啊，回去吧’的人。”孟尝君笑着说：“这门客果真有能力啊，我亏待了他，以前不曾接见他。”于是便把冯谖请来见他，还向冯谖道歉说：“我为琐事而疲劳，为忧患而心烦意乱，而我生性懦弱愚笨，沉溺在国事家事之中，得罪了先生。先生不以我对您的简慢为羞辱，还有意替我到薛邑去收债吗？”冯谖说：“我愿意做这件事。”于是他准备了车马，收拾了行李，载着债券出发，告辞的时候问：“债款收齐了，用它买些什么回来？”孟尝君说：“看我家里缺少哪些东西就买些回来。”

冯谖赶着车到了薛邑，派官吏召集每位应该还债的老百姓，全都来核对债券。债券全核对过了，冯谖站起来，假托孟尝君的命令，把债款赐给老百姓，随即烧了那些借契，老百姓们都欢呼万岁。

冯谖一直不停地赶车回到齐国都城，大清早就求见孟尝君。孟尝君对他回来得那么快感到奇怪，穿戴整齐来接见他，说：“债款收齐了吗？怎么回来得这么快啊？”冯谖答道：“收完了。”孟尝君问：“用它买了什么回来？”冯谖说：“您说‘看我家缺少哪些东西’，我私自考虑了！您宫里堆积

着珍宝，猎狗和骏马挤满了宫外的牲口棚，美女站满了堂下。您家所缺少的只是‘义’罢了。我私自用债款给您买了义。”孟尝君问：“买义是怎么回事？”冯谖答道：“现在您有了小小的薛邑，不把那里的人民当自己的子女般抚育爱护，反而用商人的手段向他们谋取私利。我私自假托您的命令，把债款送给了老百姓，随即烧了那些债卷，老百姓高呼万岁。这就是我用来给您买义的方法啊。”孟尝君不高兴，说：“好了，先生别说了！”

过了一年，齐王对孟尝君说：“我不敢用先王的臣子当做我的臣子。”孟尝君便回到他的封地薛邑去，离那里还差一百里路，老百姓就扶老携幼，在路上迎接他。孟尝君回头看着冯谖说：“先生给我买义的目的，今天总算见到了。”

冯谖说：“狡猾的兔子有三个窝，才能避免一死。现在您只有一个窝，还不能垫高枕头睡大觉啊。请让我替您再凿两个窝。”孟尝君给冯谖五十辆车，五百斤黄金，往西到魏国国都大梁去游说梁王。冯谖对梁王说：“齐国把它的大臣孟尝君放逐到诸侯国来，诸侯国中首先迎接他的，就会国富兵强。”于是，梁王把相位空出来，让原来的宰相做上将军，派遣使者，带一千斤黄金，一百辆车，去聘请孟尝君。冯谖抢先赶车回齐国提醒孟尝君说：“一千斤黄金，是很厚重的聘礼；出动一百辆车，是显赫的使节。齐国该听说这情况了。”魏国的使者往返了多次，孟尝君坚决推辞不去。

齐王听到这些情况，君臣都惊慌害怕起来，就派遣太傅送来一千斤黄金，两辆彩车，一把佩剑，封好书信向孟尝君谢罪说：“我太不慎重了，遭受祖宗降下灾祸的惩罚，又被那些逢迎讨好的臣子所迷惑，得罪了您，我是不值得您辅助的。希望您能顾念先王建立的国家，姑且回来治理全国人民吧！”冯谖

提醒孟尝君说：“希望您向齐王求得祭祀先王的祭器，在薛地建立宗庙。”宗庙建成了，冯谖回来报告孟尝君说：“三个窝都已凿成了，您可以暂且高枕而卧，安心享乐了！”

孟尝君做了几十年宰相，没有一点儿祸患，都是冯谖的计谋啊！

导读

一、整体认知

本文选自《战国策·齐策四》。

本文记叙冯谖在孟尝君家作食客时为孟尝君出谋划策，凿就“三窟”，使他的政治地位得以巩固的事迹。

孟尝君，姓田名文，齐国贵族薛公田婴（谥号靖郭君）的儿子。田婴让他主持家政，接待宾客，“宾客日进，名声闻于诸侯”。婴死，田文继承他的封邑薛，招集各国士人，食客三千余人。齐湣王时，孟尝君先后两次为齐相，主持国政。

孟尝君的食客分上中下三等。下客住传舍，食菜；中客住幸舍，食鱼，故又称鱼客；上客住代舍，食肉，出有舆车，故又称车客。

二、赏析

（一）思想内容

本文讲述孟尝君（战国四公子之一）看似平庸但表现不凡的门客冯谖的故事。文章通过士人冯谖为孟尝君营造“三窟”，使孟尝君相位稳固的事迹，颂扬了“策士”的智谋及其在战国社会一种特殊的势力，颂扬了冯谖为孟尝君取得民心的政治远见。

(二) 结构层次

本文分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

写冯谖初为门客时，三次弹铗而歌，虽怀才不露，却巧于试探。开篇出场的冯谖极其平凡，通过孟尝君与使者的一问一答，交待了冯谖似乎是个很平庸的人，无好无能，但他还是被好士的孟尝君接受，只不过以下等门客对待。冯谖其实是个颇有心计的人，为了测试孟尝君礼贤下士的诚意，他先后三次弹铗而歌。接着，他伺机待发为孟尝君效劳。

第二部分：

描写冯谖收债于薛、千金市义。通过自荐、矫命和市义三个情节，写出冯谖的见识高人一筹。这一部分中，冯谖替孟尝君到薛地收债，他抓住机遇，矫命焚券，为孟尝君以后的政治地位铺好第一块基石，但这次的冒险活动却引起了孟尝君对他的不满。所幸的是，随着孟尝君被罢免，回薛地时受到百姓们非同寻常的欢迎，他终于明白了身边这位貌似平庸的门客其实是个很有计谋的聪明人，于是大胆地把自己未来的政治命运交给了冯谖。

第三部分：

写冯谖在经营的三窟中，为孟尝君复凿二窟，引出复谋相位和请立宗庙两件事，帮助孟尝君巩固了他在齐国的地位，又进一步展示了冯谖过人的才能和智谋。冯谖在这里又有精彩的表演：他通过游说，巧借梁王之手，重金聘请孟尝君到魏国为相，迫使齐湣王重新请孟尝君回到齐国为相，并巩固了孟尝君在齐国的政治地位。于是，通过孟尝君政治上的起落变化，让形象鲜明的冯谖跃然纸上。

第四部分：

总结冯谖对孟尝君的贡献，最后完成人物形象的塑造。

（三）写作特点

1. 人物形象刻画鲜明生动

《战国策》的特点之一是刻画了姿态各异的人物形象，而本文正体现了这一特点。文章通过冯谖一步一步为孟尝君巩固政治地位的事件，塑造出一个鲜明的人物形象。

首先，采用先抑后扬的手法。第一部分写“无好”“无能”的自荐是一抑；成为门客之后，写三次弹铗而歌的非分要求和左右对他的“笑之”和“恶之”是再抑。第二部分先写他千金市义的归来，孟尝君一句“先生休矣”是三抑。贬抑之极，似乎是毫无可用之处的人，接着却以市义的实现，经营三窟成功，连续展示冯谖过人的才智、见识和才能，使其智谋不凡的策士风采表现得淋漓尽致。

其次，对比与烘托手法的应用。文中在展示冯谖性格发展过程中，以左右对他的评价和孟尝君对他的先后不同的态度，处处对比映衬，又以左右的势利和孟尝君的短视，烘托出他的远见卓识和高人一筹，达到了一箭双雕的表达效果。

2. 情节安排变化曲折，巧妙生动

本文的谋篇布局极为巧妙，没有平铺直叙之感。全文由主要人物关系的起伏来推动情节的发展，使读者不由自主产生兴趣，跟着作者一段一段地读下去，直到最后才恍然大悟——原来冯谖竟然是这样一个善于思考、深谋远虑的人。冯谖三次高歌“长铗归来乎”就非常有趣，突出他以退为进，主动出击的战略政策。又如矫命焚券，冯谖之所以这么大胆，是因为他抓住了孟尝君一句漫不经心的话“视吾家所寡有者”而“为君市义”，让读者在替冯谖捏一把汗的同时，又不禁为他的机智而掩卷微笑。

三、文化知识

- (一) 战国贵族之养客风习——四大公子：齐国孟尝君（田文）、魏国信陵君（魏无忌）、赵国平原君（赵胜）、楚国春申君（黄歇），各有食客数千人。
- (二) 券契——古券契刻竹木为之，债权人持左券为讨债凭证（亦有以右券为讨债凭证者），故有“操左券、操右券”之语，以表示有主动权。又有成语“稳操胜券”，亦由此而来。

四、翻译难点

(一) “食”的用法

以下三组句子里的“食”，用法各不相同。

第一组：使人属孟尝君，愿寄食门下。 / 长铗归来乎！食无鱼。

“食”读 shí，动词，“吃饭”的意思，这是常见的用法。

第二组：左右以君贱之也，食以草具。 / 孟尝君曰：“食之，比门下之鱼客。”

“食”读 sì，“给……吃”的意思。“食以草具”就是“把粗劣的饭菜给他吃”，“食”后省代词宾语“之”。“食之”就是“给他（鱼）吃”。“食”的这种用法，有人视为“使动用法”，有人称之为“供动用法”。

第三组：孟尝君使人给其食用，无使乏。

“食”用作名词，读 shí，意思是“食物”“吃的东西”。

（二）“为”的用法

为之驾，比门下之车客。

这里要注意“为之驾”。这是为动双宾语。“为”，动词，这里是“准备”的意思。“为之”是为动关系，意谓给他准备。“为驾”是一般的动宾关系，准备车马。合起来就是“给他准备车马”。全句译出来是：给他准备车马，比照门下有车坐的食客的待遇。

（三）“以”的用法

下面三句中介词“以”都省略了宾语。

1. 左右以告。

“以告”就是“以之告”，把冯援弹剑而歌的（事）告诉孟尝君。

2. 以何市而反？

“以何市而反”就是“以之何市而反”，用（它）买些什么回来。

3. 窃以为君市义。

“窃以为君市义”就是“窃以（之）为君市义”，我私下用（债款）替您买了义。

思考题

- ① 试概述冯谖三次弹铗而歌的过程。[2.1.2][2.1.3]
- ② 冯谖做了哪三件事让他在众多门客中脱颖而出？[2.1.1]
- ③ 本文在情节安排上有何特点？[2.1.3]
- ④  本文在人物形象塑造方面是如何采用先抑后扬的手法？[2.1.3]
- ⑤ 冯谖千金市义的目的是什么？意义又何在？
[2.1.1][2.1.2]
- ⑥ 试将下面的文字译为现代汉语。[2.1.1]

孟尝君曰：“市义奈何？”曰：“今君有区区之薛，不拊爱子其民，因而贾利之。臣窃矫君命，以责赐诸民，因烧其券，民称万岁。乃臣所以为君市义也。”孟尝君不说，曰：“诺，先生休矣！”

第四课 鸿门宴^①

司马迁

作者



司马迁（公元前145年—前87?年），字子长，西汉夏阳（今陕西省韩城县）人。他20岁出游，游览名山大川。父亲司马谈，汉武帝时做太史令，掌管天文和国史。司马谈去世后，司马迁得继父职，亦称“太史公”，开始撰述《史记》。后来李陵不得已投降匈奴，汉武帝大怒，要杀他全家老小。司马迁仗义直言，为李陵辩解。武帝迁怒于他，处以宫刑（阉割使无生殖力）。他大感悲愤，埋头著述，参考过去的所有书籍，写成有名的《史记》。这部中国第一部纪传体通史，记载了从黄帝起到汉武帝元狩元年（公元前122年），中国三千年左右的历史。全书包括12篇“本纪”以叙帝王，10篇“表”以贯岁月，8篇“书”以纪政事，30篇“世家”以叙公侯，70篇“列传”以志士庶，共130篇，章法严谨，文笔雄健，是中国历史界一部光芒万丈的杰作。

^① 本篇节选自《史记·项羽本纪》。

题解

《鸿门宴》是《史记·项羽本纪》中极为精彩的一节。鸿门宴是项羽、刘邦在灭秦以后长达五年斗争的开端。当时，项强刘弱，在双方力量极为悬殊的情况下，刘邦从被动中争取主动，由劣势转为优势，化险为夷；项羽则由优势转为劣势，并由此导致最终的失败。作者通过对宴会整个过程的描写，生动揭示了项羽自矜功伐，而且有“妇人之仁”的悲剧性格，而刘邦善于利用对方性格弱点，也是他能化险为夷的成功之处。从这段史实中可以看出，领袖人物的性格在历史发展重要关头所起的作用。全篇通过杀机暗伏的宴会场面和错综复杂的人物关系，让项羽、刘邦、樊哙、范增等人的形象得到活灵活现的呈现。

沛公^②军霸上^③，未得与项羽相见。

沛公左司马^④曹无伤使人言于项羽曰：“沛公欲王^⑤关中，使子婴^⑥为相，珍宝尽有之。”项羽大怒曰：“旦日^⑦飨^⑧士卒，为击破沛公军！”当是时，项羽兵四十万，在新丰鸿门^⑨；沛公兵十万，在霸上。范增说项羽曰：“沛公居山东^⑩时，贪于财货，好美姬；今入关，财物无所取，妇女无所幸，此其志不在小。吾令人望其气，皆为龙虎，成五采，此天子气^⑪也。急击勿失！”

楚左尹^⑫项伯者，项羽季父^⑬也，素善留侯张良^⑭。张良是时从沛公，项伯乃夜驰之沛公军，私见

② 沛公：指刘邦，他起兵于家乡沛县（今江苏省沛县），故称沛公。后创建汉王朝，称汉高祖。

③ 霸上：灞水以西的白鹿原，即今陕西省西安东。

④ 左司马：官名，执掌兵权。

⑤ 王(wàng)：此用作动词，称王。

⑥ 子婴：据说为秦二世胡亥的堂兄弟，后被项羽所杀。

⑦ 旦日：明天天明之后。

⑧ 飨(xiǎng)：用酒食犒劳。

⑨ 新丰鸿门：新丰在今陕西省临潼县。鸿门，在新丰东十七里，今名项王营。

⑩ 山东：指崤山（今河南洛宁县西北）以东地区。

⑪ 天子气：古人以云气附会人事，说王者头上有天子气。

⑫ 左尹：楚国官名。

⑬ 季父：叔父。

⑭ 张良：刘邦的谋士。刘邦得天下后，他被封为留侯。

张良，具告以事，欲呼张良与俱去，曰：“毋¹⁵从俱死也。”张良曰：“臣为韩王送沛公。沛公今事有急，亡¹⁶去不义，不可不语。”良乃入，具告沛公。沛公大惊曰：“为之奈何？”张良曰：“谁为大王为此计者？”曰：“鲋生¹⁷说我，曰：‘距¹⁸关内诸侯，秦地可尽王也。’故听之。”良曰：“料大王士卒足以当¹⁹项王乎？”沛公默然，曰：“固不如也。且为之奈何？”张良曰：“请往谓项伯，言‘沛公不敢背项王’也。”沛公曰：“君安与项伯有故？”张良曰：“秦时与臣游；项伯杀人，臣活之。今事有急，故幸来告良。”沛公曰：“孰与君少长？”良曰：“长于臣。”沛公曰：“君为我呼入，吾得兄事之。”张良出，要²⁰项伯。项伯即入见沛公。沛公奉卮酒²¹为寿，约为婚姻。曰：“吾入关，秋毫不敢有所近，籍吏民，封府库，而待将军。所以遣将守关者，

15 毋：不要。

16 亡：逃亡。

17 鲋(zōu)生：骂人的话，指浅陋无知的人。

18 距：同“拒”，把守。

19 当：同“挡”，抵挡。

20 要：同“邀”，邀请。

21 卮(zhī)酒：一杯酒。卮，为古代盛酒器。

备他盗之出入与非常也。日夜望将军至，岂敢反乎？愿伯具言臣之不敢倍²²德也。”项伯许诺。谓沛公曰：“旦日不可不蚤²³自来谢项王。”沛公曰：“诺！”于是项伯复夜去，至军中，具以沛公言报项王。因言曰：“沛公不先破关中，公岂敢入乎？今人有大功而击之，不义也；不如因善遇之。”项王许诺。

沛公旦日从百余骑来见项王，至鸿门，谢曰：“臣与将军戮力²⁴而攻秦；将军战河北，臣战河南，然不自意²⁵能先入关破秦，得复见将军于此。今者，有小人之言，令将军与臣有郤²⁶。”项王曰：“此沛公左司马曹无伤言之；不然，籍²⁷何以至此？”项王即日因留沛公与饮：项王、项伯东向坐，亚父南向坐，——亚父者，范增也。——沛公北向坐，张良西向侍。范增数目²⁸项王，举所佩玉玦以示之者三。项王默然不应。范增起，出召项庄²⁹，谓曰：“君王为人不忍。若入前

22 倍：同“背”，背叛。

23 蚤：同“早”。

24 戮(lù)力：合力。

25 不自意：自己意想不到。

26 郤(xì)：同“隙”，嫌隙。

27 籍：指项羽自己。

28 目：使眼色，用作动词。

29 项庄：项羽的堂弟。

为寿³⁰，寿毕，请以剑舞，因击沛公于坐杀之；不者，若属皆且为所虏！”庄则入为寿，寿毕，曰：“君王与沛公饮军中，无以为乐，请以剑舞。”项王曰：“诺！”项庄拔剑起舞；项伯亦拔剑起舞，常以身翼蔽³¹沛公，庄不得击。



于是张良至军门见樊哙³²。樊哙曰：“今日之事何如？”良曰：“甚急；今者项庄拔剑舞，其意常在沛公也。”哙曰：“此迫矣！臣请入，与之同命。”

³⁰ 为寿：此为祝酒、敬酒之意。

³¹ 翼蔽：用羽翼遮蔽，此为掩护之意。

³² 樊哙 (Kuài)：跟随刘邦起兵沛县，屡建战功，汉建国后，被封为左丞相。

哙即带剑拥盾入军门，交戟之卫士欲止不内；樊哙侧其盾以撞，卫士仆地。哙遂入，披帷³³西向立，瞋目³⁴视项王，头发上指，目眦³⁵尽裂。项王按剑而跽³⁶曰：“客何为者？”张良曰：“沛公之驂乘³⁷樊哙者也。”项王曰：“壮士！赐之卮酒。”则与斗卮酒；哙拜谢，起立而饮之。项王曰：“赐之彘肩³⁸。”则与一生彘肩。樊哙覆其盾于地，加彘肩上，拔剑切而啖³⁹之。项王曰：“壮士！能复饮乎？”樊哙曰：“臣死且不避，卮酒安足辞？夫秦王有虎狼之心，杀人如不能举，刑人如恐不胜，天下皆叛之。怀王与诸将约曰：‘先破秦入咸阳者王之。’今沛公先破秦，入咸阳，毫毛不敢有所近，封闭宫室，还军霸上，以待大王来。故遣将守关者，备他盗出入与非常也。劳苦而功高如此，未有封侯之赏；而听细说⁴⁰，欲诛有功之人。此亡秦之续耳！窃为大王不取也。”项王未有以应，

33 披帷：掀开帷帐。

34 瞋(chēn)目：睁大眼睛。

35 眦(zì)：眼眶。

36 跽(jì)：跪着挺直上身，这里表示有所戒备。

37 驂乘(cānshèng)：坐在车旁担任侍卫的人。

38 彘(zhì)肩：猪腿。

39 啖(dàn)：吃。

40 细说：小人的谗言。

曰：“坐！”樊哙从良坐。坐须臾⁴¹，沛公起如⁴²厕，因招樊哙出。沛公已出，项王使都尉⁴³陈平召沛公。

沛公曰：“今者出，未辞也，为之奈何？”樊哙曰：“大行不顾细谨，大礼不辞小让⁴⁴。如今人方为刀俎，我为鱼肉，何辞为！”于是遂去。乃令张良留谢。良问曰：“大王来何操？”曰：“我持白璧一双，欲献项王；玉斗一双，欲与亚父；会其怒，不敢献，公为我献之。”张良曰：“谨诺！”当是时，项王军在鸿门下；沛公军在霸上，相去四十里。沛公则置车骑⁴⁵，脱身独骑，与樊哙、夏侯婴、靳彊、纪信等四人，持剑盾步走，从郾山⁴⁶下道芷阳间行。沛公谓张良曰：“从此道至吾军，不过二十里耳；度我至军中，公乃入。”

沛公已去，间至军中，张良入谢，曰：“沛公不胜桮杓⁴⁷，不能辞，谨使臣良奉白璧一双，再拜献大

41 须臾(yú)：一会儿。

42 如：去，往。

43 都尉：武官名。

44 不辞小让：不必计较小的谦让。

45 置车骑：留下车马。

46 郾山：即骊山，今陕西潼东南。

47 不胜桮杓(bēisháo)：禁不起多喝酒。桮、杓，都是酒器。

王足下；玉斗一双，再拜奉大将军足下。”项王曰：“沛公安在？”良曰：“闻大王有意督过之，脱身独去，已至军矣。”项王则受璧，置之坐上。亚父受玉斗，置之地，拔剑撞而破之，曰：“唉！竖子⁴⁸不足与谋！夺项王天下者，必沛公也，吾属今为之虏矣。”沛公至军，立诛杀曹无伤。……

参考译文

沛公驻军霸上，还没有机会跟项羽见面。

沛公的左司马曹无伤派人转告项羽，说：“沛公打算做关中王，任命子婴为国相，已占有了秦国全部的珍宝。”项羽很生气说：“明天一早犒劳士兵，准备打败沛公的部队！”此时，项羽的军队有四十万人，驻扎在新丰鸿门；沛公的军队有十万人，驻扎在霸上。范增劝说项羽道：“沛公在山东时，贪图财货，喜欢漂亮的女人。如今入了关，不取财物，也不亲女色，如此看来他的志气不小。我曾派人观察他那里的‘云气’，都显现龙虎的形状，呈现出五彩斑斓，这可是天子的云气啊。赶紧攻打他，不要错过机会！”

楚国的左尹项伯，是项羽的叔父，一向跟留侯张良要好。张良这时跟随沛公，项伯于是连夜骑马到沛公军营，私下会见张良，把项羽将发动进攻的事全都告诉了他，想叫张良跟他一同离去。项伯说：“不要跟着他们一块儿送死啊！”张良说：“我替韩王送沛公到这里。沛公如今有急难，我逃亡而去，是不守信义的，我不能不向他禀报。”张良于是进去（中军帐），

⁴⁸ 竖子：骂人的话，意为小子，没出息的东西。

把全部情况告诉了沛公。沛公大吃一惊，说：“这事该怎么办呢？”张良说：“谁给大王献上这条计策的？”沛公说：“有个浅陋的小人劝我说，‘守住函谷关，不让诸侯的军队进来，就可以占领整个秦国的土地称王了’，所以我听信了他。”张良说：“估测大王的部队能跟项王抗衡吗？”沛公沉默了一会，说：“本来就比不上他啊，然而这事该怎么办呢？”张良说：“让我去告诉项伯，说沛公您是不敢违背项王意旨的。”沛公说：“你怎么跟项伯有旧交情？”张良说：“秦朝的时候，他跟我交往，他杀了人，我救活了他。如今有急难，所以他特意来告诉我。”沛公说：“你和他（项伯）的年纪谁长谁少？”张良说：“他比我年长。”沛公说：“你替我请他进来，我要把他当兄长一样看待。”张良出去邀请项伯。项伯立即进来见沛公。沛公举起酒杯祝项伯长寿，又跟他约定结为儿女亲家，说：“我入关后，财物丝毫不敢据为己有，只给官吏和百姓造册登记，封存官库，等待项将军来处理。我之所以派部队把守函谷关，是防备其他盗贼出入和意外事故。我日夜盼望项将军到来，怎么敢反叛呢？希望项伯您向项将军详细说明我是不敢背叛他的。”项伯答应了，对沛公说：“明天您不可不早些亲自来向项王谢罪。”沛公说：“好。”于是项伯又连夜离去，回到自己军营后，将沛公的话全都转告项王，趁机说道：“沛公不先攻破关中，你怎么敢入关呢？如今人家有了大功，您反而要去进攻他，这是不合道义的。不如趁他来拜会时好好款待。”项王答应了。

第二天一早，沛公带着一百多人马来拜会项王，到了鸿门，谢罪说：“我和将军合力攻秦，将军在黄河以北作战，我在黄河以南作战，却没有料到自己能先攻进函谷关，打败秦国，能在这里再次见到您。现在，由于小人的谗言，使将军您和臣之间产生了隔阂。”项王说：“这是沛公您的左司马曹无伤说的，否则，我怎么会这样呢？”项王当天就留沛公一道

喝酒。项羽、项伯面向东坐；亚父面向南坐。——亚父就是范增。——沛公面向北坐；张良面向西陪坐。范增多次给项王使眼色，又接连多次举起所佩带的玉玦示意项王杀死沛公，项王却默默地没有反应。范增站起来，到外面召来项庄，对他说：“君王为人心慈手软。你进去上前给他们祝酒，祝酒后，请求舞剑，借机袭击在座位上的沛公，并杀掉他。不这么做，你们这些人将来都会成为他的俘虏！”项庄于是进去祝酒。祝酒后，他说：“君王跟沛公一块喝酒，军中没有什么作为娱乐的，让我来舞剑吧。”项王说：“好！”项庄拔出剑舞起来，项伯也拔剑舞起来，时时有自己的身子掩护沛公，项庄没有办法刺杀沛公。

于是张良赶到军营门口见樊哙。樊哙说：“今天的事情怎么样？”张良说：“危急得很！此刻项庄拔剑起舞，总想在沛公身上打主意。”樊哙说：“这太紧迫了！请让我进去，跟沛公同生共死。”樊哙就带着剑拿着盾牌进了军营大门。交叉举戟的卫兵想拦住不让他进去。樊哙斜举着盾牌一撞，卫兵们跌倒在地，樊哙就进去了（中军帐），揭开帷幕，面向西站定，瞪大眼睛看着项王，头发竖起来，眼眶都裂开了。项王手握剑柄，跪着挺直上身，问道：“来人是干什么的？”张良说：“是沛公的侍卫官樊哙。”项王说：“真是位壮士，赐给他一杯酒。”于是有人给了他一大杯酒。樊哙下拜称谢后，起身，站着一饮而尽。项王说：“赐给他猪腿。”于是有人送给他一只生猪腿。樊哙先把盾牌倒扣在地上，再把猪腿放在上面，拔出剑来切猪腿吃。项王说：“壮士！能再喝酒吗？”樊哙说：“我连死都不畏避，一杯酒哪里用得着推辞！秦王有虎狼一般的心肠，杀人唯恐不能杀光，处罚人唯恐不能用尽酷刑，普天下的人都起来反抗他。楚怀王曾跟各路将军约定：‘首先攻破秦国进入咸阳的就封他做关中王。’如今沛公最先攻破秦国进入咸阳，丝毫财物都不敢碰取，又把皇宫封闭起来，然后将部

队带回霸上，等待大王到来。特意要派遣将官把守关门的原因，为的是防备其他盗贼出入和意外事故。沛公这么辛苦，功劳这么大，您没有给他封侯奖赏，反而听信小人的谗言，要杀掉有功的人。这不过是继续走秦国灭亡的老路子罢了，我私下以为大王不应该这么做！”项王一时无话可答，说：“坐下。”樊哙挨着张良坐了下来。坐了一会，沛公起身上厕所，趁机把樊哙也叫了出去。沛公出去以后，项王派都尉陈平去召回沛公。

沛公说：“现在是出来了，可还没有告辞，这怎么办？”樊哙说：“干大事不必拘泥小节，行大礼不必计较小的谦让。

如今人家好比是刀和砧板，我们是鱼、肉，为什么要告辞呢？”于是沛公决定就赶快逃离，只叫张良留下辞谢。张良问：“大王来时带了什么礼品？”沛公说：“我带了一双白玉璧，打算献给项王；一对玉杯，打算给亚父。正碰上他们生气，不敢献。你替我献给他们吧。”张良说：“一定遵命。”

这时候，项羽部队驻扎在鸿门下，沛公部队驻扎在霸上，两军相距四十里。沛公就丢下车马，独自骑马逃脱，和樊哙、夏侯婴、靳彊、纪信等四个人拿着剑和盾牌快步跟随，从酈山下经过芷阳抄小路逃跑。沛公临走时对张良说：“从这条路到我们军营，不过二十里路而已。估计我已回到军营，你再进去辞谢。”

沛公已经离去，从小路回到军营。张良进去谢罪，说：“沛公经不起多喝酒，不能亲自告辞。特地派我捧着一双白玉璧，敬献给大王；一对玉杯，敬献给范大将军。”项王问：“沛公在哪里？”张良说：“听说您有责备他的意思，已抽



白玉璧



玉杯

身独自离去，这会儿已经回到军营了。”项王就收了白玉璧，放在座位上。亚父接过玉杯，放在地上，拔出剑来把它击碎，说：“唉！这小子不值得跟他谋划大事！将来夺走项王天下的，一定是沛公。我们这些人将来都会成为他的俘虏！”沛公回到军营，立即将曹无伤处死。……

导读

一、整体认知

“鸿门宴”这个历史事件发生于公元前 206 年（即陈涉起义后的第四年），地点在现在陕西省临潼市新丰镇附近的“项王营”，当时叫“鸿门”。这是刘邦（沛公）、项羽在推翻秦王朝后，为了争夺农民起义军胜利果实而展开的第一场惊心动魄的斗争。当时刘弱项强，在双方力量极为悬殊的情况下，刘邦冒险到项营，骗取项羽的信任，经过种种斗智斗勇的艰难曲折的斗争，终于脱险逃归营地。文章描述了沛公从被动中争取主动，变劣势为优势，化险为夷的过程。故事情节完整，跌宕起伏，人物描绘栩栩如生，语言精当，文字传神。

二、课文分析

本文按情节的发展可以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第一至第三段）：交代鸿门宴的由来。

文章先交代刘、项两军驻地，力量对比，事件的起因及双方的幕后活动。主要写了五件事：一是曹无伤的告密，这是矛盾的“导火线”。二是范增分析刘邦进关的前后情况，说他有“欲王关中”的野心，再加上当时颇能蛊惑人心的“望气”说法，说刘邦有“天子气”，劝项羽急击勿失，这是“火上浇油”，使矛盾进一步激化。三是项伯夜访张良，紧张的形势开

始有了转机。四是张良与刘邦商量对策，拉拢项伯。刘邦先“奉卮酒为寿，约为婚姻”，再用一番谎言为自己的行为辩护。项伯被拉拢过去了，为下文替刘邦说情及项庄舞剑时“以身翼蔽沛公”张本（在文章前面为后文的叙事埋下伏笔）。五是项伯劝说项羽勿击刘邦。

第二部分（第四至第五段）：写鸿门宴上的斗争。

这一部分是课文重点，情节高潮所在。名为宴会，实为一场变幻莫测的心智较量。宴会上的情节可概括为“三起三落”。

三起：开始很和平，刘邦卑词“谢罪”，项羽说出告密人，可见怒气全消，有和解意，且设宴招待刘邦。但范增蓄意杀死刘邦，于是气氛陡然紧张，“范增数目项王，举所佩玉玦以示之者三”，暗示项羽除掉刘邦，这是一起；范增见项羽“默然不应”，怕失去时机，乃叫项庄以舞剑为由，趁机刺杀刘邦，宴席间充满杀机，形势极为严峻，这是二起；樊哙持剑盾闯帐，怒视项羽，并予以斥责，情节发展到高潮，紧张气氛达到了极点，这是三起。

三落：一落是项羽对樊哙闯帐，不仅不怒，反而称为“壮士”；二落是项羽让樊哙喝酒，赐生彘肩，被樊哙斥责一顿后还赐坐；三落是刘邦以“如厕”为名，脱身回本营，项羽并没有追究。

这一部分共写了四件事：刘邦谢罪，范增举玦，项庄舞剑，樊哙闯帐。这些事既反映了刘项双方的矛盾，又反映了刘邦集团能上下一心，共同应对危机。其中矛盾错综交织，有张有弛，波澜起伏，惊心动魄，扣人心弦。

第三部分（第六至第七段）：宴会余事。

这一部分写五件事：樊哙献策、刘邦脱身、张良入谢、范增怒斥项羽、刘邦诛杀内奸。

小结

本文情节按项羽是否发动进攻、刘邦能否安然逃脱两个问题逐层展开。故事首尾相应，以曹无伤告密、项羽决定进攻始，以项羽受璧、曹无伤被诛终。虽是《项羽本纪》中的节选部分，结构却十分严谨，是一个动人的完整故事。

三、历史背景

公元前 206 年 10 月，刘邦入关，降秦王子婴，还军霸上；12 月项羽破关而入，刘、项在鸿门会面，双方斗争开始。不久，项羽以盟主身份召开戏下（今陕西临潼东）之会，封十八人为诸侯王。自封为西楚霸王，都彭城（今江苏徐州），刘邦为汉王，都南郑（今陕西省南境）。

刘邦到南郑后，积极准备反攻。先夺取关中三秦之地作为根据地，然后出兵东向，进攻项羽，曾多次被项羽打败。到公元前 203 年秋，得到韩信的帮助，才形成足以跟项羽抗衡的力量。项羽乃与刘邦约定：“中分天下，割鸿沟以西为汉，以东为楚。”定约后，项羽东归，刘邦也准备西归。这时张良、陈平向刘邦提出建议，趁此时机消灭项羽。后在韩信、彭越的帮助下，围项羽于垓下（今安徽灵璧南）。项羽突围，至乌江（今安徽和县东北）自刎。

四、秦汉大事记

公元	事件
前 209 年	7 月 陈涉起义。 9 月 项羽、刘邦起事。
前 208 年	6 月 立楚怀王为共主。 9 月 怀王遣项羽北救赵，遣刘邦西击秦。 12 月 陈涉死。

前 207 年	7 月 章邯投降项羽。 8 月 秦二世为赵高所弑。 9 月 子婴为秦王。 10 月 秦将章邯破邯郸。 11 月 项羽渡河。 12 月 大破秦军。
前 206 年	4 月 戏下之会，会后刘邦迁南郑。 10 月 子婴投降刘邦。 12 月 刘、项会于鸿门。
前 205 年	4 月 刘邦合诸侯兵伐项羽至彭城，项羽以 3 万兵破汉兵 56 万。 5 月 刘邦逃至荥阳。
前 204 年	4 月 项羽围刘邦于荥阳。 7 月 刘邦逃离荥阳。
前 203 年	9 月 刘、项讲和，划鸿沟为界，以东归楚，以西归汉。
前 202 年	10 月 刘邦用张良、陈平计追项羽，大败。韩信、 11 月 彭越来援。 12 月 项羽兵败垓下。

五、人物补充介绍

（一）范增（公元前 277 年—前 204 年）

项羽的谋士，居剿（今安徽省桐城南）人。秦末农民战争时，劝项梁立楚王族后裔为楚怀王。秦军围巨鹿，楚怀王派宋义、项羽等救赵，以他为末将。后属项羽，为其主要谋士，被尊为亚父。他屡劝项羽杀刘邦，项羽不听。后项羽中刘邦的反间计，削范增权力，因而忿然离去，途中病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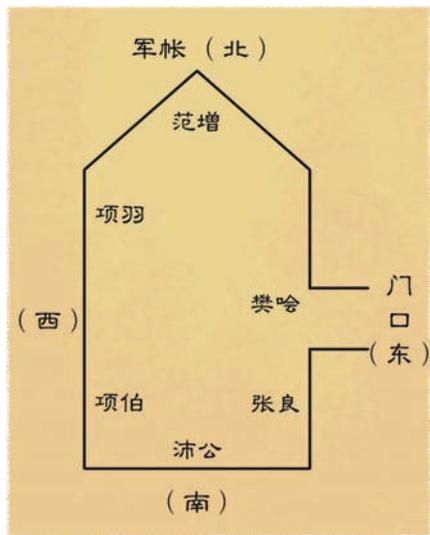
(二) 张良 (公元前?年—前186年)

汉初大臣，字子房，传为城父（今安徽省亳县东南）人。祖与父相继为韩昭侯、宣惠王等五世之相，秦灭韩后，他图谋恢复韩国，结交刺客，在博浪沙（今河南原阳东南）刺杀秦王未遂。传说他逃亡至下邳（今江苏睢宁北）时，遇黄石公，得《太公兵法》。秦末农民战争中，聚众归刘邦，不久游说项梁立韩贵族韩成为韩王，任韩司徒。后韩王为项羽所杀，张良复归刘邦，为其重要谋士。楚汉战争期间，提出不立六国后代，联结英布、彭越，重用韩信等策略，又主张追击项羽，歼灭楚军，都为刘邦所采纳。汉朝建立，封留侯。

六、疑难问题精释

关于鸿门宴上的座次

按古代礼仪，帝王与臣下相对，则帝王面南，臣下面北；宾主之间相对时，则为宾东向，主西向；长幼之间相对，则长者东向，幼者西向。宴席的四面坐位，以东向最尊，应让宾客坐；次为南向，再次为北向，西向为侍坐。鸿门宴中“项王、项伯东向坐”，是最上位；范增南向坐，是第二位；再次是刘邦北向坐，张良则为侍西向坐。从座位可看出双方力量的悬殊与项羽的自高自大。



鸿门宴上的座次

七、翻译难点

(一) 通假字

距关，毋内诸侯。	通“拒”，把守。
距关，毋内诸侯。	通“纳”，接纳。
张良出，要项伯。	通“邀”，邀请。
愿伯具言臣之不敢倍德也。	通“背”，背叛、违背。
旦日不可不蚤自来谢项王。	通“早”，早些。
令将军与臣有郤。	通“隙”，隔阂。
因击沛公于坐。	通“座”，座位。
不者，若属皆且为所虏。	通“否”，否则。

(二) 古今异义词

	古义	今义
沛公居山东时。	崤山以东地区。	山东省。
约为婚姻。	结成亲家。	指结婚的事或形成夫妻关系。
备他盗之出入与非常也。	意外的变故。	副词，太，很。
将军战河北。	黄河以北。	河北省。

(三) 词类活用

沛公军霸上。	名词用作动词，驻军。
沛公欲王关中。	名词用作动词，称王，读 wàng。
素善留侯张良。	形容词用作动词，交好。
项伯乃夜驰之沛公军。	名词作状语，在夜里。
项伯杀人，臣活之。	动词使动用法，使……活。
吾得兄事之。	名词作状语，用对待兄长的礼节。
籍吏民，封府库。	名词用作动词，登记。
沛公旦日从百余骑来见项王。	动词使动用法，使……从。
范增数目项王。	名词用作动词，看。
常以身翼蔽沛公。	名词作状语，像鸟张开翅膀一样。
头发上指。	名词作状语，向上。
刑人如恐不胜。	名词用作动词，施刑。
先破秦入咸阳者王之。	名词使动用法，使……为王。
道芷阳间行。	名词用作动词，取道。
道芷阳间行。	名词作状语，从小路。
拔剑撞而破之。	动词使动用法，使……破碎。

思考题



1 试分析项羽的性格特征。[2.1.2]



2 试分析沛公的形象。[2.1.2]

3

曹无伤向项羽告密的内容是什么？项羽听了之后有何反应？范增针对此事有何建议？

[2.1.1]

4

沛公如何拉拢项伯？沛公如何说服项伯让他相信自己并非“欲王关中”？[2.1.2]



5 范增为何要项庄舞剑？试描述项庄舞剑的情节。[2.1.2]

6

樊哙为何要闯帐？试描述樊哙闯帐后发生的情况。[2.1.1]

7

樊哙闯帐后如何斥责项羽？项羽对此有何反应？[2.1.2]

8

试将下面的文字译为现代汉语。[2.1.1]

今沛公先破秦入咸阳，毫毛不敢有所近，封闭宫室，还军霸上，以待大王来。故遣将守关者，备他盗出入与非常也。劳苦而功高如此，未有封侯之赏，而听细说，欲诛有功之人。此亡秦之续耳，窃为大王不取也！

第五课 陈情表

李密

作者



李密，字令伯，晋朝犍为武阳（今四川省彭山县）人。名一作“虔”，生卒不可考。少好学，有令名，蜀汉后主时曾任尚书郎。晋武帝闻其名，征为太子洗马，他以祖母老病，辞不赴任。后祖母死，复征为太子洗马，转任尚书郎，官至汉中太守。因奉诏赋诗，语触武帝怒，遂遭罢免放还，卒于家。

题解

李密的父亲早逝，母亲为舅父所逼改嫁，他由祖母刘氏抚育成人。晋武帝征他为太子洗马时，他上表陈述祖母老病而自己不能离开的情形，请求免征。本文即是他上给武帝的表章，所以叫《陈情表》。这是一篇有名的抒情文，至今尚为人所讽咏。梁朝萧统选入《昭明文选》，题为《陈情事表》，《晋书本传》亦录存。

臣密言：臣以险衅^①，夙遭闵凶^②，生孩六月，慈父见背^③；行年四岁，舅夺母志^④。祖母刘，愍^⑤臣孤弱，躬亲抚养。臣少多疾病，九岁不行^⑥；零丁^⑦孤苦，至于成立^⑧。既无叔伯，终鲜^⑨兄弟，门衰祚^⑩薄，晚有儿息^⑪。外无期功^⑫强近之亲，内无应门^⑬五尺之童^⑭；茕茕^⑮孑立^⑯，形影相吊^⑰。而刘夙婴^⑱疾病，常在床蓐^⑲；臣侍汤药，未尝废^⑳离。

- ① 险衅(xìn)：指厄运。
- ② 闵凶：指不幸的事。闵，同“悯”。
- ③ 见背：离我而去（指死去）。
- ④ 舅夺母志：指舅父逼母改嫁。
- ⑤ 愍(mǐn)：怜惜。
- ⑥ 不行：不会走路。
- ⑦ 零丁：孤独。
- ⑧ 成立：成长自立。
- ⑨ 终鲜：终：始终。鲜，少，此指“没有”。
- ⑩ 祚(zuò)：福泽。
- ⑪ 儿息：儿子。
- ⑫ 期功：按古时丧制着服之期，服丧一年称“期”，功服五月者为“小功”，九月者为“大功”。
- ⑬ 应门：看门的。
- ⑭ 五尺之童：未成年的童仆。
- ⑮ 茕茕(qióng)：孤孤单单，无依无靠。
- ⑯ 孑立(jié)立：只有一人支撑门户。
- ⑰ 相吊：互相安慰。
- ⑱ 婴：纠缠。
- ⑲ 蓐：草褥子。
- ⑳ 废：停。

逮²¹奉圣朝²²，沐浴清化²³。前太守臣逵，察臣孝廉²⁴；后刺史臣荣，举臣秀才；臣以供养无主²⁵，辞不赴命²⁶。诏书²⁷特下，拜²⁸臣郎中；寻²⁹蒙国恩，除³⁰臣洗马³¹。猥³²以微贱，当侍东宫³³，非臣陨首³⁴所能上报。臣具以表闻，辞不就职。诏书切峻³⁵，责臣逋慢³⁶；郡县逼迫，催臣上道³⁷；州司³⁸临门，急于星火³⁹。臣欲奉诏奔驰，则以刘病日笃⁴⁰，欲苟顺私

21 逮：到。

22 圣朝：指晋朝。

23 清化：清明的教化。

24 察臣孝廉：访察到臣，选臣为孝廉。孝廉，古时的一种功名，意即孝顺而清廉的人。

25 供养无主：无人供养。

26 赴命：去接受命令。

27 诏书：以皇帝名义下行的公文。

28 拜：委派、授官。

29 寻：不久。

30 除：任官、授官。

31 洗(xiǎn)马：辅佐太子的官，所以称为太子洗马。

32 猥：自谦词，有“苟”“辱”等意。

33 东宫：太子所居住之宫为东宫，此即指太子。

34 陨首：落头，即舍命的意思。

35 切峻：急切严厉。

36 逋(bū)慢：逃避命令，态度傲慢。

37 上道：启程、上路。

38 州司：州里的差吏。

39 星火：比喻急迫。

40 笃：病重。

情，则告诉不许。臣之进退，实为狼狈⁴¹！

伏惟圣朝以孝治天下，凡在故老⁴²，犹蒙矜育⁴³，况臣孤苦，特为尤甚。且臣少事伪朝⁴⁴，历职郎署⁴⁵。本图宦达，不矜名节。今臣亡国贱俘⁴⁶，至微至陋，过蒙拔擢⁴⁷，宠命优渥⁴⁸，岂敢盘桓⁴⁹，有所希冀？但以刘日薄⁵⁰西山，气息奄奄，人命危浅，朝不虑夕⁵¹。臣无祖母，无以至今日；祖母无臣，无以终余年。母孙二人，更相为命。是以⁵²区区⁵³不能废远⁵⁴。

臣密今年四十有四，祖母刘今年九十有六。是臣尽节于陛下之日长，报刘之日短也。乌鸟私情⁵⁵，愿乞终

41 狼狈：比喻进退两难。

42 故老：多指故旧老臣。

43 矜育：怜惜抚育。

44 伪朝：指蜀汉，乃对晋朝而言。

45 郎署：郎官的衙署。李密曾在蜀汉做过郎中及尚书郎。

46 亡国贱俘：蜀汉为魏所灭，现又归晋，因此自称为亡国的下贱俘虏。

47 拔擢(zhuó)：提拔升用。

48 渥：厚。

49 盘桓(huán)：逗留不去。

50 薄：迫近。

51 朝不虑夕：早晨不敢想到晚上怎样。此处指其祖母病危，朝不保夕。

52 是以：因此。

53 区区：形容感情恳切。

54 废远：舍下祖母而远离。

55 乌鸟私情：传说乌鸦会反哺（幼鸟喂老鸟），所以常用此比喻人的孝道。

养⁵⁶。臣之辛苦，非独蜀⁵⁷之人士，及二州⁵⁸牧伯，所见明知；皇天后土，实所共鉴。愿陛下矜愍愚诚，听臣微志，庶刘侥幸，卒⁵⁹保余年。臣生当陨首，死当结草⁶⁰。臣不胜犬马⁶¹怖惧之情，谨拜表以闻。

参考译文

我李密陈述：我因命运坎坷，小时候就遭遇不幸。出生才六个月，我慈爱的父亲就不幸去世了。长到四岁，舅舅又逼迫母亲改嫁。我的奶奶刘氏，怜悯我从小孤独又多病消瘦，便亲自抚养我。我小的时候体弱多病，九岁时还不会走路，孤独无靠，一直到长大成人。既没有叔叔伯伯，也没有哥哥弟弟。门庭衰微福气少，直到很晚才有了儿子。对外没有亲疏关系的亲戚，在家里又没有照管门户的僮仆，孤孤单单地自己生活，每天只有自己的身体和影子相互安慰。刘氏则向来就疾病缠身，常年卧床不起；我不曾停止侍奉她吃饭喝药，也没有离开过她。

56 终养：把祖母养到离世之日。

57 蜀：今四川省。

58 二州：梁州和益州，梁属陕西，益在四川。

59 卒：终于。

60 结草：死后报恩的意思。典出《左传·宣公十五年》，晋大夫魏颗之父魏武子有个爱妾。当武子病危的时候，武子对魏颗说：“我死后，叫她给我殉葬。”武子死了，魏颗没有照父亲的话做，反而让她改嫁了。传说后来魏颗和秦将杜回作战，见一老人结草绊倒了杜回，杜回因此被魏颗捉住。夜间魏颗梦见那老人，他自称是魏武子爱妾的父亲，帮助魏颗是为了报答不杀其女之恩。

61 犬马：对皇帝自称所用的卑词。

到了晋朝建立，我蒙受着清明的政治教化。前些时候太守逵，推举我为孝廉；后来有个名叫荣的刺史，又推举我为优秀人才。我因为没有人照顾我祖母，就都推辞掉没有去接受任命。朝廷又特地颁布了诏书，任命我为郎中；不久又蒙受国家恩典，任命我为洗马。像我这样出身卑微低贱的人，能够担任侍奉太子的官职，这不是我舍身就能报答朝廷的。我将以上苦衷详尽地写入奏表中向朝廷呈报，推辞不去担任职务。但是诏书急切严峻，责备我逃避命令，有意怠慢；郡县长官催促我立刻上路；州官登门督促，十万火急，刻不容缓。我很想遵从皇上的旨意立刻为国奔走效劳，但因为祖母刘氏的病却一天比一天重；想要姑且顺从自己的私人感情，但报告申诉又不得准许。我是进退维谷，处境十分尴尬。

我想圣朝是用孝道来治理天下的，所有健在的故旧老臣子，尚且还受到怜惜养育，何况我的孤苦程度更为严重呢！况且我年轻的时候曾经做过蜀汉的官，先后担任郎中及尚书郎，本来希望仕途通达，不看重自己的名誉节操。现在我是一个低贱的亡国俘虏，极卑微鄙陋，承蒙过度地提拔，而且恩典十分优厚，怎敢犹豫不决，而另有所图呢？但是只因为祖母刘氏已像是西山落日的样子，气息微弱，生命垂危，朝不保夕。我如果没有祖母，是活不到今天的；祖母如果没有我的照料，也无法度过她的晚年。我们祖孙二人，互相依靠，一起生活，正是因为恳切的祖孙之情使我不忍离开祖母而远行。

我今年四十四岁了，祖母今年九十六岁了，我在陛下面前效忠的日子还长着呢，而在祖母刘氏面前报恩的日子已经不多了。我怀着像乌鸦反哺的私情，企求能够准许我完成对祖母养老送终的心愿。我的辛酸苦楚，并不仅仅是蜀地的百姓，以及益州、梁州的长官，所亲眼目睹、内心明白，连天地神明也都看得清清楚楚。希望陛下能怜悯我愚昧至诚的心，同意我完成这一点小小的心愿，或许祖母刘氏能够侥幸地保全她的余生。

我活着应当牺牲生命，死了也要报答陛下的恩情。卑微如犬马的我怀着无比恐惧的心情，恭敬地呈上此表，让陛下知道这件事。

导读

一、写作背景

理解本文，首先要对写作背景有所了解。司马氏灭蜀后，为了笼络西蜀人士，大力征召西蜀名贤到朝中做官，李密也是其中之一。李密是亡蜀降臣，如不应诏，会被误认为“矜守名节”，不与司马氏王朝合作，以致招来杀身之祸。司马氏使用阴谋和通过屠杀建立了西晋政权，为了巩固政权，提出以“孝”治理天下。李密至孝，与祖母相依为命，因此写下此奏章，陈述自己不能奉诏的原因，提出终养祖母的要求。文中所写，皆是真情实意。为了唤起武帝的怜悯心，作者不是直陈其事，而是凄切婉转地表明心意，围绕着“情”“孝”二字反复陈述自己家庭的不幸，及与祖母相依为命的苦况亲情。文中还表达李密对新朝宠遇的感激涕零，以及孝顺祖母的哀哀衷情。

二、课文分析

第一段：叙述自己的遭遇和家庭的困境。开篇以“臣以险衅，夙遭闵凶”八个字概括幼年时期的不幸遭遇，落笔十分凄楚。接着写“险衅”“闵凶”的具体内容：“六月”丧父，“四岁”母亲改嫁，由祖母抚养成人。然后叙述家庭的孤独单薄，叔伯兄弟、远近亲属，一概没有，只有祖孙二人相依为命。段末点明“臣侍汤药，未尝废离”，暗含为了尽孝无法应诏之意。

第二段：叙述朝廷多次征召和自己的进退两难。首先以“逮奉圣朝，沐浴清化”表达自己对朝廷的忠心，再叙述多次征召的经过，接着以“供养无主”“刘病日笃”来说明自己欲仕不能，忠孝难全，进退两难的境地。

第三段：叙述祖孙“更相为命”的关系，说明自己并非欲全名节而辞不赴命。本段一开始就摆出晋朝的施政纲领——“以孝治天下”，说明自己有祖母需要照顾，理应留在祖母身边，以尽孝道。又贬抑自己“本图宦达，不矜名节”，最后申述不能奉诏就职的原由。祖母病情严重，生命垂危，“母孙二人，更相为命”。这些都是实情，显得真切感人。

第四段：恳请晋武帝批准终养祖母的要求。本段换一个角度陈述理由：“是臣尽节于陛下之日长，报刘之日短也。”一“短”一“长”的对比，说明奉养祖母不会有碍于报效朝廷。接着明确提出自己的请求，最后以“臣生当陨首，死当结草”的誓言作结。

三、赏析

人们常说“忠则《出师》，孝则《陈情》”。誉为千古美文的《陈情表》，是李密因祖母年老多病，须由自己侍奉，暂不能应诏做官，而向晋武帝陈述衷情的表文。在忠孝不能两全的情况下，欲先尽孝而后尽忠是这篇表的主旨。作者处处围绕这个主旨摆事实，诉真情，论道理，将事、情、理巧妙串联，写得情真意切，感人肺腑，催人泪下。

（一）叙“辞不就职”的种种事由

1. 家庭的不幸

开篇“臣以险衅，夙遭闵凶”八字，极其概括地引出了作者年少时的不幸。接着细致地描绘了“险衅”“闵凶”的具体

内容。其不幸遭遇有三：“生孩六月，慈父见背”乃不幸之一；“行年四岁，舅夺母志”乃不幸之二；“少多疾病，九岁不行”乃不幸之三。这诸多的不幸，让人深切地感受到“臣无祖母，无以至今日”。

2. 祖母的病情

李密在文中反复强调祖母的病：第一段的“夙婴疾病，常在床蓐”，第二段的“刘病日笃”，第三段的“日薄西山，气息奄奄，人命危浅，朝不虑夕”；最后是“祖母无臣，无以终余年”。这样的反复强调，让我们感觉到李密非一般的孝心。

3. 朝廷之优礼

先写州郡两次推荐：“前太守臣逵，察臣孝廉；后刺史臣荣，举臣秀才”，因“辞不赴命”，接着又是“诏书特下，拜臣郎中”，不久又“除臣洗马”，后两次官职的任命，是由皇帝、朝廷直接下达，而且都是委以重任。

上述种种事由，都是李密抒写“不能废远”的拳拳私情的前提。

（二）抒“不能废远”的拳拳私情

叙事之余，李密借用巧妙的抒情方式，将内心种种复杂的情感层层展开，其拳拳私情抒写得淋漓尽致。

1. 因“沐浴清化”而对朝廷深深的感恩之情

文中不乏对武帝和朝廷的颂词，对自己深受其恩表达最大的感激。叙述朝廷的优礼之后，李密写到“非臣陨首所能上报”，极为诚恳、委婉、谦恭地表达了内心无比感恩戴德的情怀；文末“臣生当陨首，死当结草”的保证，更诚挚地表达了作者对晋武帝生死相报的无限忠诚和万分感激之情。

2. 因“处境狼狈”而产生的忧惧之情

作者先写从朝廷到州郡、到县的各级统治机构，接连着“责臣”“催臣”“临门”“急于星火”这些短句，非常精炼而且形象地描绘了一幅无可阻遏的催命图，面对这样一幅催命图，作者陷入了两难处境：“臣欲奉诏奔驰，则以刘病日笃，欲苟顺私情，则告诉不许。”因而“臣之进退，实为狼狈”，这个结论含蓄精警，既有对武帝的忠敬之心，又有对祖母的孝顺之情，更写出了封建知识分子忠孝不能两全的窘境，将内心的忧惧写得入情入理。

3. 因“刘病日笃”而割舍不下的尽孝之情

文章开篇就叙述了李密年少时的不幸遭遇，并不是用自己的不幸来赚取一把同情的泪，而是让读者体会到：一个失怙失恃又无叔伯兄长并且体弱多病的孩子，他的成长，饱蘸了祖母多少关顾之爱，倾注了祖母多少矜悯之情，耗费了祖母多少操劳之力。这也是李密日后虔诚尽孝的情感基础。如今祖母“夙婴疾病，常在床蓐”，作为祖母唯一的依靠，在祖母其病日笃，“朝不虑夕”的时候，又怎能不尽孝道，弃祖母于不顾呢？所以“臣侍汤药，未尝废离”，可见李密对祖母感情的深切、侍奉的殷勤。李密将自己对祖母的这份孝心加以渲染，创设一种感人至深的情境，让人深深感受到“祖母无臣，无以终余年”。

这种种情感，尽孝之情才是中心。忧惧之情和感恩之情，从正反两面突出了李密对祖母孝情的深厚，都是对李密深挚孝情的铺垫。

（三）阐“愿乞终养”的条条理由

李密在叙之以事，动之以情之后，进一步晓之以理。委婉地提出了“愿乞终养”，先尽孝后尽忠的理由：

1. 圣朝以孝治天下。

如果朝廷成全李密的请求，便是符合晋朝以孝治天下的施政纲领。

2. 皇天后土，实所共鉴。

“凡在故老，犹蒙矜育，况臣孤苦，特为尤甚”，且其孤苦是“非独蜀之人士，及二州牧伯，所见明知；皇天后土，实所共鉴”，成全作者这一要求，可以收民心，服官吏，动神灵，更可慰作者，又何乐而不为呢？

3. 是臣尽节于陛下之日长，报刘之日短也。

“臣密今年四十有四，祖母刘今年九十有六”，由此得出结论“是臣尽节于陛下之日长，报刘之日短也”。这一结论清楚地陈述了“报国恩”与“循私情”只是为时极短的矛盾，稍稍从长远着眼就根本不是矛盾了。也就合情合理、水到渠成地提出了先尽孝后尽忠的要求。

整篇文章，李密于事于情于理都写得娓娓动人，最突出的是李密所陈之情，发自内心，出自肺腑，动人心魄，催人泪下，让晋武帝叹为观止，震怒为怜，予以怀柔，终于恩准了李密的请求，并“赐奴婢二人，使郡县供其祖母奉膳”。

四、文化知识

（一）古代官职任免升降的术语

关于任职授官的术语：任、授、除、拜、封（用于爵位）、赠（用于追封已故者）、征、辟、荐、举（多用于布衣作官）、点（用于口语）。

关于提升职务的术语：抉或（用于由低级到高级）、进（用于较高职务追加）、起复（恢复原职务）。

关于降级免职的术语：罢、免、解（因非严重过失而解除职务）、贬、谪（因过失而降级）、革、褫（撤职查办）、开缺（奉命或自请解除职务）、致仕（带职退休）、左迁（降级使用）。

关于调动职务的术语：移、调、徙、量移（调的比原职稍好）、补（由候补而正式上任）。

关于兼职的：领（以本官兼较低职）、摄（暂时兼任比本官高的职务）、权（临时代职）、行（代行某职而尚无此官衔）、护（原官短期离职，临叮守护印信）。

（二）孝廉

汉代推举人才的两种科目，“孝”指孝顺父母，“廉”指品行廉洁。后来被合称为“孝廉”，也指被推荐的士人。

五、字词解析

（一）通假字

夙遭闵凶。	通“悯”，可忧患的事。
零丁孤苦。	通“伶仃”，孤独的样子。
常在床蓐。	同“褥”，草褥子。



(二) 古今异义词

	古义	今义
臣少多疾病，九岁不行。	不能走路，这里指柔弱。	不可以。
而 <u>刘</u> 夙婴疾病。	纠缠。	婴儿。
寻蒙国恩。	不久。	寻找。
除臣洗马。	授予官职。	去掉，不计算在内。
州司临门，急于星火。	流星的光，比喻急迫。	微小的光。
臣欲奉诏奔驰。	急速就职。	(车、马等)很快地跑。
则告诉不许。	申诉苦衷。	说给人听，使人知道。
臣之辛苦。	辛酸悲苦。	身心劳苦。



思考题

- 1 文章一开头，作者说了自己哪些不幸的人生经历？[2.1.1]
- 2 为什么作者要向晋武帝陈述这些不幸的遭遇？[2.1.1]
- 3 试列举出文中哪些是朝廷对作者的恩遇，哪些表达了作者对朝廷的感恩之情。[2.1.2]
-  4 作者在文中的第三段如何对晋武帝晓之以理？[2.1.2]
-  5 试阐述李密“愿乞终养”的种种理由。
[2.1.2][2.1.3]
- 6 试将下面的文字译为现代汉语。[2.1.1]

臣少多疾病，九岁不行，零丁孤苦，至于成立。既无叔伯，终鲜兄弟。门衰祚薄，晚有儿息。外无期功强近之亲，内无应门五尺之童；茕茕孑立，形影相吊。而刘夙婴疾病，常在床蓐；臣侍汤药，未尝废离。

第六课 唐诗五首

题解

中国的诗歌，如五七言律诗、绝句等，皆在唐代成熟，并且发展到高峰状态，所以唐代是中国诗歌的黄金时代，唐代文学既以诗歌为主流。本篇选录了数位唐代大诗人的五首名作，全部都具代表性，读之可以窥见唐诗面貌之一斑。

古体诗和近体诗知识：

古体诗是和近体诗相对而言的，包括乐府民歌和文人的创作。古体诗形式比较自由，篇幅长短不拘，每句字数不等，以四言、五言、七言较常见，也有杂言的。古体诗押韵较宽，可以押平声韵，也可押仄声韵；可以一韵到底，也可中间换韵。古体诗不讲对仗，而且不求工整，不避重字。

近体诗则分为绝句和律诗。律诗的格律严格，常见的有五言律诗和七言律诗。律诗有如下规定：

1. 限字句。律诗分为四联，分别是：首联、颔联、颈联、尾联。
2. 定韵脚。双句必须押韵，通常押平声韵，只许一韵到底，不能中间换韵，也不能用相同的字押韵。
3. 对平仄。诗句中每个字用平声或仄声，都有基本规定，一般按照对仗句平仄相对的原则处理，即仄仄平平仄，平平仄仄平。
4. 讲对仗。中间两联必须对仗，首尾两联则可对可不对。绝句每首四句，常有五言、七言两种。绝句在平仄和押韵规则上完全和律诗一样，但在对仗上比律诗灵活，可以全首对仗，也可通篇不对仗。

一 咏蝉

骆宾王

作者



骆宾王（约公元638?年—684?年），婺州义乌（今属浙江）人。初为道王（李元庆）府属，历官武功、长安主簿，入朝为侍御史，后贬为临海县丞。随徐敬业起兵反对武后，并作著名的《讨武曌檄》，失败后不知所终。他擅长七言歌行，为初唐“四杰”之一，并为“四杰”中存诗最多的一人。其诗多表现政治抱负，多悲愤之词，风格整炼缜密。其长篇最见才力。在众多作品中，其名作《帝京篇》为初唐罕有的长篇，当时以为绝唱。《咏蝉》沉痛悲愤，深于比兴，更是初唐律诗中传诵极广的名作。

西陆^①蝉声唱，南冠^②客思深。
不堪玄鬓影^③，来对白头吟。
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④。
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



- ① **西陆**：指秋天。《隋书·天文志》：“日循黄道东行……行西陆谓之秋。”
- ② **南冠**：指囚徒。《左传·成公九年》：“晋侯观于军府，见锺仪，问之曰：‘南冠而縶者谁也？’有司对曰：‘郑人所献楚囚也。’”
- ③ **玄鬓影**：古时妇女梳发如蝉翼，称蝉鬓。蝉首色黑，称玄鬓。玄鬓影，即指蝉。
- ④ **风多响易沉**：这句的意思是比喻有口难辩的冤屈。

参考译文

蝉在秋天不停地鸣叫，把我这个囚徒的愁绪带到远方。我忍受不了看到蝉舞动着乌黑的双翼，对着我一头斑斑白发，无止尽地吟唱。秋天的露水太重，（打湿你的双翼）难以振翅向高处飞进。风势很大，蝉的叫声很容易被风声盖过，不能远传。没人相信我是个品格高尚纯洁的人，有谁能够帮我表白我玉洁冰清的心意？

导读

一、赏析

《咏蝉》是骆宾王陷身囹圄之作。唐高宗仪凤三年（公元678年），屈居下僚十八年，刚升为侍御史的骆宾王被捕入狱。其罪因，一说是上疏论事触忤了武则天，一说是“坐赃”。这两种说法，后者无甚根据，前者也觉偏颇。从诗的尾联“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来看，显然是受了他人诬陷。闻一多先生认为，骆宾王“天生一副侠骨，专喜欢管闲事，打抱不平、杀人报仇、革命、帮痴心女子打负心汉”（《宫体诗的自赎》）。这几句话，道出了骆宾王下狱的根本原因。他敢违抗上司、敢动刀笔，被抨击者当然要以“贪赃”“触忤武后”将他拘禁了。也正因为如此，骆宾王才在狱中写下这首诗。

诗题又作《在狱咏蝉》。骆宾王的这首诗旨在以蝉之餐风饮露表示自身的高洁，求得世人的同情。

“西陆蝉声唱，南冠客思深”，首联承题而来，正切主旨。“西陆”，秋天。《隋书·天文志》释“日循黄道东行，一日一夜行一度。三百六十五日有奇而周天。行东陆谓之春，行南陆谓之夏。行西陆谓之秋，行北陆谓之冬。行以成阴阳寒暑之节。”“南冠”，又称獬豸冠。本指楚冠，此处作囚犯解，用楚国锺仪被囚的典故。《左传·成公九年》记，晋景公到军府

检查，看见有一个官员模样的人被囚系着。成公便问：“那个被捆着的戴着楚冠的人是谁？”有司回答说：“是郑国献来的楚国囚犯锺仪。后世遂称禁囚为“南冠”。此处的南冠是作者自指。“南冠”后的“客”字不作通常的“客人”或“旅居外地”解，而指“坐牢”，称坐牢为“客”，可见冤愤殊深。首联两句十字用工整的对仗描绘了这样一副图景：深秋里，蝉发出了阵阵凄楚的叫声，这声音打动了囚禁在牢的骆宾王的心弦，引起了他深深的思虑。此联中，应特别注意“思深”二字，它是作者的苦心所在，是全诗之“源”。诗的名句诸事如“玄鬓”“白头”“露重”“风多”及种种联想，皆由此遣发派生。

由于作者在首联中即以南冠自切痛处，又以“思深”二字为诗旨的表达作了铺垫，故颌联即被顺势推出：“不堪玄鬓影，来对白头吟”。“玄鬓”，黑色鬓发，这里指蝉的双翼。“白头吟”，汉代乐府名篇，写一女子被负心汉始爱终弃的悲郁心情，表达了她对专一爱情的追求。据说此诗为西汉卓文君作。卓文君慕司马相如之才，与司马相如私奔并结成伉俪，但司马相如对爱情不专，入京后，要娶茂陵一女为妾。文君闻知，作《白头吟》以自伤。其诗云：“凄凄重凄凄，嫁娶不须啼，愿得一心人，白头不相离。”（见《西京杂记》）相如见诗悔悟，不再纳妾。骆宾王此句的写作，其意有表里二层。表层的意思是说，蝉煽动着乌黑的双翼来对着满头白发的作者悲吟，使他无法忍受。里层的含意则更为深刻，作者意在通过香草美人（象征忠君爱国的思想）的传统文学手法，抒发自己失去朝廷宠信，受贬遭困的怨愤。作者“蝉”“人”对举，“玄”“白”并用，睹蝉翼而起悲，闻蝉鸣而不堪，是因为他也有过鬓发玄黑的豆蔻年华。早在公元669年，他就跻入仕途，以图报效：“投笔怀班业，临戎想顾勋。还应雪汉耻，持此报明君。”（《宿温城望军营》）。为逞壮志，他文官任过府

属、奉礼郎、东台详正学士，武官任过四川，燕北掌书记，然奔波三十载，却始终沉沦下僚，刚升为侍御史，便被捕入狱。报国理想，终成泡影，何堪忍受。

若说首联见景生情，托物起兴，颌联蝉人并举，叙中生议，那么颈联的重心则转在感慨议论的抒发上。“露重飞难进，风多响易沉”，是说蝉因露重而难以前飞，因风大而鸣声不能远传。这既是描写深秋时蝉的艰难处境，也是对自身遭遇的慨叹。作者在诗前的序中写道：“仆失路艰虞，遭时徽墨。不哀伤而自怨，未摇落而先衰”，意即是时代的“徽墨”（绳索之意）将其捆绑，使他不能驰骋壮志。序文还说他“见螳螂之抱影，怯危机之未安”，看到螳螂抱紧螳斧（螳螂的前足如镰、刀状），欲捕捉被食之虫，立即想到自己仍处在深深的危机中。朝廷内外奸邪势力的浓露重霜不但冻僵了他的翅膀，锁住了他的声音，而且会将他的生命推向“末日”。序文的这些话说明了颈联虽字字写蝉，然意不在蝉。这两句诗，写得蝉人相融，抒情忘蝉，达到了出神入化的地步。

好诗，不但要有诗眼，以放“灵光”，而且有时须作“龙吟”，以发“仙声”。杨炯的《从军行》，杜甫《蜀相》诸诗，两诗若无“宁为百夫长，胜作一书生”“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这样的“龙吟”句殿后，直抒胸臆，剖献“诗心”，则全篇就木然无光了。此诗亦然，尾联诗人愤情冲天，勃发“龙吟”，喷出蕴蓄许久的真情：“无人信高洁，谁为表予心”，遂脱去了前三联罩裹诗句的“蝉身”，使人看到了作者纯洁无瑕的报国诚心，这颗诚心恰如此诗《序》所说，乃“有目斯开，不以道昏而昧其视；有翼自薄，不以俗厚而易其真。吟乔木之微风，韵姿天纵；饮高秋之坠露，清畏人知。”不以世俗改变秉性，宁饮坠露也要保持“韵姿”。正是这裂帛一问，才使《咏蝉》成为唐诗的卓犖名篇，超然于初唐诸宫体艳诗之上。

二、文化知识

蝉

古人见蝉栖于高枝，误以为蝉不食人间烟火，只靠餐风饮露为生，故把蝉视为高洁的象征，并咏之颂之，或借此来寄托理想抱负，或以之暗喻自己坎坷不幸的身世。

附录

这首诗前有一段序，而现在通行的一些唐诗选本往往只录诗，对序则弃而不录。其实这段序文与诗是一个整体，诗中比兴寓意，亦即自然之物与人格化身的契合，是以序文的铺叙直言为前提的。欲解二者契合之妙，不可不读这首诗的序：

余禁所禁垣西，是法厅事也，有古槐数株焉。虽生意可知，同殷仲文之古树；而听讼斯在，即周召伯之甘棠。每至夕照低阴，秋蝉疏引，发声幽息，有切尝闻。岂人心异于曩时，将虫响悲乎前听。嗟乎，声以动容，德以象贤。故洁其身也，禀君子达人之高行；蜕其皮也，有仙都羽化之灵姿。候时而来，顺阴阳之数；应节为变，审藏用之机。有目斯开，不以道昏而昧其视；有翼自薄，不以俗厚而易其真。吟乔树之微风，韵姿天纵；饮高秋之坠露，清畏人知。仆失路艰虞，遭时徽纆。不哀伤而自怨，未摇落而先衰。闻蟋蟀之流声，悟平反之已奏；见螳螂之抱影，怯危机之未安。感而缀诗，贻诸知己。庶情沿物应，哀弱羽之飘零；道寄人知，悯余声之寂寞。非谓文墨，取代幽忧云尔。

参考译文

囚禁我的牢房的西墙外，是受案听讼的公堂，那里有数株古槐树。虽然能看出它们的勃勃生机，与东晋殷仲文所见到的槐树一样；但听讼公堂在此，像周代召伯巡行在棠树下断案一般。每到傍晚太阳光倾斜，秋蝉鸣唱，发出轻幽的声息，凄切悲凉超过先前所闻。难道是心情不同往昔？抑或是虫响比以前听到的更悲？唉呀，蝉声足以感动人，蝉的德行足以象征贤能。所以，它的清廉俭信，可说是禀承君子达人的崇高品德，它蜕皮之后，有羽化登上仙境的美妙身姿。等待时令而来，遵循自然规律；适应季节变化，洞察隐居和活动的时机。有眼就瞪得大大的，不因道路昏暗而不明其视；有翼能高飞却自甘澹泊，不因世俗浑浊而改变自己的本质。在高树上临风吟唱，那姿态声韵真是天赐之美，饮用深秋天宇下的露水，洁身自好深怕为人所知。我的处境困忧，遭难被囚，即使不哀伤，也时时自怨，像树叶未曾凋零已经衰败。听到蝉鸣的声音，想到昭雪平反的奏章已经上报；但看到螳螂欲捕鸣蝉的影子，我又担心自身危险尚未解除。触景生情，感受很深，写成一诗，赠送给各位知己。希望我的情景能应鸣蝉征兆，同情我像微小秋蝉般飘零境遇，说出来让大家知道，怜悯我最后悲鸣的寂寞心情。这不算为正式文章，只不过聊以解忧而已。



二 把酒问月

李白

作者



李白（公元701年—762年），字太白，自号青莲居士。祖籍陇西成纪（今甘肃秦安）。其先辈在隋末流寓西域，故李白生于唐安西都护府所属的碎叶城（今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托克马克附近）。5岁时随父迁居绵州昌隆县（今四川江油）。少年时代已广泛阅览百家奇书，吟诗作赋，并好任侠。25岁起离蜀，在各地漫游，创作了大量诗歌，名扬海内。天宝元年（公元742年），经玉真公主推荐，被召入京，供奉翰林院，受到唐玄宗特殊礼遇。但在政治上不受重视，并遭权贵的谗毁，不到二年便被“赐金还乡”，他“辅弼天下”的远大抱负无法实现。离开长安以后，又长期在南北各地漫游。安史之乱发生时，怀着平乱的志愿，参加了永王李璘幕府，因璘败牵连坐罪，流放夜郎。中途遇赦东还。晚年飘泊困苦，卒于当涂（今安徽）。李白的诗歌创作，在反映生活的广度、表达思想的深度和艺术创作的高度上，都有杰出的成就。其诗对统治阶级的奢侈腐化进行了批判和讽刺；赞美功成身退、不事王侯的历史人物；歌颂游侠的慷慨无私精神，讴歌抗击少数民族侵扰的正义战争；对人民的疾苦也有反映；赞颂国家的壮丽河山。诗风雄奇奔放，感情充沛、想象丰富，语言自然流畅，音律和谐多变，充满积极的浪漫主义精神，对后世的影响极为深远。名篇有《蜀道难》《将进酒》《行路难》《静夜思》《早发白帝城》等。另有《李太白集》传世。

青天有月来几时？我今停杯一问之。
 人攀明月不可得，月行却与人相随。
 皎如飞镜临丹阙^①，绿烟灭尽清辉发。
 但见宵从海上来，宁知晓向云间没？
 白兔捣药秋复春，嫦娥孤栖与谁邻？
 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
 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如此。
 唯愿当歌对酒时，月光长照金樽里。



① 阙(què)：古代皇宫、祠庙门前两边的高建筑物，中间的通道。此处指宫门。

参考译文

这从古至今就有的月亮，到底是什么时候出现的？我此时停下酒杯发问。人们想到月亮上去但不能实现，月亮却始终运行，伴随着世世代代的人们。皎洁的月亮像升起的明镜，照着朱红色的宫门。遮蔽月亮的云雾散尽后，月亮发出清澄的光辉。人们知道这月亮晚上从海上升起，又是否知道它每早也从这云间消失？白兔在月中年复一年地捣着药，嫦娥在月宫里孤独地生活着，到底谁来陪伴她呢？当今的人们不曾见过古时的月亮，可这月亮曾经照过古人！古往今来的人们都像流水一样逝去，而对着空中同一个永恒的明月，或许都曾有过相似感慨吧！我只希望在唱歌饮酒的时候，皎洁的月光能长照杯中，使我能尽情享受当下的美好人生。

导读

一、句解

青天有月来几时？我今停杯一问之。

人攀明月不可得，月行却与人相随。

那浩渺的青天上什么时候出现了明月？我现在停下手中的酒杯来发此一问。明月高悬，毕竟不可追攀，然而月亮却似乎和人紧密相随。

此四句自然明快，流转俊逸。当头一问，对于天地宇宙，无限时空，既有神往，又有惊讶。诗题已经说了，这是人在问月。李白的很多诗都有这种天真气质。这样的发问，与其说是要追问青天宇宙之谜，不如说是以问起兴，借题发挥。虽是认真、突如其来的一问，却带了几分狂情醉意。明月高挂天空，芸芸众生只能遥望素月清辉，一之在天，一之在地，确乎遥不可及。月亮看似清冷无情，当人无意追攀时，它却依依不舍，如影相随。月亮于人，亦远亦近，若即若离，似是无情，又还

有情；似可亲近，却又保持了一种奇妙的神秘之感。人攀月不可得，而月可照人亦随人，两相比较，显现人的有限性。

皎如飞镜临丹阙，绿烟灭尽清辉发。
但见宵从海上来，宁知晓向云间没？
白兔捣药秋复春，嫦娥孤栖与谁邻？

皎洁的明月如同冉冉飞升的明镜，朗照朱红宫阙，景象可谓壮丽。“绿烟”指遮蔽月光的云彩。明月初为云遮，继而绿烟散尽，清辉焕发，犹如美人揭开面纱，何等光彩照人！月色之美，令人心旷神怡。

下文又接一问：只见到月亮夜晚从海上升起，怎知它清晨又消失在云海间呢？月亮似乎又恢复了渺远和神秘的形象。月出海上而消逝于云间，踪迹实难推求测知，偏能如此循环往复，永不消歇，真让人觉得神秘。

诗人继而又浮想联翩，究及那难以稽考的神话传说：白兔在月宫中捣药，从秋到春，日复一日，那孤单的嫦娥与谁为邻呢？白兔捣药，到底所为者何？碧海青天日夜独处的嫦娥，该是多么寂寞！古代神话传说中有“嫦娥奔月”“玉兔捣药”的故事。嫦娥是后羿的妻子，据说她偷食了后羿的不死灵药，飞升奔月。嫦娥虽已获得不死之身，但也堕入了万劫不复的寂寞之中。而此时月光明澈，无论天上人间，神仙凡子，皆是万古寂寞。此数句纵横开阖，想落天外，大有天风海雨般开阔旷远的气势。

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
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如此。

今人不曾见过古时的月亮，但今人现在所看到的月亮，却曾经照过古时候的人。古人今人来来去去，如同流水一样，他们所看到的都是这一个明月。这几句上承关于宇宙的遐想，又

继之以人生哲理的探求。人生有限，宇宙无穷。人类在亘古自然面前，实在渺小之至，在永无止境的时间洪流里，更是不足为道。今月古月实为一个，而人则不断消逝。“今人不见古时月”，古人又何尝得见今时之月；“今月曾经照古人”，古月也依然朗照今人。此二句用语极具回环往复之美，兼有互文之妙。古人今人如流水一般逝去，然而他们见到的明月则亘古常新。这几句把人生有限，明月长新之意渲染得淋漓尽致。宇宙不朽，日月运行不息，然则人世短暂，朝来夕往，这牵动着一代代人的沉思，徒惹愁绪。

唯愿当歌对酒时，月光长照金樽里。

但愿在高歌饮酒之时，月光能够一直照进我们的酒杯里。诗人藉问月、饮酒抒发人生若梦、及时行乐的想法。在此背后，是对人生悲苦无奈的超越，是通过永恒对短暂的把握而实现对个体生命的充分肯定。行文至此，诗情海阔天空地驰骋一番之后，又重新回到诗人手持的酒杯上，完成了完美的巡礼。

二、赏析

这首诗题下原注：“故人贾淳令予问之”。故人自己不问而令我问月，颇有一种唯我能与月相通的自得在其中，“青天有月来几时”的劈头一问，实表现对青天明月这些无限时空的神驰与向往。问句先出，继而具体写其人神往的情态。这情态从把酒“停杯”的动作见出。它使人感到那突如其来的一问分明带有几分醉意。二句语序倒装，以一问摄起全篇，极富气势。

开篇从手持杯酒仰天问月写起，以下大抵两句换境换意，尽情咏月抒怀。

明月高高挂在天上，会使人生出“人攀明月不可得”之感，然而当你无意于追攀时，它却会万里相随，依依不舍。两

句一冷一热，亦远亦近，若即若离，道是无情却有情，写出明月于人既可亲又神秘的奇妙感，人格化手法的运用维妙维肖。回文式句法颇具唱叹之致。紧接二句对月色作细致描绘，皎皎月轮如明镜飞升，下照宫阙，云翳散尽，清光焕发。以“飞镜”作喻，以“丹阙”陪衬，而“绿烟灭尽”四字尤有点染之功。与“犹抱琵琶半遮面”有异曲同工之妙，下文又以一问将月的形象推远：“但见宵从海上来，宁知晓向云间没？”月出东海而消逝于西天，踪迹难寻，偏能月月循环不已。“但见”“宁知”的呼应足见诗人的惊奇，他从而浮想联翩，究竟那难以稽考的有关月亮的神话传说：月中白兔年复一年不辞辛劳地捣药，为的是做什么？碧海青天夜夜独处的嫦娥，该是多么寂寞？语中对神物、仙女颇有同情，当中流露出诗人自己孤苦的情怀。这面对宇宙的遐想又引起一番人生哲理探求，从而感慨系之。今月古月实为一个，而今人古人则不断更迭。说“今人不见古时月”，亦意味“古人不见今时月”；说“今月曾经照古人”，亦意味“古月依然照今人”。故二句造语极其重复、错综、回环之美，且有互文之妙。古人今人何止恒河沙数，只如逝水，然而他们见到的明月则亘古如斯。后二句在前二句基础上进一步把明月长在而人生短暂之意渲染得酣畅淋漓。前二句分说，后二句总括，诗情哲理并茂，读来意味深长，回肠荡气。最后二句则归结到及时行乐的主题上来。曹操诗云：“对酒当歌，人生几何”，此处略用其字面，流露出同一种人生感喟。

末句“月光长照金樽里”，形象鲜明独特。从无常求“常”，意味隽永。至此，诗情海阔天空地驰骋一番后，又回到诗人手持的酒杯上来。

全诗由酒写到月，从月归到酒；从空间感受写到时间感受。其中将人与月反反复复加以对照，又穿插以景物描绘与神话传说，塑造了一个崇高、永恒、美好而又神秘的月的形象，

于中也刻划出一个孤高出尘的诗人自我。虽然意绪多端，随兴挥洒，但脉络贯通，极回环错综之致、浑成自然之妙；加上四句转韵，平仄互换，抑扬顿挫，更觉一气呵成，有宫商之声，可谓音情理趣俱佳，故“于古今为创调”。

三、文化知识

古诗中的“月亮”意象：

1. 以月渲染清幽气氛，烘托悠闲自在、旷达的情怀。

在恬淡闲适、乐观旷达的人的眼里，月亮这一意象成了清幽雅致、悠闲自在的代名词。

在不少古诗词中，文人墨客常常以明月来渲染清幽气氛，烘托悠闲自在、超脱旷达的情怀。

2. 以月寄托相思之情，抒发思乡怀人之感。

在远离家乡，远离恋人、亲人的人眼里，月亮这一意象或是寄托恋人间的苦苦相思，或是蕴含对故乡和亲人朋友的无限思念。在众多的咏月古诗词中，这一类是最多的。

3. 以月渲染凄清的气氛，烘托孤苦的情怀。

在失意者的笔下，月亮又有了失意的象征，引发了许多失意文人的空灵情怀，寄寓了文人墨客的身世感伤和流离之苦。

4. 以月蕴涵时空的永恒，阐发世事多变的哲理。

那高悬于天际的月亮，也常常引发诗人们的哲理思考：明月亘古如斯，跨越时空，而相比之下，人生是多么地短暂和渺小。在他们的诗歌中，月亮这一意象成了亘古不变的象征和世事变迁的永恒见证。

三 望岳

杜甫

作者



杜甫（公元712年—770年），字子美，生于河南巩县，杜审言之孙。开元中，举进士不第，漫游各地。曾先后与苏源明、高适、李白相识。天宝五年（公元746年）到长安，困顿十年。安史乱起，逃出长安，投奔凤翔，谒见肃宗，授官左拾遗。不久又贬为华州司功参军。后弃官经秦州、同谷，移家成都浣花溪畔。一度在四川节度使严武幕中任职，官参谋、检校工部员外郎。故世称杜工部。永泰元年（公元765年）离蜀东去，途中留滞夔（Kuì）州。晚年携家出峡，漂泊鄂湘一带，后死于赴郴州途中。他是一个伟大的现实主义诗人。一生的苦难、贫困和长期的飘泊流离，使他对冷酷的现实有着深刻的体悟，对人民的情绪和愿望也有较深的体验。其诗广阔地反映了唐朝由盛而衰的历史过程，因而被公认为“诗史”。他在诗里勇敢地揭露和鞭挞统治阶级；反对藩镇割据、宦官专权，反对吐蕃等族统治者的掠夺骚扰；一贯表现对人民的同情和对国家的热爱，具有深刻的内容和鲜明的政治倾向性。杜诗在艺术上有高度成就。其五七古长篇，标志着叙事诗的发展。律诗格律谨严，达到炉火纯青的艺术境界。风格多样，而以沉郁顿挫为主。语言精练，有高度的表达能力，对后世具有深远影响。其代表作有《茅屋为秋风所破歌》《又呈吴郎》《秋兴》等。

岱宗^①夫如何？齐鲁青未了。
造化^②钟^③神秀，阴阳割昏晓。
荡胸生层云，决眦^④入归鸟。
会当凌^⑤绝顶，一览众山小。

参考译文

泰山到底是什么样的呢？泰山横亘在齐鲁两个广大区域内，青翠的山色一望无际。大自然将神奇和秀丽集中于泰山。泰山把山的南北两面，分割成两个天地，一面明亮，一面昏暗。层层云雾升起，使人心胸摇荡，极目远眺可以看到鸟儿归巢隐入山林。有机会将来我一定要登上泰山的顶峰，俯着望去，群山都显得渺小。

导读

这首诗是杜甫早期的作品，大约作于唐玄宗开元二十四年（公元736年）。当他游历到山东，被泰山的壮丽景色所吸引，写下了这首《望岳》诗。诗中以饱满的、热情的形象描绘了这座名山雄伟壮观的气势，抒发了作者青年时期的豪情和远大抱负。

- ① 岱宗：岱，泰山的别称。泰山是五岳之首，因此尊称为岱宗。
- ② 造化：指天地，大自然。
- ③ 钟：聚集。
- ④ 决眦(zì)：睁裂眼角。形容极目张望的样子。
- ⑤ 凌：攀登。

此诗前六句是写泰山之景。开头“岱宗夫如何”，以一句设问统领下文。“齐鲁青未了”自问自答，生动形象地道出泰山的绵延、高大。“青”是写青翠的山色，“未了”是表现山势之广大，青翠之色一望无际。这是远望之景。

三、四两句是近望之势。“造化钟神秀”是说泰山秀美无比，仿佛大自然将一切神奇秀丽都聚集在这里了，一个“钟”字生动有力。“阴阳割昏晓”，突出泰山的高耸挺拔，高得把山南山北分成光明与昏暗的两个天地。“割”字形象贴切，给参天矗立的山姿赋予了生命力。

五、六两句是近看之景，并由静转动。“荡胸生层云”描写山腰云雾层层缭绕，使胸怀涤荡，腾云而起，用“层云”衬托出山高。“决眦入归鸟”是瞪大了眼睛望着一只只飞回山林中的小鸟，表现出了山腹之深。一个“入”字用得微妙传神，好像一只只小鸟从远处徐徐而来，又徐徐而去，足见山腹是何等深远了。

最后两句想象中的登山之情，仍是“望”，而不是“登”，是作者由望景而产生了登临的愿望。“会当凌绝顶”中的“凌”字，表现了作者登临的决心和豪迈的壮志。“一览众山小”，写诗人想象中登上绝顶后放眼四望的景象，其他的山在泰山面前显得低小，以此衬托出泰山的高大。

这首诗的题目是“望岳”，全篇紧紧抓住“望”字写景，写景中又处处烘托着一个“高”字。从而把泰山的万千景色、高大的气势渲染得纤毫毕现，令人如临其境。故此《望岳》一诗，成为历代描写泰山的佳篇，被人们传颂不绝。

四 竹枝词

刘禹锡

作者



刘禹锡（公元772年—842年），字梦得，洛阳（今属河南洛阳）人。出生于苏州嘉兴（今属浙江嘉兴）。贞元九年（公元793年）进士，官太子校书。参与王叔文政治革新。革新失败后，被贬为朗州（今湖南常德）司马。九年后被召还京，因赋《元和十年，字朗州承召至京，戏赠看花诸君子》，触犯权贵，再贬播州，因裴度说情，改授连州。后历迁夔州、和州、苏州、同州等地刺史。官至检校礼部尚书兼太子宾客。其思想有明显的朴素唯物主义倾向。所著《天伦》三篇是中唐杰出的宣传唯物主义哲学思想论文。其诗歌与白居易齐名，为中唐时期优秀诗人之一。诗歌内容富有战斗色彩，所作《聚蚊谣》《飞鸢操》等讽刺诗抨击了宦官和权臣。他善于向民歌学习，所作《插田歌》《竹枝词》《采菱行》《堤上行》等诗，富于生活气息，为中唐别开生面的作品。中唐吊古之作如《蜀先主庙》《中唐》《金陵五题》《西塞山怀古》等精警含蓄，颇多发人深省之笔。诗风雄浑爽朗，音节和谐响亮，立意高卓超远，有“诗豪”之称。

杨柳青青江水平，
闻郎江上唱歌声。
东边日出西边雨，
道是无晴却有晴。

参考译文

杨柳青青，江水平静清澈。忽然听到自己心上人的歌声，从江边传来。东边出着太阳，西边还下着雨，天气虽说不是晴朗，却还有晴朗的地方。

导读

《竹枝词》是古代四川东部的一种民歌，人民边舞边唱，用鼓和短笛伴奏。赛歌时，谁唱得最多，谁就是优胜者。刘禹锡任夔州刺史时，非常喜爱这种民歌。他学习屈原作《九歌》的精神，采用了当地民歌的曲谱，制成新的《竹枝词》，描写当地山水风俗和男女爱情，富于生活气息。这首诗体裁和七言绝句一样，但在写作上，多用白描手法，少用典故，语言清新活泼，生动流畅，民歌气息浓厚。

这是一首描写青年男女爱情的诗歌。它描写了一个初恋的少女在杨柳青青、江平如镜的清丽的春日里，听到情郎的歌声所产生的内心活动。

首句“杨柳青青江水平”，描写少女眼前所见景物，用的是起兴手法。所谓“兴”，就是触物起情，它与后文要表达的情事，并无直接关系，但在诗中却是不可少的。这一句描写的春江杨柳，最容易引起人的情思，于是很自然地引出了第二句：“闻郎江上唱歌声”。这一句是叙事，写这位少女在听到情郎的歌声时起伏难平的心潮。最后两句：“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还有晴”是两个巧妙的隐喻，用的是语意双关的手法。“东边日出”是“有晴”，“西边雨”是“无晴”。“晴”和“情”谐音，“有晴”“无晴”是“有情”“无情”的隐语。“东边日出西边雨”，表面是“有晴”“无晴”的说明，实际上却是“有情”“无情”的比喻。这使少女听了之后，感到难以捉摸，心情变得忐忑不安，但她是聪明的女

子，她从最后一句辨清了情郎对她是有情的，因为句中的“有”“无”两字中，着重的是“有”。因此，她内心又不禁喜悦起来。这句用语意双关的手法，既写了江上阵雨天气，又把这个少女的迷惑、眷恋和希望一系列的心理活动巧妙地描绘出来。

此诗以多变的春日天气来造成双关，以“晴”寓“情”，具有含蓄的美。对于表现女子那种含羞不露的内在感情，十分贴切自然。最后两句一直成为后世人们所喜爱和引用的佳句。

用谐音双关语来表达思想感情，是从古代到现代民歌中常用的一种表现手法。这首诗用这种方法来表达青年男女的爱情，更为贴切自然，既含蓄，又明朗，音节和谐，颇有民歌风情，但却写得比一般民歌更细腻，更含蓄。因此，历来为人们所喜爱传诵。

五 观刈^①麦

白居易

作者



白居易（公元772年—846年），字乐天，晚居香山，自号香山居士，又曾任太子少傅，后人因称白香山、白傅或白少傅。原籍太原（今山西太原）人。后迁居下邳（今陕西渭南县）。少年时期，避乱江南，常常衣食不充，饥寒并至。贞元十六年（公元800年）考取进士，官秘书郎、翰林学士、左拾遗。元和十年（公元815年）因上表请求缉捕刺杀宰相武元衡的凶手，为权贵所恶，贬为江州司马。穆宗李恒即位，被召回长安。后任杭州、苏州刺史，官至

① 刈(yì): 割。

刑部尚书。在文学上，主张诗歌必须为现实社会服务，反映人民疾苦，提出“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的口号，反对六朝以来“嘲风雪、弄花草”的诗风。其现实主义的诗歌理论，对新乐府运动的形成和开展，起着直接的指导作用。早年所作的讽谕诗，如有名的《秦中吟》10首，《新乐府》50首，广泛地反映了人民的痛苦，鞭挞了统治阶级的贪婪和残暴。晚年因意志消沉，写了大量闲适诗，不少作品流连光景，平庸浮浅。长篇叙事诗《长恨歌》和《琵琶行》极有名。其诗语言平易通俗，尤其是古体诗，意到笔随，无雕琢拼凑之痕，在当时拥有广泛读者。与刘禹锡唱和甚多，人称“刘白”。现有《白氏长庆集》。

田家少闲月，五月人倍忙。
夜来南风起，小麦覆陇黄。
妇姑荷箬食，童稚携壶浆。
相随饷田去，丁壮^②在南冈。
足蒸暑土气，背灼炎天光。
力尽不知热，但惜夏日长。
复有贫妇人，抱子在其旁。
右手秉遗穗，左臂悬敝筐。
听其相顾言，闻者为悲伤。
家田输税尽，拾此充饥肠。
今我何功德，曾不事农桑。
吏禄三百石，岁晏有余粮。
念此私自愧，尽日不能忘。

② 丁壮：壮年男丁。

参考译文

种田人很少有闲暇日子，五月间更是要加倍繁忙。夜晚间有一阵南风吹起，小麦成熟时覆盖了田垄，到处一片金黄。妇女们扛起盛饭的竹篮，小孩提着一壶壶的汤水。一起到田地里送饭送水，壮年男丁在南面坡冈上劳作。脚下的热土薰蒸着暑气，背上受炎热的阳光烘烤。筋疲力尽了不觉得炎热，珍惜夏日天长而想多干活。又看见一个贫困的妇女，抱着孩子在割麦者身旁。右手去拾起散落的麦穗，左臂挂一个破烂的竹筐。听她对围观者诉说真相，听到的人都为她悲伤。为纳官税卖光家中田产，只好捡拾遗漏的麦穗来填饱饥饿的肚肠。眼下我有什么功德可讲，从未耕田犁地养蚕种桑。却拿着三百石官家俸禄，到年终还总是家有余粮。想到此我心中自觉惭愧，这件事一辈子不会淡忘。

导读

这首诗是唐代诗人白居易早期讽谕诗中的佳作，为后来《新乐府》《秦中吟》等讽谕诗的发展奠定了基础。

诗人在这首诗里通过看割麦这个简单情节，表现出当时农民劳动的艰辛、生活的困苦，揭示了造成这种苦难的原因——苛捐杂税的繁重，把抨击矛头直接指向横征暴敛、搜括民财、兼并土地使农民破产的贪官污吏，同时表达了诗人对劳动人民的深切同情。

这样一个深刻的主题思想是借助巧妙的构思、富有表现力的写作手法和通俗浅近的语言表现出来的。正因为这首诗既有进步的思想内容，又有很高的艺术造诣，二者和谐统一，所以千百年来，一直为人们所传诵。

主题思想鲜明，是《观刈麦》的特色之一。这首诗是白居易元和二年（公元807年）任盩厔（Zhōu 厔，今陕西周至）县尉时所作的。县尉是主管缉拿盗贼和按察奸宄的小官儿，要时常到乡间查访。因此，与农民接触的机会很多，从而为他创作出反映民生疾苦的诗歌打下了深厚的生活基础。《观刈麦》是一首描述农民割麦劳动的诗，全诗二十六句，但却写得集中、凝炼、深刻。

诗的一开头就写在五月麦收农忙时节，男女老少，全力以赴，抢收“覆陇黄”的小麦，连妇女和儿童也来到田间给壮年男丁送饭送水，而壮年男丁正在烈日的烘烤下挥镰抢收，尽管“足蒸暑土气，背灼炎天光”，而他们却“力尽不知热，但惜夏日长”。平平淡淡的几句话揭示出农民劳作的辛苦，同时把他们抓紧时间急于趁白天把麦子早收完的心情真实地表现出来。接着进一步集中笔墨具体描写一个拾麦的贫妇人。她抱着孩子，挎着破竹筐拣遗漏在地的零星麦穗，为了“充饥肠”。为什么“秉遗穗”，因为她家的土地已经“输税尽”——为纳官府的赋税而卖光了，没有土地可耕耘，自然“盎中无斗米储”（汉乐府《东门行》）了。可见，拾麦人的生活比收麦人更穷苦。今天的拾麦人，原本也是昨天的收麦人，只因为“家田输税尽”而沦为拾麦人。这就暗示了今天的割麦者，可能会成为明天的拾麦者，辛苦劳作还是一场空。这里深刻地揭露了赋税的繁重，正是“苛政猛于虎”的真实写照。割麦人生活原本不宽裕，漏掉的麦子，自己也还是要拾的，但他竟允许贫妇人随镰拾麦，可见割麦人对拾麦人的同情，反映出劳动人民之间相互帮助的可贵精神，与统治阶级对劳动人民不择手段地残酷剥削，恰成了鲜明的对照。诗的结尾写诗人从农民的痛苦生活联想到自己不劳而获的舒适生活，感到非常内疚和不安。他能够理解和同情劳动人民的痛苦并对自己自责，而且能更进一

步地抨击当时社会贫富悬殊的不合理现象，这些都是难能可贵的。

在这首诗中，诗人精心挑选了农民在田里收麦这样一个场景。我们知道，冬天是一年中农民最难熬的时候，因为收获的粮食已吃光了，新的粮食还没有成熟。而夏秋季正是收获季节，应该是庄稼人最丰衣足食的时刻。《观刈麦》写的恰恰是在这个收获季节里（而且还是比较丰收的年景）农民没有饭吃。拾麦妇人从麦田收获的粮食，都缴纳了赋税。没有了口粮，妇人只好抱着孩子在烈日下拾遗穗来“充饥肠”。一般作品写收获，往往表现农民喜悦的心情；而白居易却恰恰相反，他写了农民的“悲伤”。收获时尚且食不裹腹，其他时节生活的贫困和艰辛，自然更加苦不堪言。这种精妙的构思对突显主题无疑起到了深化作用。

在《观刈麦》中诗人也成功地运用了两个对比。其一是割麦人和拾麦人对比。割麦人家里还能有妇女小孩送来稀饭，而拾麦人家却只能靠拾别人的遗穗充饥。这样一比，不仅更突出了一部分农户的悲惨遭遇，而且也暗示了正在割麦的人将要面临的悲惨遭遇。第二是诗人自己和农民比较。他想到自己一无“功德”，二“不事农桑”，却年俸“三百石”，而农民一年到头“少闲月”，却食不裹腹，深感惭愧。这一比较发人深省，不仅表达了诗人对劳动人民的同情，而且对揭露当时社会贫富悬殊的状况及其不合理性起到了很好的作用，从而更加强了这首诗的思想深度。



这首诗层次分明，语言通俗浅近。诗的开头先交待背景（时令、气候），接着写割麦人一家，再写拾麦的贫妇人，最后写诗人自己的联想，层层递进，起到了步步深化主题的作用。

在遣词用字上，这首诗也很见功力。诗的开头两句，用“闲月”和“倍忙”相对，既暗示农民一年到头没闲月，又突出强调五月是一年中最为忙的。又用“覆陇黄”三个字简括出麦田里一片丰收景象。用一个“蒸”和一个“灼”，把天气炎热的程度和农民劳动的辛苦表现得十分真切。接着“不知”“但惜”四字把农民顾不上炎热和疲劳，忙于收割的迫切心情表达得很充分。“抱子在其旁，右手秉遗穗，左臂悬敝筐”，寥寥几笔就把贫妇的艰苦生活勾勒出来。用贫妇的一句话“家田输税尽，拾此充饥肠”，既指出拾遗麦的原因，同时又是对沉重赋税的血泪控诉；而“输税尽”三个字，又把统治阶级用沉重的赋税压榨百姓揭露得淋漓尽致。全诗语言通俗易懂，韵律整齐，读起来朗朗上口，使得这首诗广泛长久流传。

读完全诗，掩卷凝思，不仅被诗的鲜明的现实主义精神和精湛的艺术手法所吸引，更为诗人在该年代就能如此深刻地反映社会现实，对劳动人民能如此深切地同情，而表示由衷地钦佩和赞叹。



思考题

- 1 骆宾王如何通过《咏蝉》寄托自己品行高洁却含冤入狱的郁愤？[1.1.1]
- 2 试说明李白的“今人不见古时月，今月曾经照古人。古人今人若流水，共看明月皆如此”的含义。[1.1.1][1.1.2]
- 3  《望岳》中每一联都有“望”的意思，但“望”的角度不同。试对此做具体解释。
[1.1.3]
- 4 杜甫《望岳》的主题思想是什么？[1.1.1][1.1.2]
- 5  “东边日出西边雨，道是无晴却有晴”写得非常巧妙。试说明之。[1.1.1][1.1.3]
- 6 试写出《观刈麦》的主题思想。[1.1.1]
- 7 白居易在《观刈麦》一诗中如何描绘五月麦收农忙时节？[1.1.1]
- 8  为什么说“拾遗穗”是“苛政猛于虎”的真实写照？[1.1.2]
- 9  在《观刈麦》中诗人运用了两个对比。试阐述之。[1.1.3]

第七课 答刘正夫书

韩愈

作者



韩愈（公元768年—824年），字退之，河南河阳（今河南孟县）人，自谓郡望昌黎，世称韩昌黎。3岁时，父母双亡，仰赖兄嫂抚育成人。自幼刻苦读书，尽通六经百家。唐德宗贞元八年（公元792年）中进士，任监察御史。他为人耿直，因谏阻宪宗迎佛骨，触怒宪宗，贬为潮州刺史。穆宗继位，奉召回京为兵部侍郎，官至吏部侍郎，卒谥“文”。他反对当时骈俪文风，提倡以气势为主的散文，发动文学复古运动，倡导学习先秦两汉的古文。韩愈的散文多创新，风格雄奇奔放，富于曲折变化，而又流畅明快，在中国散文发展史上有着巨大的贡献。因此，苏轼称他为“道济天下之溺，文起八代之衰”，名列唐宋八大家之首。现有《韩昌黎集》。

题解

韩愈在这封书信中答复晚辈后进请教古文写作的要领。他提出以古圣贤为师，学习儒家的经典，创作时，不因循前人，要拥有自己独特的风格。

愈白^①，进士刘君足下^②：辱笺^③，教以所不及，既荷厚赐，且愧其诚然，幸甚幸甚！凡举进士者，于先进^④之门，何所不往，先进之于后辈，苟见其至，宁可以不答其意邪？来者则接之，举城士大夫莫不皆然，而愈不幸独有接后辈名，名之所存，谤之所归也。

有来问者，不敢不以诚答。或问：“为文宜何师？”必谨对曰：“宜师古圣贤人。”曰：“古圣贤人所为书具存，辞皆不同，宜何师？”必谨对曰：“师其意，不师其辞。”又问曰：“文宜易宜难？”必谨对曰：“无难易，惟其是尔^⑤。”如是而已。非固开其为此，而禁其为彼也。

夫百物朝夕所见者，人皆不注视也。及睹其异者，则共观而言之。夫文岂异于是乎？汉朝人莫不能

① 白：陈述的意思。古人书信中常用，有时用“启”字取代。

② 足下：旧时对人的敬称。

③ 辱笺：辱，屈辱，有愧于，作为自谦词使用。笺，书信。辱笺的意思是“承蒙你的来信”。

④ 先进：已考取进士的前辈。

⑤ 惟其是尔：只要（内容）写得有理。

为文，独司马相如^⑥、太史公^⑦、刘向^⑧、扬雄^⑨为之最。然则用功深者，其收名也远。若皆与世沉浮^⑩，不自树立^⑪，虽不为当时所怪，亦必无后世之传也。足下家中百物，皆赖而用也，然其所珍爱者，必非常物。夫君子之于文，岂异于是乎？今后进之为文，能深探^⑫而力取之，以古圣贤人为法者，虽未必皆是，要若有司马相如、太史公、刘向、扬雄之徒出，必自于此，不自于循常之徒也。若圣人之道，不用文则已，用则必尚其能者，能者非他，能自树立，不因循^⑬者是也。有文字来，谁不为文？然其存于今者，必其能者也。顾常以此为说耳。

- ⑥ **司马相如**：字长卿，蜀郡成都（今四川成都）人。生于公元前 179 年，卒于公元前 117 年。西汉著名辞赋家。
- ⑦ **太史公**：司马迁，字子长。生于公元前 145 年，卒于公元前 87 年。夏阳（今陕西韩城县南）人。汉代史学家和文学家，著有《史记》。
- ⑧ **刘向**：本名更生，字子政，沛（今江苏沛县）人。生于公元前 77 年，卒于公元前 6 年。汉皇族楚元王（刘交）四世孙。西汉经学家、目录学家、文学家。
- ⑨ **扬雄**：字子云，蜀郡成都（今四川成都）人。生于公元前 53 年，卒于公元 18 年。西汉文学家、哲学家、语言学家。
- ⑩ **沉浮**：随波逐流的意思。
- ⑪ **不自树立**：意思是不能自我建立起独特的（文章）风格。
- ⑫ **探**：探索。
- ⑬ **不因循**：意思是不墨守旧法，能够创新。

愈于足下，忝¹⁴同道而先进者，又常从游¹⁵于贤尊¹⁶给事¹⁷，既辱厚赐，又安得不进其所有以为答也？足下以为何如？愈白。

参考译文

韩愈陈述，进士刘先生足下：承蒙你写信给我，对我的不足之处给予指教。得到你的指教后，更惭愧地发现你所指出的问题确实这样，真是非常荣幸！

凡是应举参加进士科考试的人，对于前辈哪有不去拜访的？前辈对于后辈，若是看到他们来拜访，怎么可以不答应他们的好意呢？有后辈来访就会接待，全城做官的人都没有不这样做，然而不幸的是，唯独我有结交后辈的名声。名声有了，诽谤就跟着来了。

有来问怎么写文章的人，我不敢不认真诚恳地回答。有人问：“写文章应当学习谁？”我一定郑重地回答说：“应当学习古代的圣人贤人。”又问道：“古代的圣贤所写的文章都存在着，文辞都各不相同，应该学习什么？”我一定郑重地回答说：“学习他们文章的立意，不仿效他们的文辞。”又问道：“文章应当浅易还是应当艰深？”我一定郑重地回答说：“没有浅易还是艰深的说法，只要有理就行了。”如此罢了。并不一定只允许这样写，而禁止那样写。

¹⁴ 忝(tiǎn)：自谦词，“有愧于”的意思。

¹⁵ 从游：跟随别人学习。

¹⁶ 贤尊：即令尊，敬称刘正夫的父亲。

¹⁷ 给(jǐ)事：官名。

各种事物当中，每天经常看到的，人们都不留心去看。等到看见那新奇的东西，便都来观看并谈论它。文章难道与此不同吗？汉朝人没有不会写文章的，唯独司马相如、太史公、刘向、扬雄写得最好。那么功夫下得深厚的人，他们得到的名声也流传久远。如果一切都跟着世俗随波逐流，不能建立个人独特的风格，虽然不会被当时的人们所责怪，也必定没有流传后世的可能。你家中各种器物，都是需要而且有用的，但是你所珍惜喜爱的，一定不是平常的东西。那些有德有才的人对待文章，难道与此不同吗？现在的年轻人做文章，能够以古代圣贤的文章做为楷模，深入探讨研究，努力拣择汲取，把古代的圣贤作为榜样，即使未必全都恰当，如果出现像司马相如、太史公、刘向、扬雄一类大文学家，也一定出自于这些人之中，而不会出自于普通人中。至于圣人的道理，不需要用文章阐发就罢了，如果需要用文章阐发，就必然会发挥他的才能。所谓才能不是别的，而是能够建立独特风格而不墨守成规。自从有文字以来，谁不写文章？然而那些文章存留到现在，一定是那些有才能的人的。因此，我常常把这一点告诉人们而已。

我对于你，我有幸和你同样是以进士入仕途的，只不过是比你早一步的前辈，又经常跟你的父亲来往，既然荣幸地得到你的来信，又哪能不献上我知道的一切来回答你呢？你认为我谈的道理如何？韩愈启。

导读

这篇文章写于元和六年（公元811年）到元和八年（公元813年）之间，是韩愈议论文中的重要作品。

文中主要谈了四个问题：

- (一) 写文章要“师古圣贤人”，即学习以儒学为代表的古典文学经典。这是韩愈的一贯主张。
- (二) 学古圣贤人要“师其意，不师其辞”。所谓“师其意”就是学习继承儒家的“道统”，学习古圣贤文章中表现的儒家思想的真谛。所谓“不师其辞”，就是不要简单刻板地在文辞上模仿因袭。
- (三) 文章“无难易，惟其是尔”，指从表现对象出发，无论艰深还是浅易，都要恰到好处，而不能机械规定只能艰深，不能浅易，或者相反。
- (四) 写文章要“能自树立”“不因循”。能够推陈出新，不是泥古不化；能够有自己的独创，自己的风格，而不是“循常”，即墨守成规，随顺流俗。

韩愈主张“师古圣贤人”“师其意”，是从提倡儒家“道统”出发的。他主张写文章要学习古典文学经典，但不要机械化地一味模仿，以及写文章难易要恰到好处，要有独创性等，都是从他自己的创作实践中得出的真知灼见。

全文针对来信者的问题作答，要言不繁，简练明确，主旨鲜明。



思考题

- 1 韩愈为文的准则是什么？[2.1.1]
- 2 试列出韩愈“为文”的具体方法。[2.1.2]
- 3 韩愈认为必须怎样写文章才能流传后世？[2.1.2]
- 4 试将下面的文字译为现代汉语。[2.1.1]

若圣人之道，不用文则已，用则必尚其能者。能者非他，能自树立，不因循者是也。有文字来，谁不为文？然其存于今者，必其能者也。顾常以此为说耳。

第八课 三戒（并序）

柳宗元

作者



柳宗元（公元773年—819年），字子厚，唐朝河东解（今山西永济县）人。17岁考取了进士，29岁为监察御史里行。贞元时期，柳宗元在科举和仕途上，是比韩愈得意的。顺宗即位，王叔文等执政，他参加了王叔文的党派，被任命为礼部员外郎。那时他和王叔文、刘禹锡等积极从事政治、经济、军事等各方面的革新，如罢宫市、免进奉、擢用忠良、贬谪赃官等，做了不少有利于人民的大事。王叔文执政不到七个月，因为遭到宦官和旧官僚的联合反攻而失败。柳宗元被贬为永州司马。十年后，改为柳州刺史。宪宗元和十四年，死于柳州，享年47岁。

题解

《三戒》里这三则寓言，是作者贬谪永州时所写。题名“三戒”，可能是取《论语》“君子有三戒”之意。文前的小序，已经点明了文章的主旨所在。作者借麋、驴、鼠三种动物的可悲结局，对社会上那些倚仗人势、色厉内荏、擅作威福的人进行辛辣的讽刺，在当时具有现实的针对性和普遍意义。三篇寓言主题统一而又各自独立，形象生动而又寓意深刻，篇幅短小，语言简练而又刻画细致、传神，在艺术上达到了很高的境界。

吾恒恶世之人，不知推己之本^①，而乘物以逞^②：或依势以干^③非其类，出技以怒^④强，窃时^⑤以肆暴^⑥，然卒迨^⑦于祸。有客谈麋^⑧、驴、鼠三物，似其事，作《三戒》。

临江^⑨之麋

临江之人，畋^⑩得麋麇^⑪，畜之。入门，群犬垂涎，扬尾皆来。其人怒怛^⑫之。自是日抱就^⑬犬，习示之，使勿动，稍使与之戏。积久，犬皆如人意。麋麇稍大，忘己之麋也，以为犬良^⑭我友，抵触^⑮偃^⑯

① 推己之本：审察自己的实际能力。推，推求。

② 乘物以逞：依靠别的东西来逞强。

③ 干：触犯。

④ 怒：激怒。

⑤ 窃时：趁机。

⑥ 肆暴：放肆地做坏事。

⑦ 迨(dài)：及，至，遭到。

⑧ 麋(mí)：形体较大的一种鹿类动物。

⑨ 临江：唐县名，在今江西省清江县。

⑩ 畋(tián)：打猎。

⑪ 麇(ní)：小鹿。

⑫ 怛(dá)：惊，恐吓。

⑬ 就：接近。

⑭ 良：真，确。

⑮ 抵触：用头角相抵相触。

⑯ 偃(yǎn)：仰面卧倒。



仆¹⁷益狎。犬畏主人，与之俯仰¹⁸甚善，然时啖¹⁹其舌。

三年，麋出门，见外犬在道甚众，走欲与为戏。外犬见而喜且怒，共杀食之，狼藉²⁰道上。麋至死不悟。

黔²¹之驴

黔无驴，有好事者船载以入，至则无可利用，放之山下。虎见之，庞然大物也，以为神。蔽林间窥之。稍出近之，慙慙然²²莫相知。

他日，驴一鸣，虎大骇远遁，以为且噬己也，甚恐。然往来视之，觉无异能者；益习其声，又近出前后，终不敢搏。稍近益狎，荡²³倚²⁴冲冒，驴不胜怒，

17 仆：俯面卧倒。

18 俯仰：低头和抬头。

19 啖(dàn)：吃，这里是舔的意思。

20 狼藉：散乱。

21 黔(qián)：即唐代黔中道，治所在今四川省彭水县，辖地相当于今四川彭水、酉阳、秀山一带和贵州北部部分地区。现以“黔”为贵州的别称。

22 慙(yìn)慙然：小心谨慎的样子。

23 荡：碰撞。

24 倚：挨近。

蹄之。虎因喜，计之曰：“技止此耳。”因跳踉²⁵大嚙²⁶，断其喉，尽其肉，乃去。

噫！形之龙也类²⁷有德²⁸，声之宏也类有能。向不出其技，虎虽猛，疑畏卒不敢取。今若是焉，悲夫！

永²⁹某氏之鼠

永有某氏者，畏日³⁰，拘忌异甚。以为己生岁直子³¹；鼠、子神也；因爱鼠，不畜猫犬，禁僮³²勿击鼠；仓廩³³庖厨³⁴，悉以恣³⁵不问。

25 跳踉(liáng)：蹦蹦跳跳的样子。

26 嚙(hǎn)：吼叫。

27 类：似乎，好像。

28 德：道行。

29 永：永州，今湖南省零陵县。

30 畏日：怕犯日忌。旧时迷信，认为年月日辰都有凶吉，但凡凶日要禁忌做某种事情，犯了就不祥。

31 生岁直子：出生的年份正当农历子年。生于子年的人，生肖属鼠。直，通“值”。

32 僮：童仆，这里泛指仆人。

33 仓廩(lǐn)：粮仓。

34 庖厨：厨房。

35 恣：放纵。

由是鼠相告，皆来某氏，饱食而无祸。某氏室无完器，橪³⁶无完衣，饮食大率鼠之余也。昼累累³⁷与人兼行³⁸，夜则窃啮³⁹斗暴，其声万状，不可以寝。终不厌。

数岁，某氏徙居他州，后人来居，鼠为态如故。其人曰：“是阴类⁴⁰恶物也，盗暴尤甚，且何以至是乎哉！”假五六猫，阖⁴¹门，撤瓦，灌穴，购僮罗捕之，杀鼠如丘，弃之隐处，臭数月乃已。

呜呼！彼以其饱食无祸为可恒也哉！

参考译文

我常常厌恶世上的有些人，不知道考虑自己的实际能力，只凭借外力来逞强，或者依仗势力去冒犯和自己不同类的人，使出伎俩来激怒比他强的对象，趁机胡作非为，但最后却招致祸害。有位客人和我谈起麋、驴、鼠三种动物的结局，我觉得与那些人的情形很相似，于是就作了这篇《三戒》。

36 橪(yí): 衣架。

37 累累: 屡屡。

38 兼行: 并走。

39 窃啮(niè): 偷咬东西。

40 阴类: 在阴暗地方活动的东西。

41 阖(hé): 关闭。

临江之麋

临江有个人，出去打猎时得到一只幼麋，就捉回家把它饲养起来。刚踏进家门，群狗一见，嘴边都流出了口水，摇着尾巴，纷纷聚拢过来。那位猎人大怒，把群狗吓退。此后，猎人每天都抱着幼麋与狗接近，让狗看习惯了，不去伤害幼麋，并逐渐让狗和幼麋一起游戏。经过了好长一段时间，狗都能顺从猎人的意愿了。幼麋稍为长大后，忘记了自己是麋类，以为狗是它真正的伙伴，开始和狗互相碰撞，在地上打滚，显得十分亲昵。狗因为害怕主人，也就很友善地和幼麋玩耍，可是又不时用舌头舔着自己的嘴唇，露出一副馋相。

过了三年，麋独自出门，看见路上有许多野狗，就跑过去想和它们一起嬉戏。这些狗一见麋，又高兴又恼怒，一起杀死它，并把它吃了，麋的骨头撒了一路。麋到死都没有觉悟。

黔之驴

黔地没有驴子，有个喜欢管闲事的人就用船把它运了进去。运到以后，发现驴子没有什么用处，就把它放到山下。老虎看到驴子那巨大的身躯，把它当作神怪，就躲到树林间暗中偷看它，又逐渐走出树林靠近它，一副小心翼翼的样子，但最终还是摸不透驴子是什么东西。一天，驴子大叫一声，老虎吓得逃得远远的，以为驴子要咬自己，极为恐惧。可是来回观察驴子之后，觉得它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本领。后来老虎逐渐听惯了驴子的叫声，再靠近驴子，在它周围徘徊，但最终还是不敢上前拼搏。老虎又逐渐靠近驴子，越发轻侮地开始碰撞、挨近冲撞冒犯它。驴子忍不住大怒，就用蹄来踢老虎。老虎见了大喜，心中计算道：“本领不过如此罢了。”于是老虎腾跃怒吼起来，上去咬断了驴子的喉管，吃尽了驴子的肉，然后离去。

唉！驴子形体庞大，好像道行很高，声音宏亮，好像很有本领。如果驴子不暴露出自己的弱点，老虎虽然凶猛，但也会

因为疑虑畏惧而终究不敢进攻。现在驴子却落得这个样子，真是可悲啊！

永某氏之鼠

永州有某人，怕犯日忌，禁忌特别多。认为自己出生的年份正当子年，而老鼠又是子年的神，因此爱护老鼠，家中不养猫狗，也不准仆人扑打老鼠。他家的粮仓和厨房，都任凭老鼠横行，从不过问。因此老鼠就相互转告，都跑到某人家里，既能吃饱肚子，又无祸害。某人家中没有一件完好无损的器物，衣架中没有一件完好的衣服，吃的喝的大都是老鼠吃剩的东西。白天老鼠成群结队地与人同行，夜里则偷咬东西，争斗打闹，各种各样的叫声，吵得人无法睡觉。但某人始终不觉得老鼠讨厌。

过了几年，某人搬去别的地方了。他之后，有人住了进来，老鼠仍和过去一样猖獗。这人就说：“老鼠是在阴暗角落活动的可恶动物，这里的老鼠偷咬东西，打斗得特别厉害，为什么会严重到这种程度呢？”于是借来了五六只猫，关上门，翻开瓦片，用水灌洞，奖励仆人四面围捕老鼠。捕杀到的老鼠，堆得像座小山，丢弃在隐蔽无人的地方，臭气散发了数月才停止。

唉！那些老鼠还以为吃饱饭无祸患的生活是可以长久下去的呢！

导读

一、主题思想

这篇文章通过三个动物的悲剧性故事，表达了作者对不认识自己的本来面目，依仗他人权势，作威作福，“以其饱食无祸为可恒”的社会恶势力的鄙视和憎恨，并预言了他们遗臭万年的可悲下场。

二、结构层次

临江之麋：写临江之麋依仗主人保护而与犬嬉戏，终于招来杀身之祸。

第一段：写麋仗着主人的保护，与家犬戏狎，忘了自己是麋。

第二段：写麋与外犬戏狎，被外犬吃了，到死也不知道原因。

黔之驴：写黔之驴本质虚弱，尽管貌似强大，一时吓走了老虎，但最终还是被老虎吃掉，难以逃脱灭亡的命运。

第一段：写黔无驴，从未见过驴的老虎被貌似庞然大物的驴吓跑了。

第二段：当老虎了解了驴的虚弱本质后，就把它吃了。

第三段：感叹驴的可悲：徒有庞大的形体、宏亮的声音而无德无能。

永某氏之鼠：写鼠在某氏徙居之后仍然盗暴不已，终于被歼灭。

第一段：写因为某氏爱护，家里的老鼠肆无忌惮，为所欲为。

第二段：写某氏徙居他州，家里的老鼠被彻底消灭。

第三段：感叹老鼠的可悲：以为可以长久地饱食终日，而无灾祸，结果却被赶尽杀绝。

三、赏析

《三戒》是柳宗元贬官永州期间所写。永州在今湖南零陵。《三戒》包括三篇作品：《临江之麋》《黔之驴》《永某氏之鼠》。作者在此篇前有一段序：“吾恒恶世之人，不知推己之本，而乘物以逞，或依势以干非其类，出技以怒强，窃时以肆暴，然卒迫于祸。有客谈麋、驴、鼠三物，似其事，作《三戒》。”序中声称作者不满意“不知推己之本，而乘物以逞”的人，最终遭受祸害。所谓“不知推己之本”就是不认识自己本来面目，所谓“乘物以逞”就是依恃外力肆意

行动，结果惹祸。作者又把这类人区分为三种情况，以三种动物的故事来呈现。第一种是“依势以干非其类”，即《临江之麋》；第二种是“出技以怒强”，即《黔之驴》；第三种是“窃时以肆暴”，即《永某氏之鼠》。这就是《三戒》的主旨。

临江之麋

“临江”是地名，即今江西清江县。“麋”是鹿类动物，体型比鹿稍大。这一篇是藉临江之麋的故事讲“依势以干非其类”。“干”是冒犯之意。“非其类”指异类，这里具体指犬。寓言开头先交代临江人打猎，得到一只幼麋，想把它畜养起来。“畋”是打猎。“麋麇”指幼麋。鹿崽子叫“麇”。接着写临江人家中群犬对幼麋的态度。“入门”指临江人抱幼麋入家门。“群犬垂涎，扬尾皆来”指群犬一拥而上，欲食幼麋。“怛之”指临江人叱退群犬。“怛”是惊吓或恐吓之意。接着写临江人设法使群犬与幼麋相习熟。他天天抱幼麋与犬亲近。“就”是接近之意。“习示之”是反复让犬看习惯麋，使犬熟悉它，开始使犬不去伤害麋，逐渐让麋与犬玩耍。“稍”是逐渐之意。“积久”是说时间长了，犬都能照主人的意思去做。接下去写幼麋逐渐长大以后的情况。幼麋忘了自己本身是麋，以为犬真的是自己的好朋友。“良”是确实之意。于是与犬“抵触偃仆”，戏耍无所不至。“抵触”指以头角顶撞。“偃”是仰面躺下。“仆”是向前趴下。“偃仆”形容翻来滚去的样子。“益狎”指愈发戏耍无忌惮。犬畏惧主人，所以才“与之俯仰甚善”，即极意周旋。“然时啖其舌”的“啖”是咬嚼。“啖其舌”形容群犬不断舐舌欲食，只是畏惧主人而不敢动。

末段写三年以后，麋在路上遇外犬的结果。三年以后的某天，麋出门，见路上有许多外犬，便跑过去与之戏嬉。外犬见

之都“喜且怒”。“喜”是指有麋送上门；“怒”是指麋竟欲与己嬉戏，触犯自己。于是外犬一起围攻把麋吃掉。“狼藉道上”的“狼藉”指麋残骸纵横散乱时的样子。而麋至死也不知道是什么一回事。

这篇说明依托主人的庇护以干非其类，非其类并非不想吃它，只是畏惧庇护人而已。一旦超出庇护人势力所及的范围，便会招致杀身之祸。

黔之驴

“黔”指黔州，在今四川彭水。这篇是讲“出技以怒强”所惹来的祸患。“出技以怒强”是指用本身虚弱的本能以惹怒强于自己的对象。寓言首先写虎不识驴，见驴之后的惶恐情形。黔州这个地方没有驴，有好事的人从别处用船运来一头驴。“至”指运到黔州。“无可可用”指派不上用场，就放之于山下。虎看见如此“庞然大物”，以为是神。“庞然”是高大的样子。“蔽林间窥之”是说隐身在树林里偷偷看。“稍出近之”指逐渐前移向驴靠近。“惴惴然莫相知”指谨慎小心地端详而终不知是什么东西。“惴惴然”是谨慎的样子。接着写驴与虎之间的交锋。“他日”指别的一天，驴忽然一叫，虎大惧远逃。“远遁”是逃得很远。虎以为驴将要吃自己，非常恐惧。“且”是将要。“噬”是吞食。然而虎往来观察，觉得驴似乎没有什么特殊的能耐。“异能”指特出的本事。“益习其声”是说愈加习惯驴的叫声了，指不再怕其鸣声。老虎又再靠近和出没于驴的前后，然“终不敢搏”。“搏”这里指攫取。“稍近，益狎”指虎更加靠近驴并加以戏弄。“荡倚冲冒”的“荡倚”是用力以身依偎摇晃，“冲冒”指用头顶撞冒犯。于是驴不胜其怒，“蹄之”。“蹄”这里做动词用，指用蹄子踢老虎。老虎终于知道驴“技止此耳”，也就是驴的最大本事就是咆（liào）蹶

子。于是虎“跳踉大唵”。“跳踉”即腾跳。这里写虎腾身捕攫驴。“唵”同“阨”，是虎叫声。“大唵”指老虎大声吼叫。“断其喉”指老虎咬断驴的喉管，“尽其肉”指老虎吃光了驴的肉。

末尾是作者的感慨。“噫”是慨叹声。“形之龙也类有德”，形体上是龙然大物，类似有高深奥妙的内蕴。“声之宏也类有能”指鸣声宏亮好像有极大本事，指驴子首鸣时将老虎吓得远遁，“向不出其技”的“向”指往昔，意思是如果驴一直不动，不使出它的本事。“虎虽猛，疑畏”的“疑畏”即疑惑畏惧。“卒不敢取”的“卒”是终于之意，指虎终不敢搏噬。“今若是焉，悲夫！”“若是”是如此，指驴暴露其技终被老虎吃掉。现在常说的“黔驴技穷”这句成语就是源自这篇寓言。

永某氏之鼠

“永”指永州。“某氏”是隐其姓的说法。寓言先写某氏由于自己的忌讳而纵鼠所为的态度。某氏“畏日”，“畏日”指一种迷信思想，认为日辰有吉凶，逢凶日行动要有所避忌，所以拘忌特别多。认为自己“生岁直子”，即生年正当子年。

“直”通“值”，正当的意思。而“鼠，子神也”。旧时将十二地支与一卜二属相相配，子为鼠，子年生的人，生肖属鼠，所以这里说鼠是子神。某氏因而爱鼠，不养猫狗，也禁止僮仆打老鼠。“仓廩庖厨，悉以恣鼠，不问。”“仓廩”指储粮的仓房。“庖厨”指做饭的厨房。“悉”是全部。“恣鼠”就是任鼠自由往来吞食。接下去写鼠群聚某氏之家，猖狂肆暴。因为某氏任鼠所为，于是鼠互相转告，都集聚于某氏家，终日饱食而无祸，结果某氏的室内没有完整器皿，意思是说所有的器皿都被老鼠撞翻摔碎。“橐无完衣”的“橐”是衣架，这句指衣服全被老鼠咬破。“饮食大率鼠之余也”是说某氏

的饮食大都是被老鼠吃剩的东西。“昼累累与人兼行”，“累累”是接连成串的样子，“兼行”即同行、并行之意。白天与人并行，“夜则窃啮斗暴”。“窃啮”指偷咬各种东西，“斗暴”指凶狠地咬架。“其声万状”，使人无法睡觉。但是某氏“终不厌”，即始终不嫌弃。

接着写换了主人以后的情况。数年以后，某氏搬迁到别州居住。“后人来居”，指继某氏之后的人来此居住。“鼠为态如故”，老鼠还像某氏居住时一样肆无忌惮。“其人日”，指继某氏来居的人说，“是阴类”，“是”是代词，即此，指鼠，认为鼠是阴类，“恶物”，“盗暴尤甚”，指在阴类的动物中也是盗啮肆虐更为厉害的。“且何以至是乎哉！”“且”是语首助词，这句意思说为什么会达到这样的地步啊！于是“假五六猫”，“假”是借的意思。“阖门撤瓦灌穴”，关上门，拆开屋瓦，灌老鼠洞。此外，新屋主又“购僮罗捕之”，“购”是悬赏之意，用钱奖励僮仆兜捕老鼠。结果杀鼠堆尸如山，丢弃在偏僻处，臭数月才散去。

最后作者以慨叹语收结本篇：“呜呼，彼以其饱食无祸为可恒也哉！”“彼”指老鼠，“可恒”指可以长久继续下去。鼠是“窃时以肆暴”，借某氏忌讳之机横行无忌，一旦时过境迁，换了主人，便招致毁灭之灾。

四、艺术手法

这三篇寓言在艺术表现上有一些共同点。

第一，将物状情事尽量形象化，使之情景如见。如《临江之麋》写主人抱幼麋归家，一入门，“群犬垂涎，扬尾皆来”，八个字生动描绘出群犬一拥而上，急欲啖食之态。下文写麋与犬狎戏，说“犬畏主人，与之俯仰甚善，然时啖其舌。”写犬畏主人，一面与麋周旋，一面垂涎三尺之状，也十

分传神。《永某氏之鼠》写在主人放纵下，群鼠猖獗之状说：“某氏室无完器，抛无完衣，饮食大率鼠之余也。昼累累与人兼行，夜则窃啮斗暴，其声万状，不可以寝”，可谓淋漓尽致，穷形尽相。

第二，虽属寓言，假托情事，叙述却入情入理。看得出作者体味物情之细，文字叙述之工。如《临江之麋》写麋与犬习熟的过程，开始入门，群犬垂涎，所以主人叱喝。之后，主人抱麋与犬习熟，由开始之不动，渐至与犬戏耍。进一步写麋渐渐长大，与犬已熟络，随意戏闹，竟忘了自己是麋，这个发展过程是完全合乎情理的。《黔之驴》中对老虎的心理描写也极其细腻逼真。开始“虎见之，庞然大物也，以为神”，所以“蔽林间窥之”。次后，“稍出近之”，然而“惴惴然莫相知”。下面写初听驴鸣，大骇远遁，以为要吃自己。及至往来观察，终觉其似乎没有什么突出本事，于是做各种试探。到了摸清底细，乃跳踉大嚼，尽食其肉而去。一笔笔写来，煞有介事，使人不觉其为空中楼阁。

第三，寓意深厚，其寓意主要通过故事和形象本身体现出来，具有广泛的教育意义，对讽喻之意不作详尽语，也颇耐人玩味。《临江之麋》末尾只以一句收尾，“麋至死不悟”冷隽深沉。《永某氏之鼠》结尾说：“呜呼！彼以其饱食无祸为可恒也哉！”也是意味深长的。只有《黔之驴》结尾议论较透一些，也含有增加篇中思想含意的作用。



扫描二维码，了解有关天干地支的记时法。



思考题

- 1 作者在篇首说憎恶“世之人，不知推己之本”，究竟他憎恶些什么行为？[2.1.1]
-  2 本篇的序有什么作用？文中三则寓言与篇首的序怎样互相呼应？[2.1.3]
- 3 《临江之麋》一篇中，麋麇初入门时，群犬有什么反应？猎人怎样处理？[2.1.1]
- 4 (a) 麋和家犬相处久了，各别有什么想法？[2.1.1]
(b) 家犬有什么表现？[2.1.1]
(c) 上述情况导致什么结果？[2.1.2]
- 5 《黔之驴》一篇中，老虎对驴子的认识可分为三个阶段，在不同的阶段里，老虎有什么行动和态度？[2.1.2]
- 6 (a) 《永某氏之鼠》一篇中，为什么旧屋主爱鼠？[2.1.1]
(b) 他纵容老鼠，最后招致什么后果？[2.1.1]
- 7 (a) 新屋主对老鼠的态度是怎样的？[2.1.1]
(b) 他采取了什么行动？[2.1.1]
-  8 你认为文中的三则寓言讽刺了哪三种人？作者怎样评论麋、驴、鼠的下场？试说明之。[2.1.2]
-  9 《临江之麋》《黔之驴》《永某氏之鼠》这三则寓言分别寄寓了什么教训？[2.1.2][2.1.3]

第九课 宋词五首

题解

词产生于唐，盛行于宋，在宋代广为流传，最初是宋代的“流行歌曲”。词是可以和乐歌唱的诗体。词有很多别称，如“长短句”“诗余”“曲子词”“曲词”“歌词”等。词牌是词的调子的名称，如《虞美人》《念奴娇》《水调歌头》。同一词牌可填入不同内容。关于词的分类，按字数多少可分为小令（58字以内）、中调（59至90字）、长调（91字以上）；按段的多少可分为单调、双调、三叠、四叠等（词的段落叫“阙”或“片”）；按作家的流派风格主要可分为豪放派和婉约派。豪放派的主要作家有苏轼、辛弃疾等；婉约派的主要作家有柳永、秦观、李清照、周邦彦、姜夔等。

一 望海潮

柳永

作者



柳永（公元987?年—1053?年），原名三变，字耆卿，排行第七，因称柳七，宋崇安（今属福建崇安县）人。40余岁始举进士，做过屯田员外郎，因又称柳屯田。起初颇热衷功名，但遭遇坎坷不平，因此失意无聊，放荡不羁，潦倒终身。他是北宋第一个专力写词的作家，在文学史上有一定的地位。其词多用生动的俚俗语言来反映中

下层市民的生活面貌，尤其着重在写妓女和浪子。他多创作长调，使慢词（一种字句长，韵少，节奏较舒缓的词）成为一种成熟的文字样式。他的词作对宋词的发展有一定影响。

东南形胜^①，三吴都会，钱塘^②自古繁华。烟柳画桥，风帘翠幕，参差十万人家。云树绕堤沙，怒涛卷霜雪，天堑^③无涯。市列珠玑，户盈罗绮，竞豪奢。

重湖叠嶂清嘉，有三秋^④桂子，十里荷花。羌管弄晴，菱歌泛夜，嬉嬉钓叟莲娃^⑤。千骑拥高牙^⑥，乘醉听箫鼓，吟赏烟霞。异日图将好景，归去凤池^⑦夸。

参考译文

东南地区地理位置优越，风景优美，杭州是江苏、浙江一带的都会，自古以来就十分繁华。绿柳含烟，雕饰华丽的桥梁，门上悬着挡风的竹帘，窗上挂着翠绿的帷幕，还有那高高低低的亭台楼阁，这里大约住着十万户人家。古木参天的绿树环绕着江堤，汹涌的波涛卷起霜雪一样白的浪花，奔腾不息的钱塘江绵延无边。市场上的店铺里陈列着珍贵的珠宝玉器，家家户户摆满了绫罗绸缎，争相比奢华。

里湖、外湖与重重叠叠的山岭景色宜人。三秋时节桂花飘香，映日荷花绵延十里。和风丽日笛声悠扬，明月照耀下的湖面采菱的歌声不绝于耳。垂钓的老翁，采莲的少女，欢歌笑语，其乐融融。大队的人马簇拥着高大的仪仗旗帜下的长官，

- ① **形胜**：地理形势优胜之地。
 ② **钱塘**：古代地名，即今浙江的杭州市。
 ③ **天堑(qiàn)**：指钱塘江。
 ④ **三秋**：秋季的第三个月，即农历九月，也指“秋季的三个月”。
 ⑤ **莲娃**：采莲的少女。
 ⑥ **高牙**：指牙旗，将军出巡时的军前大旗。
 ⑦ **凤池**：指朝廷，唐代和宋代的中书省所在地叫凤凰池。

在微醺中听着箫鼓管弦，一面吟诗作赋，一面观赏着湖光山色。希望日后把这如诗如画的美景描绘下来，待回到京城后，把这里的繁华景象向同僚夸耀一番。

导读

一、写作背景

宋真宗咸丰末年，柳永从家乡前往京城开封应试，途经钱塘江（今浙江杭州）。柳永与孙何是布衣之交，此时孙何正好任两浙转运使，柳永想拜访他，但当时官府之家门禁极严，柳永一个平民是很难到孙何家去拜访的。于是，柳永就写下了这首词，并使它在青楼之间广泛传唱以让孙何知道，第二天孙何就亲自前往见面。

二、赏析

柳词给读者的印象是婉约，是“杨柳岸晓风残月”般的无奈、凄清与孤独。然而，柳永的词也有大气磅礴的豪放，如这首《望海潮》便是。这首柳永自创词牌而成的词，将杭州市区繁华、钱塘潮涌和西湖美景充分展现，显现出词人婉约之外的另一风格。在这首词中，词人展现了人与自然的和谐美好，表达了对太平盛世安乐生活的热情赞美。

“东南形胜，三吴都会，钱塘自古繁华。”起头三句，大处着笔，总括特点。指出杭州（钱塘）是东南最美的所在地。作者用“形胜”概括景美，用“繁华”概括人美，气势磅礴，为后文张本。

先看景美，突出“形胜”。先写水乡居住环境的柔美：“烟柳画桥，风帘翠幕”，那如烟的杨柳，雕饰着图画的小桥，装点了水乡河桥的美丽；风卷帘动，翠屏初开，这自然的帘幕，展示着家居生活的雅致，“十万人家”就生活在这如

梦如画的环境中。之后，再写郊外钱塘江的壮美：“云树绕堤沙”，一个“绕”字，不仅展现江堤上树木的郁郁苍苍，也写尽了长堤的迤迤曲折；而“怒涛卷霜雪”直写奔涌的大潮，那巨大的轰鸣，那雪白的浪花，更是钱塘江潮吞吐天地壮美景象的生动写照。最后集中展现西湖的秀美：“重湖叠嶂清嘉，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杭州西湖，湖外有湖，山外有山，景色清丽可嘉；而“三秋桂子”暗用典故，传说西湖灵隐寺和天竺寺，每到中秋，常常有带露的桂子从月宫中飘落，馨香异常；而“三秋”也写桂花之胜，花期之长。“十里荷花”写荷花面积之广，不仅展现荷花色彩的美丽，也展现了花叶飘散的清香，令人心旷神怡。

再看人美，写尽“繁华”。先借“参差十万人家”，写出杭州城人口众多，是当时繁华的大都市；接着用“市列珠玑，户盈罗绮，竞豪奢”，写街市上的珠玉宝石遍陈于市，家家户户绫罗盈柜，展现杭州经济的繁荣、人民生活的富庶奢华。泛舟西湖的人们，“羌管弄晴，菱歌泛夜，嬉嬉钓叟莲娃。”其中“弄晴”“泛夜”句，互文见义，展现一天到晚，湖面上不仅荷香弥漫，还荡漾着悠扬的笛声和悦耳的歌声。诗人借“钓叟莲娃”的“嬉嬉”之声，生动展现了无论男女老幼，都是那么和谐轻松，自在逍遥，他们的欢乐神态，是一曲人与自然融为一体的迷人乐章，也是一幅国泰民安的平安游乐画卷。

为什么人们安居乐业，在自然中逍遥满足？词人在最后揭示原因，即这是一个太平盛世，也是杭州太守治理有方。词人借写太守率众游乐的场景结束全篇，“千骑拥高牙，乘醉听箫鼓，吟赏烟霞。”成群的马队簇拥着高高的牙旗，缓缓而来，一位威武的地方长官，乘着微微的醉意，和手下一起欣赏箫鼓管弦，并对着这杭州的美景吟咏赞叹，与民同乐，其乐融融。而且他必将因为自己的功勋，再回到朝廷，并将杭州的美景画成图本，献与朝廷，夸示于同僚。这最后的几句，既是对太守

的颂扬和祝福，也是另一种形式的“人美”，正是杭州“形胜”“繁华”的原因所在。

全词紧扣杭州“形胜”“繁华”的两大特色，将其秀丽的风景，繁荣的经济，富足而悠闲的生活加以充分展现，描绘出一幅太平盛世的和乐景象。境界开阔，气势宏大，笔墨生动，具有极强的艺术感染力。

二 江城子·密州出猎

苏轼

作者



苏轼（公元1037年—1101年），字子瞻，又字和仲，号东坡居士，眉州眉山（今属四川）人。少时即“奋厉有当世志”。嘉祐二年（公元1057年）进士、嘉祐六年（公元1061年）对制策，入三等，授大理评事、签书凤翔府判官。神宗熙宁间，通判杭州，历知密州、徐州、湖州。御史劾以作诗讪谤朝廷，贬谪黄州团练副使安置。

哲宗元祐间，累除中书舍人、翰林学士，出知杭州、颍州、扬州，历端明殿学士、礼部尚书。绍圣初又以“讥刺先朝”罪名，远谪惠州、儋州。徽宗立，赦还，复任朝奉郎、提举成都府玉局观，居常州卒。高宗朝，赠太师，谥文忠。与父洵、弟辙合称“三苏”。他在政治上有志变革，但力主慎重，文艺上博洽多才，诗、词、文无不精妙。他的文章与欧阳修并称“欧苏”，同为“唐宋八大家”。其诗奔放灵动，恣纵自如，常言中富新意妙理，与黄庭坚并称“苏黄”，开创宋一代诗风。其词与辛弃疾并称“苏辛”，多用诗的意境、题材、笔法、语言入词，抒写人生感慨，逸怀浩气，令天下耳目一新。现有《苏东坡集》《东坡乐府》。

老夫聊发少年狂：左牵黄，右擎^①苍，锦帽貂裘，千骑卷平冈。为报倾城随太守^②，亲射虎，看孙郎^③。

酒酣胸胆尚开张。鬓微霜，又何妨！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④？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⑤。

参考译文

让老夫也暂且抒发一回少年狂。左手牵着黄狗，右臂托着苍鹰。头上戴着锦缎帽子，身上穿着貂皮大衣，带领千多个骑着马的随从席卷过小山冈，威武雄壮。为了报答全城的人都跟随我出猎的盛意，我要亲自搭弓射虎。看！咱多像当年的孙权，英姿勃发，意气豪放。

酒意正浓时，胸怀更开阔，胆气更豪壮。虽然两鬓已生白发，这又何妨！遥想当年，冯唐手持文帝的符节去解救战将魏尚，使其免罪复职，什么时候朝廷也能派遣像冯唐一样的义士来为我请命，让我也能像魏尚一样受到重用，戍边卫国呢？那我一定也能拉开如满月的雕弓，随时警惕地注视着西北方，勇敢地将利箭射向入侵之敌。

① 擎(qíng)：举，向上托住。

② 太守：一州的行政长官，作者时任密州（今山东诸城）太守。

③ 孙郎：孙权。

④ 冯唐：西汉政治人物，汉文帝时的人。由于冯唐出任尚晚，且因汉武帝求贤时已经年过古稀，心有余而力不足。后世学者文人通常用冯唐来形容“老来难以得志”。

⑤ 天狼：星名。古人认为天狼星主侵掠。《九歌·东君》：“举长矢兮射天狼。”这里喻指西夏与辽国。

导读

这首词写苏轼在密州当地方长官时，某次去打猎的情景。

打猎，对于一个职业猎手是家常便饭，但对于苏轼这样一个年过四十的地方官来说，就不能不算是一个壮举了。词一开首就表达他出猎时的激动心情开始的。“老夫聊发少年狂”的“老夫”是古代年长男性的自称，切合作者的年纪和口吻。“聊”，是姑且的意思。这句说，老夫今天要发一发小伙子那种“狂劲儿”了。“左牵黄，右擎苍”是左手牵着黄狗，右臂架着苍鹰。鹰和狗是用来追捕猎取对象的。“锦帽貂裘”是戴着锦帽穿着貂皮袄，这次打猎是在冬天，所以穿着皮衣。“千骑卷平冈”指成千的骑手跟随着他，浩浩荡荡地像疾风一般卷向平坦的山冈。这里显示了作为一州长官出猎时的声势和排场，确实壮观啊！百姓几乎全城出动（倾城），都想追随苏轼这个知州（相当于汉朝的太守），去看他打猎。他也为百姓的热情所感动，暗下决心，为了答谢（报）人们的情意，他要学习三国时代匹马单枪搏斗猛虎的孙权（孙郎），亲手射杀猛虎，给大家看看。

在上阕，作者实际上已经绘制成他的“太守出猎图”。写出了他的形貌，也写活了他的神情；渲染了热烈的气氛，更展现出他的昂扬精神状态。转入下阕，作者又进一步深化了所要表达的主题。他说，他刚刚喝足了酒（酒酣），因而更加气粗胆壮（胸胆尚开张），鬓发有些花白，又有什么妨碍呢！看来好像是承接上阕，表现他老当益壮的英雄气概。其实，这里所指已不限于打猎。他在考虑更为重要的事情：“持节云中，何日遣冯唐？”皇帝什么时候才派冯唐到云中传达命令？这里用了汉文帝刘恒时的一个典故。“云中”是汉朝的一

个郡。“节”即符节，是传达皇帝命令的凭证。汉文帝曾派冯唐到云中郡，传旨赦免前云中太守魏尚受的处分，恢复他的官职。魏尚原来抗击匈奴侵扰有功，后来因小过失受到不公平的处罚。可见，作者是在以魏尚自比，希望皇帝能早日委派自己担当保卫边防的重任。他这样希望，并不是无的放矢。其实，当时宋王朝正受到来自西北方的西夏和来自东北方的辽国的军事威胁，国家的安危引起了苏轼的严重关切。他渴望奔赴军事前线，来实现为国立功的政治抱负。最后三句：“会挽雕弓如满月，西北望，射天狼”。“天狼”指天狼星，在古代星象学上，这颗星被认为是主侵掠的。作者把它当作敌人的象征，又利用属于野兽的“狼”，作为射猎时的联想。他表示，将要（会）紧握雕花的强弓，把他对敌人的仇恨凝聚在拉得圆如满月般的弓弦上，看准那西北方的敌人，狠狠地射去。

作品以出猎开始，却以将利箭射向敌人这种出人意表的结局收尾。作者利用巧妙的艺术构思，把记叙出猎的笔锋一转，自然地表现出了他志在杀敌卫国的政治热情和英雄气概，这就把一首生活随笔式的小词写成了充满爱国激情的作品。读起来，韵调铿锵，气势雄浑，感情奔放，境界开阔，是一首表现了苏轼豪放风格的成功之作。

三 兰陵王

周邦彦

作者



周邦彦（公元1056年—1121年），字美成，号清真居士，北宋钱塘（今浙江杭州）人。神宗元丰初，游京师，献《汴都赋》万余言，由诸生擢为太学正，历任地方官职多年。他精通音律，能自度曲，在审订词调方面做了一些精密的整理工作。他所作词格律法度极为精审，属开南宋姜夔、史达祖一派，影响巨大，在创作词的新格律有所贡献，但内容多写男女之情，亦擅长于写景和咏物。字句雕琢精工，结构曲折而前后呼应，为后世所推崇。

柳阴直^①，烟里丝丝弄碧^②。隋堤^③上、曾见几番，拂水飘绵送行色^④。登临望故国，谁识京华倦客^⑤？长亭路，年去岁来，应折柔条过千尺^⑥。

闲寻旧踪迹，又酒趁哀弦，灯照离席。梨花榆火^⑦

① 柳阴直：正午时柳树的直影。

② 弄碧：舞弄着碧绿的柳丝。

③ 隋堤：隋炀帝开运河，两岸堤上种柳，称为隋堤。此处指京师开封附近的汴渠堤坝。

④ 行色：行色匆匆的过客。

⑤ 京华倦客：在京城作官的人。此处是作者自指。

⑥ 应折柔条过千尺：被人折下来赠别的柳枝加起来有千尺之长了。

⑦ 榆(yú)火：唐代制度，清明这一天取榆、柳之火以赐近臣。

催寒食。愁一箭风快，半篙⁸波暖，回头迢递⁹便数驿，望人在天北¹⁰。

凄恻，恨堆积！渐别浦萦回¹¹，津堠¹²岑寂¹³，斜阳冉冉¹⁴春无极。念月榭¹⁵携手，露桥¹⁶闻笛。沉思前事，似梦里，泪暗滴。



⑧ 篙(gāo): 撑船之具。

⑨ 迢递: 遥远的样子。

⑩ 望人在天北: 船上客回头再望，送行者已在天之北了，指船行甚速。

⑪ 别浦萦回: 在另外的浦水中回旋。在河流入海的地方，那里水波回旋。

⑫ 津堠: 河边记里程的标志。

⑬ 岑寂: 寂寞。

⑭ 冉冉: 渐渐落下。

⑮ 榭: 建筑在高土台上的木屋。

⑯ 露桥: 洒满露水的桥。

参考译文

正午，柳树的树荫笔直，雾霭中，条条柳丝随风摆动。在古老的隋堤上，曾经看见多少柳条轻拂水面，柳絮飞舞，相送行色匆匆的离人。我登临高处远望故乡，谁又能理解久在京城游子，那种倦鸟思归的心情？在这十里长亭路上，一年又一年，不知道见过多少伤感的送行场面，折下的柳丝连接起来可能已经多过千尺。

我趁着闲暇到了郊外，想寻回往日的时光，此时的酒宴上演奏着伤感的乐曲，离别时刻灯影摇曳。梨花开放，榆柳生烟，寒食节又将来临。我满怀愁绪看着船像箭一样快速离去，船夫的竹篙插进温暖的水波，不断地向前划动，回头一看已经离出发地点很远了，转眼间已经过了无数的驿站。送行人还站在遥远的地方。

我凄凉寂寞的心里堆满了怨恨。渐渐地，只见河岸曲折萦回，岸边的渡口冷冷清清。斜阳映照着春草，望过去无边无际。我思念以前与美人在楼台一起抬头望月，在露珠盈盈的桥头上聆听那悦耳的笛音。回忆往事，如同是一场大梦，只能默默地流下眼泪，流不尽思念的愁绪。

导读

这是一首以“柳”为主题的词作，托物起兴，抒写离情。全词首阙写景，二阙写别时的感想，三阙写别后的愁怀。

此词写于词人最后一次出京的时候。词中托柳起兴，抒写了伤离别恨之情和身世飘零的喟叹。词以柳为发端，以行为愁，回想落泪，极尽回环往复之致，具有沉郁顿挫的风格。

“柳阴直，烟里丝丝弄碧”写的是词人离开京华时在隋堤上所见到的柳色。所谓“柳阴直”，非常类似绘画中的透视画

面，此时正当中午时分，太阳高悬在中天，柳树的阴影不偏不倚地直铺在地上。长堤之上，柳树成行，柳阴沿着长堤伸展开来，划出一道直线。“烟里丝丝弄碧”转而写柳丝。新生的柳枝细长柔嫩，像蚕丝一样。它们仿佛也知道自已碧色可人，所以故意飘拂着以显示它们的美，而柳丝的碧色透过春天的烟霭看去，更有一种朦胧的美。

这样的柳色已不止见过一次，那是为别人送行时看到的。

“隋堤上，曾见几番，拂水飘绵送行色”的“隋堤”指汴京附近汴河的堤，因为汴河是隋朝开的，所以称隋堤。“行色”指行人出发前的景象。柳条“拂水飘绵”如同挥手送别，这四个字锤炼得十分精工，生动地摹画出柳树依依惜别的情态。词人登上高堤眺望故乡，别人的回归触动了自已的乡情。厌倦了京城生活的游子凄恻与忧愁有谁能理解呢？接着，又将思绪引回到柳树上面：“长亭路，年去岁来，应折柔条过千尺。”古时驿路上十里一长亭，五里一短亭。亭是供人休息的地方，也是送别的地方。词人设想，在长亭路上，年复一年，送别时折断的柳条恐怕要超过千尺了。这几句表面看来是爱惜柳树，而深层的涵义却是感叹人间离别的频繁。

“寻”是寻思、追忆、回想的意思。“踪迹”指往事而言。当船即将离开但还没有开的时候，词人忙着和友人告别。当船启程之后，周围都安静了下来，自己的心也闲了下来，就很自然地要回忆京华的往事。“又酒趁哀弦，灯照离席，梨花榆火催寒食。”意思是：想当初在寒食节前的一个晚上，情人为他送别。在送别的宴席上烛光闪烁，伴着哀伤的乐曲饮酒。这里的“又”字是说从那次的离别宴会以后，词人已不止一次的回忆，如今坐在船上又一次回想到那时的情景。“梨花榆火催寒食”写明那次饯别的时间。寒食节在清明的前一天，旧时的风俗是，寒食这天禁火，节后另取新火。“催寒食”的“催”字正是岁月匆匆之感。

“愁一箭风快，半篙波暖，回头迢递便数驿，望人在天北。”这四句是词人自己从船上回望岸边的所见所感。风顺船疾，远行的人本来应该高兴才是，词里却用一个“愁”字，这是因为有人让他留恋着。回头望去，那人已远在天边，只见一个模糊难辨的身影。“望人在天北”五字，包含着无限的怅惘与凄婉。

写完乍别之际的情景，接着写渐远以后的心情。“凄恻，恨堆积。”“恨”在这里是遗憾的意思。船愈行愈远，遗憾也就愈重，一层一层堆积在心上难以排遣，也不想排遣。“渐别浦萦回，津堠岑寂，斜阳冉冉春无极。”从词的开头“柳阴直”来看，启程在中午，而这时已到傍晚。“渐”字也表明已经过了一段时间，不是刚刚分别时的情形了。这时视野之中之人早已不见，所见只有沿途风光。河流入海的地方称浦，或称“别浦”，那里水波回旋。“津堠”是渡口附近的守望所。因为已是傍晚，所以渡口冷冷清清的，只有守望所孤零零地立在那里。景物与词人的心情正相吻合。再加上斜阳冉冉西下，春色一望无边，空阔的背景越发衬出自身的孤单。他不禁又想起往事：“念月榭携手，露桥闻笛。沉思前事，似梦里，泪暗滴。”

月榭之中，露桥之上，度过的那些夜晚，都留下了难忘的印象，宛如梦境似的，浮现在词人的眼前。想到这里，不知不觉地滴下了泪水。“暗滴”是背着人独自滴泪，自己的心事和感情别人是无法理解的，当然也不愿意让别人知道，只好暗自悲伤。

四 如梦令两阙

李清照

作者



李清照（公元 1084 年—1155 年），号易安居士，宋济南（今山东省会）人。她是“礼部郎提点京东刑狱”李格非的女儿，21 岁嫁给诸城人赵明诚为妻。赵也喜爱文艺，一生收集金石书画，曾著有《金石录》一书，为宋代有名的大收藏家之一。金兵南侵，夫妇向江南逃难，赵不幸染病死了，她自己辗转流亡，后来到了金华隐居。她是天才女作家，与李白、李煜，并称为“词家三李”。曾作《词论》，对于北宋词人作品，都有评论。她的词写情真挚，委婉曲折，自成一家。著有《漱玉词》《金石录后序》。

其一

昨夜雨疏风骤，浓睡不消残酒^①。

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旧”。

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②！

参考译文

昨夜雨狂风急，我从沉睡中醒来，酒醉没有全消。试问卷帘的侍女，她却说海棠花依然如旧。知道吗，知道吗？应该是绿叶更加茂盛，红花却已凋零。

① 不消残酒：没有消去残留的醉意，即宿醉未消，还有醉意。

② 绿肥红瘦：绿叶多，红花少。

导读

一、赏析

这首小令，有人物，有场景，还有对白，充分显示了宋词的语言表现力和词人的才华。

“昨夜雨疏风骤”指的是昨宵的雨狂风猛。疏，正写疏放疏狂（放纵，狂放不受约束）。当此芳春，名花正好，偏那风雨就来逼迫了，心绪如潮，不得入睡，只有借酒消愁。酒喝得多了，觉也睡得浓了。结果一觉醒来，天已大亮。但昨夜的心情，却依然搁在心上，所以一起身便要询问心中记挂的事。于是，她急问收拾房屋，启户卷帘的侍女：海棠花怎么样了？侍女看了一看，笑回道：“还不错，一夜风雨，海棠花一点儿都没变！”女主人听了，嗔叹道：“傻丫头，你可知道那海棠花丛已是红的见少，绿的见多了吗？”这句对白写出了伤春惜春的闺中人复杂的神情口吻，可谓传神之笔。真是绝妙工巧，不着痕迹。词人为花而喜，为花而悲、为花而醉、为花而嗔，实则是伤春惜春，以花自喻，慨叹自己的青春易逝。

作者以“浓睡”“残酒”搭桥，写出了从夜至晨的时间变化和心理演变。然后一个“卷帘”，点破日曙天明，巧妙得当。然而，问卷帘之人，却一字不提所问何事，只于答话中透露出谜底。

本篇是李清照早期的词作之一。词中充分体现出作者对大自然、对春天的热爱。这是一首小令，内容也很简单。它写的是春夜里大自然经历了一场风吹雨打，词人预感到庭院中的花木必然是绿叶繁茂，花事凋零了。因此，翌日清晨她急切地向“卷帘人”询问室外的变化，粗心的“卷帘人”却答之以“海棠依旧”。对此，词人禁不住连用两个“知否”与一个“应是”来纠正其观察的粗疏与回答的错误。“绿肥红瘦”一句，形象地反映出作者对春天将逝的惋惜之情。

二、修辞的运用

其一，比拟。“绿肥红瘦”中的“肥”和“瘦”用比拟写雨海棠花的花和叶，形象生动。

其二，借代。“绿肥红瘦”中的“绿”和“红”是叶和花的颜色，用以代指海棠花的花和叶，十分贴切。

其三，设问。“知否”问得寻常，答以“绿肥红瘦”，妙语天成，奇妙无比。

其四，反复。“知否，知否？”着重在强调，以突出重点。

其五，隐喻。“海棠花”应是（变成了）绿肥红瘦，或者以红比喻女人，绿比喻男人也很贴切。从古代的男女地位来看，男尊女卑这个思想性更强。

其二

常记溪亭日暮，沉醉不知归路。

兴尽晚回舟，误入藕花深处。

争渡^①，争渡，惊起一滩鸥鹭^②。

参考译文

时常回忆起在溪边凉亭太阳西下时，我还酣醉于游兴未尽之中，连回家的路都忘记了。而在将要驾舟回去之时，误入了荷塘的深处。一阵焦灼，一阵手忙脚乱的，争相渡过，争相渡过，惊起了藏匿于荷花深处的一群海鸥和鹭鸶。

① 争渡：争相渡过。一说争为“怎”；争渡，指“怎么渡过？”。

② 鸥鹭：泛指水鸟。

导读

李清照的《如梦令·常记溪亭日暮》一词反映了作者前期作为少女和少妇的生活与情怀，其格调欢快而清新自然，读后令人回味无穷。

“常记溪亭日暮，沉醉不知归路。”这句交代了游玩的时间、地点。时间为曾经的一个日暮时分，地点为溪亭。紧接着是去溪亭玩的主要内容，即“醉”，仅一个“醉”字，就给我们描绘了一幅少女们畅饮的图画。在“醉”字前面，词人又加了一个“沉”字，从侧面表现出少女时期那种童心未泯的情趣，有点任性，但任性得可爱，任性得活泼。因为“沉醉”，她们找不到回家的路。其实从“沉醉”一词可看出词人当时是敞开心怀尽情地游玩的。在这种情况下，她也许一时根本没想到要回家。

“兴尽晚回舟，误入藕花深处。”词人玩得很开心，以至于忘了归路，但玩兴没了之后，她想回家了。再者天色也已晚了，于是她驾舟，在湖面飘荡，可惜由于“沉醉”而“不知归路”。于是便顺其自然地误入“藕花深处”。词人的情感是很细腻的，而藕花作为水乡特有的女子般温柔的花，是绝对能引起她心头的火花的。所以她明知“藕花深处”非“归路”而“深入”其中，从情感的角度分析，正好体现了词人寻找大自然中的乐趣的冲动。

“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从“争渡”一词看，当时游玩的并非词人一个。词人当时或许约了一群年龄相仿的少女共游溪亭。这群少女又极其活泼好玩，所以喝酒，而且还“沉醉”了，醉了之后却还要比拼，要“争渡”，更显其活泼好玩的一面。由于当时天色已晚，鸥鹭群累归藕花深处，却被这群好玩的女子惊起。如果发挥丰富的想象，每个人脑中都会浮现出一幅“藕花深处”一群少女“争渡”而“惊起一滩鸥鹭”的人与自然和谐的美丽画卷。

此词仅用小令的方式，用三十余字勾勒出一幅动人的画面。用心品读，读者似乎会听见一群无忧无虑的少女喝酒行令、嬉笑玩闹声。读者似乎能看见一群少女在夕阳西斜的傍晚，相约于小湖边的一座亭子里，畅所欲言，或吟诗作赋，或打闹嬉玩，或行酒令，不知不觉中一个个都满脸红霞飞舞，醉眼朦胧中不知归路，却还游兴未尽，驾着小舟互相追逐，将一叶叶小舟驶进晚风中飘摇着的藕花中，却一不小心惊起一滩鸥鹭，展翅飞向渐黑的夜幕。

五 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 辛弃疾

作者



辛弃疾（公元1140年—1207年）字幼安，号稼轩，历城（今山东济南）人。21岁即参加耿京的抗金义军，失败后南归。曾通判建康府，知滁州，历任提点江西刑狱、湖北转运副使、知潭州兼湖南安抚使、知隆兴府兼江西安抚使。43岁起落职闲居信州（上饶）近二十年，晚年起用，为浙东安抚使、知镇江府等职。在职时，在政治、军事等方面都有一定的成就，特别是在镇江任内，重视抗金的准备工作，但均为当权者所忌，不能施展抱负，最后被弹劾回到铅山，忧愤而死。他是两宋词人中词作最多的作家，有六百多首。其词反映了当时尖锐的民族矛盾和阶级矛盾，表现了自己坚持抗敌的决心，倾诉了壮志难酬的悲愤，对当权者的苟安误国表示了强烈的愤慨。由于在政治上失意，有时也流露出忘怀时事、寄情山水的消极情绪。艺术风格以豪放为主，不拘一格，沉郁、明快、激励、妩媚兼而有之。作词不为格律所拘，显示出自由放肆的精神。继苏轼之后，将词的内容和意境作了进一步的开拓，形成了独特的风格。现有《稼轩长短句》《美芹十论》《九议》等。

郁孤台^①下清江^②水，
中间多少行人泪^③？
西北望长安^④，
可怜无数山！
青山遮不住，
毕竟东流去。
江晚正愁余^⑤，
山深闻鹧鸪。



参考译文

郁孤台下这赣江的流水，江水中有多少难民的眼泪？我举头眺望西北的长安，可惜只见到无数的青山！但青山怎能把江水挡住，浩浩江水终于向东流去。傍晚，我在江边徘徊，而且满怀愁绪，也听到深山传来声声鹧鸪鸟的哀鸣。

- ① 郁孤台：在今江西省赣州市西南贺兰山上，唐宋时为游览胜地。
- ② 清江：指赣江。
- ③ 行人泪：指金兵大举南下，逃难的人民的眼泪。
- ④ 长安：原指汉唐京城。此处暗指北宋的都城汴京（开封）。
- ⑤ 愁余：使我忧愁。

导读

赏析

“造口”，即造口镇，在今江西省万安县西南。宋孝宗淳熙三年（公元1176年），作者任江西提点刑狱（掌管刑法狱讼的官吏）时，途经造口。在宋高宗建炎三年（公元1129年），金兵南下，攻入江西。隆裕太后由南昌仓皇南逃，金兵一直深入到造口。作者想起当时人民的苦难，写了这首词，题在墙壁上。

从这首词里可以看出，作者怀念中原故土的感情和强烈的爱国思想。它反映了四十年来，由于金兵南侵，中国南北分裂，人民妻离子散，流离失所的痛苦生活，也反映了作者始终坚持抗金立场，并为不能实现收复中原的愿望而感到无限痛苦的心情。

上阕四句在写法上，由近及远，又由远及近。“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意思是郁孤台下清江里的流水啊，你中间有多少逃难的人们流下的眼泪啊！作者把眼前清江的流水，和四十年前人民在兵荒马乱中流下的眼泪联系在一起，这就更能够表现出当时人民受到的极大痛苦。四十年来，人民多么盼望着能恢复故土、统一国家啊！然而，南宋当局根本不打算收复失地，只想在杭州过苟延残喘、偷安一时的生活。因此，作者抚今忆昔，感慨很深，在悲愤交集的感情驱使下，又写出了“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两句，以抒发对中原沦陷区的深切怀念。“郁孤台”是古台名，在今江西省赣州市西南贺兰山顶。“清江”即赣江，流经赣州市和郁孤台下，向东北流入鄱阳湖。“长安”即今陕西省西安市，西汉、隋、唐都建都在此。唐朝李勉曾经登上郁孤台想望长安。这里的

“西北望长安”，是想眺望北方沦陷区，反映作者的爱国感情。“可怜无数山”意思是很可惜被千山万岭遮住了视线。

“可怜”作可惜讲。从望不见长安到视线被无数山遮住，里边含有收复中原的壮志受到种种阻碍、无法实现的感叹。

下阕紧接着上阕，继续抒发对中原故土的怀念。“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两句是比喻句，意思是说滚滚的江水，冲破了山峦叠嶂，再奔腾向前。它象征着抗金的正义事业，必然会克服一切阻力，取得最后的胜利。这里表明作者对恢复中原充满了坚定的信心。但是，作者并没有脱离现实，沉醉于未来理想的幻想之中。十几年来，他目睹了抗金事业受到的重重阻力，不禁又愁绪满怀。“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两句的意思是“傍晚，我在江边徘徊，正在为了不能实现恢复大计愁苦着呢。可是，恰巧又从山的深处，传来鹧鸪鸟的哀鸣。”这叫声听起来，仿佛是“行不得也哥哥”。从鹧鸪的悲鸣声中，恰好透露出作者想收复失地，但又身不由己的矛盾心情。

这首词写得非常质朴、自然、流畅。尤其“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两句，十分含蓄，耐人寻味。

思考题

1 在《望海潮》一词中，柳永如何描绘杭州都会的繁荣、钱塘江潮的壮观及上层社会的豪华生活？[1.1.1]

2 苏轼如何通过《江城子·密州出猎》描写太守率众游乐的场景？[1.1.2][1.1.3]

3 根据《江城子·密州出猎》的内容，试描绘苏轼出猎的场面和感受。[1.1.2]



4 试述苏轼在《江城子·密州出猎》中所应用的三个典故。[1.1.3]

5 《兰陵王》中的“长亭路，年去岁来，应折柔条过千尺”写出了作者怎样的感叹？[1.1.2]



6 试简析《兰陵王》中的“愁一箭风快，半篙波暖，回头迢递便数驿，望人在天北”。

[1.1.2][1.1.3]



7 李清照在《如梦令·常记溪亭日暮》中如何勾勒出一幅生动的画面？[1.1.3]



8 试赏析《如梦令·常记溪亭日暮》中“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1.1.3]



9 《如梦令·昨夜雨疏风骤》中女主人公为什么不自己去看看海棠花，却问卷帘人？“试问”的“试”字反映了怎样的心理？[1.1.3]



10 《如梦令·昨夜雨疏风骤》中“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旧”，“却道”二字颇有深意。试说明之。[1.1.2][1.1.3]



11 李清照如何在《如梦令·昨夜雨疏风骤》中形象地反映出对春天将逝的惋惜之情？

[1.1.2][1.1.3]

12

《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中的“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抒发了词人怎样的情感？

[1.1.2]

13

如何理解《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中“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两句的意思？[1.1.3]

14

《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一句表达了词人怎样的心情？

[1.1.2]



15 《菩萨蛮·书江西造口壁》的开篇用了怎样的写作手法，有什么表达效果？[1.1.3]

第十课 游褒禅山记

王安石

作者



王安石（公元1021年—1086年），字介甫，号半山，宋抚州临川（江西今县）人。22岁举进士，神宗时为宰相，封荆国公。宋朝多年积弱，王安石拜相后，立意改革政治，创办农田水利、均输、青苗、保甲、募役、市易、保马、方田、均税等“新法”，以求富国强兵。由于改革太急，社会对其政策了解不够，当时的名臣贤士对这些社会经济政策群起反对。王安石自信极强，文彦博、司马光等贤才都被贬黜，改用吕惠卿、曾布等不能胜任的人，于是功效未见，百弊丛生，天下怨愤，王安石最终自请外调。谥文，世称“王荆公”。文学造诣上，王安石是“唐宋八大家”之一，风格峭劲，文如其人。现有《临川先生文集》一百卷。

题解

褒禅山在安徽省含山县北十五里，原名北山，因唐僧慧褒曾在此居住，又葬于此山，所以后人称为褒禅山。作者这篇记，通过叙述游山的事迹，阐述他治学之道。

褒禅山亦谓之华山，唐浮图^①慧褒^②始舍于其址，而卒葬之，以故其后名之曰褒禅。今所谓“慧空禅院”者，褒之庐^③冢^④也。距其院东五里，所谓华阳洞者，以其乃华山之阳名之也。距洞百余步，有碑仆道，其文漫灭^⑤，独其为文犹可识曰“花山”。今言“华”如“华实”之“华”者，盖音谬也。其下平旷，有泉侧出，而记游者甚众，所谓前洞也。由山以上五六里，有穴窈然^⑥，入之甚寒，问其深，则其好游者不能穷也，谓之后洞。

余与四人拥火以入，入之愈深，其进愈难，而其见愈奇。有怠而欲出者，曰：“不出，火且尽。”遂与之俱出。盖予所至，比好游者尚不能十一，然视其左右，来而记之者已少。盖其又深，则其至又加少矣。方是时，予之力尚足以入，火尚足以明也。既其出，则或咎^⑦其欲出者，而予亦悔其随之，而不得极夫游之乐也。

① 浮图：又作浮屠，为佛陀之异译，此处谓和尚。

② 慧褒：唐代高僧。

③ 庐：庐舍。

④ 冢(zhǒng)：坟墓。

⑤ 其文漫灭：碑上字已模糊不清。

⑥ 窈(yǎo)然：幽暗深邃。

⑦ 咎：责怪。

于是予有叹焉，古人之观于天地、山川、草木、虫鱼、鸟兽，往往有得，以其求思之深而无不在也。夫夷^⑧以近，则游者众；险以远，则至者少。而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常在于险远，而人之所罕至焉。故非有志者，不能至也。有志矣，不随以止也，然力不足者，亦不能至也。有志与力，而又不随以怠，至于幽暗昏惑，而无物以相之，亦不能至也。然力足以至焉而不至，于人为可讥，而在己为有悔。尽吾志也，而不能至者，可以无悔矣，其孰能讥之乎？此予之所得也。

余于仆碑，又以悲夫古书之不存，后世之谬其传，而莫能名者，何可胜道也哉！此所以学者不可以不深思而慎取之也。

四人者：庐陵^⑨萧君圭君玉，长乐王回深父，余弟安国平父、安上纯父。

⑧ 夷：平坦。

⑨ 庐陵：今江西吉安县。



参考译文

褒禅山也叫华山，唐朝和尚慧褒当初在这里筑室居住，死后就葬在这里，因为这个原因，从那时以后就把这座山称为褒禅山。现在叫做慧空禅院的，就是从前慧褒住的房子和坟墓所在地。距离禅院以东五里，是人们所说的华山洞。由于它在华山南面，因而得名。离洞口百多步有一座石碑倒在地上，碑上的文字模糊不清，只有石碑上残存的字迹可以辨识出“花山”的字样。现在把“华”字念成“华实”的“华”，大概是读音上的错误。山洞下面平坦而开阔，有泉水从山岩旁流出，在这里题字留念和游览的人很多，这就是一般人所说的前洞。沿着山路往上走五六里，有一个幽暗深邃的洞，走进洞里就觉得非常寒冷，打听它的深度，就连那些喜欢游览的人也未能走到尽头，这就是人们所说的后洞。

我和四个人拿着火把走进洞去，进入得越深，前进那里越困难，然而那里所见的景象也越奇特。有个懈怠而想退出的伙伴说：“再不出去，火把就要熄灭了。”于是，我们就和他一道出去。我们走到的地方，比起那些喜欢游览的人，大概还不到他们的十分之一，可是看看后洞左右的石壁上，到这儿题字的人已经很少了。大概是这山洞更深了，那么到的人也更加少了。正当这时候，我还有足够前进的力量，火把也还足够继续照明。我们出洞之后，就有人责怪那提议退出的人，而我本身也后悔跟着他出来，而未能充分享受到游览的乐趣。

对于这件事，我有所感慨。古代的人对于观察天地、山川、草木、虫鱼、鸟兽，往往有收获，因为他们都深入思考，没有什么事物不在探究的范围之中。一般来说，平坦而又近的地方，前往游览的人就很多；危险而遥远的地方，前往游览的人就很少。可是世上奇妙雄伟、珍异奇特、非同寻常的景物，又往往在危险、遥远的地方，人们很少去游览。因此，没有志气的人是不能到达的。有了志气，不跟随别人中途停止，但体力又不足够的人，也不能到达。有了志气和体力，又不跟着别人懈怠下来，但到了幽深昏暗，模糊迷乱的地方，却没有火光来帮助的，还是不能到达。但是体力足够到达的却没有到达，在别人看来是可以嘲笑他的，在自己来说也会后悔。假如尽了自己的努力但最终还是没有到达的人，便能够无所悔恨，难道还会讥笑他呢？这就是我这次游山的心得。

我对那座倒在地上的石碑，又因此感叹古代刻写的文献未能存留，使后世的人弄错了古书上流传的文字而又不能说清楚真相的情况，哪里说得完呢！因此，求学问的人不可以不深思熟虑，谨慎选用资料啊。

同游的四人是：庐陵人萧君圭，字君玉；长乐人王回，字深父；我的弟弟安国，字平父、安上，字纯父。

导读

一、课文分析

本文按情节的发展可分为五个部分。

第一部分：从篇首至“盖音谬也”。

记述褒禅山命名的由来。文章开头紧扣题目，开门见山地先说明褒禅山又叫华山之后，紧接着追述之所以命名为褒禅山，是因为唐朝有一个名叫慧褒的和尚，一开始就住在华山之下，死后又葬在华山之下，所以就把这座山称为褒禅山。当追

溯了褒禅山命名的由来之后，作者就把笔墨转向眼前所见的慧空禅院上来，说明现在看到的慧空禅院，就是当年慧褒禅师居住的房舍和坟墓。

由于这是一篇游记，所以当作者写到慧空禅院时，便以它为基点，重点突出地记叙褒禅山的名胜——华山洞。“距其院东百里，所谓华山洞者，以其乃华山之阳名之也”。这三句，说明华山洞的方位及其命名的由来。接着又写距离华山洞百余步，倒在路旁的石碑及碑文的情况。“其文漫灭”一句，从字面上来看，是说由于年代久远，字迹已经模糊不清了。其实，这一句也是为了突出其中尚可辨识的“花山”二字而写的。之所以要突出“花山”二字，目的在于纠正今人把“花山”之“花”误读为“华实”之“华”的错误。作者要纠正今人读音的错误，又旨在为下文发表感想和议论设下张本。

第二部分：从“其下平旷，有泉侧出”至“而不得极夫游之乐也”。

这部分记叙游览褒禅山后洞的情形，是承接华山洞的方位和命名后进一步分别就华山洞的前洞和后洞加以叙写。前洞，“其下平旷，有泉侧出”，虽有美景而不险绝，“而记游者甚众”，不足以游，所以一笔带过。而后洞与前洞相比，则迥然不同。它不像前洞那样平坦广阔，游人举足可到。在“由山以上五六里”的幽深之处，需要花费气力才能到达，而且“入之甚寒”，所以即使喜欢游览的人，也不能穷尽它的尽头。然而惟其险绝，才有奇观，所以引起了作者与同游者的极大兴趣。于是他们拿着火把走了进去，走得越深，行进越艰难，所看到的景物也就越加美妙。可是行进的艰难与景物的美妙形成了矛盾，所以同游者之中有倦怠而想出来的人说：“不出去，火把就要烧光了。”这么一说，大家就随着他一起走了出去。

一旦走出洞后，作者却深有感慨，慨叹自己所到达的地方比起喜欢游览的人，还不到十分之一。然而，看到后洞的左右

壁上，题字留念的人已经很少了。如果再往深处走，到达的人就更少了。这说明没有大志而畏于艰险的人，是不能够深入险境而观赏到异观的。因而又回顾自己在洞里还没有出来的时候。“予之力尚足以入，火尚足以明也。”指作者是可以再继续前进的，只是听了倦怠者的话，随着他走出洞来，而不能极尽游览之乐。目的不达，满腹憾恨之情溢于言表。由此可见作者不畏艰险的积极进取精神。

第三部分：从“于是予有叹焉”至“此予之所得也”。

写未能深入华山后洞所产生的感想和体会。这段开头“于是予有叹焉”一句，奠定了全段的基调，为展开议论作了带有浓厚感情色彩的转折。行文先从古人的行事说起，而后又回到游览景观上来，加以发挥议论。就古人来说，他们观察天地、山川、草木、虫鱼、鸟兽，往往都有所得，这是因为他们对事物观察思索得深切，没有探索不到的地方。作者称引古人，是为了借古鉴今。不言而喻，今人行事，要有所收益，也必须具有古人那种探索的精神。

事实上，并不是人人都具有这种精神的。就以游览景观来说，“夫夷以近，则游者众；险以远，则至者少”。这种现象，正是缺乏探索精神的表现。而天下的奇异雄伟、异乎寻常的景物，又常常在险远之处，人们很少会去游览的。正因如此，人们就不可能看到这些奇景异观了。那么怎样才能看到奇景异观呢？作者进而又从三个方面加以论说。

一是“非有志者，不能至也”。这里强调了一个“志”字。只有胸怀大志的人，才有可能到达理想的境地。

二是有了大志，不随随便便地止足不前，“然力不足者，亦不能至也”。这里又强调了一个“力”字。这个“力”，是指气力或体力。如果气力或体力不足够，像“有怠而欲出者”那样，也是不能到达理想境地的。

三是有了大志和体力，而又不轻易地倦怠，“至于幽暗昏惑，而无物以相之，亦不能至也”。这里又强调了一个“物”字。这里所说的“物”，是指火把之类的借助之物。当游览者走进昏暗之处的时候，如果不借助火把之类的物件来照亮前进的道路，也是不能到达理想境地的。

总之，就正面来说，只有具备志、力与相助之物这三个条件，才能到达理想的境地。反过来说，气力可以达到而又未能达到目的的人，这对别人来说是非常可笑的，对自己来说是很令人悔恨的。如果竭尽了自己的努力，仍然达不到目的，也就没有什么可悔恨的了。这样，谁还能讥笑他呢？作者从正反两方面把道理说得清清楚楚。这就是作者游览华山后洞之后的心得和深刻的体会。它的客观意义却远远超过了游览的乐趣，而可以用之于待人处事。

第四部分：从“余于仆碑”至“此所以学者不可以不深思而慎取之也”。

第四段与第一段仆碑文字和读音问题相照应，由山名读音的以讹传讹，联想到古籍的以讹传讹，触目伤怀，产生无限感慨，“何可胜道也哉！”作者从个别问题提升到对普遍现象的认识，因而提出“此所以学者不可以不深思而慎取之也”，概括出研究事物必须认真分析资料的真伪。“深思而慎取”，如此立论，正是倡导严谨的治学态度和认真的求实精神。

第五部分：从“四人者”至篇末。

记同游者姓名和写作时间。文章以议论为主，记叙与议论相结合。记叙简明，议论深刻，不枝不蔓，重点突出，脉络清晰地揭示文章主旨，说明了学人治学应具有顽强不屈的探索精神和“深思慎取”辨伪存真的严谨态度。除了求学，做任何事情都应善于思考，勇于探索，敢于坚持，最后才会取得成功。这篇文章给了读者许多启发。

二、赏析

王安石一生为了自己的政治理想，历经艰辛，备受磨难，仕途上起起落落，在政治上不甚得意。

《游褒禅山记》是他实行新法前四年所写，一方面固然有感于褒禅山的游览，另一方面则是为他以后的人生作了规划。

这篇文章与其说是游记，还不如说是言志的议论文。这点可以从本文叙议结合、因事说理的特点上体会。这次半途而废的游山经历，给了作者很大的感触。此行的目的无非是为了“极夫游之乐”，得“非常之观”，可是他们因为一点主观的原因，无功而返，致使作者悔不当初。由此映射到现实的人生之中，游洞即为人生处世，我们生命的目的无非也是为了实现自己的价值，追求自己的理想，途中我们肯定也会遇到很多的困难和问题，关键在于我们如何应对。王安石的回答是“尽吾志也……可以无悔矣”，只要自己问心无愧，竭尽全力，就算失败也是无妨的。这无疑就是王安石的政治宣言，当年他就是带着如此的信念迈着坚实的步伐走上仕途的。

他的一生，功过参半。他的辉煌，与他的政治宣言密切相关。如果没有这种信念，他又如何能在众人的反对声中坚持自己的理想呢？他的失败，也与他的政治宣言息息相关。正是因为太过于坚持自己的信念，才会导致新法的寸步难行。他游褒禅山失败了，但他从中得到了人生的启迪。他的新想法本可以应用到政治上，可是后来他在政治上同样也以失败告终，不得不令人深思。

三、字词解析

(一) 古今异义词

	古义	今义
比好游者尚不能十一。	十分之一。	数词。
于是予有叹焉。	“于”，介词，对；“是”，代词，这件事。为单音词连用。	合用为一个连词。
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	不平常。	用作表示程度的副词，十分，很。
此所以学者不可以不深思而慎取之也。	是代词“所”与介词“以”结合，相当于“……的原因”。	常用来表示因果关系的连词。
此所以学者不可以不深思而慎取之也。	泛指求学的人，指读书人。	特指有专门学问的人。

(二) 词类活用

始舍于其址。	意为筑舍定居，名词活用为动词。
名之曰褒禅。	意为命名，称呼，名词活用为动词。
有泉侧出。	意为在一侧，名词作状语。
问其深，则其好游者不能穷也。	“深”意为深度，形容词用作名词。“穷”意为穷尽，走到尽头，形容词活用为动词。

而其见愈奇。	意为见到的景象，动词用作名词。
盖其又深，则其至又加少矣。	意为到达的人，动词用作名词。
火尚足以明也。	意为照明，形容词用作动词。
不得极夫游之乐也。	意为尽情享受，形容词用作动词。
而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常在于险远。	意为险远的地方，形容词用作名词。
后世之谬其传，而莫能名者，何可胜道也哉！	“谬”意为弄错，使……错，形容词的使动用法。 “传”意为流传的文字，动词用作名词。 “名”意为说明白，名词用作动词。

（三）文言固定句式

其孰能讥之乎？	意为难道……吗？
何可胜道也哉！	意为哪里……呢！
此所以学者不可以不深思而慎取之也。	意为这就是……的缘故。

（四）“花”与“华”的字形演变

华的本义是花朵，如《诗经·周南·桃夭》：“桃之夭夭，灼灼其华。”引申为“光彩”，“光辉”，如《尚书大传·虞夏传》：“日月光华，旦复旦兮。”“花朵”之义后写作“花”。

𠄎 → 𠄎 → 華 → 华

𠄎 → 𠄎 → 花 → 花

思考题

- ① 文章开头记述褒禅山的由来，记叙的顺序是：山—院—洞—碑。试述之。[2.1.1]
- ② 试描述作者和同游的四个人游“后洞”的情形以及他出洞后的心情。[2.1.2]
- ③ 试述作者游褒禅山的心得体会。[2.1.2]
- ④ 作者对于“仆碑”有何慨叹？[2.1.2][2.1.3]
- ⑤ 试将下列文字译为现代汉语。[2.1.1]

于是予有叹焉。古人之观于天地、山川、草木、虫鱼、鸟兽，往往有得，以其求思之深而无不在也。夫夷以近，则游者众；险以远，则至者少。而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常在于险远，而人之所罕至焉，故非有志者，不能至也。

第十一课 糟糠自厌^①

高明

作者



高明（约公元 1301 年—1371 年），字则诚，号东嘉，又号菜根道人。温州瑞安（今属浙江）人。后人称东嘉先生。早年乡居读书。元至正五年（公元 1345 年）进士及第，授处州录事。明初，朱元璋闻其名，征召出仕，以老病辞，卒于宁海。根据汉代蔡伯喈、赵五娘故事写成南戏《琵琶记》。

题解

《琵琶记·糟糠自厌》是刻画赵五娘形象的重头戏。蔡伯喈上京赴试，杳无音信。赵五娘在家含辛茹苦地侍奉年迈的公婆，承受着苦难的煎熬，又恰逢连年灾荒，她宁愿自己吃糠咽菜，也要省下口粮供养公婆。然而，她的孝心却引起了公婆的误解和责难，但她始终毫无怨言，默默忍受着一切不幸和苦难。公婆得知真相后，悲苦交加，双双昏倒。从赵五娘的角色塑造上看，她生动地体现了处于社会底层的劳动妇女淳朴善良的高尚品质和舍己为人的美好情操。由于作者是在中国传统环境中塑造出赵五娘的传统妇女形象，因而使这一形象超出了一般意义上的孝妇贤妻，赢得了人们的强烈共鸣。

① 本篇节选自《琵琶记》。“厌”通“咽”。

旦：（上唱）【南吕过曲^②】【山坡羊^③】乱荒荒不丰稔^④的年岁，远迢迢不回来的夫婿，急煎煎不耐烦的二亲^⑤，软怯怯不济事的孤身己。苦！衣典^⑥尽，寸丝不挂体。几番拼死了奴^⑦身己，争奈没主公婆，教谁看取^⑧？思之，虚飘飘命怎期？难捱，实丕丕^⑨灾共厄！

【前腔】滴溜溜难穷尽的珠泪，乱纷纷难宽解的愁绪，骨崖崖^⑩难扶持的病身，战兢兢难捱过的时和岁。这糠，我待不吃你呵，教奴怎忍饥？我待吃你呵，教奴怎生^⑪吃？思量起来，不如奴先死，图得不知他亲死时。思之，虚飘飘命怎期？难捱，实丕丕灾共危！

- ② 南吕过曲：宫调名，为南曲十三宫调之一，其声凄怆怨慕。过曲，即带过曲，或称带过头。原为北曲小令中之一体式，以后南曲亦仿效之。
- ③ 山坡羊：曲牌名。
- ④ 不丰稔(rěn)：指农作物欠收。
- ⑤ 二亲：为蔡邕(伯喈)父母，赵五娘之公婆。
- ⑥ 典：以物品抵押换钱。
- ⑦ 奴：古代女子之谦称。
- ⑧ 看取：取，语助词。犹如看顾。
- ⑨ 实丕丕：实实在在。
- ⑩ 骨崖崖：瘦骨嶙峋貌。
- ⑪ 怎生：怎样，如何。

旦： 奴家早上安排些饭与公婆吃。岂不欲买些鲑菜¹²？争奈无钱可买。不想公婆抵死¹³埋怨，只道奴家背地自吃了什么东西。不知奴家吃的是米膜¹⁴糠粃¹⁵。又不敢教他知道。便使他埋怨杀我，我也不敢分说。苦！这糠粃怎的吃得下？

旦： （吃、吐介¹⁶）

旦： （唱）【双调过曲¹⁷】【孝顺歌¹⁸】呕得我肝肠痛，珠泪垂，喉咙尚兀自¹⁹牢嘎住²⁰。糠那！你遭砻²¹被舂杵，筛你簸颺你，吃尽控持²²。好似奴家身狼狈，千辛万苦皆经历。苦人吃着苦味，两苦相逢，可知道欲吞不去。

12 鲑菜：吴人对鱼菜的总称。

13 抵死：非常、极度之意。

14 米膜：米之外皮。

15 糠粃(bǐ)：谷皮，不可食。

16 介：为戏曲中关于动作、表情、效果之舞台指示。介又称科，有时或“科介”杂用。

17 双调过曲：宫调名。

18 孝顺歌：曲牌名。

19 兀(wù)自：仍就，还是。

20 牢嘎住：牢牢塞住，呵不出声之意。

21 砻(lóng)：用砻磨去稻谷的壳。

22 控持：犹如控制。指遭受磨、舂、杵及筛、簸、扬之折磨。

外²³、净²⁴：（潜上探觑介）

旦：（唱）【前腔】糠和米，本是相依倚，被簸颺作两处飞。一贱与一贵，好似奴家与夫婿，终无见期。丈夫，你便是米呵，米在他方没寻处。奴家恰便似糠呵，怎的把糠来救得人饥馁²⁵？好似儿夫²⁶出去，怎的教奴供膳得公婆甘旨²⁷？

外、净：（潜下介）

旦：（唱）【前腔】思量我生无益，死又值甚的？不如忍饥死了为怨鬼。只一件，公婆老年纪，靠奴家相依倚，只得苟活片时。片时苟活虽容易，到底日久也难相聚。漫²⁸把糠来相比，这糠尚兀自有人吃，奴家的骨头，知他埋在何处？

外、净：（上）

净：媳妇，你在这里吃什么？

旦：奴家不曾吃什么。

²³ 外：角色名，戏曲中有生、旦、外、贴、丑、净、末七种角色。外有两种，一扮老年男子，一扮老年女子。此处扮蔡邕父蔡员外。

²⁴ 净：角色名，其中又分正净、副净。饰刚猛、粗鲁、多疑之人。可扮男，亦可扮女。此处为副净。指蔡邕母蔡婆婆。

²⁵ 饥馁(něi)：饥饿。

²⁶ 儿夫：妇人称自己丈夫。

²⁷ 甘旨：美食，指供养父母之食品。

²⁸ 漫：通“莫”，作“休”解。

- 净：（搜寿介）
- 旦：婆婆，你吃不得。
- 外：唉，这是什么东西？
- 旦：（唱）【前腔】这是谷中膜，米上皮。
- 外：呀！这便是糠，要他何用？
- 旦：（唱）将来饘饎²⁹堪疗饥。
- 净：噫！这糠只好将去喂猪狗，如何把来自吃？
- 旦：（唱）尝闻古贤书，狗彘食人食³⁰，也强如草根树皮。
- 外、净：怎的³¹苦涩东西，怕不噎坏了你？
- 旦：（唱）啮雪吞毡，苏卿犹健³²。餐松食柏³³，到做得神仙侣。这糠呵，纵然吃些何虑？
- 净：阿公³⁴，你休听他说谎，糠糝如何吃得？

29 饘饎(bìluó)：安排、张罗。

30 狗彘(zhì)食人食：语出孟子的“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原意为喂猪狗吃人之粮食而不知检点，此处作“狗彘食，人食”，意指原是喂猪狗之粮食，却给人吃。

31 怎的：如此、这般。

32 啮雪吞毡，苏卿犹健：言汉朝苏武，在武帝时出使匈奴，匈奴逼降，苏武宁死不屈，幽于大窖之中，不给饮食。天雨雪，苏武嚼雪吞毡，数日不死。后放逐草原牧羊，十九年后始得返国。事见汉书李广苏武传。

33 餐松食柏：相传神仙不食烟火食，以松柏之实为粮。

34 阿公：妇称夫词。

旦：（唱）爹妈休疑，奴须是你孩儿的糟糠妻室³⁵。

外、净：（看、哭介）媳妇，我元来错埋冤了你。兀的³⁶不痛杀我也！
（倒介）

旦：（叫哭介）（唱）【仙吕入双调³⁷】【雁过沙³⁸】苦！沉沉向冥途³⁹，空教我耳边呼。公公！婆婆！我不能够尽心相奉事，反教你为我归黄土！教人道你死缘何故？公公！婆婆！怎生割舍得抛弃了奴！

外：（醒介）

旦：谢天谢地！公公醒了！公公你闹闹⁴⁰！

外：（唱）【前腔】媳妇，你担饥事姑舅；媳妇，你担饥怎生度？

旦：公公且自宽心，不要烦恼。

外：（唱）媳妇，我错埋怨了你，你也不推辞，到如今始信有糟糠妇。媳妇，料应我不久归阴府，也省得为我死的，累你生受苦。

³⁵ 糟糠妻室：指妻室。汉书宋弘传：“贫贱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

³⁶ 兀的：相当于口语“怎的”。

³⁷ 仙吕入双调：宫调名。

³⁸ 雁过沙：曲牌名。

³⁹ 冥途：阴间。

⁴⁰ 闹闹：强打精神之意。也可写作“挣扎”。

旦：（扶外起介）公公且在床上安息，待我看婆婆如何？

（叫不醒介）呀！婆婆不济事了！如何是好！

（唱）【前腔】婆婆气全无，教奴怎支吾⁴¹？唉！丈夫呵！我千辛万苦，为你相看顾，如今到此难回护。我只愁母死难留父。况衣衫尽解，囊篋又无。

外：媳妇，婆婆还好么？

旦：婆婆不好了！

外：（唱）【前腔】天那！我当初不寻思，教孩儿往帝都。把媳妇闪得⁴²苦又孤，把婆婆送入黄泉路。算来是我相耽误，不如我死，免得你再辜负。

旦：公公休说这话，请自安息。

外：媳妇，婆婆死了，衣衾棺槨，是件皆无，如何是好？

旦：公公宽心，待奴家区处。

末⁴³：（上）福无双降犹难信，祸不单行却是真。老夫为何道此两句？为邻家蔡伯喈妻房赵氏五娘，他嫁得伯喈方才两月，伯喈

41 怎支吾：怎么办。

42 闪得：弄得。

43 末：男配角名。此处指扮演蔡家邻居的张广才太公。

便出去赴选⁴⁴。自去之后，连遭饥荒。公婆年纪皆在八十以上，家里更没个相扶持的。甘旨之奉，亏杀这五娘子，把些衣服首饰之类，尽皆典卖，办些粮米，供给公婆，却背地里把糠粃闹闹充饥。这般荒年饥岁，少什么有三五个孩儿的人家，供膳不得爹娘。这个小娘子，真个今人中少有，古人中难得。那婆婆不知道，颠倒把他埋怨。适来听他公婆知道，却又痛心，都害了病。如今不免到他家探望则个⁴⁵。呀！五娘子，你为什么的慌慌张张？

旦：太公⁴⁶！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奴家婆婆死了！

末：唉！你婆婆既死了，你公公如今在哪里？

旦：在床上睡着。

末：待我看一看。

外：太公休怪，我起来不得了。

末：老员外⁴⁷快不要劳动。

旦：太公，我婆婆衣衾棺槨，是件皆无，如何是好？

末：五娘子，你不要愁烦，我自有区处。

⁴⁴ 赴选：应举、赶考。

⁴⁵ 则个：句末语气词，犹言“便了”。

⁴⁶ 太公：对年长者之尊称。

⁴⁷ 老员外：在小说戏曲中，原指财多势大之人。此处是张太公对蔡邕父的称呼。

旦：（唱）【仙吕入双调】【玉包肚⁴⁸】千般生受⁴⁹，教奴家如何措手！终不然把他骸骨，没棺材送在荒丘。（合）相看到此，不由人不泪珠流，正是不是冤家不聚头。

末：（唱）【前腔】五娘子，不必多忧，资送婆婆在我身上有。你但小心承直⁵⁰公公，莫教他又成不救。（合前）

外：（唱）【前腔】张公护救，我媳妇实难启口。孩儿去后，又遇饥荒，把衣衫典当卖无留。（合前）

末：老员外，你请进里面去歇息。待我一霎时⁵¹叫家僮讨棺木来，把老安人⁵²殓了，选个吉日，送在南山安葬去。

外：如此多谢太公周济。

旦：只为无钱送老娘。

末：须知此事有商量。

合：归家不敢高声哭，惟恐猿闻也断肠！

④8 玉包肚：曲牌名。

④9 生受：谦谢语，等于说麻烦、有劳、对不起。曲中常用语。

⑤0 承直：照顾。

⑤1 一霎时：形容极短之时间。

⑤2 老安人：老太太。

导读

一、《琵琶记》剧情简析

《琵琶记》，元末南戏，高明撰。写汉代书生蔡伯喈与赵五娘悲欢离合的故事，共四十二出。被誉为传奇之祖的《琵琶记》，是中国古代戏曲中一部经典名著。

书生蔡伯喈与赵五娘新婚不久，与妻子伉俪情深。恰逢朝廷开科取士，伯喈以父母年事已高，欲辞试留在家中，服侍父母。但蔡公不从，邻居张太公也在旁劝说。伯喈只好告别父母、妻子赴京应试。应试及第，中了状元。牛丞相有一女未婚配，奉旨招新科状元为婿。伯喈以父母年迈，在家无人照顾，需回家尽孝为由，欲辞婚、辞官，但牛丞相与皇帝不从，被迫滞留京城。

自伯喈离家后，恰逢遭受连年旱灾，五娘仍任劳任怨，服侍公婆，让公婆吃米，自己则背着公婆私下自咽糟糠。婆婆痛责五娘不孝，整日只让二老吃白粥，殊不知五娘是背着公婆私下自咽米糠。婆婆意外发现真相后，一时痛悔过甚而亡，蔡公不久也死于饥荒。伯喈被强逼入赘牛府后，终日思念父母，写信回家。信却被拐儿骗走，以致音信不通。

一日，伯喈在书房弹琴抒发幽思，被牛氏听见，得知实情后便告知父亲。牛丞相被女儿说服，遂派人去迎取伯喈父母、妻子来京。另一边厢，蔡公、蔡婆去世后，五娘祝发卖葬，罗裙包土，自筑坟墓，又亲手绘成公婆遗容，身背琵琶，沿路弹唱乞食，往京城寻夫。

来到京城，正遇弥陀寺大法会，五娘便往寺中募化求食，将公婆真容供于佛前。当时，伯喈也来到寺中烧香，祈求父母路上平安。伯喈在大法会上见到父母真容，便拿回府中挂在书房内。五娘寻至牛府，被牛氏请至府内弹唱。五娘见牛氏贤淑，便将自己的身世告知牛氏。牛氏为让五娘与伯喈团聚，又

怕伯喈不认，便让五娘来到书房，在公婆的真容上题诗暗喻。伯喈回府，见画上所题之诗，正欲问牛氏，牛氏便带五娘入内，夫妻遂得以团聚。五娘告知家中事情，伯喈悲痛至极，即刻上表辞官，回乡守孝。得到牛丞相的同意后，伯喈遂携赵氏、牛氏同归故里，庐墓守孝。后皇帝卜诏，旌表蔡氏一门。

二、戏曲讲解：《糟糠自厌》

这一出由赵五娘主唱，作者通过一套曲子，表现了赵五娘为度生活难关被迫以皮糠充饥时的痛苦心情。

第一支曲子【山坡羊】首先用四个排比句从四个方面概括了赵五娘的艰难处境，即时逢荒年，受到饥饿威胁，此一难；丈夫未归，失去依靠，此二难；公婆年迈，难度荒年，此三难；自己势单力薄，难撑门户，此四难。命运将一个弱女子推到了如此艰难的处境之中。为度难关，赵五娘作了一系列努力。首先是典卖了手饰和值钱的衣裳，用以买米给公婆充饥，使自己全身衣衫破旧（这初步表现了赵五娘的自我牺牲精神）；然后是打算卖身救公婆，但此举又将使公婆陷于无人照管侍候的处境，这使孝贤的媳妇处于矛盾之中。百般无可奈何之中，她感到自己的命运前途飘渺虚无，难以把握（这种心态是人在难以战胜困难，人的主体力量无法战胜强大的外部力量之时常常产生的），感到灾难与危险确实降临在自己身上。

接着，【前腔】又用了四个排比句来形容自己的状态和心情，这十分符合赵五娘的身份。曲子的后半部分，表现了赵五娘吃糠前的矛盾痛苦心情。

念白交代了赵五娘与公婆之间的矛盾。矛盾的发生出于误会，而赵五娘出于对公婆的关心又不便作出解释，只得忍受着冤屈，忍受着巨大的心理压力。这里，赵五娘宁愿受委屈，也不愿自我表白说明真情，这再一次表现了她的自我牺牲精神。孔子的“仁学”思想就是强调通过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

通过每个人的自我修养反省（包括克制、忍让，即温良恭俭让）来达到家庭的和睦，再以家庭的和睦为基础去达到天下的太平。

【孝顺歌】写赵五娘吃糠时的痛苦感受和难过的心情。

“磨”是农具名，状如石磨，多由竹木制成，工作面上排有密齿，用以磨脱稻壳，又叫“水碓”“碓子”。“舂”是指用杵臼捣去谷物的皮壳。李白《罕五松山下荀媪家》有“田家秋作苦，邻女夜舂寒”。“杵”是指捣物的棒槌。

在【孝顺歌】后的第一个【前腔】，赵五娘以糠、米作比，形容自己与丈夫贵贱不同的处境。这是由吃糠而引起的联想。

第二个【前腔】，赵五娘进一步抒发自己欲活不能，欲死不忍的矛盾心情，以及自己人不如糠的悲伤感叹。外（蔡公）净（蔡婆）上场。他们发现媳妇吃糠之举，使误会得以消除，双方的矛盾得以解决。一个“探”字表现出公婆对媳妇的不信任和提防。这也说明在传统社会里媳妇难当。

第三个【前腔】是双方曲白相对。写赵五娘为了安慰公婆，以实用主义的手法，引经据典，来为自己吃糠辩护，想将此事平常化，以安二老之心。她的第一个辩解就是对古圣贤书采用断章取义，乱打标点的手法，说明可以吃糠。《孟子·梁惠王》有“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检”。原意谓：国王养猪狗，让它吃人的粮食，这样浪费而国王不知自省。赵五娘用此语断章取义，意谓：原是狗彘吃的东西，拿来给人吃。原文加标点就是“狗彘，食人食”；这里的标点则是“狗彘食，人食”。第二次辩解就是引用历史典故说明吃糠也无妨。第三是通过对“糟糠妻”作望文生义的解释，来说明自己命中该吃糠皮。

“糟糠妻”一词出自《后汉书·宋弘传》：后汉光武帝刘秀姐湖阳公主新寡，属意于朝臣宋弘。刘秀要试探宋弘的意思，问道：“俗语说：‘贵易交，富易妻。’合乎人情么？”弘答

道：“臣闻贫贱之交不可忘，糟糠之妻不下堂。”帝向公主道：“事不成了。”

赵五娘一片真诚的孝心感动了公婆，二老由于过度悲伤而昏了过去。真是一波刚平一波又起，公婆的不幸使一心行孝的媳妇陷入更加难受的境地。【雁过沙】一曲便抒发了五娘此时的痛苦心情。

在【雁过沙】后的【前腔】里，赵五娘抒发了对婆婆昏迷不醒的忧虑和悲伤。

“末”是指蔡家邻居张太公，这是一个仗义行善的热心人，多次给蔡家帮助。

“福无双降”两句之意最早见于《说苑·权谋》：“此所谓福不重至，祸必重来者。”俗语小变其文为“福无双至，祸不单行。”

张太公有大段念白，在情节的交代上显得有些重复（具有从头道来的味道），但在人物形象的塑造上却有重要作用。借鉴第三者之口来赞扬赵五娘的美德，使人物形象更丰满，更令人信服。

三、艺术特色

《糟糠自厌》这出戏体现了《琵琶记》的两大艺术特色：

（一）人物心理刻画细致入微。

作者通过吃糠这一情节从多层次、多角度刻画赵五娘的痛苦心情，突出她的自我牺牲精神。

高明写了赵五娘吃糠前的矛盾和吃糠时的难受。同时，也写了她由糠米及人的联想、比喻，最后还写了她对公婆为自己吃糠的辩解，一连串的唱词，将赵五娘复杂的心理活动和孝贤的品质淋漓尽致地刻画出来了。

（二）语文富有文采又通俗朴实。

作者用了大量的口语、俗语，十分通俗易懂。

【孝顺歌】以糠自喻，通过层层渲染表现赵五娘所经历的千辛万苦。

接着，【孝顺歌】后的【前腔】以糠和米设喻。表现赵五娘夫贵妻贱，两处分离之苦。这支曲子之所以为人们称道，原因有三。第一是设喻巧妙，它不只是取喻体和本体之间的某一相似点，而是取其多个相似点。在谷被舂碾成糠和米之前，紧紧倚依，如同赵五娘夫妇婚后一样亲密，此一相似。谷被分成糠和米是由于遭受外力压挤的结果，而五娘夫妇的分离也是外力压迫所致，此二相似。糠和米分离之后，米贵糠贱再也不能会合一处，有如蔡伯喈的荣华富贵和赵五娘的饥寒劳碌，此三相似。传统社会中，妇女生活在最底层，支撑门户的是男子，而饥寒荒年间，蔡不能赡养父母，只有赵五娘一个人支撑全家，这又如同是以糠救饥，此四相似。

第二是通过这种比喻，寄托了赵五娘对身世遭遇的感慨。实际上是对造成夫妇分离的血泪控诉。

第三是这些比喻不是游离情节之外的，而是见景生情，即事设喻，景情交融，不见斧凿痕迹。



思考题

- 1 (a) 试概括赵五娘所面对四个艰难处境。
[4.1.1]
(b) 为渡难关，赵五娘做了哪些努力？ [4.1.1]
- 2 赵五娘如何引经据典来为自己吃糠辩护？
[4.1.2]
- 3 作者如何用糠和米设喻，表现赵五娘夫贵妻贱，两处分离之苦？ [4.1.3]
-  4 试概括赵五娘的性格特征。 [4.1.3]
-  5 论述在赵五娘身上体现的中国妇女善良淳朴品质和自我牺牲精神。 [4.1.1][4.1.3]

第十二课 赵子龙长阪坡救幼主

罗贯中

作者



《三国演义》一书，本名为《三国志通俗演义》，是元末明初人罗贯中就元代所刊《三国志平话》，并参照正史陈寿《三国志》所编著的。不过罗贯中的名字、籍贯有许多说法，他的生卒年代及事迹都不可考。近年公认为比较可靠的是明初贾仲名在《续录鬼簿》中所记。罗贯中，名本，字贯中，太原人。他是一个不得志的江湖流浪者，与人寡合，号“湖海散人”。贾仲名和他是“忘年交”，说他“乐府隐语，极为清新”，又说因“遭时多故”，他二人“各天一方”。到了至正甲辰（即元顺帝托欢铁木耳至正二十四年，为公元1364年），又会了面，但“别来又六十余年，竟不知其所终”。按元亡在公元1368年，距贾仲名与罗贯中会面时只有四年，那么罗贯中为元末明初人是不错的。而他俩既为忘年之交，贾仲名说他太原人，籍贯也应该正确。相传他除了改编《三国志通俗演义》以外，还有《十七史演义》等的著作。此外元杂剧中列有罗贯中杂剧三种，所以后世说他“工于作曲”。现在所传是他作的小说如《隋唐演义》《残唐演义》《五代史演义》《三遂平妖传》等，皆屡经后人增损，原作早已湮没。在他许多作品中最能保存他原作面目的，只有《三国志通俗演义》一书。不过今本的《三国演义》，却是经

过清朝康熙时，毛纶、毛宗岗父子增删修订的本子。毛宗岗，字序始，苏州人。按三国故事在唐宋时代已经在民间流传，后来渐渐演化成为小说。因此《三国演义》一书，严格说来，绝非一人一代之作，而是一部三四百年来集体的作品。

题解 本文节选自今本《三国演义》第四十一回。曹操南下攻打刘备，刘备自知不敌，遂舍弃新野携带百姓逃亡。曹军攻来，刘备仓皇逃跑，妻儿皆陷于乱军之中。赵云为救少主及主母，孤身一人冲入曹营，往来冲突救回少主阿斗，死里逃生杀出重围来见刘备。刘备知道事情经过后，把自己的亲儿子丢到地上，赵云慌忙接住。只听刘备道：“因为这个小子，几乎让我损失了一员大将！”

曹操亲领铁甲五千，限一日一夜赶上玄德^①。令如风火，谁敢怠慢，都跟文聘而进。

却说玄德引十数万百姓、一千余军马，一程程挨着往江陵进发，分付赵云保护老小，张飞^②断后。孔明^③曰：“云长^④去了，绝无音信，不知如何？”玄德曰：“欲烦军师亲往催促。刘琦^⑤昔日感公之教，以获全生，今公一往，事必谐矣。”孔明不敢推辞，引刘封^⑥带五百军，先往江夏求救，应允去了。当日，

- ① 玄德：刘备，字玄德，河北涿县人，汉景帝之子中山靖王刘胜的后代，为三国蜀汉开国君王。东汉灵帝末年，与关羽、张飞一道征讨黄巾贼有功，遂为安喜县尉。
- ② 张飞：张飞，字翼德，冀州涿郡涿县人，蜀汉名将。张飞与刘备、关羽在桃园结义，张飞排行第三，为人勇冠三军，但脾气暴躁，常鞭打士卒，兵器为丈八蛇矛枪，所以被称为猛张飞，世之虎将。
- ③ 孔明：诸葛亮，字孔明，人称卧龙先生，有经天纬地之才，鬼神不测之机。刘备三顾茅庐，遂允出山相助。曾舌战群儒、借东风、智算华容、三气周瑜，辅佐刘备于赤壁之战大败曹操，更取得荆州为基本。后奉命率军入川，于定军山智激老将黄忠，斩杀夏侯渊，败走曹操，夺取汉中。刘备伐吴失败，受遗诏托孤，安居平五路，七纵平蛮，六出祁山，鞠躬尽瘁，死而后已。其手摇羽扇，运筹帷幄的潇洒形象，千百年来已成为人们心中“智慧”的代名词。
- ④ 云长：关羽，刘备的义弟，五虎大将排名第一位。字云长，本字长生，河东解（今山西省临猗西南）人，因杀人而逃亡至涿郡。其后与张飞一起追随刘备。
- ⑤ 刘琦：山阳高平人，荆州牧刘表之长子。
- ⑥ 刘封：刘备的义子。

玄德自与简雍、糜竺、糜芳⁷正行之间，忽然一阵狂风，就马前撮起尘土冲天，平遮红日，无半点光彩，耳边只闻嚎啕之声。玄德惊曰：“此是何兆也？”简雍颇明阴阳，袖传一课，失惊曰：“大凶之兆也！应在今夜。主公可弃百姓而走。”玄德曰：“吾从新野相随到此，安忍弃之？”雍曰：“主公恋而不弃，祸不远矣！”便问：“前面是何处？”答曰：“前面便是当阳县，这座山名为景山。”玄德曰：“只就此山住扎。”秋末冬初，凉风透骨；黄昏将近，哭声遍野。宿到四更时分，只听得西北喊声震地而来。玄德大惊，急忙上马，引本部精兵二千，迎敌曹⁸操。操率精兵掩至，势不可当。玄德死战。正在危急，忽一彪

7 简雍、糜竺、糜芳：简雍本姓耿，因幽州人将耿说成简，便改为姓简。年少时已与刘备相识。后来，刘备加入对抗黄巾军的战争，便跟随他四处奔走。糜竺，字子仲，东海郡朐县人，三国时期蜀汉官吏。糜芳是糜竺之弟，跟随刘备多年，曹操曾经上表他为彭城相，他辞官不受，继续追随刘备。

8 曹：曹操，字孟德，是三国时期的著名政治家和军事家，小名叫阿瞒，谯（现在的中国东南部安徽亳州）人。在东汉末年镇压黄巾起义军过程中，他逐渐积累力量，后来占领了一些地方，还诱降了青州的一些黄巾起义军，改编成“青州兵”。公元196年，他把汉献帝迎接到了许（现在中国中部河南许昌东边），用拥有天子的优势，以天子的命令来领导诸侯。在著名的官渡之战中，打败了袁绍，统一了中国北部。但后来在赤壁大战中失败了，退到北方，当时形成了三国对立的局面。

军来，乃张飞也，杀开一条血路，救玄德望东而走。回头观看，南边有千百人马杀到长阪坡下，文聘当先拦住。玄德骂曰：“背主之贼，非大丈夫也！”文聘⁹羞惭满面，领兵投东北角去。背后许褚赶来。张飞保着玄德，杀散铁骑，迤迤望东而走。渐渐喊声远去，玄德方才歇马。喘息未定，回看手下，随行止有百余骑；百姓老小并糜竺、糜芳、简雍、赵云等，皆不知下落。玄德望西哭曰：“居民十数万，皆因恋我，遭此大难！吾家老小，皆不知下落存亡。虽土木之人，宁不悲乎！”

正恓惶嚎啕之时，忽见糜芳面带数箭，跪于马前，口言：“反了常山赵子龙也！投曹去了！”玄德叱之曰：“子龙是吾故人，安肯反也？”张飞曰：“他知我等势穷力尽，反投曹操，以图富贵。此乃常理也，何故不信？”玄德曰：“子龙与吾相从患难之时，他心如铁石，岂以富贵能摇动乎？”糜芳曰：“我亲见他引军投操去了。”玄德曰：“子龙必有事

⁹ **文聘**：字仲业，南阳宛人，三国时曹魏名将。本来是荆州刘表的大将，镇守荆北。东汉献帝建安十三年（公元208年）刘表死后，其子刘琮继位。当时曹操起兵南征荆州，刘琮与众官商议，决定举荆州之地投降曹操，又唤文聘一起归降。

故。再说子龙反者，斩之！”张飞曰：“兄弟亲去寻他去。如撞见，一枪刺死！”玄德曰：“休错疑了！岂不见你二兄云长诛颜良也？子龙必不弃吾，任他自去，不要相逼。吾料子龙必不弃吾也。”【此玄德知人为哲处。】张飞唤众将：“跟我来！”只有二十骑跟去。其余都跟玄德去了。【原来张飞常要鞭挞军士，愿跟者少。】张飞引二十余骑，同至长阪桥。【此桥皆是木植，非石桥也。】张飞回看，桥东一带树木，飞生一计【粗人作细事】，教从者二十余骑，却砍下树枝，拴在马尾上，只在树林内往来驰骋。飞远看，笑曰：“这二十余骑，当五百人！”飞自横矛立在桥上，凭西而望。

却说赵云自四更军至，与曹军厮杀，往来在曹军阵内冲突，寻不见玄德，又失了主人老小。赵云自思曰：“家眷二十余口，至亲三口：甘、糜二主母¹⁰，小主人阿斗，都分付在我身上。今日军中失散，有何面目见主人乎？不如决一死战，报答平昔知遇之恩！”

¹⁰ 甘、糜二主母：甘夫人，蜀汉昭烈帝刘备的皇后，有“玉质柔肌，态媚容冶”之誉，是三国时代著名的美女之一。糜夫人，糜竺之妹，为刘备夫人，性情贞烈。长坂兵败，她怀抱着年仅三岁的刘禅（阿斗）在乱军中走散，后来被赵云发现。由于赵云只有一匹马，所以糜夫人不肯上马。在将阿斗托付给赵云后，她便投井而亡。

此时只有三四十骑随从。云拍马在乱军中寻觅，二县百姓嚎哭之声，震天动地；中箭着枪，抛男弃女，着伤带血而奔走，不计其数；尸横遍野，血流成渠；十万居民，四方八面乱窜逃命。子龙正走之间，见一人卧在草中，子龙近前视之，却是简雍。云急问曰：“曾见主母乎？”雍答曰：“我与你一处赶散，二主母弃了车仗，抱阿斗而走。我飞身上马，转过山坡，被一将背上刺了一枪，跌下马来，马被夺了去。我争斗不得。”云曰：“随骑有马，借一匹来。”又着二将扶简雍先去报主人：“我上天入地，好歹寻主母来！如不见，宁死在沙场上矣！”教扶雍上马，令跟随之人尽脱衣甲，好生扶侍而去。

云引军望长阪坡而去。忽一军大叫“将军”之声，云问曰：“你是何人？”答曰：“我是刘使君帐下小军，护送车仗的，被数箭射倒在此。”赵云便问夫人消息，军答曰：“却才见夫人披头跣足，相随一伙百姓，投南而走。”云见说，也不顾军，望南赶来。只见一伙百姓，男女数百人，相结而去。赵云大叫曰：“中间有甘夫人否？”夫人在后面见赵云，放声大哭。云滚鞍下马，扎枪而泣曰：“使主母失散，云之罪也！”又问：“糜夫人、小主人安在？”甘夫

人曰：“我与糜夫人被逐，弃车仗杂于百姓内步行，又撞见一枝军马冲散，糜氏并阿斗不知何处。我独逃生至此。”言未毕，百姓发喊，又撞一枝军来。赵云绰枪上马看时，面前马上绑着一人，乃是糜竺也。背后一将，手提宝刀，又有千余军跟着，乃是曹仁^①部下健将淳于导，拿住糜竺，正要送去献功。被赵云大喝一声，淳于导便舞刀来迎，只一合，刺导于马下，向前救了糜竺，夺下马二匹。赵云请甘夫人上马，前面杀开大路，直送到长阪坡。张飞横矛立马于桥上，大叫：“子龙！你如何反我哥哥？”赵云曰：“我跟寻不见主母，因此落后，安敢反耶？”张飞曰：“不是简雍先来报我，见你时，那得干休也！”赵云曰：“主公安在？”飞曰：“只在前面不远。”云曰：“糜子仲保夫人先行，赵云仍去寻糜夫人并小主人也。”言罢，引数骑再回旧路。

正走之间，见一将手提铁枪，背着一口剑，引十数骑跃马而来。赵云便不答话，直取那将。交马处，一枪刺着，倒于马下，从者奔走。那员将乃是曹操随身背剑心腹之人夏侯恩。原来曹操有剑二口：一名“倚天”，一名“青釭”。倚天剑自佩之，青釭剑

^① 曹仁：字子孝，曹操的堂弟。三国时期曹魏名将。

教夏侯恩佩之。倚天剑镇威，青釭剑杀人。夏侯恩以为无敌之处，乃撇了曹操只顾引人抢夺掳掠。正撞子龙，一枪刺于马下，就夺那口剑，视看靶上有金嵌“青釭”二字，方知是宝剑也。云听后军已到，看时，马步官军漫山遍野，尽皆围定百姓掳掠，杀害老小。赵云挺枪拍马，直杀透重围，回头观之，将士渐渐落消。又杀一阵，只剩得孤身。赵云无半点退心，只顾往来寻觅，但逢百姓，便问糜夫人消息。忽一人指曰：“夫人抱着孩儿，左腿上着枪了，走不动，只在面前墙缺内坐的。”

赵云慌来追寻，只见一个人家，被火烧坏矮墙，糜夫人抱着三岁幼子，坐地上而哭。赵云慌忙下马，入见糜夫人。夫人曰：“妾身得见将军，此子有命矣。望将军可怜他父亲飘荡半世，只有这点骨肉。将军可护持此子，教他得见父面，妾死无恨矣！”赵云曰：“夫人受难，是云之罪也。不必多言，请夫人上马。云自步行，遇敌军必当死战。”糜夫人曰：“不然。将军若不乘此马，此子亦失矣。妾已重伤，死何惜哉！望将军速抱此子去，勿以妾为累也。”云曰：“喊声又近，兵又来到，速请夫人上马。”糜氏将阿斗递与赵云，曰：“此子性命在将军身上，妾身委实

不去也。休得两误！”赵云三回五次请夫人上马，夫人不肯上马。四边喊声又起，云大喝曰：“如此不听吾言，后军来也！”糜氏听得，弃阿斗于地上，投枯井而死。赵云恐曹军盗尸，推土墙而掩之。【后来子龙不得入武臣庙，与子胥把门，盖因吓喝主母，以致丧命，亦是不忠也。】后来史官有诗赞糜夫人曰：

贤哉糜氏，内助刘君。言词无失，进退有伦。
心如金石，志似松筠。身虽归土，名不沾尘。
千载之后，配湘夫人。

赵云推土墙而掩之，解开勒甲条¹²，放下掩心镜，将阿斗抱护在怀，而嘱曰：“我呼汝名，可应。”言罢，绰枪上马。早有一将，引一队步军围住土墙。云乃拍马挺枪，杀出墙外。拦路者乃曹洪手下副将晏明也，持三尖两刃刀来迎。交马不及两合，一枪刺晏明落马身死，杀散步军，冲开一条路。正走之间，前面又一枝军拦路，为首一员大将，旗号明白，乃河间张郃¹³。赵云更不答话，来战张郃。约战十余合，赵云料道不能胜，夺路而走。背后张郃赶来，赵云连马和人颠下土坑。忽然红光紫雾从土坑中滚起，那匹马一踊

¹² 条：丝编的腰带。

¹³ 张郃：三国时期魏国名将，原是袁绍的部将，在官渡之战时成为曹操部下。

而起。后人有诗曰：

当阳救主显英雄，杀透曹兵几万重。

马踊红光离土窟，将军怀内抱真龙。

人马踊出土坑，张郃大惊而退。赵云又走，背后二将大叫：“赵云休走！”前面又有二将，使两般军器来到。后面是马延、张铠，前面焦触、张南，皆是袁绍手下将。赵云力战四将，杀透重围。马步军前后齐搦赵云。赵云拔青釭剑乱砍步军，手起，衣甲平过，血如涌泉，染满袍甲；所到之处，犹如砍瓜截瓠，不损半毫。真宝剑也！

却说曹操在景山顶上，望见一大将军横在征尘中，杀气到处，乱砍军将；所到之处，威不可当。操急问左右是谁。曹洪¹⁴听得，飞身上马，下山大叫曰：“军中战将，愿留名姓！”赵云应声曰：“吾乃常山赵子龙也！”曹洪回报曹操，操曰：“世之虎将也！吾若得这员大将，何愁天下不得乎？可速传令，使数骑飞报各处，如子龙到处，不要放冷箭，要捉活的。”因此子龙得脱此难，乃是主人洪福之致也。

却说赵云身抱后主在怀中，直透重围，砍倒大旗

¹⁴ 曹洪：字子廉，曹操的堂弟，魏国名将。

两面，夺槊三条，前后枪刺剑砍，杀死曹营名将五十余员。史官有诗曰：

血染征袍透甲红，当阳谁敢与争锋！

古来冲阵扶危主，只有常山赵子龙。

又诗，单道幼主之福：

红光罩体困龙飞，征马冲开长阪围。

四十二年真命主，将军应得显神威。

又诗，单道将军之能：

八面威风杀气飘，擎王保驾显功劳。

非干后主多洪福，正是将军武艺高。

又诗，赞君臣庆会：

风云起处君臣走，惊倒当年曹阿瞞。

马上将军真猛虎，怀中又有螭龙蟠。

又司马温公有长阪词：

当阳草，当阳草，点点斑斑如血扫。

借问当时何事因？子龙一战征旗倒。

曹公军将魂魄飞，杀入重围保家小。

至今此血尚犹存，不见英雄空懊恼。

林汉泉古风一篇为证：

当年玄德走江陵，路次当阳少甲兵，

忽被曹瞞驱铁骑，军民胆落尽逃生。

赵云独仗英雄气，舍命浑如落叶轻，
枪搅垓心蛇动荡，马冲阵势虎飞腾；
怀中抱定西川主，紫雾红光射眼明。
斩将夺旗世罕比，擎天保驾功业成。
我来少憩长阪下，斑斑莎草血犹腥。
子龙子龙在何处？仰天长叹三两声。
全忠全义真堪羨，永远标题翰墨青。

当时赵云杀透重围，已离大阵，身上热血污满征袍。正行之间，山坡下两路军出，截断去路。旗号分明，乃是夏侯惇手下大将，弟兄二人：一个钟缙，一个钟绅。缙使大斧，绅使画戟，大喝赵云：“快下马受缚！”背后张辽、许褚赶来，四下喊声大起。子龙如何逃生？正是才离龙潭，又值虎窟。未知性命还是如何？

钟缙乃河内人也，自幼学儒，后来弃文就武，与夏侯惇做副将。当日拦住子龙，子龙见追兵又至，大喝一声，径取钟缙。缙挥大斧来迎。两马相交，战不三合，一枪刺钟缙于马下，冲路便走。背后钟绅要报兄仇，持方天戟赶来。马尾相衔，那枝方天戟只在子龙后心弄影。子龙大怒，拨转马，却好两胸相拍，被子龙左手持枪，隔过画戟，右手掣出青釭剑，带盔连

脑，削去一半，绅落马而死。余者尽皆奔回。赵云得脱，望长阪坡而来。后面文聘又引军赶来。子龙已到桥边，人困马乏，见张飞挺枪立马于桥上，子龙大叫曰：“益德援我！”【援者，人皆言子龙求救于益德，懦也。不然。子龙在军中杀了一日一夜，方才得脱，便是铁人铁马，到此亦困矣。见自家之人，安得不求救也？何懦之有！】张飞应曰：“汝可速行，吾自当之。”

那子龙独行二十余里。玄德等皆少憩于树下，见子龙血染浑身，玄德泣而问曰：“子龙怀抱何物？”子龙喘息未定而言曰：“赵云之罪，万死犹轻！”跪在地下，泣曰：“糜夫人身带重伤，不肯上马，投井而死，遂推土墙而掩之。所抱公子，身突重围，凡遇敌军，与他战十数番，夺得青釭剑，砍死无数名将军兵。皆托主公之洪福，幸而得脱。适来公子尚在怀中，此一日袍内无动静，多是不能保也。”遂解视之。阿斗方才睡着未醒。子龙双手递与玄德：“幸得公子无事！”玄德接过，掷之于地，指阿斗而言曰：“为汝这孺子，几乎损吾一员大将！”子龙泣拜谢之曰：“云虽肝胆涂地，不能报也！”史官有诗曰：
曹操军中飞虎出，赵云怀内小龙眠。

无由抚慰忠臣意，故把亲男掷马前。【此见玄德能用人处。】

众将救起公子，皆哭。甘氏暂于林中少歇，寻觅饮食。

却说文聘引一枝军到长阪桥，撞见张飞，飞取盔挂于马鞍前，横枪立马于桥上，倒竖虎须，睁圆环眼。又见桥东树木背后尘头大起，又见树影里有精兵来往，文聘勒住马，不敢近前。俄尔魏将曹仁、李典、夏侯惇、夏侯渊、乐进、张辽、张郃、许褚等都至，见飞瞋目横枪独立在桥上，又恐是诸葛亮之计，皆不敢近前，扎住阵脚，一字儿摆在桥西，使人飞报曹操。操闻知，火急上马，从阵后来。

却说张飞睁圆环眼，隐隐见后军青罗伞盖招飘之势，白旄黄钺，戈戟旌幢来到，料得是曹操其心生疑，亲自来看。张飞厉声大叫曰：“吾乃燕人张益德在此！谁敢与吾决一死战？”声如巨雷。曹军闻之，尽皆战栗。曹操急令去其伞盖，回顾左右曰：“吾曾闻云长旧日所言，益德于百万军中，取上将之首级，如探囊取物耳。”张飞见他去其伞盖，睁目又叫曰：“吾乃燕人张益德！谁敢与吾决一死战？”曹操闻之，乃有退去之心。飞见操后军阵脚挪动，飞挺枪

大叫曰：“战又不战，退又不退！”说声未绝，曹操身边夏侯霸惊得肝胆碎裂，倒撞于马下。操便回马，诸军众将一齐望西奔走。正是黄口孺子，怎闻霹雳之声；病体樵夫，难听虎豹之吼。弃枪掷地者不计其数。人如潮退，马似山崩，自相踏践者大半逃命而走。

导读

一、《三国演义》简介

《三国演义》为罗贯中所著，他将《三国志平话》大幅改写，多以史实为基础，增加了元宋时说书话本和戏剧中的精彩部分，大幅扩充内容，使《三国演义》成为中国小说史上影响力最深远的巨著。

东汉末年，汉室衰弱，黄巾起义，各路英雄乘剿黄之机发展势力。曹操挟天子以令诸侯，实力最强。连年混战，弱肉强食。官渡之战，曹操灭袁绍，统一北方。赤壁之战，吴国大将周瑜大败曹操，使曹操暂无力侵犯长江以南，形成三足鼎立，相对稳定的局面。三国指的是曹操的魏国，孙权的吴国，和刘备的蜀国。

曹操死后，曹丕称帝。大将司马昭统一全国，结束了三足鼎立之局面，夺魏为晋，建立晋朝。《三国演义》刻画了近两百个人物形象，其中最为成功的有诸葛亮、曹操、关羽、刘备等人。诸葛亮是作者心目中“贤相”的化身，他具有“鞠躬尽瘁，死而后已”的高风亮节，具有经世济民、再造太平盛世的

雄心壮志，而且作者还赋予他呼风唤雨、神机妙算的奇异本领。曹操是枭雄，他生活的信条是“宁教我负天下人，不教天下人负我”，既有雄才大略，又残暴奸诈，是政治野心家、阴谋家。这与历史上的真曹操是不可混为一谈。关羽“威猛刚毅”“义重如山”。他的义气是以个人恩怨为前提的，并非国家民族之大义。刘备被作者塑造成为仁民爱物、礼贤下士、知人善任的仁君典型。

《三国演义》描写了大大小小两百多次的战争，构思宏伟，手法多样，使读者清晰地看到了一场场刀光血影的战争场面。其中官渡之战、赤壁之战等战争的描写波澜起伏、跌宕跳跃，读来惊心动魄。

全书文不甚深，言不甚俗，简洁明快，气势充沛，生动活泼。

二、背景知识

罗贯中在《三国演义》中为赵云塑造的形象，是威武雄壮、武艺高强、忠义勇敢、贤慈爱民的武将。

他一登场即和河北名将文丑大战，救了公孙瓒，曾和多名三国名将对战，冲锋陷阵从来未尝败绩，在长阪坡救阿斗时，连续杀死曹营名将五十余员，还夺得宝剑“青釭剑”。智取桂阳时，更是展现了他过人的机智和出众的谋略。随诸葛亮吊祭周瑜时，因赵云带剑相随，吴将无人敢动诸葛亮。汉水救黄忠时，让魏国名将张郃、徐晃心惊胆战，不敢迎敌。刘备去世之后，曹魏五路犯蜀，赵云把守阳平关，一将当关，万夫莫开。七十几岁时仍为蜀军前锋，阵前斩杀被作者称为“有万夫不当之勇”的西凉大将韩德一门五将。

《三国演义》中，刘备为汉中王时封赵云与关羽、张飞、马超、黄忠等五位将军为蜀汉的“五虎上将”，五虎将之名因此成为人人朗朗上口的三国勇将代名词。而赵云又有许多机智应变、忠君为民的出色表现，因此在《三国演义》中的赵云，

其形象是文武双全，近乎完美无缺的。

《三国演义》有赞赵云诗曰：

- 红光罩体困龙飞，征马冲开长阪围。四十二年真命主，将军应得显神威。
- 血染征袍透甲红，当阳谁敢与争锋！古来冲阵扶危主，只有常山赵子龙。
- 昔日战长坂，威风犹未减。突阵显英雄，被围施勇敢。鬼哭与神号，天惊并地惨。常山赵子龙，一身都是胆。
- 忆昔常山赵子龙，年登七十建奇功。独诛四将来冲阵，犹似当阳救主雄。
- 常山有虎将，智勇匹关张。汉水功勋在，当阳姓字张。
- 两番扶幼主，一念答先皇。青史书忠烈，应流百世芳。

三、课文解读

《三国》中，张飞是随时可以把生命“豁出去”的人物，与他成为对照的是赵子龙。他与张飞同属五虎将，本领了得，性格上则谨慎、仔细，但又十分勇猛。赵子龙“浑身是胆”，他是一个“胆大心细”的将军。

第四十一回：“刘玄德携民渡江，赵子龙单骑救主”，便是赵子龙性格的典型表现。

曹操来攻，刘备等撤离新野，当时许多百姓都跟随刘备。但是，刘备这一支队伍只有三千余军马，却有数十万百姓，实在很难抵挡敌人的进攻。

一日深夜，曹兵掩至，刘备等引兵战了一场，溃败下来。奔至天明，刘备这里只剩下张飞等百余骑，赵云等人都不知下落了。

他们不知道，这时候，赵云正在努力完成他的艰巨任务。他负责保卫刘备一家老小，但是却在乱军中失散了。他不顾一切，重新拍马去寻找。

一路上，赵云遇到自己的许多伤兵伤将，打听消息之下，好不容易才找到了甘夫人。他夺了曹军的一匹马给甘夫人骑，再把她送到长阪坡。他见到张飞后，把甘夫人交给糜竺带去见刘备，自己则回头向曹军中去寻找糜夫人与阿斗。

路上，他一个回合，刺倒了曹将夏侯恩，夺得了曹操的“青釭”宝剑。他一心向前，到处询问糜夫人和阿斗的消息。

终于，在一处残墙枯井之旁，他找到了受伤的糜夫人，抱着阿斗，正在啼哭。赵云请她快上马，“云自步行死战，保夫人透出重围”。糜夫人倒也很冷静，知道这是行不通的。“将军岂可无马！”

这时曹军逼近，她把阿斗交托给赵云，自己马上投井而死，让赵云抱着阿斗突围。

赵云这时只得把土墙推倒，掩了枯井，把阿斗缚在胸怀，上马突围。抱着小孩上阵，这恐怕是古今战场上罕见的奇景了！

一路上，赵云杀了不少战将。曹操在山坡上，望到一将，所到之处，威不可当，急问此是何人，曹洪飞马下山问：“军中战将可留姓名！”赵云应曰：“吾乃常山赵子龙也！”曹操下令，不许对他放冷箭，要捉活的。那时候，这些首脑人物，都知道争取人才的重要，赵子龙正是这样一个人才，叫曹操十分欣赏。但他这道命令，却使赵子龙得到较多逃脱的机会。

好个赵子龙，怀抱阿斗，居然还枪刺剑砍，杀死曹营名将五十余员，独自一人冲杀到长阪桥。当他人困马乏之际，他见到张飞，大呼“益德援我！”如果这时没有张飞接应，相信他已很难支持下去了。

这一段经历，相当集中地表现了赵云的性格特点。

首先，他是保卫老小的不二人选。这是一桩不大好办的差事。如果叫张飞办，他一定不耐烦。然而，赵云不怕麻烦，而且胆大心细，所以一开始这差事就落在他的肩上了。

其次，他的责任心很重。曹军以压倒优势把他们打得七零八散，在这情形下，他若匹马回去见刘备，刘备也不会责怪他的。但他心中只有一件事——完成所托！就这样，他拍马闯回曹操的大军中去。这件事情，他做起来似乎十分平淡，其实不易办到！

其三，他勇猛善战，武艺了得。在这场突围战中，他有个特点——绝不意气用事。遇上较次一等的战将，他一个回合或三几个回合，就取了对方的性命。当遇上较强的对手，他却不与对方纠缠。例如他不到三回合就刺下了曹洪部将晏明，但遇上张郃，十余回合仍不得胜，就撇开他，夺路而走。这时的目的在突围，不是斗气。这一点，张飞、关羽都不易做到，因为关、张都很自负，咽不下这口气的。

虽然赵云这么心细，这么谨慎，但仍然掩不了他的豪气。他一路杀了曹军那么多将领，他对曹洪的那一句回答：“吾乃常山赵子龙也！”多么豪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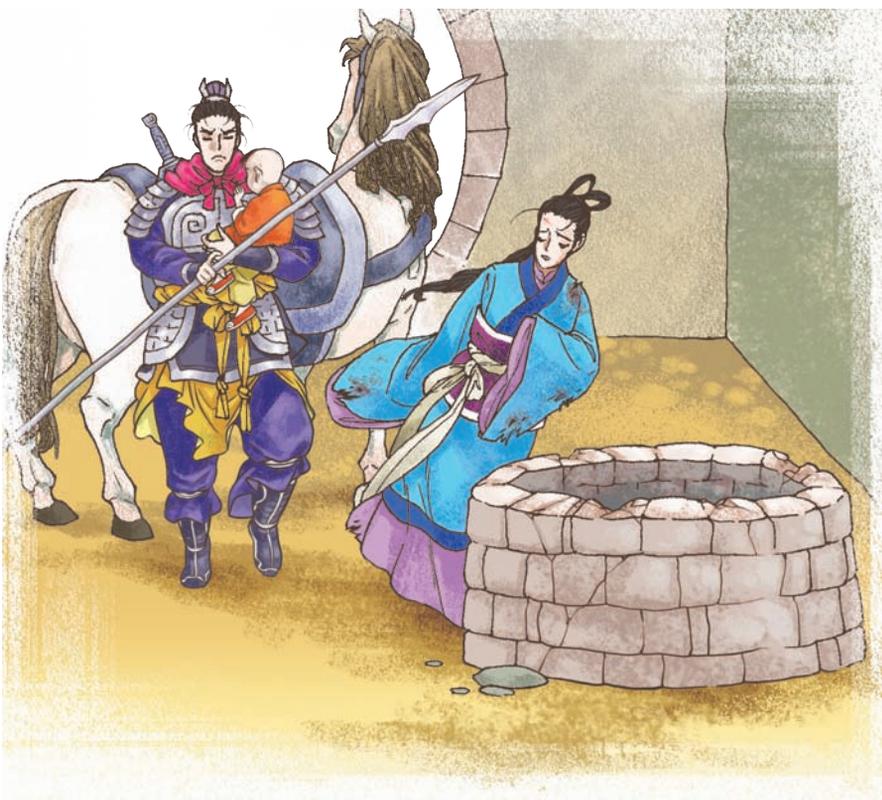
最后，来到长阪坡，他那一句“益德援我”，也是有特点的。特点就是他的谦逊踏实。这样的话，张飞不愿说，关羽也说不出口的，但是赵子龙可以说。实际情况是，他已经奔杀了那么一整天，此刻身上还怀抱着阿斗，曹兵在后跟至，即使是铁打铜铸的人，也需要人相援了。那么，叫一句“益德援我”，并不丢脸。

回到刘备身边，赵子龙不是觉得自己立下了大功，而是觉得自己没把事情做好，十分惶恐和惭愧。不但当时如此，后来刘备打出了天下，他也没有引此功劳来抬高自己的地位。

这一切，使人们对赵云留下相当完美的印象。他是一个既勇猛又细心，而且能诚诚恳恳完成任务的好将军。

思考题

- 1 试概述赵子龙长阪坡救阿斗的经过。 [3.1.1]
- 2 从“长阪坡救幼主”这则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到赵云有哪些性格特征？ [3.1.2]
- 3 为什么说赵云的那一句“益德援我”并不丢脸？ [3.1.2]



第十三课 闲情记趣（节选）

沈复

作者



沈复（1763年—1822年），清代文学家，字三白，号梅逸，长洲（今江苏苏州）人。少时奉父命习幕，曾在安徽绩溪、上海青浦、江苏扬州、湖北荆州、山东莱阳等地做幕僚。笔墨生涯，依人作嫁，沈复见尽热闹官场中卑鄙之状，内心实为厌弃，欲从事艺术而不可能。所幸有妻陈芸，伉俪兼知己，情投意合，相敬如宾，在苏州之沧浪亭畔及画家鲁璋之萧爽楼中，过了一段悠游自在的生活。由于妻子陈芸，失欢于翁姑，两次被逐。沈复又常失馆，贫困逼人，亲友白眼相加，小家庭无法保全，子女离散，痛赋悼亡。陈芸死后，得童年友人石韞玉之助，随其赴四川重庆之任。嘉庆十三年（1808年），经石韞玉推荐，作为赴琉球使团之正使齐鲲幕客，渡海参加册封琉球国王之盛典。他在琉球那霸的大使馆写了回忆录《浮生六记》。书中记叙了他和陈芸的家居生活、生离死别以及浪游各地之见闻，对山水园林及饮食起居均有独到的评述，阐发了自己不同凡俗的观点。后在江苏如皋做幕僚。60岁时，友人顾翰为他写了《寿沈三白布衣》诗，诗中说他无力买田归隐，因此梦魂常绕吴门，思归故乡。不久后就去世。沈复平生好游览山水，工诗善画。除《浮生六记》外，诗稿散佚，仅存《望海》《雨中游山》及题画诗数首。

题解

《浮生六记》，清代自传体散文，共六卷，是沈复在嘉庆年间所写的一部回忆录。全书以抒情散文写成，撰情入语，感人至深。书名取自李白《春夜宴季弟桃李园序》中“浮生若梦，为欢几何”之意，故题为《浮生六记》。各卷依次标题为《闺房记乐》《闲情记趣》《坎坷记愁》《浪游记快》《中山记历》《养生记道》。今存前四记，后两记已失。此书乃作者46岁时，随同册封琉球国王的使团渡海，在琉球那霸的大使馆中写成。其写作时间在嘉庆十三年（1808年）五月至十月。作者身处海外，回顾了自己大半生的遭遇，有可乐者亦有可忧者，感慨万千。



余忆童稚时，能张^①目对日，明察秋毫^②，见藐小^③微物，必细察其纹理^④，故时有物外之趣。

夏蚊成雷，私^⑤拟^⑥作群鹤舞空，心之^⑦所向^⑧，则或千或百，果然鹤也；昂首观之^⑨，项为^⑩之强^⑪。又留蚊于素^⑫帐中，徐^⑬喷以^⑭烟，使其冲烟飞鸣，作青云白鹤观^⑮，果如鹤唳^⑯云端，怡然^⑰称快。

① 张：睁大。

② 秋毫：比喻极细微的东西。毫是兽毛。《孟子·梁惠王》有“明足以察秋毫之末”句，兽类的毛，到了秋天，更生新毛，末尾极尖锐，人的眼睛看不清楚。

③ 藐小：极小。

④ 纹理：花纹。

⑤ 私：私下。

⑥ 拟：想象。

⑦ 之：这，这样，用作指示代词。

⑧ 向：看待。

⑨ 之：指“群鹤舞”，用作代词。

⑩ 为：因为。

⑪ 强：同“僵”，僵硬。

⑫ 素：白色。

⑬ 徐：慢慢。

⑭ 以：用，介词。

⑮ 观：景观。

⑯ 鹤唳(lì)：（鹤、鸿雁等）高亢地鸣叫。

⑰ 怡然：安适、愉快的样子。

于土墙凹凸处，花台小草丛杂处，常蹲其¹⁸身，使与台齐，定神细视，以¹⁹丛草为²⁰林，以虫蚁为兽，以土砾²¹凸者为丘，凹者为壑，神游其中，怡然自得²²。

一日，见二虫斗草间，观之²³正浓，忽有庞然大物，拔山倒树而来，盖²⁴一癞虾蟆也；舌一吐而²⁵二虫尽为所吞。余年幼，方²⁶出神，不觉呀然²⁷惊恐。神定，捉虾蟆，鞭数十，驱之别院。……

及长，爱花成癖。……余闲居，案头瓶花不绝。芸²⁸曰：“子之插花能备风晴雨露，可谓精妙入神；而画中有草虫一法，盍²⁹仿而效之？”余曰：“虫踞踖³⁰不受制，焉能仿效？”芸曰：“有一法，恐作俑³¹

18 其：自己，用作代词。

19 以：把，用作介词。

20 为：当做，用作动词。

21 土砾：泥土碎石。

22 怡然自得：自己感到得意或安闲舒适。

23 之：指“两小虫”，代词。

24 盖：指“原来是”，表说明。

25 而：就，连词。

26 方：正在，副词。

27 呀然：大大吃惊的样子。

28 芸：指作者的妻子陈芸。

29 盍：何不。

30 踞踖(zhízhú)：跳跃，文中指虫子不停地跳动。

31 作俑：比喻倡导做不好的事。

罪过耳！”余曰：“试言之。”曰：“虫死色不变，觅螳螂、蝉、蝶之属，以针刺死，用细丝扣虫项系花草间；整其足，或抱梗，或踏叶，宛然如生，不亦善乎？”余喜，如其法行之，见者无不称绝。求之闺中，今恐未必有此会心者矣！……

苏城有南园、北园二处，菜花黄时，苦无酒家小饮；携盒而往，对花冷饮，殊无意味。或议就近觅饮者，或议看花归饮者，终不如对花热饮为快，众议未定。芸笑曰：“明日但各出杖头钱，我自担炉火来。”众笑曰：“诺。”众去，余问曰：“卿果自往乎？”芸曰：“非也，妾见市中卖馄饨者，其担锅灶无不备，盍雇之而往？妾先烹调端整³²，到彼处再一下锅。茶酒两便。”余曰：“酒菜固便矣。茶乏烹具。”芸曰：“携一砂罐去，以铁叉串罐柄，去其锅，悬于行灶中，加柴火煎茶，不亦便乎？”余鼓掌称善。街头有鲍姓者，卖馄饨为业，以百钱雇其担，约以明日午后。鲍欣然允诺。明日看花者至，余告以故，众咸叹服。饭后同往，并带席垫，至南园，择柳阴下团坐，先烹茗，饮毕，然后煖酒烹肴。是时风和

³² 端整：指陈芸把各种菜肴准备好。原指人长相端庄。《金史·睿宗贞懿皇后传》：“容貌端整，言不妄发。”

日丽，遍地黄金³³，青衫红袖³⁴，越阡度陌³⁵，蝶蜂乱飞，令人不饮自醉。既而酒肴俱熟，坐地大嚼。担者颇不俗，拉与同饮。游人见之莫不羨为奇想。杯盘狼藉，各已陶然³⁶，或坐或卧，或歌或啸³⁷。红日将颓³⁸，余思粥，担者即为买米煮之，果腹而归。芸问曰：“今日之游乐乎？”众曰：“非夫人之力不及此。”大笑而散。

贫士起居服食，以及器皿房舍，宜省俭而雅洁。省俭之法，曰“就事论事。”余爱小饮，不喜多菜。芸为置一梅花盒，用二寸白磁深碟六只，中置一只，外置五只，用灰漆就，其形如梅花。底盖均起凹楞，盖之上有柄如花蒂，置之案头，如一朵墨梅覆桌；

33 黄金：金黄，此处指油菜花。

34 青衫红袖：指男男女女。青衫，旧时普通男子的着装。白居易《琵琶行》：“座中泣下谁最多，江州司马青衫湿。”红袖，妇女的艳色衣袖。白居易《宅西有流水，墙下构小楼，临玩之时，颇有幽》五绝句：“霓裳奏罢唱《梁州》，红袖斜翻翠黛愁。”

35 越阡度陌：在田间小路上行走。《说文新附》：“路东西为陌，南北为阡。”

36 陶然：微醉的样子。

37 啸：撮口作声，吹口哨。《说文》：“啸，吹声也。”

38 颓：落下。

启盖视之，如菜装于花瓣中。一盒六色，二三知己可以随意取食。食完再添。另做矮边圆盘一只，以便放杯箸酒壶之类，随处可摆，移掇³⁹亦便。即食物省俭之一端⁴⁰也。余之小帽领袜皆芸自做。衣之破者移东补西，必整必洁，色取暗淡以免垢迹，既可出客，又可家常。此又服饰省俭之一端也。初至萧爽楼中嫌其暗，以白纸糊壁，遂亮。夏月楼下去窗，无阑干，觉空洞无遮拦。芸曰：“有旧竹帘在，何不以帘代栏？”余曰：“如何？”芸曰：“用竹数根黝黑色，一竖一横留出走路。截半帘搭在横竹上，垂至地，高与桌齐；中竖短竹四根，用麻线扎定，然后于横竹搭帘处，寻旧黑布条，连横竹裹缝之；既可遮拦饰观，又不费钱。”此就事论事之一法也。以此推之，古人所谓“竹头木屑皆有用”，良有以也⁴¹。

夏月荷花初开时，晚含而晓放。芸用小纱囊撮茶叶少许，置花心。明早取出，烹天泉水⁴²泡之，香韵尤绝。……

³⁹ 移掇(duō): 挪动。掇,收拾,搬取。

⁴⁰ 端: 事物的一头或一方面。

⁴¹ 良有以也: 确实有道理。以,原因,缘故。

⁴² 天泉水: 旧指以雨水和冬雪等来代替饮茶用水的,称之为“天泉水”。

参考译文

我回忆在幼年时，能睁大眼睛直视太阳，视力极好地观看一切事物。每当遇见藐小细微的东西，必仔细观察它的花纹，所以时常得到事物本身以外的趣味。

那时，夏季夜间蚊子轰鸣如雷，我常私下把它们想象成一群仙鹤在天空中飞舞。由于心里这么想，那么，眼前成百成千的蚊子，果然（觉得它们）是鹤。抬起头来看蚊子飞舞的情况，因为这个动作脖子都僵直了。后来，我留蚊子在白蚊帐内，慢慢地向它们喷烟，让它们飞在烟雾中，发出声音，构成一幅白鹤腾驾于青云的景观。它们的样子果然像白鹤在云端鸣叫，看了以后使人欣然叫好。

在土墙凹凸处高低不平的地方，花台杂草丛的地方，我常蹲下自己的身体，使身体与台阶一样高，集中精神仔细观看，把小草丛当作树林，把小虫蚂蚁当作野兽，把泥土碎石突兀处当作丘陵，把凹陷处当作山谷，想象在微观景象中游历，真感到心情愉快，自得其乐。

有一天，我看见两只小虫在草丛中相斗的情景，看得兴趣正浓时，忽然，有个体型巨大的东西搬开大山，推倒大树过来，原来是个癞蛤蟆。它舌头一吐，两个小虫都被它吞下去了。由于我尚年幼，正看得出神时不禁“啊呀”一声悚然惊叫起来。等心神稳定下来之后，我捉住癞蛤蟆，用鞭子抽打它数十次，便将它驱赶到别的院子里去。……

等到长大了，我养成了爱花之癖好。……我无事居住家中，桌上的瓶花不断更换，芸说：“你所插的花，能表现花在风晴雨露中各种姿态风韵，可算是精致巧妙又传神。在画画的技巧中有画草木和昆虫并存的方法，你何不仿效它？”我说：

“小昆虫不停地跳动，难以控制，怎么仿效？”芸说：“我倒

有个方法，就是怕叫人做不好的事而有罪过罢了！”我说：“你不妨说一说。”芸说：“小昆虫死了不会变色，你去寻找螳螂、蝉、蝴蝶之类的昆虫用针刺死，拿细丝线系着它的颈部绑在花草间，再整理它的脚足，有的抱着花茎，有的站在叶上，这样宛如活生生的小虫，不是更好吗？”我很高兴，按她的方法去试验了，结果来看的人无不称绝赞美。在闺中寻找，如今恐怕不一定再有能够如此懂我心思的人吧！……

苏州城有南园、北园二处，油菜花盛开时我们要去游玩欢聚，却苦恼附近没有酒家可以喝酒，只好携带食品盒而去，对着花喝冷酒，极无趣味。有的朋友建议就近寻找饮酒的地方，有的朋友则建议看完花才返回来饮酒，但是始终都觉得不如对着花喝热酒来得痛快。大家商量后，仍未作出决定。芸则笑着说：“明日只要各自掏出买酒钱，我自会挑着炉火过来。”大家也都笑着说：“可以！”朋友们走后，我问道：“你真的要自己挑着炉火去吗？”芸说：“不是的，我看见市场上有卖馄饨的，他们都挑着锅碗、炉火，无不齐全，咱们为何不雇用他们呢？我先将烹调的菜肴准备周全，到了油菜地后再放进锅里煮一下。这样趁热喝茶、吃酒菜，都很方便。”我说：“酒菜固然是方便了，可是煮茶却缺少烹煮的工具呢！”芸说：“带一个砂罐去，用铁叉串在罐的把柄上，拿掉灶上的铁锅，把砂罐悬挂在炉灶上，加柴火煎茶不是也方便了吗？”我鼓掌称好。街头有个姓鲍的人，靠卖馄饨为生，我们就用一百钱租他货担里的用具，约定明日午后在油菜地见面。姓鲍的爽快答应了。第二天，看花者都到齐了，我将事情缘由告诉了他们，大家都赞叹佩服。饭后带上坐垫共同赶去南园，选择柳荫下团团围坐。我们先是烹茶，喝完之后再温酒煮食物。当时风和日丽，遍地一片金黄的油菜花，男男女女的看花者，行走于田间

小路上，蝴蝶蜜蜂到处飞舞，令人不喝酒也陶醉。继而酒和菜肴都烧好了，大家便坐在地上大吃起来。挑担的人说话相当文雅，拉他一同饮酒。游人见了我们的情况无不羡慕我们的想法奇特。顷刻，杯盘胡乱摆放，大家都有点醉意，有的坐有的躺，有的唱歌有的吹口哨。太阳将要落下时，我又想吃粥了，挑馄饨担的人立即去替我买米来煮，大家吃饱了才回去。此时，芸问各位：“今天的出游，都快乐吗？”大家都说：“今天如果没有夫人帮助，就达不到这种快乐开心的效果了！”事后，大家都笑着分散了。

清贫的读书人，日常生活状态、衣着食物，以及房舍内的饮食用具，都应当力求节俭而雅致整洁，这种省俭的方法就叫作“就事论事”。我喜欢喝点小酒，不喜欢吃太多菜。芸就为我布置了一个像梅花样式的梅花盒，用六个二寸大的白瓷碟，中间放一个，外边放五个。用油灰把它们粘在一起，形状像朵梅花。底部和盒盖有凹棱，盖子上有把柄好像花蒂，放在书桌上犹如一朵梅花覆盖在桌上。打开盖再看，好像菜肴都放在花瓣中。一个盒子里有六种菜肴，平常两三个知己来访，可以随意拿来吃，吃完了再添加。另外再做一个矮圆盘，以便摆放杯、筷、酒壶之类的，这些东西都可以随意摆放，移动也极为方便，这就是食物和其他用具省俭的一个方法。我的帽子、领巾、袜子都是芸亲手做的。衣服破了，她也是用其他的布来缝补，必然要求整洁。衣料颜色都选用暗色的，以免污垢痕迹显露，既可以穿出门见客，平日又可在家里穿，这又是衣服和装饰省俭的一个方法。刚到萧爽楼时，我嫌它太暗了，便用白纸糊在墙上，这才明亮起来。到了夏天，把楼下的窗户拿下来，因为没有栏杆，觉得有些空洞，毫无遮拦。芸说：“有旧竹帘在，何不用它来代替栏杆？”我问：“用什么方法？”芸说：“拿几根青黑色的竹子，一根做横的，一根竖立起来，留下一

条走道。割下半边帘，挂在横竹杆上，将它垂到地上高度与桌子并齐；中间竖立短竹杆四根，用麻绳扎紧，然后在半帘搭横竹杆处，寻找黑布条连横竹杆一起裹起来缝好，既可以遮蔽并装饰外观，又不会浪费钱呢。”这就是我们就事论事的方法之一。用这些例证推论下去，古人所说的“竹头木屑都有用”，实在是很有道理的。

夏季荷花初开时，都是夜晚含苞而拂晓开放。芸抓一小把茶叶放在小纱袋，再放到荷花蕊之中。第二天早晨再取出茶叶来，用天泉水（雨水）来烹煮沏泡，茶水的清香味道真是绝佳！……

导读

一、赏析

沈复的《闲情记趣》首先记述了观蚊如鹤、神游山林、鞭打癞蛤蟆等三件趣事。开头先总写童年时常有超乎尘世之外的乐趣，其中“明察秋毫，见藐小微物，必细察其纹理”为下文作张本。然后分说三件趣事：第一件趣事是观蚊如鹤之趣，视飞蚊为“群鹤舞空”，于蚊帐中玩蚊子，“我”感到极其愉快；第二件趣事是神游山林之趣，视小草为林木，虫蚁为走兽，土砾为丘壑，“我”神游其间，怡然自得；第三件趣事是观二虫相斗，视为“庞然大物”的癞蛤蟆吃掉了二虫，“我”生气，鞭而驱之。至此，几个分散的小故事就连缀成一个整体，取得了形散而神不散的效果。

文中记叙了作者和妻子在思想及生活上多方面都有着共同的想法，感情非常融洽。从两人对装饰瓶花之事和园林艺术等的共同追求，充分表现出夫妻之间的情深和自得其乐的生活。在“芸为置一梅花盒，用二寸白磁深碟六只，中置一只，外置五只，用灰漆就，其形如梅花。底盖均起凹楞，盖之上有柄如花蒂，置之案头，如一朵墨梅覆桌；启盖视之，如菜装于花瓣中。”的段落中描写出妻子为作者的日常生活增添了乐趣，又体现出妻子对“爱小饮，不喜多菜”的丈夫的体贴。从文中可看出，作者甘愿过一种从事艺术的自由自在的平淡生活，而无意涉足官场。

接着讲述的是夏日野炊之事。作者的妻子以自己的才智解决了无法对花热饮的难题，使众人最终尽兴。在这部分中对事件过程的描述，远离城市的喧嚣，却不失凡俗的热闹，阳光懒懒地照在身上，风软软地吹在脸上，看春草碧、菜花黄、任蜂舞、蛱蝶狂，飞盏行酒、坐地大嚼、不做酸诗、不行酸令、不伤生、不忧世，舍却一切世间法。

此外，文中也描绘出作者与妻子的日常家居节俭的方法，也即是“就事论事”。作者虽然出生于幕僚家庭，但实际上家境并不富裕，因此在生活方面颇俭朴。作者的帽子、袜子等都是他妻子亲手做的。当衣服破了，她也是用尽各种方式移东补西，不求衣服看起来华丽，只求整洁大体。正因如此，妻子在选择衣料颜色都取暗淡色的，一方面可以避免污垢痕迹显露，另一方面，该色系的衣服颇为大体，无论出门见客或日常穿着都非常合适，这是对衣着服饰方面展现出节俭却又不失体面的一面。虽然作者家里并不富裕，但他们夫妇却能过着平凡而又充满情趣的居家生活。在夏天时，作者嫌萧爽楼的门窗太空洞毫无遮拦，他与妻子讨论后便决定以，“用竹数根黝黑色，一竖横留出走路。截半帘搭在横竹上，垂至地，高与桌齐；中竖

短竹四根，用麻线扎定，然后于横竹搭帘处，寻旧黑布条，连横竹裹缝之；即可遮拦饰观，又不费钱。”的方法装饰门窗即可遮蔽，也可以美化外观。由此可见，作者夫妇在生活上并未因为经济的拮据而放弃了对艺术的要求，而是很努力地经营自己的生活，以自己的能力打造出理想的家居生活。在平凡的生活中营造出不平凡的氛围，作者夫妇俩怡然自得的生活，实际上并不比其他达官贵人过得差。反倒在精神层面上，过得比许多人还要富裕。

最后作者也描写出两人平庸的生活，“夏月荷花初开时，晚含而晓放，他的妻子“用小纱囊撮茶叶少许，置花心。明早取出，烹天泉水泡之，香韵尤绝”，可称诗意生活的典范，也体现出闲情记趣。

二、文化知识

（一）中国画

即用颜料在宣纸、宣绢上绘画，是东方艺术的主要形式。汉族传统绘画形式是用毛笔蘸水、墨、彩作画于绢或纸上，这种画种被称为“中国画”。中国画的工具和材料有毛笔、墨、中国画颜料、宣纸、宣绢等，题材可分人物、山水、花鸟等，技法可分工笔和写意，它的精神核心是“笔墨”。

（二）茶文化

茶文化的内涵其实就是中国文化内涵的具体表现。谈茶文化必须结合中国汉文化而论之。中国素有礼仪之邦的称谓，茶文化的文化内涵即是通过沏茶、赏茶、闻茶、饮茶、品茶等习惯，与中华文化的内涵及礼仪相结合形成的具有鲜明的中国文化特征。

思考题

- 1 试简述作者描写的三件童年趣事。[2.1.1]
- 2 试述作者和妻子装饰瓶花的经过？此事又表现了一种怎样的生活？[2.1.2]
- 3 作者的妻子如何以自己的才智解决了无法对花热饮的难题？[2.1.2]
- 4 试根据“童趣”部分回答下列问题。
 - (a) “张目对曰，明察秋毫”写出了小孩哪些特征？[2.1.2]
 - (b) 文中“留蚊于素帐中，徐喷以烟，使其冲烟飞鸣，作青云白鹤观，果如鹤唳云端，怡然称快。”反映了什么？[2.1.2]
 - (c) “见藐小微物，必细察其纹理”说明作者小时候有怎样的情趣？[2.1.2]
 - (d) 试说出“项为之强”的表达作用。[2.1.3]
 - (e) “夏蚊成雷，私拟作群鹤舞空”运用了什么修辞手法，在内容和结构上又有何作用？
[2.1.3]
 - (f) 文中“捉虾蟆，鞭数十，驱之别院”表现了儿童怎样的心理状态？[2.1.2]
 - (g) 作者的“物外之趣”指的是什么，是怎样产生的？[2.1.2]
- 5 “游人见之莫不羨为奇想”中的“奇想”指的是什么？[2.1.3]

第十四课 我的梦，我的青春！ 郁达夫

作者



郁达夫（1896年—1945年），原名郁文，浙江富阳人。1913年赴日本留学，1921年参与发起成立创造社，1922年毕业于东京帝国大学经济部。回国后参加编辑《创造》季刊、《创造周报》等刊物。1923年起在北京大学、武昌师范大学等校任教。1930年发起并加入中国自由运动大同盟，参加中国左翼作家联盟。1933年初加入中国民权保障同盟。1938年底赴新加坡，从事报刊编辑和抗日救亡工作。1942年流亡到苏门答腊，1945年日本投降后被日本宪兵秘密杀害。1952年，中国政府追认为“为民族解放殉难的烈士”。郁达夫的创作风格独特，成就卓著，尤以小说和散文著称。代表作为《沉沦》《采石矶》《春风沉醉的晚上》《薄奠》《迟桂花》《迷羊》《她是一个弱女子》《出奔》等。

题解

《我的梦，我的青春！》是作者的童年记忆，作品主要记叙了作者与他的朋友阿千去山上砍柴的经历。尤其是作者在山坡的大石上做的那场白日梦，显示出作者少年时代就已具纤弱多感，想象丰富，对人生和宇宙具有独特悟性的诗人气质。

不晓得是在哪一本俄国作家的作品里，曾经看到过一段写一个小村落的文字，他说：“譬如有许多纸折起来的房子，摆在一段高的地方，被大风一吹，这些房子就歪歪斜斜地飞落到了谷里，紧挤在一道了。”前面有一条富春江绕着，东西北的三面尽是一些小山包住的富阳县城，也的确可以借了这一段文字来形容。

虽则是一个行政中心的县城，可是人家不满三千，商店不过百数；一般居民，全不晓得做什么手工业，或其他新式的生产事业，所靠以度日的，有几家自然是祖遗的一点田产，有几家则专以小房子出租，在吃两元三元一月的租金；而大多数的百姓，却还是既无恒产^❶，又无恒业，没有目的，没有计划，只同蟑螂似地在那里出生，死亡，繁殖下去。

这些蟑螂的密集之区，总不外乎两处地方；一处是三个铜子一碗的茶店，一处是六个铜子一碗的小酒馆。他们在那里从早晨坐起，一直可以坐到晚上上排门的时候；讨论柴米油盐的价格，传播东邻西舍的新闻，为了一点不相干的细事，譬如说罢，甲以为李德

❶ 恒产：指田地房屋等比较固定的产业，也称不动产。

泰的煤油只卖三个铜子一提，乙以为是五个铜子两提的话，双方就会得争论起来；此外的人，也马上分成甲党或乙党提出证据，互相论辩；弄到后来，也许相打起来，打得头破血流，还不能够解决。

因此，在这么小的一个县城里，茶店酒馆，竟也有五六十家之多；于是大部分蟑螂，就家里可以不备面盆手巾，桌椅板凳，饭锅碗筷等日常用具，而悠悠地生活过去了。离我们家里不远的大江边上，就有这样的两处蟑螂之窟。

在我们的左面，住有一家砍砍柴，卖卖菜，人家死人或娶亲，去帮帮忙跑跑腿的人家。他们的一族，男女老小的人数很多很多，而住的那一间屋，却只比牛栏马槽大了一点。他们家里的顶小的一位苗裔年纪比我大一岁，名字叫阿千，冬天穿的同伞似的一堆破絮，夏天，大半身是光光地裸着的；因而皮肤黝黑，臂膀粗大，脸上也像是生落地之后，只洗了一次的样子。他虽只比我大了一岁，但是跟了他们屋里的大人，茶店酒馆日日去上，婚丧的人家，也老在进出；打起架吵起嘴来，尤其勇猛。我每天见他从我们的门口走过，心里老在羡慕，以为他又上茶店酒馆去了，我要到什么时候，才可以同他一样的和大人去夹在一

道呢！而他的出去和回来，不管是在清早或深夜，我总没有一次不注意到的，因为他的喉音很大，有时候一边走着，一边在绝叫着和大人谈天，若只他一个人的时候哩，总在噜苏地唱戏。

当一天的工作完了，他跟了他们家里的大人，一道上酒店去的时候，看见我欣羡地立在门口，他原也曾邀约过我；但一则怕母亲要骂，二则胆子终于太小，经不起那些大人的盘问笑说，我总是微笑着摇摇头，就跑进屋里去躲开了，为的是上茶酒店去的诱感性，实在强不过。

有一天春天的早晨，母亲上父亲的坟头去扫墓去了，祖母也一侵早上了一座远在三四里路外的庙里去念佛。翠花在灶下收拾早餐的碗筷，我只一个人立在门口，看有淡云浮着的青天。忽而阿千唱着戏，背着钩刀和小扁担绳索之类，从他的家里出来，看了我的那种没精打采的神气，他就立了下来和我谈天，并且说：

“鹤山后面的盘龙山上，映山红开得多着哩；并且还有乌米饭（是一种小黑果子），彤管子（也是一种刺果），刺莓等等，你跟了我来罢，我可以采一大堆给你。你们奶奶，不也在北面山脚下的真觉寺里

念佛么？等我砍好了柴，我就可以送你上寺里去吃饭去。”

阿千本来是我所崇拜的英雄，而这一回又只有他一个人去砍柴，天气那么的好，今天侵早祖母出去念佛的时候，我本是嚷着要同去的，但她因为怕我走不动，就把我留下了。现在一听到了这一个提议，自然是心里急跳了起来，两只脚便也很轻松地跟他出发了，并且还只怕翠花要出来阻挠，跑路跑得比平时只有得快些。出了衙堂，向东沿着江，一口气跑出了县城之后，天地宽广起来了，我的对于这一次冒险的惊惧之心就马上被大自然的威力所压倒。这样问问，那样谈谈，阿千真像是一部小小的自然界的百科大辞典；而到盘龙山脚去的一段野路，便成了我最初学自然科学的模范小课本。

麦已经长得有好几尺高了，麦田里的桑树，也都发出了绒样的叶芽。晴天里舒叔叔的一声飞鸣过去的，是老鹰在觅食；树枝头吱吱喳喳，似在打架又像是在谈天的，大半是麻雀之类；远处的竹林丛里，既有抑扬，又带余韵，在那里歌唱的，才是深山的画眉。



上山的路旁，一拳一拳像小孩子的拳头似的小草，长得很多；拳的左右上下，满长着了些绛黄的绒毛，仿佛是野生的虫类，我起初看了，只在害怕，走路的时候，若遇到一丛，总要绕一个弯，让开它们，但阿千却笑起来了，他说：

“这是薇蕨，摘了去，把下面的粗干切了，炒起来吃，味道是很好的哩！”

渐走渐高了，山上的青红杂色，迷乱了我的眼目。日光直射在山坡上，从草木泥土里蒸发出来的一种气息，使我呼吸感到了困难；阿千也走得热起来了，把他的一件破夹袄一脱，丢向了地下。教我在一块大石上坐下息着，他一个人穿了一件小衫唱着戏去

砍柴采野果去了；我回身立在石上，向大江一看，又深深地深深地得到了一种新的惊异。

这世界真大呀！那宽广的水面！那澄碧的天空！那些上下的船只，究竟是从哪里来，上哪里去的呢？

我一个人立在半山的大石上，近看看有一层阳炎在颤动着的绿野桑田，远看看天和水以及淡淡的青山，渐听得阿千的唱戏声音幽下去远下去了，心里就莫名其妙的起了一种渴望与愁思。我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大起来呢？我要到什么时候才可以到这像在天边似的远处去呢？到了天边，那么我的家呢？我的家里的人呢？同时感到了对远处的遥念与对乡井的离愁，眼角里便自然而然地涌出了热泪。到后来，脑子也昏乱了，眼睛也模糊了，我只呆呆的立在那块大石上的太阳里做幻梦。我梦见有一只揩擦得很洁净的船，船上面张着了一面很大很饱满的白帆，我和祖母母亲翠花阿千等都在船上，吃着东西，唱着戏，顺流下去，到了一处不相识的地方。我又梦见城里的茶店酒馆，都搬上山来了，我和阿千便在这山上的酒馆里大喝大嚷，旁边的许多大人，都在那里惊奇仰视。

这一种接连不断的白日之梦，不知做了多少时候，阿千却背了一捆小小的草柴，和一包刺莓映山红

乌米饭之类的野果，回到我立在那里的大石边来了；他脱下了小衫，光着了脊肋，那些野果就系包在他的小衫里面的。

他提议说，时候不早了，他还要砍一捆柴，且让我们吃着野果，先从山腰走向后山去罢，因为前山的草柴，已经被人砍完，第二捆不容易采刮拢来了。

慢慢地走到了山后，山下的那个真觉寺的钟鼓声音，早就从春空里传送到我们的耳边，并且一条青烟，也刚从寺后的厨房里透出了屋顶。向寺里看了一眼，阿千就放下了那捆柴，对我说：

“他们在烧中饭了，大约离吃饭的时候也不很远，我还是先送你到寺里去罢！”

我们到了寺里，祖母和许多同伴者的念佛婆婆，都张大了眼睛，惊异了起来。阿千走后，她们就开始问我这一次冒险的经过，我也感到了一种得意，将如何出城，如何和阿千上山采集野果的情形，说得格外的详细。后来坐上桌去吃饭的时候，有一位老婆婆问我：“你大了，打算去做些什么？”我就毫不迟疑地回答她说：“我愿意去砍柴！”

故乡的茶店酒馆，到现在还在风行热闹，而这一位茶店酒馆里的小英雄，初次带我上山去冒险的阿

千，却在一年涨大水的时候，喝醉了酒，淹死了。他们的家族，也一个个地死的死，散的散，现在没有生存者了；他们的那座牛栏似的房屋，已经换过了两三个主人。时间是不饶人的，盛衰起灭也绝对地无常的；阿千之死，同时也带去了我的梦，我的青春！

【原载 1934 年 12 月 20 日《人间世》第十八期】

导读

一、写作背景

郁达夫最早接触的两个劳动人民，一个叫翠花，还有一个叫阿千。

郁达夫少年时出国，而后一直飘零于故乡之外，但他对于故乡的眷恋却始终没有减灭过，他也多次表白对故乡的难以释怀之情。郁达夫出生并生活在富春江畔的一个古老的小镇，他是这样描绘他的家乡的：“家在严陵滩下住，秦时风物晋山川。碧桃三月花如锦，来往春江有钓船。”的确，富春江是秀美的，“自富阳至桐庐奇山异水，天下独绝”，向来为人们所赞口不绝。而这种风光的灵气给郁达夫一种潜移默化，造就了他特定气质的框架。郁达夫童年的家就在那“远望齐如剪，澄江平如铺”的富春江畔，那澄碧江中的点点白帆以及延绵的远山，曾引起过童年郁达夫的无限遐想。

童年的郁达夫是孤独的。他的祖母早已不管身外事了，整日是吃素念佛，担负重任的母亲为了一家的生计劳碌奔波着，两个哥哥长于他多岁，早已外出求学了。但在严母的管束下，在孤寂的生活里，却有一束星光在他的心中闪烁，这就是既像姐姐，又像慈母呵护他，给了他无限安慰的翠花。翠花是郁达

夫童年最早接触到的劳动人民，他对穷苦者的爱和同情最早就是从这里产生的。翠花事实上是郁家的童养媳。郁达夫说这个女孩大约比自己大十岁，这样她就比郁曼陀要小两岁，比郁养浩要大五岁。郁家领养翠花的时候郁家还只有郁曼陀一个孩子。郁达夫说：“她上我们家里来的时候，年纪正小得很，听母亲说，那时候连她的大小便，吃饭穿衣，都还要大人来侍候她的。父亲死后，两位哥哥要上学去，母亲要带了长工到乡下去料理一切，家中的大小操作，全赖着当时只有十几岁的她的一双手。”哥哥们都读书去了，幼小的郁达夫在孤独中惟一的伴侣便是翠花，故给了他极深的印象。“只有孤儿寡妇的人家，受邻居亲戚们的一点欺凌，是免不了的……母亲哭了，我是当然也只有哭，而将我抱入怀里，时用柔和的话来慰抚我的翠花，总也要泪流得满面，恨死了那些无赖的亲戚邻居。”一次郁达夫因看金鱼不慎跌入别人家中的大缸，几乎淹死，似乎是翠花将他救出。当然醒来又是翠花陪他大哭。郁达夫作为一个男孩非常爱哭，着实有些让人讨厌，但翠花的“野猫要来的”这句流传了几百年的浙江人哄孩子的民间俚语，很使人想起鲁迅童年的“长妈妈”。她善良、温柔、细腻，给了郁达夫最初的美的熏陶。这是一种不知不觉地潜移默化的渗透，在童年郁达夫的心灵之中倾入了纯朴的美质。

郁达夫常常跟翠花到富春江边去淘米洗菜时，爱看江上来往的船只，甚至久久地望着远处的天地，表现了他喜欢大自然的天性。这一点，更是表现在他有一次跟着邻居的少年阿千上山的事情上。

二、赏析

《我的梦，我的青春！》是郁达夫自传文章的一部分，回忆童年时代在家乡的一段生活经历。他把家乡小城的风貌和习俗，穷苦人的生活，写得很细很真，把读者带回他的家乡，带

回那个时代，读来有亲临其境之感。他怀念与阿千的友谊，淳朴善良的阿千给他带来了欢乐和对生活的憧憬。读到“阿千之死，同时也带去了我的梦，我的青春！”时，我们感受到他对阿千的怀念之情，令人感动。

文中写到：“阿千本来是我所崇拜的英雄，而这一回又只有他一个人去砍柴，……一听到了这一个提议，自然是心里急跳了起了，两只脚便也很轻松地跟他出发了……阿千真像是一部小小的自然界的百科大辞典，而到盘龙山脚去的一段野路，便成了我最初学自然科学的模范小课本。”

阿千是住在郁达夫家左边的一个穷孩子，比他大一岁，跟家人住在一间比牛栏马槽大一点的屋里。他冬天穿的是一件同破伞一般的破絮，夏天则是光着上身的，皮肤黝黑，臂膀粗大，脸上也很脏。因为家里穷，经常跟他屋里的大人到茶店、酒馆去或替婚丧人家办事；跟别的孩子打起架来，更是特别勇猛。每当他从郁达夫家的门口走过时，郁达夫非常羡慕他，以为他又到茶店、酒馆去了，希望自己也能像他那样该多好。自然，阿千也曾多次邀郁达夫一道上酒店去，但因胆子小和怕大人的盘问笑说，总是不敢去。然而，心里却产生了上茶店酒馆去的强烈欲望。这也许便是他喜欢喝酒的最早诱因吧。

有一年春天的早晨，祖母一早便去了一座离家三四里外的庙里念佛去了，母亲也到父亲的坟头去扫墓去了，家里只有翠花和郁达夫。正当翠花在灶下洗刷早餐的碗筷时，他一个人站在门口，不时看看户外的景象，尤其对有淡云浮着的青天有兴趣。忽然，阿千背着钩刀和小扁担绳索之类，还唱着戏，路过郁达夫的家门口。当他看到郁达夫时，便说：“鹤山后面的盘龙山上，映山红开得多着哩；并且还有乌米饭（是一种小黑果子）、彤管子（也是一种刺果），刺莓等等，你跟了我来罢，我可以采一大堆给你。你们奶奶，不也在北面山脚下的真觉寺里念佛吗？等我砍好了柴，我就可以送你上寺里去吃饭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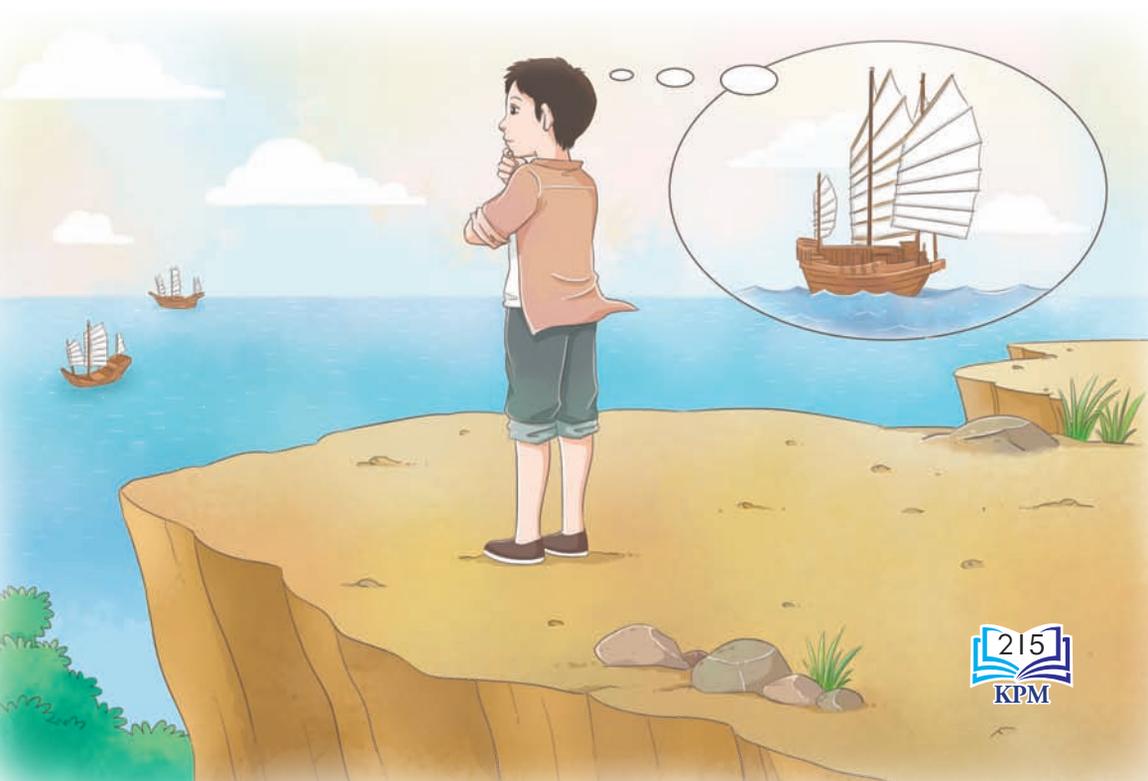
阿千本来就是郁达夫心目中所崇拜的少年英雄，听他说山上那么美好，便立即答应跟他一起去了。而且，怕翠花出来阻挠，两脚跑得比平时快得多。出了街巷，向东沿着江走，很快便跑出了县城。顿时，他觉得天地宽广了许多，眼前展现出大自然的美景——遍地长满了已有几尺高的小麦，桑树发了嫩芽，老鹰在觅食，麻雀在树枝上吱喳，远处有丛丛绿竹，有杨柳，画眉在其间歌唱。当郁达夫跟着阿千上山后，山中景色更是使他着迷。阿千一个人穿了一件小衫唱着戏去砍柴采野果去了。他一个人立在一块大石上，向大江一望，立即为眼前广阔的天地所惊异。他心里想：“这世界真大呀！那宽广的水面！那澄碧的天空！那些上下的船只，究竟是从哪里来，上哪里去的呢？”“我要到什么时候才能大起来呢？我要到什么时候才可以到这像在天边似的远处去呢？到了天边，那么我的家呢？我的家里的人呢？”这么一想，他便眼角里流出了热泪。

后来，他便呆呆地在那里做梦。他梦见有一只很洁净的船，张着一面很大很饱满的白帆，他和祖母、母亲、翠花、阿千等都坐在船上，吃着东西，唱着戏，顺江水漂流。后来，他又梦见城里的茶店、酒馆都搬上山来了，他和阿千在那里大喝大嚷，引起许多大人在旁边惊奇仰视。所有这些，都充分体现了郁达夫自小富有多思和爱幻想的天性。

正当郁达夫脑海中不断地做着充满神奇的梦幻时，阿千背了一捆小小的草柴和一包刺莓、映山红、乌米饭之类的野果回来了。他取出野果给郁达夫吃，并说到后山去再砍一捆柴。两人慢慢走到了山后，传来了山下真觉寺的钟鼓声，而且从寺后的厨房边透出了一条青烟。于是，阿千就放下了那捆柴，对郁达夫说：“他们在烧中饭了，大约离吃饭的时候也不很远，我还是先送你到寺里去吧！”于是，他们便来到了寺里。郁达夫的祖母和许多念佛的婆婆，都为郁达夫的突然到来感到惊异。阿千走后，郁达夫还将自己这一次的冒险经历说了一遍，

并显出有点得意的神情。后来吃午饭时，有一位老婆婆问他：“你大了，打算去做些什么！”郁达夫回答说：“我愿意去砍柴！”这表明，这次上山所看到的大自然的美好，在他幼小的心灵里产生了多么大的吸引力和影响啊！

此后，一位少年经常漫步在富春江边，攀登在鹤山崖壁，在那里吐纳清新的空气，拥抱浓绿的草场，注目江上的帆船，寻找蓝天的美梦。对于大自然的迷恋，已经成为少年郁达夫的一种天性，更形成了一种对远空的无穷无尽的期望，潜意识里渐渐地凝聚起一种诗人的气质。如果说诗人需要细腻的感情，丰富的想象，那么童年的郁达夫在翠花的善良细腻的情趣渗透中，在跟随阿千的冒险远行中，在领略了大自然的清新无比、富春江的浩荡无限中，已渐渐地具备了诗人的素质。这诗人的灵性的曙光，仿若这富春江一般越流越宽，越流越浩荡，仿佛正引领着郁达夫作为诗人，走出富春江。



思考题

- 1 试描述阿千的形象特点。 [2.1.2]
- 2 当郁达夫跟着阿千上山后，他有何惊异、渴望与愁思？ [2.1.1]
- 3 “到后来，脑子也昏乱了，眼睛也模糊了，我只呆呆的立在那块大石上的太阳里做幻梦。”试描述作者的这个“幻梦”。 [2.1.3]
- 4 阿千和他的家族后来有怎样的遭遇？作者有何感慨？ [2.1.2][2.1.3]
- 5  为什么说郁达夫的《我的梦，我的青春！》令人感动？ [2.1.3]

第十五课 我们对于一棵古松的 三种态度（节选）

朱光潜

作者



朱光潜（1898年—1986年），字孟实，安徽桐城县人，武昌高等师范及香港大学毕业，法国斯屈拉斯勃格（Strasbourg）大学哲学博士，历任吴淞中国公学、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四川大学、武汉大学等校教授。他是当代中国极负盛名的美学家、文艺理论家、西洋诗学家，同时又是以谈《青年修养》问题出名的通俗思想家，治学方面极广，文章风格极亲切平易，因此对近数十年来中国知识分子的影响极为深远。著作有《文艺心理学》《诗论》《给青年的十二封信》《谈美——给青年的第十三封信》《谈修养》《我与文学及其他》《变态心理学》等。

题解

本文是作者根据其美学专著《文艺心理学》写成的通俗册子《谈美》中的一章。题旨在以人对古松的不同反应为例，说明事物对人之“科学的”“实用的”“美感的”三种不同意义，从而凸出美感的特质，厘定“真”“善”“美”这三种人生价值的区别。

一切事物都有几种看法。你说一事物是美的或是丑的，这也只是一种看法。换一个看法，你说它是真的或是假的，再换一种看法，你说它是善的或是恶的。同是一事物，看法有多种，所看出来的现象^①也就有多种。



比如园里那一棵古松，无论是你是我或是任何人一看到它，都说它是古松。但是 you 从正面看，我从侧面看，你以幼年人的心境去看，我以中年人的心境去看，这些情境和性格的差异都能影响到那古松的

① 现象：哲学名词，指人对事物的所知所感。与“现象”相对的为“本体”或“本质”，即作为人的所知所感之基础根源的“事物本身”或“事物之本来面目”或“独立与人的所知所感之外的客观事物”。

面目。古松虽只是一件事物，你所看到的和我所看到的古松却是两件事。假如你和我各把所得的古松的印象画成一幅画或是写成一首诗，我们俩艺术手腕^②尽管不分上下，你的诗和画与我的诗和画相比较，却有许多重要的异点。这是什么缘故呢？这就由于知觉不完全是客观的，各人所见到的物的形相^③都带有几分主观的色彩。

假如你是一位木商，我是一位植物学家，另外一位朋友是画家，三人同时来看这棵古松。我们三人可以说同时都“知觉”到这一棵树，可是三人所“知觉”到的却是三种不同的东西。你脱离不了你的木商的心习^④，你所知觉到的只是一棵做某事用值几多钱的木料。我也脱离不了我的植物学家的心习，我所知觉到的只是一棵叶为针状、果为球状、四季常青的显花植物^⑤。我们的朋友——画家——什么事都不管，只管审美，他所知觉到的只是一棵苍翠劲拔的古松。我

② 手腕：本领。

③ 形相：美学名词，意义极深细复杂，无法简单说明。勉强说来，它与“实质”相对，指事物之“性质的结构”。

④ 心习：心理习惯。

⑤ 显花植物：植物学名词，指显著地开花结实的植物。与“显花植物”相对的，为不结实、只赖孢子传种的“隐花植物”。

们三人的反应态度也不一致。你心里盘算它是宜于架屋或是制器，思量怎样去买它、砍它、运它。我把它归到某类某科里去，注意它和其他松树的异点，思量它何以活得这样老。我们的朋友却不这样东想西想，他只在聚精会神地观赏它的苍翠的颜色、它的盘屈如龙蛇的线纹、以及它的那一股昂然高举不受屈挠的气概。

从此可知这棵古松并不是一件固定的东西，它的形相随观者的性格和情趣而变化。各人所见到的古松的形象都是各人自己性格和情趣的返照。古松的形相一半是天生的，一半也是人为的。极平常的知觉都带有几分创造性；极客观的东西之中都有几分主观的成分。

美也是如此。有审美的眼睛才能见到美。这棵古松对于我们的画画的朋友是美的，因为他去看它时就抱了美感的态度。你和我如果也想见到它的美，你须得把你那种木商的实用的态度丢开，我须得把植物学家的科学的态度丢开，专持美感的态度去看它。

这三种态度有什么分别呢？

先说实用的态度。做人的第一件大事就是维持生活。既要生活，就要讲究如何利用环境。“环境”包含我自己以外的一切人和物在内，这些人和物有些对

于我的生活有益，有些对于我的生活有害，有些对于我不关痛痒。我对于他们于是有爱恶的情感，有趋就^⑥或逃避的意志和活动。这就是实用的态度。实用的态度起于实用的知觉，实用的知觉起于经验^⑦。小孩子初出世，第一次遇见火就伸手去抓它，被它烧痛了，以后他再遇见火，便认识它是什么东西，便明了它是烧痛手指的；火对于他于是有意义。事物本来都是很混乱的，人为便利实用起见，才像被火烧过的小孩子根据经验把四围事物分类立名，说天天吃的东西叫做“饭”，天天穿的东西叫做“衣”，某种人是朋友，某种人是仇敌，于是事物才有所谓“意义^⑧”。意义大半都起于实用。在许多人看，衣除了是穿的，饭除了是吃的，女人除了是生小孩的一类意义之外，便寻不出其他意义。所谓“知觉”，就是感官接触某种人或物时心里明了他的意义。明了他的意义，起初都只是明了他的实用。明了实用之后，才可以对他起反应动作，或是

⑥ 趋就：靠拢、迎合。这里指希冀追求。

⑦ 经验：这里的用法乃是哲学知识论上的意义，泛指各种“曾经有过的感觉”或者说“感觉经历的总记录”。

⑧ 意义：这里的用法乃是哲学上的，这个“意义”的意义又是一大堆极为深细复杂的观念，其大体的解释，乃是一件事物“对于人的精神活动所能发生的某种关联”。

爱他，或是恶他，或是求他，或是拒他。木商看古松的态度便是如此。

科学的态度则不然。它纯粹是客观的、理论的。所谓客观的态度，就是把自己的成见和情感完全丢开，专以“无所为而为⁹”的精神去探求真理。理论是和实用相对的。理论本来可以见诸实用，但是科学家的直接目的却不在实用。科学家见到一个美人，不说，“我要去向她求婚，她可以替我生儿子；”他只说，“我看她这人很有趣味，我要来研究她的生理构造，分析她的心理组织。”科学家见到一堆粪，不说，“它的气味太坏，我要掩鼻走开；”他只说，“这堆粪是一个病人排泄的，我要分析它的化学成分，看看有没有病菌在里面。”科学家自然也有见到美人就求婚，见到粪就掩鼻走开的时候；但是那时候他已经由科学家还到实际人的地位了。科学家的态度之中很少有情感和意志，它的最重要的心理活动是抽象¹⁰的思考。科学家要在这个混乱的世界中寻出事物的

⁹ 无所为而为：没有任何其他打算企图，行为本身即是行为目的的行为（如游戏娱乐等）。

¹⁰ 抽象：不理睬各别的独特事物，而是以事物间的共同性质、共同道理为对象。

关系和条理，纳个物于概念¹¹，从原理演个例¹²，分出某者为因，某者为果，某者为特征，某者为偶然性。植物学家看古松的态度便是如此。

木商由古松而想到架屋、制器、赚钱等等，植物学家由古松而想到根、茎、花、叶、日光、水分等等，他们的意识¹³都不能停止在古松本身上面，不过把古松当作一块踏脚石，由它跳到和它有关系的种种事物上面去。所以在实用的态度中和科学的态度中所得到的事物的意象¹⁴都不是独立的、绝缘的，观者的注意力都不是专注在所观事物本身上面的。注意力的集中，意象的孤立绝缘，便是美感的态度的最大特点。比如我们的画画的朋友看古松，他们全副精神都注在松的本身上面，古松对于他便成了一个独立自足的世界。他忘记他的妻子在家里

- 11 纳个物于概念：**把各别的独特事物归入各种普泛的“类”里去。这主要指知识活动中的“归纳作用”。
- 12 从原理演个例：**根据某些普泛的道理来推知属于这些道理的各别事物（个例）的性质情况。这主要指知识活动中的“分析作用”或“逻辑演算作用”。
- 13 意识：**心理学名词，泛指心之知觉、感受、了解的功能，这里则特指这种功能之方向，即“所注意的”。
- 14 意象：**心理学及美学名词，指心灵感受的单位内容，或事物在心灵感受中的明确相状。

等柴烧饭，他忘记松树在植物教科书里叫做显花植物。总而言之，古松完全占领住他的意识，古松以外的世界，他都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了。他只把古松摆在心眼面前当作一幅画去玩味。他不计较实用，所以心中没有意志和欲念；他不推求关系、条理、因果等等，所以不用抽象的思考。这种脱净意志和抽象思考的心理活动叫做“直觉”，直觉所见到的孤立绝缘的意象叫做“形相”。美感经验¹⁵就是形相的直觉，美就是事物呈现形相于直觉时的特质。

实用的态度以善为最高目的，科学的态度以真为最高目的，美感的态度以美为最高目的。在实用的态度中，我们的注意力偏在事物对于人的利害，心理活动偏重意志；在科学的态度中，我们的注意力偏在事物间的互相关系，心理活动偏重抽象的思考；在美感的态度中，我们的注意力专在事物本身的形相，心理活动偏重直觉。真、善、美都是人所定的价值，不是事物所本有的特质。离开人的观点而言，事物都混然无别，善恶、真伪、美丑就漫无意义。……

¹⁵ 美感经验：对事物之纯品赏的经验，包括“美的经验”和“丑的经验”。

导读

一、主题思想

《我们对于一棵古松的三种态度》主要说明人生中最有价值的是“出自美感经验所生的”艺术作品。本文的文体为论说文。

作者在本章中谈及人对事物的不同态度，或者说每个人的出发点不同，其观察事物的立足点就不同，同样的事物在不同心态的人的心理或视觉上都会有其独特的反应。一棵古松，木材商是以商业的心态去看，科学家是以研究的心态去看，而画家是以欣赏的心态去看。古松在不同的人眼里映衬了三种效果，只有画家不是从“用”的角度去看，而是如朱光潜讲的用“无为而为”的欣赏眼光去看，欣赏的同时也赋予了画家内心世界对古松的完美概念。美的东西需要人们用审美的眼光和欣赏的心态去看去想，如果只讲实用，那么美是最不实用的经验。如果说人类历史生生不息，而真正能触动你我心灵深处的，唯有那些给予美好情感的艺术作品，无处不在深邃的夜空中如同指路的星星闪着光，指引人们的灵魂、净化人们的思想。

朱光潜认为“美是事物的最有价值的一面，美感的经验是人生中最有价值的一面”。

二、结构层次

第一段：说明不同的看法，所看出来的现象也不同。

第二段：（以古松为例）说明人的知觉都带有几分主观的色彩。

第三段：（续以古松为例）说明不同心习的人，对于同样的事物，却有不同“知觉”。

第四段：说明事物的形象，随观者的性格和情趣而变化。

第五段：说明有审美的眼睛才能见到美。

第六段：提问“三种态度”的分别。

第七段：说明实用的态度，便是木商看古松的态度。

第八段：说明科学的态度，便是植物学家看古松的态度。

第九段：说明美感的态度，便是画家看古松的态度。

第十段：说明真善美（是上述三种态度的最高目的）都含有若干主观的成分。

三、赏析

美学本来是很深奥的东西，向年轻人讲解尤为不易，但作者却独辟蹊径，虚拟出木商、植物学家、画家三种观赏者，从三种人对古松的不同态度的对比中把何为“审美”向读者娓娓道来。当读到“古松的形象一半是天生的，一半也是人为的”时，我们便会豁然开朗——原来这就是美！虽然我们仍不能准确地说出美的定义，但我们心里一定已经明白了美的所在。最后，作者以“最有价值”来评价美的作用和意义，在求真、求善、求美的时候，美的境界最高。

文中讲了一个小故事：一位木材商、一位植物学家和一位画家（艺术家）在花园里散步时看到一棵古松，然后想到了三种完全不同的内容。木材商想到的是这棵树能值几个钱、适合做什么家具；植物学家认识到的只是一棵叶为针状、果为球状、四季常青的显花植物；而那位画家（艺术家）想到的是这棵树的形象美不美，从哪个角度看最美。

这个小故事反映了我们对待现实事物的三种不同的态度——实用态度、科学态度和审美态度。实用态度关注的是用途、价值和利益；科学态度关注的是事物的名称、类别、构造及规律等；审美态度关注的是形象、气韵和美丑。有人说每个人都有三只眼睛，即实用之眼、科学之眼以及审美之眼，分别拥有鉴别万物利害、真假及美丑的能力。

由于职业不同，每个人对同一事物看法不同，朱光潜就古松继续分析下去，假如你是一位木商，我是一位植物学家，另外一位朋友是画家，大家同时来看一棵古松。虽是同一棵树，但各人想法不同。你看到是木料，心中盘算它是宜于架屋或是制器，思量怎样去买它、砍它、运它。在我的眼里，这是一棵叶为针状、果为球状、四季常青的显花植物，我把它归到某类某科里去，注意它和其他松树的异点，思量它何以活得这样老。画家只管审美，他感觉到的只是一棵苍翠劲拔的古树，他聚精会神地观赏它的苍翠的颜色，它的盘曲如龙蛇的线纹以及它的昂然高举、不受屈挠的气概。

从此可知这棵古松并不是一件固定的东西，它的形象随观者的性格和情趣而变化。个人所见到古松的形象都是各人的性格和情趣的返照。古松的形象一半是天生的，一半也是人为的。

这三种态度，作者把它分为实用的态度，科学的态度，美感的态度。

实用的态度。做人的第一件大事就是维持生活。既要生活，就要讲究如何利用环境。“环境”包含自己以外的一切人和物在内，这些人和物有些对于生活有益，有些对于生活有害，有些则无关痛痒。作者对于他们于是有爱恶的情感，有趋就或逃避的意志和活动。这就是实用的态度。

科学的态度。它纯粹是客观的，理论的。所谓“客观的态度”就是把自己的成见和情感完全丢开，专以“无所为而为”的精神去探求真理。它的最重要的心理活动是抽象的思考。科学家要在这个混乱的世界中寻求出事物的关系和条理，纳个物于概念，从原理演个例，分出某者为因，某者为果，某者为特征，某者为偶然性。

实用的态度中和科学的态度中，所得到的事物意象都不是独立的、绝缘的，观者的注意力都不是专注在所观事物本身上面的，只是把观察的事物当作一块踏脚石，由它跳到和它有关系的种种事物上面去。

美感的态度。注意力的集中，意象的孤立绝缘，便是美感的态度的最大特点。画家看古松时，把全副精神都放在松的身上，古松对于他变成了一个独立自足的世界。他忘记一切，古松完全占领住他的意识，古松以外的世界他都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了。他不计较实用，所以心中没有意志和欲念；他不推求关系、条理、因果等等，所以不用抽象的思考。这种脱净意志和抽象思考的心理活动叫做直觉，直觉所见到的孤立绝缘的意象叫做形象。美感经验就是形象直觉，美就是事物呈现形象于直觉时的特质。



扫描二维码，阅读
《让生活多一点美感》
的文章。



不同角度的古松

思考题

- 1 当一位木材商、一位植物学家和一位画家在花园里散步时看到一棵古松，他们各有何想法？ [2.1.1]
- 2 木材商、植物学家和画家对于一棵古松的三种态度反映了我们对待现实事物的哪三种不同的态度？ [2.1.1]
- 3 作者如何阐释有些人是采用实用的态度看东西的？ [2.1.3]
- 4 作者如何阐释有些人是采用科学的态度看东西的？ [2.1.3]
- 5 在观看古松时，态度如何随个人的情趣性格而变化？ [2.1.2]
- 6  在观看事物时，是主观的成分还是客观的成分居多？为什么？ [2.1.1][2.1.3]

第十六课 灯

巴金

作者



巴金（1904年11月25日—2005年10月17日），原名李尧棠，字芾甘，四川成都人，祖籍浙江嘉兴。现代文学家、出版家、翻译家。同时也被誉为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最有影响力的作家之一。

题解

《灯》是作者在1942年写于桂林。当时太平洋战争刚刚爆发，中国面对内忧外患，在内两派军队自相残杀，亲日派四处散布亡国论调；在外则面对日军的连续“扫荡”，抗日战争进入异常艰苦时候。作者面对这一切，无法不感到窒息，但是作者的心始终在反抗。这一篇《灯》便是用象征手法，赞美各种意义上的灯，带给人类的光热、希望、温暖和力量，表达了光明终将驱散黑暗，正义必胜的美好前程。

我半夜从噩梦中惊醒，感觉到窒闷，便起来到廊上去呼吸寒夜的空气。

夜是漆黑的一片，在我的脚下仿佛横着沉睡的大海，但是渐渐地像浪花似地浮起来灰白色的马路。然后夜的黑色逐渐减淡。哪里是山，哪里是房屋，哪里是菜园，我终于分辨出来了。

在右边，傍山建筑的几处平房里射出来几点灯光，它们给我扫淡了黑暗的颜色。

我望着这些灯，灯光带着昏黄色，似乎还在寒气的袭击中微微颤抖。有一两次我以为灯会灭了。但是一转眼昏黄色的光又在前面亮起来。这些深夜还燃着的灯。它们（似乎只有它们）默默地在散布一点点的光和热，不仅给我，而且还给那些寒夜里不能睡眠的人，和那些这时候还在黑暗中摸索的行路人。是的，那边不是起了一阵急促的脚步声吗？谁从城里走回乡下来了？过了一会，一个黑影在我眼前晃一下。影子走得极快，好像在跑，又像在溜，我了解这个人急忙赶回家去的心情。那么，我想，在这个人的眼里、心上，前面那些灯光会显得是更明亮、更温暖罢。

我自己也有过这样的经验。只有一点微弱的灯光，就是那一点仿佛随时都会被黑暗扑灭的灯光也可

以鼓舞^①我多走一段长长的路。大片的飞雪飘打在我的脸上，我的皮鞋不时陷在泥泞的土路中，风几次要把我摔倒在污泥里。我似乎走进了一个迷阵，永远找不到出口，看不见路的尽头。但是我始终挺起身子向前迈步，因为我看见了一点豆大的灯光。灯光，不管是哪个人家的灯光，都可以给行人——甚至像我这样的一个异乡人——指路。



这已经是许多年前的事了。我的生活中有过了好些大的变化。现在我站在廊上望山脚的灯光，那灯光跟好些年前的灯光不是同样的么？我看不出一点分

① 鼓舞：使振作起来，增强信心或勇气。

别！为什么？我现在不是安安静静地站在自己楼房前的廊上么？我并没有在雨中摸夜路。但是看见灯光，我却忽然感到安慰，得到鼓舞。难道是我的心在黑夜里面徘徊，它被噩梦引入了迷阵，到这时才找到归路？

我对自己的这个疑问不能够给一个确定的回答。但是我知道我的心渐渐地安定了，呼吸也畅快了许多。我应该感谢这些我不知道姓名的人家的灯光。

他们点灯不是为我，在他们的梦寐中也不会出现我的影子。但是我的心仍然得到了益处。我爱这样的灯光。几盏灯甚或一盏灯的微光固然不能照彻黑暗，可是它也会给寒夜里一些不眠的人带来一点勇气，一点温暖。

孤寂的海上的灯塔挽救了许多船只的沉没，任何航行的船只都可以得到那灯光的指引。哈里希岛上的姐姐为着弟弟点在窗前的长夜孤灯，虽然不曾唤回那个航海远去的弟弟，可是不少捕鱼归来的邻人都得到了它的帮助。

再回溯^②到远古的年代去。古希腊女教士希洛点燃的火炬照亮了每夜泅过海峡来的利安得尔的眼睛。有一个夜晚暴风雨把火炬弄灭了，让那个勇敢的情人

② 回溯(sù)：回顾。

溺死在海里。但是熊熊的火光至今还隐约地亮在我们的眼前，似乎那火炬并没有跟着殉情的古美人永沉海底。

这些光都不是为我燃着的，可是连我也分到了它们的一点点恩泽——一点光，一点热。光驱散了我心灵里的黑暗，热促成我心灵的发育。一个朋友说：“我们不是单靠吃米活着，”我自然也是如此。我的心常常在黑暗的海上飘浮，要不是得着灯光的指引，它有一天也会永沉海底。

我想起了另一位友人的故事：他怀着满心难治的伤痛和必死之心，投到江南的一条河里。到了水中，他听见一声叫喊（“救人啊！”），看见一点灯光，模糊中他还听见一阵喧闹，以后便失去知觉。醒过来时他发觉自己躺在一个陌生人的家中，桌上一盏油灯，眼前几张诚恳、亲切的脸。“这人间毕竟还有温暖，”他感激地想着，从此他改变了生活态度。“绝望”没有了，“悲观”消失了，他成了一个热爱生命的积极的人。这已经是二三十年前的事了。我最近还见到这位朋友。那一点灯光居然鼓舞一个出门求死的人多活了这许多年，而且使他到现在还活得健壮。我

没有跟他重谈灯光的话。但是我想，那一点微光一定还在他的心灵中摇晃。

在这人间，灯光是不会灭的——我想着，想着，不觉对着山那边微笑了。

1942年2月在桂林

导读

一、写作背景

《灯》写于光明与黑暗、正义与邪恶决战的抗日战争的关键时刻。

1942年，中国的抗日战争进入相持阶段，日本侵略者一方面气焰嚣张，似乎无坚不摧，一方面因战线太长而疲于奔命，处处受中国人民的打击。日本采用软硬兼施的手段威逼利诱中国有关的抗日力量。中国的抗日前途在许多人看来，云山雾罩，扑朔迷离。作者目睹了国家和人民的灾难，心情十分沉痛。他带着苦闷而又不甘沉沦的思想，写下了这篇散文。

二、课文分析

全文共十三个自然段，可分为四个部分。

第一部分（第一至第三段）：“噩梦”——黑夜的灯光。

写从噩梦中惊醒，看到黑夜中的几点灯光。

第二部分（第四至第八段）：“回忆”——切身的经历、体会。

从眼前的灯光引起回忆，赞美灯光给人勇气和温暖，给人指明前进的道路。

第三部分（第九至第十二段）：“联想”——域外的传说、朋友的经历。

从眼前的灯光联想到哈里希岛上的长夜孤灯、古希腊传说里的灯光以及友人投河遇救的故事，揭示灯光凝聚着人间的爱和温暖，进一步指出灯光是一种巨大的精神力量，可以使人坚强地活下去。

第四部分（第十三段）：结束了“回忆、联想”，再次写“眼前”——“对着山那边微笑了”。

紧扣灯光，以“灯光是不会灭的”和“对着山那边微笑”表达对抗战胜利的坚定信心。



扫描二维码，阅读
《灯》的赏析。



三、文句鉴赏

1. “我半夜从噩梦中惊醒，感觉到窒闷，便起来到廊上去呼吸寒夜的空气。”

“寒夜”暗示着当时社会环境的黑暗和险恶，也暗示了作者心中希望的渺茫，因而作者感到像在“噩梦”中感受到的“窒闷”，形象地揭示出作者找不到理想出路和压抑苦闷的心情。

2. “夜是漆黑的一片，在我的脚下仿佛横着沉睡的大海，但是渐渐地像浪花似地浮起来灰白色的马路。”

“沉睡的大海”比喻黑暗的浓重，越是“黑暗”，越衬托出灯光可贵。“马路”的浮现，显然是灯光的作用，这里巧妙地暗写着灯光。

3. “傍山建筑的几处平房里射出来几点灯光，它们给我扫淡了黑暗的颜色。”

“灯光”来自“平房”，一方面暗示光明、希望在人民之中，人民的“星星之火可以燎原”。另一方面暗示要从平凡的人生中去探索光明的理想和信念。“扫淡”一词用得十分有力，突出了灯光主动搏击、迫使黑暗变淡的精神。

4. “这些深夜还燃着的灯。它们（似乎只有它们）默默地在散布一点点的光和热，不仅给我，而且还给那些寒夜里不能睡眠的人，和那些这时候还在黑暗中摸索的行路人。”

灯光使三种人受益，而且强调了“在黑暗中摸索的行路人”更需要灯光。作者特意在文中写了眼前一个黑夜中急于赶路的人，和自己在风雪之夜，在泥泞的土路中，靠着“一点豆大的灯光”把自己从“迷阵”中引领出来。作者目的在于强调灯的指路作用和其重要性。灯在漆黑的夜晚，让孤独的赶路人无论在“眼里、心上”都感到“明亮”“温暖”，而且能“挺起身子向前迈步。”

5. “大片的飞雪飘打在我的脸上，我的皮鞋不时陷在泥泞的土路中，风几次要把我摔倒在污泥里。我似乎走进了一个迷阵，永远找不到出口，看不见路的尽头。”

这句叙述了“我”在现实中碰壁，对现实感到苦闷，找不到理想的出路。

6. “现在我站在廊上望山脚的灯光，那灯光跟好些年前的灯光不是同样的么？我看不出一点分别！为什么？我现在不是安安静静地站在自己楼房前的廊上么？我并没有在雨中摸夜路。但是看见灯光，我却忽然感到安慰，得到鼓舞。”

这段话是作者把灯的物质作用升华到了精神作用。在黑夜中赶路的人，在泥泞的迷途中跋涉的人需要灯光“指路”，而那些因苦闷而彻夜不眠的人更需要灯光的安慰和鼓舞，迷途的“灵魂”更需要灯光的“指引”，才能从“心灵”的迷阵中找到归路，从而使“灯”的象征义显露出来。这就是说，当时的战乱所造成的严重民族危机，给作者的打击实在是太大了。作者在这崎岖的人生道路上摸索前进，有时心头感到迷惘，就像进入了迷阵，“找不到出口”，然而却靠着这“灯光”，这理想之光、希望之光、信念之光，才坚定地走着这艰难崎岖的人生之路，而且靠着它的指引，“找到了归路”，这是由实写转为虚写。这里所说的“灯”，已不是日常生活中的“灯”，而是有了丰富的内涵，有了明确的象征意义的“灯”，那就是人生道路上的指路明灯。

7. “熊熊的火光至今还隐约地亮在我们的眼前。”

作者引用欧洲两则古老的传说以揭示灯更深广的象征意义。哈里希岛上姐姐为弟弟点的长夜孤灯，古希腊女教士希洛点燃的火炬曾给恋人力量，既分别颂扬了人间亲情和坚贞爱情，又含蓄而深刻地告诉人们，不管现代或古代，中国或是希腊，陆上还是海上，只要有“灯”，就会激起人们对美好生活的憧憬，就会有光明，有温暖，就会给人们指出归路，给人以奋然前行的鼓舞。这里面的“火光”已经不是实指，它是爱的象征，真、善、美的标志。至今“亮在我们的

眼前”是说这种精神永远照耀、鼓舞着人们，引导人们去追求美好的人生。

8. “光驱散了我心灵里的黑暗，热促成我心灵的发育。”“我的心常常在黑暗的海上飘浮，要不是得着灯光的指引，它有一天也会永沉海底”。

希望代替了悲伤，心里重新明亮起来；理想的光和热驱散了心灵的黑暗，沉沦变成了振奋；希望和理想使心中的苦闷消失，使心灵由空虚变得充实，由沉沦变得兴奋。若没有灯光的指引，会迷失人生航向，绝望毁灭。

9. “那一点灯光居然鼓舞一个出门求死的人多活了这许多年，而且使他到现在还活得健壮。”

这句话进一步突出灯光的巨大鼓舞作用，它不仅救活了一个人的生命，而且使他“成了一个热爱生命的积极的人”。灯所象征的团结友爱的奉献精神，正是抗日战争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证。

思考题

- 1 试列出文章中写了哪些灯。 [2.1.1]
- 2 试写出文章中写到的“灯”及其作用。 [2.1.1]
- 3 灯在文章中有哪些象征意义？ [2.1.2]
- 4 如何理解“夜是漆黑的一片，在我的脚下仿佛横着沉睡的大海，但是渐渐地像浪花似地浮起来灰白色的马路”中的比喻内容？ [2.1.3]
- 5  课文的开头和结尾都提到了“山”，试分析其深刻的思想含义和作者的设计意图。
[2.1.2][2.1.3]
- 6  如何理解“我们不是单靠吃米活着”这句话？
[2.1.2]
- 7  “我的心常常在黑暗的海上漂浮，要不是得着灯光的指引，它有一天也会永沉海底。”你怎样理解此句？ [2.1.2][2.1.3]

第十七课 新诗二首

题解

新诗兴起于五四时期，是以白话作为基本语言手段的诗歌体裁，与古体诗有所区别。古体诗多需押韵，部分需符合一定平仄和对仗，而新诗完全不受押韵、平仄和对仗之规范，只保留意象精炼的特性，创作方式极其自由。

在中国文学发展的过程中，诗歌（包括诗、赋、词、曲等）曾取得很高的成就。到了近代，古体诗的创作逐渐走向僵化，“滥调套语”“无病呻吟”的倾向也相当普遍。此外，古体诗所使用的词汇也与现代口语严重脱节，加上形式上的种种严格限制，在日益复杂的社会生活中难以表达人们真实的思想感情。因此，新诗革命成了“五四”新文学运动最先开始和最重要的组成部分。新诗草创阶段时，主张以白话俗语入诗，以表现诗人的真实情感。因此，当时也称新诗为“白话诗”“白话韵文”“国语的韵文”（钱玄同《〈尝试集〉序》、胡适《谈新诗》、康白情《新诗底我见》）。

新诗在建立和发展过程中，受到外国诗歌较大的影响。这对新诗写作手法起了积极的作用。许多诗人在中国古体诗、民歌和外国诗歌的基础上，对新诗的表现方法和艺术形式进行了多方面的探索，产生了现实主义、浪漫主义、象征主义等多种艺术潮流，也出现了自由体、新格律体、十四行诗、阶梯式诗、散文诗等多种体式。众多诗人的探索和一些杰出诗人的创造，使新诗逐渐走向成熟和多样化。

一 有的人

臧克家

——纪念鲁迅有感

作者



臧克家（1905年10月8日—2004年2月5日），山东诸城人，中国现代诗人。曾用名臧瑗望，笔名孙荃、何嘉。民盟成员、历任上海《侨声报》文艺副刊、《文讯》月刊、《创造诗丛》主编，又曾任新闻出版总署编审，《诗刊》主编、编委、顾问，中国写作学会名誉会长、中国文联委员，中国作家协会理事、顾问及名誉副主席。著有诗集《烙印》《罪恶的黑手》《自己的写照》《运河》《从军行》《泥淖集》《淮上吟》《呜咽的云烟》《泥土的歌》等；小说集《挂红》；散文集《磨不掉的印象》等。

有的人活着
他已经死了；
有的人死了
他还活着。

有的人
骑在人民头上：“呵，我多伟大！”
有的人
俯下身子给人民当牛马。

有的人
把名字刻入石头想“不朽”；
有的人
情愿作野草，等着地下的火烧。

有的人
他活着别人就不能活；
有的人
他活着为了多数人更好地活。

骑在人民头上的，
人民把他摔垮；
给人民作牛马的，
人民永远记住他！

把名字刻入石头的，
名字比尸首烂得更早；
只要春风吹到的地方，
到处是青青的野草。

他活着别人就不能活的人，
他的下场可以看到；
他活着为了多数人更好地活的人，
群众把他抬举得很高，很高。

—1949年11月1日于北京

导读

一、主题思想

这首诗热情地赞颂了鲁迅甘愿“俯下身子给人民当牛马”“情愿作野草，等着地下的火烧”的伟大精神，有力地鞭笞了“骑在人民头上”“他活着别人就不能活”的人，深刻揭示了为了人民的人在人民心中永生，与人民为敌的人必然灭亡的道理。

二、课文分析

这首诗分为三个部分：第一节是第一部分；第二、三、四节是第二部分；第五、六、七节是第三部分。

第一部分，作者开门见山，以骑在人民头上和为人民鞠躬尽瘁的两种人为代表，紧紧抓住参加鲁迅纪念活动感触最深的两点，即鲁迅生为人民鞠躬尽瘁，死后人民怀念他，从对鲁迅虽死犹存的感受入手，提出了生与死的辩证观点。

第二部分，从两种人对待人民的不同态度的对比中，热情赞颂鲁迅为人民鞠躬尽瘁的伟大精神。

第三部分，从人民对两种人的不同态度的对比中，抒发了作者及人民永远怀念鲁迅的深厚感情。

三、写作特点

对比，也叫对照，是把相反的两种事物或同一事物相反的两个方面并举出来，用比较的方式加以描述和说明，从而给人以深刻的印象和启示。比如这首诗的开端，第一、三句，从人的自然生存现状写不同的两种人。至于这里的“活”是怎样的活，这里的“死”又是怎样的死，并未标明，潜伏着疑问，可谓“蓄势待发”。

第二、四句说那明明活着的人却是“死了”；这明明死了的人竟然还“活着”，使上面的疑问又提高到更令人注目的程度。这是从人的肉体生命与精神生命的角度，来分别喻指他们“生”与“死”的意义的，这是虚写。由这个简洁而又意味深长的开头，引出了下面的连续对比，层层展开，步步深入，把剥削人民，欺压人民的人的卑劣、丑恶、渺小揭露得淋漓尽致；又以此为反衬，把鲁迅及所有为人民服务，为人民牺牲的人的谦卑、善良、高尚的形象刻画得十分鲜明，令人敬仰。特别应提到的是，为了形成强烈的对比，作者选用了两两相对的反义词，如“骑”与“俯”，写出了对待人民群众的两种截然不同的态度，有力地反映了两个对立阶级的人生观，收到了很好的艺术效果。

对比到底

诗一开始作者就把自己要歌颂与鞭挞的两种人最本质的不同摆在读者面前，一种虽生若死，另一种虽死犹生，鲜明地构成了善与恶、美与丑的强烈对比。诗就顺着这对比一直写到底。如果说第一节是总的对比，那么后六节便是具体的、形象的对比。第二至四节对比了他们与人民的关系。第二节从外在表现看，一种是昂头“骑在人民头上”；另一种是俯首“给人民当牛马”。这后一种是从鲁迅的诗句“俯首甘为孺子牛”衍化而来的。鲁迅原用来表示自己对人民与对剥削人民，欺压人民的人两种截然相反的态度。此处发展为对人民两种态度的对比。第三节从内在思想看，一种人想扬名传世；另一种人想作无人知道的小草。这后一种也是从鲁迅《野草·题辞》的意思提炼而成的。鲁迅说：“我自爱我的野草，但我憎恶这以野草作装饰的地面。地火在地下运行，奔突；熔岩一旦喷出，将烧尽一切野草，以至乔木，于是并且无可朽腐。”此诗中“情愿作野草，等着地下的火烧”，表现的是一种完全彻底的牺牲精

神。第四节从生活目的看，一种是利己的；另一种是大公无私的。这三节诗人客观描述了两种人不同的形象，对比鲜明突出。第五至七节又与前三节一一对应地对比了他们的不同下场。剥削人民，欺压人民的人是藐小的，名声是短暂的，下场是可悲的；给人民当牛马的是伟大的，名声是永恒的，前途是崇高的。在这三节中，诗人主观评价了两种人生追求所得到的两种人生结局。诗中的“有的人”是已经典型化的，不是指具体的一个人，而是虚指一类人。因此，诗中所蕴含的深刻的人生哲理，就有普遍的意义，给人启迪，促人取舍，或自勉，或做戒。

先反后正对比

对比是这首诗的主要写法。鲁迅先生的一生，始终站在文化斗争的前列，他的伟大精神正是在这光明与黑暗的搏斗中形成的。采用对比的写法来赞颂他，非常符合斗争的现实，同时亦反映出较真实的生活。诗的每一小节都用对比写，每一节都是先反后正，这样，使正反两方面的形象更加鲜明，使主题更突出。



《自嘲》

运交华盖欲何求，未敢翻身已碰头。
破帽遮颜过闹市，漏船载酒泛中流。
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
躲进小楼成一统，管他冬夏与春秋。



扫描二维码，阅读诗歌
《有的人》的赏析。



二 乡愁

余光中

作者



余光中（1928年9月9日——2017年12月14日）中国当代作家、诗人。生于南京市，祖籍福建永春，父亲余超英，母亲孙秀君。曾任台湾国立中山大学讲座教授，擅新诗、散文、翻译等。

小时候
乡愁是一枚小小的邮票
我在这头
母亲在那头

长大后
乡愁是一张窄窄的船票
我在这头
新娘在那头

后来啊
乡愁是一方矮矮的坟墓
我在外头
母亲在里头

而现在
乡愁是一湾浅浅的海峡
我在这头
大陆在那头

—1972年1月21日

导读

一、课文分析

阅读《乡愁》，首先呈现给读者的是四幅鲜明而又具体的生活画面。

第一小节：幼年求学，母子分离，借书信以慰别情；

第二小节：成年后，告别新婚妻子，离乡背井，天各一方；

第三小节：生离死别，母子不得相见；

第四小节：国家分裂，亲友未能相聚。

同时，读者可以感受到作者浓郁而又强烈的感情。诗人的乡思之愁不是直白地说出来的，而是通过联想、想象，塑造了四幅生活艺术形象，使之呈现在读者眼前。作者把对母亲、妻子、家乡的思念、眷念之情熔于一炉，表达出与亲人团聚的强烈愿望。

阅读此诗，使读者感到回味无穷。本诗集单纯美与丰富美于一体，物象集中明朗，如邮票、船票、坟墓等，不枝不蔓，意境幽远深邃，内容丰富含蓄，能诱发读者多方面的联想。

诗的结构以时间为顺序（即小时候、长大后、后来啊，而现在），以感情为线索，以大体相同的诗句和格式，反复咏叹，使情感逐层加深，由思亲升华到思乡。诗歌的结构寓变化于统一之中，既有各小节的均衡、匀称，又有小节内长短句的变化，使诗的外形整齐中又带有参差之美。

诗歌有回环往复，一唱一叹的旋律。在同一位置上，有重复，即“我在这头……在那头”；有叠词：小小、窄窄、矮矮、浅浅；有变换的量词：枚、张、方、湾。作者采用这些艺术手段加强了此诗的音韵之美。

总之，本诗以朴素、简明、隽永的语言，高超的艺术技巧，抒发了作者浓郁的乡思之情。

二、难点分析

这首诗歌主要运用了意象的笔法。诗中主要设置了四个象征性的意象。

一是“小小的邮票”，它象征着作者少年时代乡愁的骨肉之情。母亲牵挂儿子，儿子想念母亲。

二是“一张窄窄的船票”，它象征着作者青年时代乡愁的恋人之情。这是青年男女之间的思念和向往。

三是“一方矮矮的坟墓”，它象征着作者中年时代乡愁的生死之情。这是一种只能埋于心底、无法在两者之间传递的刻骨铭心的思念。墓里墓外虽然只有咫尺，然而却又是那么遥远。

四是“一湾浅浅的海峡”，它象征着作者愈发的思乡之情。海峡虽然“浅浅”，但是思乡之情却是深不可测。作者的情感是层层深入、步步递进，绵远深长、回味无穷。作者“乡愁”的内涵和境界，随着自己的成熟和时代的发展，得到不断的深化和提升，从个人和家庭的亲情，扩展到怀乡之情。这使“乡愁”具备了鲜明的时代色彩。

思考题

1 “有的人活着 / 他已经死了；有的人死了 / 他还活着。”

这两句诗该怎样理解？[1.1.1]



2 为什么说“把名字刻入石头的，名字比尸首烂得更早；只要春风吹到的地方，到处是青青的野草”？[1.1.1][1.1.2]

3 “有的人 / 骑在人民头上：‘呵，我多伟大！’ / 有的人 / 俯下身子给人民当牛马。”

这两句诗该怎样理解？[1.1.1]



4 诗中“牛马”“野草”“春风”等词都含有某种寓意和寄托。试说出它们的象征意义。

[1.1.3]



5 试分析《有的人》这首诗所含的深刻哲理。

[1.1.2][1.1.3]

6 阅读《乡愁》，首先呈现给读者的是四幅鲜明而又具体的生活画面。试写出这四幅生活画面。[1.1.2]



7 《乡愁》这首诗主要运用了意象的笔法。诗中设置了哪四个象征性的意象？[1.1.3]

第十八课 囚绿记

陆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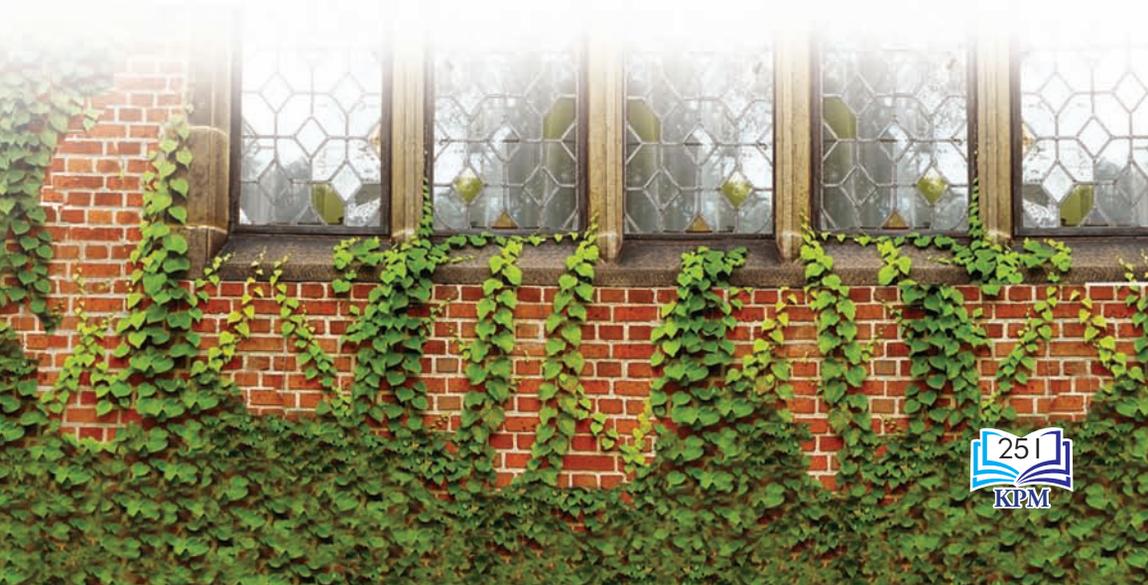
作者



陆蠡(Lǐ) (1908年—1942年)，浙江天台人，中国现代散文家、翻译家，代表作有散文集《海星》《囚绿记》，译作有俄国屠格涅夫的作品《罗亭》《烟》等。散文文字清丽，优美深情，饱含着作者深切的情感和体会。

题解

“囚绿”就是作者囚禁窗外的常春藤，通过缺角的窗口把窗外的常春藤柔条牵进作者居室。因为常春藤是绿色的，故简称“囚绿”。本文通过写作者赏绿、囚绿、放绿、思绿的过程，表现了作者对光明和自由的向往之情。



这是去年夏间的事情。

我住在北平的一家公寓里，我占据着高广不过一丈的小房间，砖铺的潮湿的地面，纸糊的墙壁和天花板，两扇木格子嵌^①玻璃的窗，窗上有很灵巧的纸卷帘，这在南方是少见的。

窗是朝东的。北方的夏季天亮得快，早晨五点钟左右太阳便照进我的小屋，把可畏的光线射个满室，直到十一点半才退出，令人感到炎热。这公寓里还有几间空房子，我原有选择的自由的，但我终于选定了这朝东房间，我怀着喜悦而满足的心情占有它，那是有一个小小理由。

这房间靠南的墙壁上，有一个小圆窗，直径一尺左右。窗是圆的，却嵌着一块六角形的玻璃，并且左下角是打碎了，留下一个大孔隙，手可以随意伸进伸出。圆窗外面长着常春藤。当太阳照过它繁密的枝叶，透到我房里来的时候，便有一片绿影，我便是欢喜这片绿影才选定这房间的。当公寓里的伙计替我提了随身小提箱，领我到这房间来的时候，我瞥见这绿影，感觉到一种喜悦，便毫不犹豫地决定下来，这样的了截爽直使公寓里伙计都惊奇了。

① 嵌(qiàn)：把较小的东西镶进较大的东西的凹陷处（多指美术品的装饰）。

绿色是多么宝贵的啊！它是生命，它是希望，它是慰安，它是快乐。我怀念着绿色把我的心等焦了。我欢喜看水白，我欢喜看草绿。我疲累于灰暗的都市的天空和黄漠的平原，我怀念着绿色，如同涸辙的鱼盼等着雨水！我急不暇择的心情即使一枝之绿也视同至宝。当我在这小房中安顿下来，我移徙小台子到圆窗下，让我的面朝墙壁和小窗。门虽是常开着，可没人来打扰我，因为在这古城中我是孤独而陌生。但我并不感到孤独。我忘记了困倦的旅程和已往的许多不快的记忆。我望着这小圆洞，绿叶和我对话。我了解自然无声的语言，正如它了解我的语言一样。

我快活地坐在我的窗前。度过了一个月，两个月，我留恋于这片绿色。我开始了解渡越沙漠者望见绿洲的欢喜，我开始了解航海的冒险家望见海面飘来花草的茎叶的欢喜。人是在自然中生长的，绿是自然的颜色。

我天天望着窗口常春藤的生长。看它怎样伸开柔软的卷须，攀住一根缘引它的绳索，或一茎枯枝；看它怎样舒开折叠着的嫩叶，渐渐变青，渐渐变老，我细细观赏它纤细的脉络，嫩芽，我以揠苗助长的心情，巴不得它长得快，长得茂绿。下雨的时候，我爱它淅沥的声音，婆婆的摆舞。

忽然有一种自私的念头触动了我。我从破碎的窗口伸出手去，把两枝浆液丰富的柔条牵进我的屋子里来，教它伸长到我的书案上，让绿色和我更接近，更亲密。我拿绿色来装饰我这简陋的房间，装饰我过于抑郁的心情。我要借绿色来比喻葱茏的爱和幸福，我要借绿色来比喻猗郁的年华。我囚住这绿色如同幽囚一只小鸟，要它为我做无声的歌唱。

绿的枝条悬垂在我的案前了。它依旧伸长，依旧攀缘，依旧舒放，并且比在外边长得更快。我好像发现了一种“生的欢喜”，超过了任何种的喜悦。从前我有个时候，住在乡间的一所草屋里，地面是新铺的泥土，未除净的草根在我的床下茁出嫩绿的芽苗，蕈菌在地角上生长，我不忍加以剪除。后来一个友人一边说一边笑，替我拔去这些野草；我心里还引为可惜，倒怪他多事似的。

可是每天早晨，我起来观看这被幽囚的“绿友”时，它的尖端总朝着窗外的方向。甚至于一枚细叶，一茎卷须，都朝原来的方向。植物是多固执啊！它不了解我对它的爱抚，我对它的善意。我为了这永远向着阳光生长的植物不快，因为它损害了我的自尊心。可是我囚系住它，仍旧让柔弱的枝叶垂在我的案前。

它渐渐失去了青苍的颜色，变成柔绿，变成嫩黄；枝条变成细瘦，变成娇弱，好像病了的孩子的。我渐渐不能原谅我自己的过失，把天空底下的植物移锁到暗黑的室内；我渐渐为这病损的枝叶可怜，虽则我恼怒它的固执，无亲热，我仍旧不放走它。魔念在我心中生长了。

我原是打算七月尾就回南去的。我计算着我的归期，计算这“绿囚”出牢的日子。在我离开的时候，便是它恢复自由的时候。

芦沟桥事件发生了。担心我的朋友电催我急速南归。我不得不变更我的计划；在七月中旬，不能再留连于烽烟四逼中的旧都，火车已经断了数天，我每日须得留心开车的消息。终于在一天早晨候到了。临行时我珍重地开释了这永不屈服于黑暗的囚人。我把瘦黄的枝叶放在原来的位置上，向它致诚意的祝福，愿它繁茂苍绿。

离开北平一年了。我怀念着我的圆窗和绿友。有一天，得重和它们见面的时候，会和我面生么？

导读

一、主题思想

作者通过写在孤旅生涯中“囚绿”的故事，借窗前一株永向光明的常春藤，抒发了对光明与自由的向往之情。

二、课文分析

课文可分为四个部分，其中第二、三部分为课文的重点。

第一部分（第一至第七段）：赏绿。

作者用浓墨抒写了对常春藤的喜爱之情。

第二部分（第八至第十一段）：囚绿。

作者着意表现了他“囚绿”的固执和常春藤不甘被囚的执著。

第三部分（第十二至第十三段）：放绿。

作者“放绿”的目的是呼唤自由与光明，点明文章的主旨。

第四部分（第十四段）：思绿。

作者含蓄表达对日军铁蹄下的同胞的惦念与牵挂。

三、赏析

《囚绿记》展示了人心中最真实的一面，那就是渴望和平安宁，自由和富有诗意的生活。不过，当一种势力剥夺你的自由的时候，人会为了自由而反抗，甚至牺牲。

如果是朱自清，写“绿”不稀奇，因为他是一个古典的文人，多愁善感，喜欢花花草草。当把这篇散文的作者陆蠡的人生历程和“绿”放在一起看，就会引发很多的联想。陆蠡是一

名烈士，为了自由和民族，遭到日军的屠杀。照我们普通人的想法，烈士，战士都该是铁血汉子，粗犷，充满豪气，而不该有朱自清似的“温柔”。而陆蠡选择了写“绿”，这种不和谐原因何在呢？文章深刻地写出了血性男儿心灵中真实的另一面，那就是他的生活中不但有斗争，还有和睦，有对美的热爱。战斗是他无可奈何的选择，和平安逸才是他内心真正的需要。从他对绿叶的描写来看，他是一个具有诗人气质的人，“看它怎样伸开柔软的卷须，攀住一根缘引它的绳索，或一茎枯枝；看它怎样舒开折叠着的嫩叶，渐渐变青，渐渐变老，我细细观赏它纤细的脉络，嫩芽”，多么细腻，多么温柔。一个人的高贵之处就在于当他的精神受到打击的时候，他的内心会逼他去抗争，他为精神自由而死，死而无憾。也许通过陆蠡，我们能思考出为什么那么多文人会投身革命，为自由而献出自己年轻的生命。裴多菲、拜伦、柔石、郁达夫……这一串光辉的名字，仿佛在诠释着何谓真正的作家。一个武夫为革命献身，值得我们尊敬；一个文人献身了，更值得我们尊敬。

《囚绿记》还揭示出一个哲理，即美在一个特定的时间、地点、角度、心境下才能完美呈现。作者是孤独而陌生，“门虽是常开着，可没人来打扰我，因为在这古城中我是孤独而陌生”。孤独是美的伴侣，一个人静观时，最有可能发现、感受美。他欣赏常春藤，不是走在外面，而是透过一个小圆洞，这个特殊的角度使常春藤显得朦胧美丽。发现美还有一个重要的前提，就是人必须是一个内心安静敏感的人。陆蠡就是这样一个人。“我望着小圆洞，绿叶和我对话。我了解自然无声的语言，正如它了解我的语言一样。”这种禅的境界，在人生中是难得而值得珍惜的。作者是这样一个有慧根的人，而命运又垂青于他，给他一段悠闲寂寞的时光，在他的窗前又放下那棵绿色的常春藤。三者组成了和谐美的整体。

四、文句鉴赏

1. 我了解自然无声的语言，正如它了解我的语言一样。

表现作者和绿的心灵相通。这里主要是表达作者对绿的热爱，对这样一个安宁、平和的环境的追求。从“囚绿”以后“我”的一些心理活动看，这时“我”对“绿”的理解并不是很深入的。

2. 人是在自然中生长的，绿是自然的颜色。

作者认为，人是不能脱离自然环境的，而绿就是自然环境最好的代表，因此人是不能生活在缺少绿的环境之中的。当然，这里的绿是一种象征或双关。

3. 我好像发现了一种“生的欢喜”，超过了任何种的喜悦。

表达我对生命的活力的赞美。所谓“生的欢喜”，就是对富有生命力的东西的热爱。作者认为面对蓬勃生机所产生的喜悦超过在任何时候所产生的喜悦。

五、艺术特色

（一）结构精巧、变化多姿。

文章以对“绿”的情感为线索，以赏绿、囚绿、放绿、思绿的结构，形成作品特有的节奏。“赏绿”部分用大量篇幅叙述对绿之爱，为“囚绿”铺垫；接着用繁笔写“囚绿”之执著，甚至在第九段还轻宕一笔，写从前在乡间草屋的事情，这些都是致力于表达对“绿友”的爱之深，以至恼之切。“囚绿”如此固执，却为何又要“放绿”？“放绿”部分是文章主题所在。有前两部分的恣情抒写，步步“放纵”，到这一部分文意逆转，猛然收住，就像逆水行舟，先有意识地竭尽全力将船推至感情激流的高峰，而后突然篙松桨停，不仅造成了文势的变化多姿，在主题的揭示上更是发人深省。“思绿”部分虽然只有短短三句话，却是言有尽而意无穷。一枝青藤牵动了作

者的情思，也打动了读者的心灵。作者留下了广阔的空间，让读者思索回味，去与作者一起创造作品的意义。结构的跌宕多姿，与作者的感情起伏相关联。

（二）情感真切。

除第十四段外，再如文章第十一至十三段中，“我原是打算七月尾……”但“在七月中旬，不能再留连于……每日须得留心……终于在一天早晨……”这里似在叙事，而在字里行间充满了对日本侵略者的憎恨，被迫离开故都的无奈尽含其中。“临行时我珍重地开释了这永不屈服于黑暗的囚人”，由“绿色”到“绿友”到“囚人”，称呼的变化含蓄地体现了作者感情的变化。“珍重”一词，更是隐含了对顽强抗争精神的敬重和对光明与自由的珍惜与向往。此外，各种修辞手法的运用，增强了文章语言的表现力，使语言更加优美生动。排比如：“它是生命，它是希望，它是慰安，它是快乐。”比喻如：“我怀念着绿色，如同涸辙的鱼盼等着雨水！”反复如：“我开始了解……我开始了解……”“我要借绿色来比喻……我要借绿色来比喻……”拟人如：“有一天……会和我面生么？”等等。优美生动的语言增强了文章的抒情性，使作者的情感更为真切感人。

（三）语言优美、清丽，节奏舒缓，忧郁的色彩和表达的思想情绪十分融洽和谐。

作者在序里说：“我用文字的彩衣给它穿扮起来，犹如人们用美丽的衣服装扮一个灵魂。”确实，他作品中进步的爱国爱民思想，是通过独特的美学处理和优美的艺术形式表现出来的。读他的作品，不仅感受到作家爱国主义感情在流动奔涌，而且在诗情画意和清词丽句中得到一种美的享受。这种美学效果，与作品把对事物的朴实而简约的叙写和深挚的哲思融为一

体，与作家让自己的真情实感自然流露从而构成一种深远而浓郁的意境，均不无关系。本文的叙述是自然朴实的，描写是简约质朴的，情感也是诚挚而朴素的。作品朴实清新的字句中含有作家的情感血泪，醇厚淡远而又瑰丽的文笔里渗有和谐真醇的诗意。在他的散文作品中，我们看到了一个为国家和人民的光明、幸福和自由而呐喊的崇高形象和圣洁灵魂，在作家的娓娓叙写中领悟到了深长的意味和浓郁的情思。而这些，正是作者散文作品艺术魅力之所在。

（四）借物抒情，以小见大。

文章没有故事，只是记叙了作家旅居古都北平（北京），选定可以看到绿色的房间和“囚绿”“放绿”这样几个很小的生活细节。通过深入挖掘，于平淡中包藏深邃的意蕴和丰富的哲理，在常见的绿色中凝聚了一己的情感和民族的精神。满怀爱国激情的作者，正是从忧虑国家的沦亡，而联想起那被“幽囚”的常春藤吧。因此，他写下本文，借赞美常春藤“永不屈服于黑暗”的精神，颂扬忠贞不屈的民族气节，抒发自己忠于国家的情怀；并借“有一天”重见常春藤的期望，祈祝沦亡的国家河山早日获得解放。他的眷恋，他的感叹，他的祈祝，完全寄寓在对常春藤的深情怀念里，熔铸在层次分明、波澜起伏的记述当中。

思考题

- 1 (a) 文中出现了“绿影”“绿友”“绿囚”，用词不同，含义有何不同？[2.1.1]
 (b) 作者“囚绿”的原因是什么？[2.1.2]
 (c) 为什么最后作者又让“绿囚”恢复了自由？
 [2.1.2]

- 2 阅读以下《囚绿记》中的段落，回答问题。

忽然有一种自私的念头触动了我。我从破碎的窗口伸出手去，把两枝浆液丰富的柔条牵进我的屋子里来，教它伸长到我的书案上，让绿色和我更接近，更亲密。我拿绿色来装饰我这简陋的房间，装饰我过于抑郁的心情。我要借绿色来比喻葱茏的爱和幸福，我要借绿色来比喻猗郁的年华。我囚住这绿色如同幽囚一只小鸟，要它为我作无声的歌唱。

- (a) 上文中，作者用了哪一比喻句来表达自己“自私的念头”。[2.1.3]



可是每天早晨，我起来观看这被幽囚的“绿友”时，它的尖端总朝着窗外的方向。甚至于一枚细叶，一茎卷须，都朝原来的方向。植物是多固执啊！它不了解我对它的爱抚，我对它的善意。我为了这永远向着阳光生长的植物不快，因为它损害了我的自尊心。可是我囚系住它，仍旧让柔弱的枝叶垂在我的案前。

- (b) 上文中，作者为什么说常春藤“固执”？这表现了常春藤的什么精神品质？ [2.1.2] [2.1.3]

它渐渐失去了青苍的颜色，变成柔绿，变成嫩黄；枝条变成细瘦，变成娇弱，好像病了的孩子。我渐渐不能原谅我自己的过失，把天空底下的植物移锁到暗黑的室内；我渐渐为这病损的枝叶可怜，虽则我恼怒它的固执，无亲热，我仍旧不放走它。魔念在我心中生长了。



- (c) 上文中，作者一方面说自己“不能原谅我自己的过失”，另一方面却又称“魔念在我心中生长了”，这是怎样的一种矛盾心情？

[2.1.2] [2.1.3]

第十九课 钓胜于鱼

陈之藩

作者



陈之藩（1925年6月19日—2012年2月25日），字范生，中国作家，河北霸县人。陈之藩毕业于国立北洋大学工学院电机系，曾留学美国费城宾夕法尼亚大学研究院，也是英国剑桥大学哲学博士，曾担任国立编译馆编审、美国普林斯顿大学副研究员、波士顿大学教授、波士顿大学研究教授、香港中文大学讲座教授。他性格沉默，喜爱文学。他的著作包括散文集《旅美小简》《在春风里·剑河倒影》《一星如月》《时空之海》等，科学著作有《感应电动机的实际》《电子学的原理》《光的原理》《电影的奇迹》《闪电与避雷》等。他曾翻译《宇宙与爱因斯坦》，并编写教科书《高中物理学》。

题解 本文由老教授准备泛舟垂钓一事引起思考，想到做学问的人的人生追求。

每天早晨我在湖边整顿小艇，常有位银发的老教授蹒跚^①的走来。

“早安，”他老远的打招呼。

“今天还出去划船吗？”我问。

“当然，天气真好啊，我太喜欢钓鱼，可惜这湖中的鱼不大。”

“反正你是为钓，并非为鱼。”

“对极了，对极了。我是为钓，不是为鱼。”他一边说着，一边登上小船，带着他的钓具与几本书，马达照例不开，双桨轻轻划破水面，悠然远去。

我抬头目送他远去，眼前的景色，令人欲醉。好像只有华兹华斯的歌声足以形容：

这一幅风光，如梦
山这样清秀
水这样清澄
山与水之间相接了
这山啊
有多高耸入云端
就有多深映入水中

① 蹒跚(pánshān)：腿脚不灵便，走路缓慢、摇摆的样子。

日光直射的水面，是一条银河，其余的湖面则是一片澄碧^②。小舟的影子越来越远，桨声的起落越来越轻，这一叶扁舟终于消失在一片黎明的眩光中，我的思潮好像也冲入一静谧的山谷里。

这位老教授在哥伦比亚教书，他是宾夕法尼亚大学毕业的。因为我也在宾大上学，所以他每天总好奇的与我谈几句，好像在与我谈话中，还可以寻觅到他的青春。他在哥大已教书三十年了，这几年的暑假常到湖边来。每天扁舟垂钓，竟日方归，最多能钓上一两条二三寸长的小鱼，而他的享受却是在钓。

能够欣赏钓，而不计较鱼，是会使一个人快乐，使一个团体健康，使一个社会成功的。美国有许多学者，在一个学校工作，一工作就是一生，真是数十年如一日。以宾大而论，今年就要养着一百零八个退休的老教授；这些教授服务于宾大，最少的已有四分之一世纪，长些的有服务四十年的了。并不是美国人的耐性特别长，实是他们在工作本身发现出无限的趣味，感觉自己沉醉于鸟语花香，和山清水媚。至于鱼竿之下是否有鱼，他们反而忘了。

② 澄(chéng)碧：清而明净。

普渡大学校长郝德说：“科学的无限疆界，展开在人类面前。”每个知识的先驱者所面对的，由外人看来，好像是山穷水尽的泥穴，其实在他自己看来，却是花繁叶满的桃源，因而流连忘返，因而乐此不疲，都是理有固然的。

因为工作本身的兴趣，有时使一个人近于疯狂。宾大有位教授魏刚，是自动机械专家，因读书入了迷，工作时间的拼命努力自不待言，即是吃饭睡觉也常常失去正轨，脑筋依然在想，不得休息。最后他实在太疲倦，想出一个特别的办法，以休养脑筋，即锯木头。他家里堆一大堆木材，每天他要把大块锯成小块，把小块锯成更小，以资休息。偶然看来，很像疯人院撕纸的疯子，知识的追求的本身，竟有如是魔力。

当然在这种境界中的人，是无法再生名利观念的。爱因斯坦刚到普林斯顿时，主事人问他一年要多少薪俸，他说五千差不多了。一年五千元是物理系刚毕业的学生的水准，主事人说：“给你年俸五千，给别人就不好给了，请为我们着想一下，还是勉强订年俸一万五千元吧。”

其实，爱因斯坦常忘了兑取支票，正如钓鱼者钓上鱼来，又抛入水中一样。他们从来就未考虑到这些琐事。

科学家不仅忘了薪俸的多寡，有时即使厚禄巨利的机会到来，在他们眼中，也淡如云烟。发明那个原子冲击器的劳伦斯，刚一发明时，有人说，他要请求专利，要比瓦特发的财大，但他只笑了笑，好像是说有那个申请专利的工夫，还不如多冲击几种原子呢。

正因为有钓胜于鱼的观念作基础，所以不会产生向上爬的习惯，也不会产生学而优则仕的风气，每一个学者一旦发现了自己的兴趣所在，就会一直将此兴趣带到坟墓里，发明小儿麻痹症预防针的沙克，最近对人说：“我所确知的是：科学家不是政治家。我不是明星，让我回到实验室去。”

然而，不是为鱼的钓者，却常常钓上大的鱼来，因为他终年在水滨，常有机遇到来，非如缘木而求鱼的“智者”，徒劳心力而已。

日已正午，老者的扁舟又悠悠划回来了，照例的提着他的两条小鱼，登上岸来向我笑了笑，并且说：“我是为钓，不是为鱼。”

老者的背影消失在山坡的绿丛里，惟日光照去，他的发色与鱼的鳞色偶闪银光。

我在想：“其实，人生不过是在并不幽静的水边空钓一场的玩笑，又哪儿来的鱼！”

——民国四十四年八月二十二日于静湖

导读

《钓胜于鱼》是一篇寓含深刻人生哲理的优美散文。

老教授泛舟行钓，先是感叹：“我太喜欢钓鱼，可惜这湖中的鱼不大。”待“照例”提着他的两条小鱼悠然回来时，却又申明“我是为钓，不是为鱼”。该怎样理解这两句看似矛盾的话呢？

在篇末有句感慨：“不是为鱼的钓者，却常常钓上大的鱼来。”

以上所述是理解课文的难点，也是把握文意的关键。要准确清楚地阐释此处难点，就得从破解“鱼”意入手，“鱼”意一解，寓意自明。

教授那“为钓不为鱼”中的“鱼”当然是指湖中的鱼，从文章主旨“钓胜于鱼”来看又可以把这个“鱼”引申为物质财富，即“名利”。而从“可惜这湖中的鱼不大”一句看，字面上好像是嫌湖中鱼小，想钓大鱼而不得，这不与“为钓不为鱼”一说自相矛盾吗？其实老教授明知湖中鱼小仍要去湖中行钓，那是为了休闲怡情。若老教授真正感兴趣的确是“大鱼”，那他为什么不去有大鱼的池边行钓呢？原来他所谓的“大鱼”并非俗人眼中那湖里游动的鱼，他感兴趣的“大鱼”，应该是在他迷醉的科研领域通过孜孜不倦的探索，可能获得的新发现新成果。

只有明白“大鱼”非“鱼”的含义，才能真正理解教授行钓的钓翁之意不在鱼，而在乎山水之间的道理；也才能真正理解“钓胜于鱼”的要义在于“为钓不为鱼”，只问耕耘，不问收获，努力工作，执著追求，不求回报，不图名利。作者的写作意图就是要揭示这个“钓胜于鱼”的人生真谛，文尾的感慨也正是由此而生发的。

根据前面对“鱼”和“大鱼”的分析来看，文章倒数第四段的“不是为鱼的钓者，却常常钓上大的鱼来”的感慨也并不难解了。前一个“鱼”指名利，后一个“大鱼”指科学研究成果，意思是说搞科学研究应该克服功利主义，正所谓“非淡泊无以明志，非宁静无以致远”。

相反，那些为“鱼”而钓的追名逐利之徒，为了钓“鱼”谋利，当然会不择手段，尔虞我诈，“水边”自然不会“幽静”，一步不慎，就会跌落水中，身败名裂，倾家荡产，到头来岂不是空钓一场？物欲的满足是暂时的，哪怕是人间巨富也只能显赫一时；事业的追求是永恒的，那些学界巨人，哪怕生前一贫如洗，他也能永远光照寰宇。



思考题



1 文章开头所提的老教授，他钓鱼的心态与一般人有什么不同？作者为什么要介绍这位老教授钓鱼的事？ [2.1.1]

2

每天早上作者总会遇到谁？那人喜欢做什么？湖上的风景怎样？几年来那人有什么习惯？ [2.1.1]



3

作者说：“能够欣赏钓，而不计较鱼，是会使一个人快乐，使一个团体健康，使一个社会成功的。”试分析这个道理。 [2.1.2]

4

作者分别列举了什么人的事迹来说明“能够欣赏钓，而不计较鱼，是会使一个人快乐，使一个团体健康，使一个社会成功的”？作者透过这些事迹分别说明什么？ [2.1.2][2.1.3]

5

作者说：“每个知识的先驱者所面对的，由外人看来，好像是山穷水尽的泥穴，其实在他自己看来，却是花繁叶满的桃源。”句中“山穷水尽的泥穴”和“花繁叶满的桃源”分别比喻什么？ [2.1.2][2.1.3]

- 6 试根据课文举例说明下列两点。
- (a) 醉心追求知识的人，无法再生名利观念。
[2.1.3]
- (b) 科学家面对厚禄巨利，也看得淡如云烟。
[2.1.3]



- 7 作者说：“正因为有钓胜于鱼的理念作基础，所以不会产生向上爬的习惯，也不会产生学而优则仕的风气。”这是什么缘故？
[2.1.2]

- 8 (a) 文章说：“不是为鱼的钓者，却常常钓上大的鱼来。”为什么会这样？ [2.1.2]
- (b) “不是为鱼的钓者”指什么人？
[2.1.2] [2.1.3]
- (c) “缘木而求鱼的‘智者’”又指什么人？
[2.1.2] [2.1.3]



- 9 作者说：“其实，人生不过是在并不幽静的水边空钓一场的玩笑，又哪儿来的鱼！”你同意吗？为什么？ [2.1.2] [2.1.3]

第二十课 常读常新的人鱼公主

毕淑敏

作者



毕淑敏（1952年10月—），中国当代女作家，注册心理咨询师，祖籍山东文登，出生于新疆伊宁。北京师范大学研究生院文学系硕士，中国国家一级作家。1987年开始发表文学作品，并于1989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代表作有《红处方》《女人之约》《提醒幸福》等。其每部作品，都以生命和死亡为主题。

题解

《常读常新的人鱼公主》，讲述了她在不同的年龄读《海的女儿》的故事，随着年龄的增长，她每读一次都能咀嚼出新意，进入一个新的阅读境界。对于安徒生的童话《海的女儿》，作者从8岁读起，一直到18岁、28岁、38岁，到写这篇文章时依旧觉得动人心弦，并期待着到58岁、68岁乃至108岁还能读出它的深长意味。

童话，并不只是给儿童读的。

我在成年之后，还常常读童话。每当烦心的时候，从书架上随手扯出的书，必是童话。比如安徒生的《海的女儿》，我就读过多遍，它也被翻译成《人鱼公主》。比较起来，我更喜欢“人鱼公主”这个名字。海的女儿，好像太阔大太神圣了些。人鱼呢，就显得神秘而灵动，还有一点怪异。

大约八岁的时候，第一次读到人鱼公主的故事。读完后泪流满面，抽噎^①得不能自己。觉得那么可爱和美丽的公主，居然变成了大海上的水泡，真是倒霉极了。从此在很长一段时间内，看到湖面上河面上甚至脸盆里的水泡就有些发呆（那时没有机会见到大海，只有在这些小地方寄托自己的哀思），心中疑惑地想，这一个水泡，是不是善良的人鱼公主变成的呢？看到风把小水泡吹破，更是万分伤感。读的过程中，最焦急的并不是人鱼公主的爱情，而是最痛她的哑。认定她无法说出话来，是一生未能有好结局的最主要的根源。突发奇想，如果有一个高明的医生，拿出一剂神药，给人鱼公主吃下，以对抗女巫的魔法，事情

① 抽噎(yē)：抽搭，一吸一顿地哭泣。

就完全是另外的结局了。而且还想出补救的办法，觉得人鱼公主应该要求上学去，学会写字。就算她原来住在海底，和陆地上的国家用的文字不同，以她那样的聪慧，学会普通的表达，也该用不了多长时间吧？比如我自己，不过是个人类的普通孩子，学了一二年级，就可以看童话了，以人鱼公主的天分，应该很快就能用文字把自己的身世写给王子看，王子看到了，不就真相大白了吗！

大约十八岁的时候，又一次比较认真地读了《人鱼公主》。也许是情窦初开^②，这一次很容易地就读出了爱情。喔喔，原来，《人鱼公主》是一篇讲爱情的童话啊。你看你看，她之所以能忍受那么惨烈的痛苦，是为了自己所爱的人。她忍受了非人的折磨，在刀尖样的甲板上跳舞，她是宁肯自己死，也不要让自己所爱的人死。这是一种多么无私和高尚的不求回报的爱啊！心里也在琢磨，那个王子真的可爱吗？除了长得英俊，有一双大眼睛之外，好像看不出有什么太大的本领啊。游泳的技术也不怎么样，在风浪中要不是人鱼公主舍身相救，他定是溺水必死无疑的了。

② 情窦(dòu)初开：指刚懂得爱情（多指少女）。

他也没啥特异功能，对自己的救命恩人一点精神方面的感应也没有，反倒让一个神殿里的女子坐享其成。当然啦，那个女孩子不知道内情，也就不怪她。但王子怎么可以这样的糊涂呢？况且，人鱼公主看他的眼神，一定是含情脉脉，他怎么就一点“放电”的感觉也没有呢？好呆！心里一边替人鱼公主强烈地抱着不平，一边想，哼！倘若我是人鱼公主，一定要在脱掉鱼尾变出双脚之前，设几个小计谋，好好地考验一下王子，看他明不明白我的心？因为从鱼变成人这件事，是单向隧道，过去了就回不来的。要把自己的一生托付出去，实在举足轻重。不过，真到了故事中所说的那种情况——由于王子的不知情，没有娶人鱼公主，公主的姊妹们从女巫那儿拿了尖刀，要人鱼公主把尖刀刺进王子的胸膛，让王子的鲜血溅到自己的双脚上，才能重新恢复鱼尾……局面可就难办了。想来想去，只有赞同人鱼公主对待爱情的方法，宁可自己痛楚，也要把幸福留给自己所爱的人。

到了二十八岁的时候，我已经做了妈妈。这时来读《人鱼公主》，竟深深地关切起人鱼公主的家人来了。她的母亲在生了六个女儿之后去世了，我猜想这个女人临死之前，一定非常放心不下她的女儿，不论

是最大的还是最小的。她一定是再三再四地交代给公主的祖母——老皇后，要照料好自己的孩子，特别是最小的女儿。老皇后心疼隔辈人，不单在饮食起居方面无微不至地看顾孩子们，而且还给她们讲海面上人类的故事。可以说，老皇后一点儿也不保守，甚至是学识渊博呢。当人鱼公主满十五岁的时候，老皇后在她的尾巴上镶了八颗牡蛎，这是高贵身份的标志和郑重的成人典礼啊。当人鱼公主遇到了危难的时候，老皇后的一头白发都掉光了，她不顾年迈体弱，升到海面上，看望自己的孙女……我强烈地感受到了这位老奶奶的慈悲心肠和对人鱼公主的精神哺育。人鱼公主的勇气和智慧，包括无比善良的玲珑之心，都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诸多得益于她的祖母啊。

到了三十八岁的时候，因为我也开始写小说，读《人鱼公主》的时候，不由自主地探讨起安徒生的写作技巧来了。我有点纳闷儿，安徒生在写作之前，有没有一个详尽的提纲呢？我的结论是——大概没有。似乎能看到安徒生的某种随心所欲，信马由缰^③。当

③ 信马由缰(jiāng)：骑着马不拉缰绳，任其自由行动，比喻漫无目的地闲逛或随意行动。

然了，大的轮廓走向他是有的，这个缠绵悱恻^④一波三折既有血泪也有波浪的故事，一定是在他的大脑里酝酿许久了。但是，连续读上几遍之后，感到结尾处好像有点画蛇添足。试想当年：安徒生很投入地写啊写，把这么好的一个故事快写完了，突然想起，咦，我这是给孩子们写的一个童话啊，怎么好像和孩子们没多少关系了？不行，我得把放开的思绪拉回来。他这样想着，就把一个担子压到了孩子们的头上。他在故事里说：你喜欢人鱼公主吗？猜到小孩子们一定说——喜欢。然后他接着说，人鱼公主变成了水泡，你难过吗？断定大家一定说——难过。那么好吧，安徒生顺理成章地说，人鱼公主变成的水泡，升到天空中去了，她在空中听到一个低低的声音告诉她，三百年之后，她就可以为自己造一个不朽的灵魂了。三百年，当然是一个很久很久的时间了。不过，幸好还有补救的办法，那就是——如果人鱼公主在空中飞翔的时候，看到一个能让父母高兴的小孩子，那么她获得不朽灵魂的时间就会缩短。如果她看到一个顽皮又品行不好的孩子，就会伤心地落下泪来，这样，她受苦

④ 悱(fěi)恻：形容内心悲苦。

受难的时间就会延长……我不知道安徒生是否得意这个结尾，反正，我有点迟疑。干吗把救赎工作交到每一个读过人鱼公主的故事的小孩子身上啊？是不是太沉重了？

现在，我四十八岁了。为了写这篇文章，又读了几遍人鱼公主。这一次，我心平气和，仿佛天眼洞开，有了一番新的感悟。这是一篇写灵魂的故事。无论海底的世界怎样瑰丽丰饶，因为没有灵魂，所以人鱼公主毅然离开了自己的亲人。她本来把希望寄托在一个爱她能胜过爱任何人的王子身上，那么王子就可以把自己的灵魂分给她，她就从王子手里得到了灵魂。为了这份与灵魂相关联的爱情，人鱼公主付出了自己所能付出的一切，她的勇敢、善良、舍身为人……都在命运燧石的敲打下，大放异彩。但是，阴差阳错啊，她还是无法得到一个灵魂。人鱼公主是顽强和坚定的，她选定了自己的道路就绝不回头，终于，她得到了自己铸造一个灵魂的机会。在一个接一个严峻的考验之后，在肉体 and 精神的磨砺煎熬之后，人鱼公主谁都不再依靠，紧紧依靠着自己的精神，踏上了寻找不朽灵魂的漫漫旅途。

这个悲壮而凄美地寻找灵魂的故事，是如此地动人心弦，常读常新。有时想，当我五十八岁……六十八岁……一百零八岁（但愿能够）的时候，不知又读出了怎样的深长？

导读

一、课文分析

本文主要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部分（第一至第二段），是点题，指出了“童话，并不只是给儿童读的”。

第二部分（第三至第七段），写了作者历经40年五次读《海的女儿》的感受和思索都不尽相同。

第三部分（第八段），点明中心，“这个悲壮而凄美地寻找灵魂的故事，是如此动人心弦，常读常新”，与开头的第一、二段相互照应。

二、赏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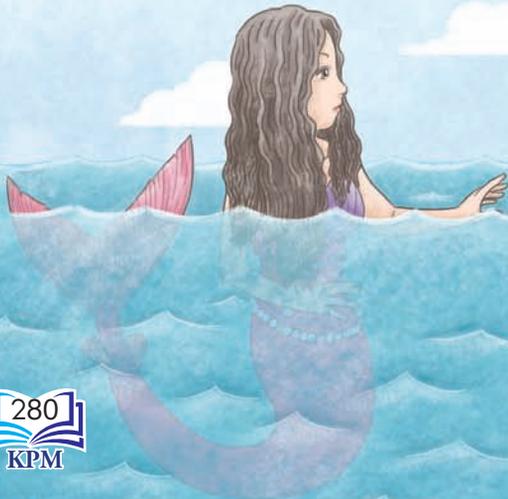
通读全文，我们从作者的读书所得可以看出，她对书内容的理解是受年龄、身份（环境）、阅历、动机影响的。例如，8岁时，作者是一名小学生，会写字，对人鱼公主不会写字，无法用文字表白极为同情，读得“泪流满面”“抽噎得不能自己”“发奇想”，被故事情节、人物所感动。18岁时，作者“情窦初开”，读出了爱情。为人鱼公主“无私和高尚”的爱情“抱着不平”。28岁时，作者“做了妈妈”，读出了亲情，读出了人鱼公主的勇气、智慧和善良，“得益于她的祖母”。

38岁时，作者“开始写小说”了，所以她读懂了作者，读出安徒生的写作“随心所欲”“信马由缰”，还以为故事结尾有点“画蛇添足”了。48岁时，作者“为了写这篇文章”，读懂了人生。作者“心平气和”“天眼洞开”，悟出这是“写灵魂的故事”，是“寻找不朽灵魂”的故事。这里的灵魂是指一种精神。作者读出安徒生是借鱼写人。为了寻找灵魂，人鱼公主抛弃了海底“瑰丽丰饶”的物质生活，毅然离开了自己的亲人。其间尽管旅途漫漫，肉体和精神受了“磨砺”和“煎熬”，但她顽强、坚定，永不放弃。这正是一种精神的体现。

因此，对一本书，尤其一本好书的理解，往往不能只是一次性的。好书或有较高价值的书需要反复地读。



扫描二维码，阅读安徒生
童话故事《人鱼公主》
(海的儿女)



思考题

1 毕淑敏大约每隔十年读一次《海的女儿》，每次的感受、每次的思索都不尽相同。以表格的方式归纳和概括这些“感受与思索”，理出毕淑敏对《海的女儿》的理解过程。

[2.1.1]



2 (a) 为什么作者在每个年龄阶段读《人鱼公主》的感想都不同？ [2.1.2]

(b) “常读常新”这种读书的方式对我们有什么启发？ [2.1.2]



3 “这个悲壮而凄美地寻找灵魂的故事，是如此地动人心弦，常读常新。”句子中的“灵魂”体现了一种怎样的精神？ [2.1.2][2.1.3]



选文出处：

1. 巴金：《废园外》(散文集)，重庆：重庆烽火社，1942年。
2. 毕淑敏著：《毕淑敏散文》，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2006年。
3. 陈之藩：《旅美小简》，安徽：黄山书社，2009年。
4. 董浩等编：《全唐文》，北京：中华书局，1983年。
5. 高明：《琵琶记》，北京：中华书局，1958年。
6. 郭茂倩编：《乐府诗集》，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14年。
7. 刘歆：《西京杂记译注》，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13年。
8. 刘向：《战国策》，哈尔滨：哈尔滨出版社，2011年。
9. 柳宗元：《柳河东集》，上海：中华书局，1960年。
10. 孟子著：《孟子》，南昌：二十一世纪出版社，2014年。
11. 秦贤次：《陆蠡散文集》，台北：洪范书店，1979。
12. 沈复：《浮生六记》，郑州：中古籍出版社，2010年。
13. 司马迁著，张志英译注：《史记》，北京：北京时代华文书局，2014年。
14. 唐圭璋：《全宋词》，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
15. 王安石：《临川先生文集》卷八十三，上海：商务书局，1922年。
16. 魏徵著：《隋书》，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2000年。
17. 闻一多：《宫体诗的自赎》，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
18. 萧统编撰，海荣、秦克标校：《文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8年。
19. 余光中：《白玉苦瓜》，台北：大地出版社，2004年。
20. 郁达夫著：《水样的春愁》，沈阳：万卷出版公司，2014年。
21. 臧克家：《臧克家诗选》，北京：作家出版社，1954年。
22. 朱光潜：《文艺心理学》，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05年。
23. 左丘明著：《左传》，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2011年。

Dengan ini **SAYA BERJANJI** akan menjaga buku ini dengan baiknya dan bertanggungjawab atas kehilangannya, serta mengembalikannya kepada pihak sekolah pada tarikh yang ditetapkan.

Skim Pinjaman Buku Teks

Sekolah _____

Tahun	Tingkatan	Nama Penerima	Tarikh Terima

Nombor Perolehan: _____

Tarikh Penerimaan: _____

BUKU INI TIDAK BOLEH DIJUAL



RM19.00

ISBN 978-967-0772-68-4



9 789670 772684

FT588001